

T H E W I T C H E R

獵魔人

卷一

白狼崛起

The Last Wish

[波兰] 安德烈·斯帕克沃斯基 / 著

小龙 / 译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T H E W I T C H E R

猎魔人

卷一

白狼崛起
The Last Wish

[波兰] 安德烈·斯帕克沃斯基 / 著
小龙 / 译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请支持正版

书名：白狼崛起（The Last Wish）

系列：猎魔人系列·01（The Witcher）

作者：[波兰]安德烈·斯帕克沃斯基

译者：小龙

出版社：重庆出版集团·重庆出版社

版次：2015年1月第1版

ISBN：978-7-229-08955-9

更新记录：

V1.0(2016.04.24)，制作完成。

本书仅供个人学习之用，请勿用于商业用途。如对本书有兴趣，请购买正版书籍。任何对本书籍的修改、加工、传播自负法律后果。

（历史/奇幻小说的）创作方法：选取一个有趣的时间段，特别是大动荡时期：战争、宗教冲突、政治压迫、革命等等，把你的主角丢进这个女巫的坩埚，让他在里面寻找出路，让他做出抉择，让他因错误的选择而饱受磨难，让他接受洗礼，让他成熟，让他找到或是失去他的真爱、良知、理想和人性。

——安德烈·斯帕克沃斯基

利维亚的杰洛特，《猎魔人》系列的主角，在文学舞台上甫一登场，就散发出一股凌厉冷峻的肃杀之气。他骑马从北方来，披着斗篷，一头白发，面无表情，少言寡语，剑背在背后而非悬挂腰间。他是个猎魔人，一种接受最严苛训练、饮用各类药剂后在生死边缘涅槃出世的魔法造物，一生都活在命运的阴影之下。猎魔人们投在不同的门派学习剑术、炼金术和基本法印，尔后云游四方，风餐露宿，斩妖除魔。他们被魔法扭曲的外貌、离群索居的习性使得他们成了人类中的另类：普通人需要他们对抗魔物侵扰，平日里却从不待见他们。

欢迎来到《猎魔人》的世界！

作者其人

多数照片中，安德烈·斯帕克沃斯基灰白唇须下的嘴总抿着，很少呈现柔和的弧度，仿佛一直严阵以待；另一些照片里，他一手握笔，趴在桌上给读者认真签名，手边垒着几堆待签的书，不论怎么看，都像个不苟言笑的普通波兰老头。然而身为《猎魔人》系列缔造者的斯氏，却实实在在是世界幻想文学界的巨擘。

1948年，斯帕克沃斯基生于波兰中部城市罗兹，由于刚刚结束的第二次世界大战几乎摧毁了首都华沙，罗兹遂成为多数政府部门的办公地。彼时在西欧，牛津大学的语言学教授J.R.R.托尔金刚完成现代史诗奇幻的开山之作《魔戒》，正四处寻找出版商付梓出版；而大西

洋彼岸的新泽西，乔治·R.R. 马丁于同年出生在一个码头工人的家庭（冥冥之中似有天意，那一年乃奇幻文学大师出生的“大年”，“时间之轮”系列作者罗伯特·乔丹，“碟形世界”系列作者特里·普拉切特，英雄奇幻大师大卫·盖梅尔、“真理之剑”系列作者特里·古德坎等等都是那年出生）。

斯帕克沃斯基从小酷爱阅读，喜欢的作家包括大小仲马、雨果、爱伦·坡、马克·吐温等。在青年时代，充满活力的奇幻文学进入了他的视线，托尔金、C.S.刘易斯和厄休拉·勒古恩影响了他日后的文学创作。当过一段时间的外贸公司代理之后，斯氏开始陆续翻译一些作品，并最终于1986年在波兰颇有影响力的幻想文学刊物《奇幻》上发表了一篇名为《狩魔猎人》（Wiedźmin）的短篇小说——这便是《猎魔人》的缘起。

《狩魔猎人》其实只是斯帕克沃斯基的试水之作，当时《奇幻》杂志举办了一个征文大赛，最终这篇小说拿到三等奖，而波兰乃至世界幻想文坛的一颗新星便无心插柳间诞生。斯氏之后连续十二年精耕细作，延续《猎魔人》系列，让杰洛特的传奇日臻完善和丰满。除开拿奖拿到手软，该系列更在东欧赢得一大票拥趸，成为一种文化现象。波兰和俄罗斯的金属和民谣乐队纷纷将《猎魔人》的元素添加到自己的歌词和曲目中，向斯帕克沃斯基致敬。

正当其地位冉冉上升时，斯氏却于上世纪九十年代末急流勇退，宣布《猎魔人》系列大功告成，停止创作，着手新的计划：《胡斯》三部曲，一套以十五世纪波西米亚地区天主教徒与新教徒之间的胡斯战争为背景的历史小说。之后若干年，斯氏尽管收到无数粉丝的请愿，却也没有为《猎魔人》的故事再写半个字（直到2013年宣布续写）。

他的铁杆粉丝包括华沙一个名为CDProjekt的游戏公司的成员。他们拿下《猎魔人》的版权，选取系列小说结束后的时间点，试图通过电子游戏的形式延续杰洛特的传奇。凭着对《猎魔人》的热爱，借助于《猎魔人》本身出色的世界设定，这群粉丝成就了另一个传奇——2007年《猎魔人》的衍生游戏上市后一炮走红，风靡全球。《猎魔人》在欧洲以外本不为人所知，却因游戏的原因，多种语言译本纷纷出现。世界各地的玩家都很好奇，这等“神作”游戏的原著小说，到底有多神？（值得注意的是，《猎魔人》的衍生游戏虽在中国大陆拥有大批粉丝，却尚未正式发售。而盗版者莫名其妙地将游戏取名《巫师》，实是个天大的误会，因为猎魔人和巫师的职业毫不重叠！）

2011年,《猎魔人》衍生游戏第二作发售,再次席卷全球,并以成为波兰总理唐纳德·图斯克赠送给美国总统巴拉克·奥巴马的国礼而闻名于世。此时欧洲游戏网(Eurogame)却放出一篇题为《想知道<猎魔人>小说作者怎么看待这款游戏的吗?》的报道,刊登了对斯帕克沃斯基的专访,并用大字标出斯氏的一句话:“我不玩电子游戏,不论奇幻还是其他题材。”一石激起千层浪,游戏业界哗然,觉得这老头也未免太不给面子。

其实斯帕克沃斯基只是在陈述事实……他的确严谨、认真,但也守旧古板。与他出生在同年并与他有交情的乔治·R.R.马丁拥有非常全面的个人官网,读者不仅可在上面买到马丁多数作品、还有各种各样周边,甚至能查到马丁各种行程安排、看到马丁自己上传的访谈视频等;斯帕克沃斯基的官网相形之下简单得可怜,只有波兰语版本的不说,上面最新一条新闻……也是2010年的事了。某次访谈中斯氏还透露此站最先是粉丝站,他授权了才变成所谓的官网,因他个人对电脑一窍不通。记者追问他是否考虑过开发周边产品如杰洛特的狼头徽章时,他直接说没兴趣。

但抛开欧洲游戏网的标题,仔细审读访谈内容及斯氏的其他访谈,我们会发现他并未否定游戏本身,甚至觉得游戏画面很惊艳,游戏对小说是很有意思的演绎;他反感的是游戏和电影产业化的趋势,不少游戏和电影会请作家撰写所谓官方小说,斯氏认为这种受经济利益左右的创作价值是不高的,他也否认《猎魔人》游戏的剧本创作和他有合作关系,他坚信给作家充分的自由是好作品的前提。

斯氏这种态度不禁让人联想起托尔金在得知《魔戒》成为美国年轻嬉皮士们的圣经时哭笑不得的反应,而托老一生都在反对对《魔戒》的过分解读(如至尊魔戒象征核武器等)。或许,也只有斯帕克沃斯基和托尔金这种“守旧古板”的人才能在伏案多年后写出《猎魔人》和《魔戒》这种经典作品吧。

不走寻常路的斯帕克沃斯基老爷子近来还透露了一个震惊业界的新闻:他会动笔续写《猎魔人》……不过这消息是在以色列的一场小型读者见面会上公布的,在场只有15个读者,没有媒体……

书中世界

《猎魔人》的世界以独特闻名。这其中,猎魔人并非唯一异于常

人的存在。

首先，这个世界是“高魔”世界，拥有诸多施法者，包括研习元素力量的男女术士、聚集在生命之树周围的德鲁伊及供奉不同神祇的祭司等。杰洛特在职业生涯中常跟施法者打交道，而他的命运也与某位女术士产生了深深的羁绊。

其次，这个世界有大量所谓“非人种族”，即精灵、矮人、半身人等。这些类人种族有比人类更久远的历史，但文明的衰落迫使他们寄人篱下地生活在人类社会中，往往住在生活条件和治安水平极差的贫民窟，饱受人类的歧视和压迫。因而他们也建立起反抗组织，对人类展开游击战。猎魔人和非人种族的关系很微妙：普通人类觉得经过身体改造的猎魔人已经不算人类，而非人种族也不觉得猎魔人是同道中人。猎魔人在任务中帮助任何一方都未必能得到信任，而若保持中立，则往往会同时遭到双方攻讦。

再次，猎魔人的世界从政治上讲是强烈而不对称的南北对立：大陆南方是统一强盛的尼弗迦德帝国，北方是一堆松散的中小王国、公国，统称北方诸国。斯帕克沃斯基提到，他设定尼弗迦德帝国是参照全盛期的罗马帝国，北方诸国对应的则是高卢、布里顿这种所谓蛮族势力；用中国读者更熟悉的比喻来说，尼弗迦德帝国好比战国时代中后期的强秦，北方王国则为齐楚魏赵韩等。尼弗迦德如刀俎，宰割列国、并吞山河，意欲一统天下，威加四海；北方诸国如鱼肉，虽有形式上的合纵之势，私下却猜忌不止，又有非人类种族作乱于内，内忧外患，风雨飘摇。

猎魔人，包括杰洛特在内，本质上是一群保持中立的实用主义者。他们以猎杀魔物换取酬金为生，不关心宫闱中的尔虞我诈，游离于体制和人群之外，有如西部电影中的赏金猎人。他们四海为家，也因此阅尽世态炎凉，对皇亲贵胄和黎民百姓一视同仁。杰洛特见过有人身上长出鹰爪和狼爪，见过有人关节或器官多于常人；他见过窃贼般的国王、母牛般的公主、公主般的妓女、乞丐般的议员和议员般的窃贼；他不相信世俗价值观、不相信命运，只信手中之剑。“白狼”的外号，仿佛为杰洛特而生，乃是如此恰如其分：一头白发，迅疾如电，桀骜不群，形单影只，孑然于世。

有人将杰洛特与美国作家雷蒙德·钱德勒笔下的侦探菲利普·马洛相提并论，也有学者认为杰洛特是上世纪九十年代波兰大众文化中新自由主义反政治精神的体现，因为他在小说中总是被动无助地被卷入无处不在的党派斗争之中。



严格来讲,《猎魔人》系列七卷包括两卷松散连接的小说集和五卷连贯一体的长篇小说(不含作者近年宣称要进行的续写)。最前面两卷为《白狼崛起》和《命运之剑》,收录了斯氏创作《猎魔人》系列最初七年写下的大多数短篇,编集成书时,斯氏又用心串联了前后文、深化角色性格,让全书更接近于欧美的单元剧:尽管每集是独立故事,但后面的故事仍受到前面剧情的影响,而不会割裂。更重要的是,所有短篇对之后长篇小说的剧情都有举足轻重的影响。

托尔金将自己创作《精灵宝钻》《霍比特人》和《魔戒》的过程定义为“神话创作”(mythopoeia),与之相对,斯帕克沃斯基创作《猎魔人》系列接近于“民谣故事创作”。杰洛特为数不多的好友中有一位声名显赫的吟游诗人丹德里恩,对各种奇闻怪谈如数家珍,而杰洛特在旅行过程中也听闻了不少怪力乱神之事,字里行间读者应该不难发现很多故事的气质十分接近东欧早期民间传说。例如《勿以恶小》讲述了黑暗版的白雪公主和七个小矮人,斯氏标志性的黑色幽默让人捧腹之余也唏嘘不已,与其说这是他对传统民间故事的后现代颠覆,毋宁说他试图还民谣以原貌——《格林童话》的初版其实更接近斯氏在《猎魔人》中的演绎。

另一方面,不同于某些意图营造距离感的奇幻作品,《猎魔人》还影射了许多当今社会现象。比如非人种族的境况令人联想到资本主义国家移民和少数族裔问题,打着正义旗号却不乏肮脏勾当的反抗组织让人不得不想到恐怖主义,而一个叫柯维尔的极北国度,多年励精图治后一跃成为全大陆最富裕的国家之一,并以优惠政策吸引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学者和商人前来寻找新生活——简直是现实世界中美国的翻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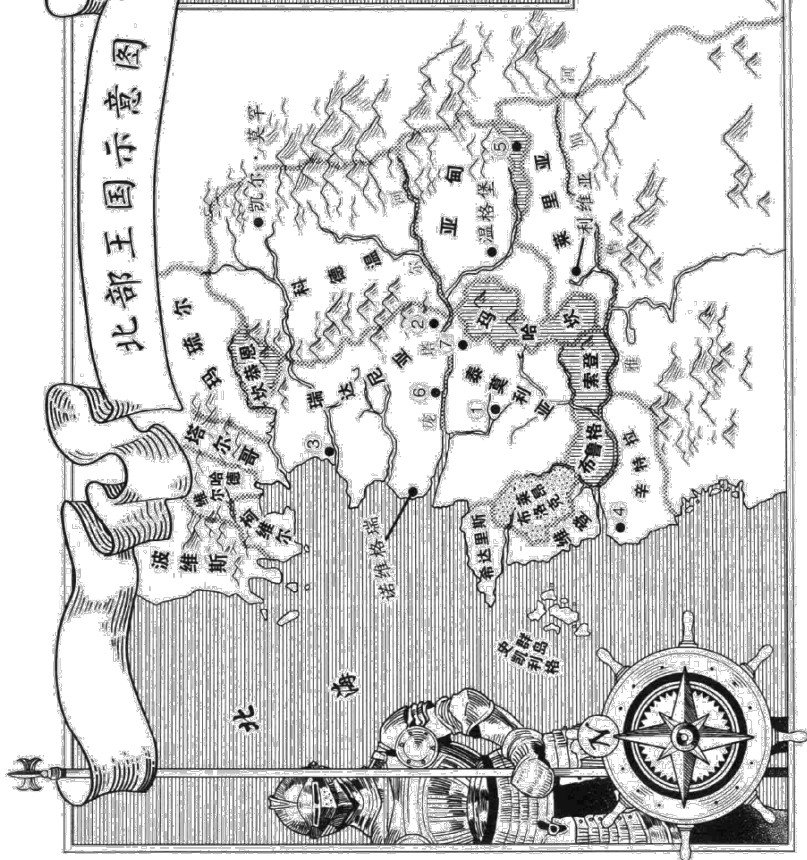
乔治·R.R.马丁在《冰与火之歌》中让人印象深刻地使用了多视点叙事方法,通过分布在维斯特洛及厄斯索斯大陆上不同角色的有限视角来营造一个宏观、动态的世界。斯帕克沃斯基小说的主角虽是杰洛特,但也采用了类似方法,通过杰洛特及其他当事人富有主观色彩的、模糊的、甚至不诚实的叙述,将《猎魔人》的世界和故事真相笼罩在云遮雾绕之中——但读者可以运用拼凑和比对这些“部分的真实”,自行推断还原,这也令《猎魔人》有一种类似侦探悬疑小说的阅读快感。

话不多说，听到远处的马蹄声了么？让我们拉开帷幕，静候白狼杰洛特的到来！

王智涵

★故事发生地点

- ① 雄鸡鸣。 ② 瑞达尼亚来地。 ③ 布拉维拉城。 ④ 多尔。 ⑤ 林布。 ⑥ 阿尔兰德。 ⑦ 弗雷坦纳。



吸血妖鸟



英文：Striga | 波兰文：Strzyga

吸血妖鸟并非自然存在的生物，而是人类女性被诅咒变化而成的怪物。最著名的吸血妖鸟非泰莫利亚国王弗尔泰斯特的女儿莫属。这位公主是兄妹乱伦的产物，出生前即受诅咒，生下来便是吸血妖鸟的形态。吸血妖鸟浑身肌肉发达，牙尖爪利，血盆大口从一侧耳根延伸至另一侧。

吸血妖鸟最早的词源可能是拉丁语Strix。在古希腊 - 罗马神话中，这是一种传递噩兆的鸟，且是易形术的产物，以饮人血、食人肉为生，它的原型则可能是角鸮（一种猫头鹰，中国民间俗称“夜猫”

子”），这也是汉语译名“吸血妖鸟”的来源。Strix在中世纪东欧逐渐演变为罗马尼亚语中Strigoi，意为凶兆预言者，是人死后变化而成的两种邪灵之一，外貌特征是深红色头发和靛蓝色眼睛，且有两颗心脏，以吸取人类和动物的鲜血为生，这应是小说中吸血妖鸟的外形来源。Strigoi最终在波兰民间形成strzyga，一种女性恶魔，有两颗心脏、两个灵魂及两副牙齿。传说有吸血妖鸟嫌疑之人（如出生就有完整的牙齿）在孩提时代便会被逐出人类聚落，他们很快会因饥寒交迫或野兽攻击而死，但另一个灵魂会留在尘世，于夜间化作猫头鹰攻击夜行商旅，将他们啃食殆尽。

纳威伦



英文：Nivellen | 波兰文：Nivellen

纳威伦是个被诅咒的人，居住在瑞达尼亚一所废弃的庄园，其名号常被附近居民用来吓唬孩子。他生于盗匪之家，祖父和父亲都是劫掠过往商旅的马帮头子。某日，其父命丧过路的剑士之手，身体羸弱的纳威伦从此继承了家业。他带着一伙人劫掠恶兆之神的神殿时，遭其强暴的女祭司在自杀前诅咒了纳威伦，说他是“披着人皮的野兽”，并将变成“披着兽皮的野兽”。她也提及了驱除诅咒所需之物，即“真爱之人的鲜血”。被诅咒后几日，纳威伦就变成长满毛发的怪物，他所居住的庄园也会响应他的意志，但纳威伦的性情并没有变化，他本质上仍是人类而非怪物，证据之一便是猎魔人杰洛特的狼头徽章在他面

前不会振动，纳威伦也能安然无恙地触摸杰洛特的徽章。

从纳威伦的故事中，不难看出经典童话《美女与野兽》的影子。事实上，《猎魔人》系列的短篇小说几乎都参考了经典童话或民间传说，可谓不折不扣的“黑童话”。

吸血女妖





英文：Bruxa | 波兰文：Bruxa

“据说吸血女妖常在夜晚寻觅年轻男子并啜饮他们的鲜血，习惯于在黑暗中悄无声息地接近猎物。这种女性类人生物常化作年轻

貌美的人类女孩的形态，以至有人将她们错认成水泽仙女，但獠牙和对鲜血无法抑制的饥渴往往会暴露其本质。”

——摘自《吸血鬼：事实与传说》

吸血女妖很少出现在山洞岩穴这类多数怪物常出没的场所，而是游荡在渺无人烟的废弃村镇和废墟之间。她们拥有苍白无血色的肌肤和深色长发，阴郁而美貌，然而一旦发动攻击却无比致命——她们极为敏捷，还会发出令人头晕耳鸣的尖啸。

Bruxa这个词源于葡萄牙语，专指一种女性吸血鬼，因涉猎魔法而成为恶灵的宿体。她们白天看来与正常女人无异，甚至可能有家庭，但到晚上就会化作鸟类袭击凡人。与许多传说中的吸血鬼类似，她们只惧怕银器。

《猎魔人》衍生游戏中的吸血女妖与小说中的形象不完全一致。在游戏中，怪物的形象为一略显狰狞的裸女，小说中则是白衣飘飘的黑发萝莉。

奇奇摩



英文：Kikimore | 波兰文：Kikimor

“某些学者断言奇奇摩的行为类似蚂蚁，有负责生产的工人和负责防卫的兵士。在一个奇奇摩巢穴中，所有社会生活都围绕一个无休止产卵的巨型雌性生物展开。女王巢穴周边的地貌看来如同荒漠，不识趣并在附近游荡因而不幸遇难的动物骸骨散落各处，此地一片死寂，甚至听不见一声鸟鸣。”

——摘自《昆虫属的奇妙世界》

奇奇摩是一种昆虫属生物，主要生活在地下或沼泽地区，形似蜘蛛。奇奇摩亦是高度社会化生物，与蚁类相仿，主要分女王、士兵和工人三个阶层。奇奇摩女王负责产卵，卵则交由士兵或工人孵化；士兵负责保家卫巢；工人负责筑巢觅食。三者在外形上也有区分：女王拥有最庞大的身形，没有眼睛，胸腔和腹部垂下的肉块可能是产卵器或退化的肢；士兵拥有坚硬的外壳，头部和躯干有角状突起，腿上布满尖利的棘刺；工人体型较小，外形也最接近蜘蛛，攻击性较低，很少出现于人类聚落附近。

奇奇摩的原型应是斯拉夫神话中的奇奇摩拉（Kikimora | Кикимора），而奇奇摩拉的词源应是乌德穆尔特语kikka-murt和芬兰语Kikke Mörkö，原意为“做袋子的人”。奇奇摩拉是家养的女性神祇，职能类似中国民间神话中的灶神，通常躲在地下贮藏室或炉灶后，时常发出老鼠般的吱吱声。当家庭生活井然有序时，奇奇摩拉会看护圈养的鸡，并做些家务劳动；家庭生活杂乱无章时，她会吹口哨、打破碗碟、在夜里发出怪声。奇奇摩拉分为来自森林和沼泽的两种，这可能便是小说中奇奇摩栖息地的灵感来源。尽管传说中其外形似鸟类，有麻雀的爪子，但俄罗斯生物学家基里尔·叶思科夫曾以“奇奇摩拉”命名过一种发现于1988年的蜘蛛的子属，可能是因蜘蛛织网的习性与该词原意“做袋子的人”较为契合，这也很可能是小说中奇奇摩外形的灵感来源。

乌奇翁



英文：Urcheon | 波兰文：Jeź

全称伊伦瓦尔德的乌奇翁（Urcheon of Erlenwald | Jeź Erlenwaldu）。当然，这是个化名，而他自称真名多尼（Duny）。他在小说中第一次出场是在辛特拉王后卡兰瑟的宴会上，当时他披挂全副盔甲，宣称出于某些原因在午夜前无法露出真容。他还声称，十五年前辛特拉国王罗格纳仍在世时，在一次狩猎中跌落峡谷，被他所救，因此许诺赐予他任何他想要的奖赏。乌奇翁提出要“一件在他毫不知情且出乎意料的情况下留在家中的东西”，国王应允，回到城堡发现王后已分娩，以此为由，乌奇翁要求卡兰瑟履行其夫在十五年前的承诺，将帕薇塔公主许配给他。在与王后的争执中，他卸下面甲，露出有如野猪和刺猬混合体的脸，并告诉众人，自己是麦凯特王埃克斯帕克的儿子，生来就被诅咒，只有在午夜到黎明时分才是人形，后来得知意外的孩子可以使自己摆脱诅咒，才有了这次举动。

乌奇翁/多尼本名Emhyr，接近于‘猎魔人’世界古语中的刺猬一词eimyr（波兰语为jê），因此诅咒者为他选取了刺猬的形态，英译本也相应选用了中古英语中的刺猬一词“乌奇翁”。

另外值得一提的是，乌奇翁这则故事体现了猎魔人世界的“意外律”（Law of Surprise | Prawo niespodzianki），这是一种不成文的习惯法，据说从人类诞生之初便一直存在，简单来说，即救人者可以

向被救者要求奖赏，但该奖赏必须是救人者或被救者都暂时未知、直到被救者回家之后才会得知的事物。举例来说，可以是“到家时第一个来迎接你的人或物”，如此一来可能是门口的卫兵，可能是家中小狗，也可以是“你出发前没预料到的人或物”，如此一来则可能是妻子枕边的情夫，或刚刚诞下的婴孩。《猎魔人》中的意外律除了本身拥有习惯法中契约的法律效应外，还有魔法的力量。据杰洛特所述，一旦提出符合意外律条件的要求，在誓言发起者与誓言的对象（意料之外的人或物）之间，命运的纽带便会随之牢固确立。“在不知情的情况下，被命运挑选出来的孩子注定会拥有非凡的经历。而对息息相关的另一人来说，他的人生也将受到无比重大的影响。”

“意外律”的灵感可能来源于旧约圣经的《士师记》。据《士师记》记载：耶弗他在与亚扪人的战争前向耶和华许愿，若他能平安归来，便将最先从家门出来迎接他的人归于耶和华，最终迎接他的恰恰就是他的女儿。另外，在斯拉夫民间传说中亦存在类似的契约，但一般发生在人与恶魔之间。

森林神



英文：Sylvan | 波兰文：Silvan

森林神，又称柳居者（willower | rokita），有时也被无知而迷信的农夫称作恶魔（deovel | diabłem | diabolem），乃一种草食的智慧人形生物，头长山羊角，下半身覆着又长又密的暗红色毛发，双足为偶蹄，尾巴末梢呈穗状。

在多数现代欧洲语言中，sylvan/silvan多用于指代神话传说中山林里的妖怪，词源为拉丁语silva，意为“树林”，亦可能是Silvanus，指罗马神话中司职保护树林的神祇希尔瓦努斯。森林神的灵感也来源于希腊神话中长着羊角羊蹄、与希尔瓦努斯司职相近的潘神，“柳居者”这一称谓更印证了这点。

罗马时代的希腊历史学家普鲁塔克在著述中认为：潘神并非永生的神祇。罗马皇帝尼禄在位期间（公元14-37年），有位水手声称在海上航行时听到远处传来神秘的声音，告诉他潘神已死，这一消息随之传遍帝国全境。十九世纪英国作家、神学家吉尔伯特·切斯特顿提出潘神之死是因基督的诞生，意味着旧的神话时代的终结和新的神学时代的兴起。还有学者认为，潘神的蹄子和角的形象被后世基督教人士移植到上帝之敌撒旦身上，以丑化多神教信仰——此种理论与小说中森林神被人称为“恶魔”有所呼应。

灯神



英文：Djinn | 波兰文：D'jinni

灯神是猎魔人世界中四种界灵（genie | geniusz）之一，代表气元素，呈烟状，硕大而耷拉的嘴巴形似鸟喙。据说传奇法师蒙克封印了多只灯神供其驱使。

四种界灵，包括灯神在内，据说都能满足人类的三个愿望，之后便会回归自己的界域/位面（Planes | Płaszczyzny）。然而，界灵本身极端仇视人类，憎恨被人类囚禁，反感被人类颐指气使，因此被释放后，要么会阻止人类表达愿望，要么有意曲解愿望的字面表述，所以想驱使界灵，除了要有严丝合缝的逻辑，还“必须有铁一般的意志，钢一样的神经，强大的魔力，以及相当程度的能力”。

四种界灵的分别是气灵（djinn | djinni）、地灵（d'ao | d'ao）、水灵（maride | maridy）、火灵（ifrit | ifrity），分别对应自然界的不同力量。例如地灵可以移山填海，水灵可以呼潮唤雨，而火灵可以帮许愿者自我毁灭或杀死他人。

值得一提的是，气灵的名称djinn与界灵的名称genie对应的阿拉伯语其实是同一个词，汉语一般译为“镇尼”或“精灵”。djinn由阿拉伯语直接转写而来，为伊斯兰教对于超自然存在物的统称，据说是真主安拉用无烟之火做成，有自由意志，因此与人类一样既可行善亦可作恶，在古波斯语与阿拉伯语中原意为“无法为肉眼所见”——元素位面/界域的概念即由此而来；genie的语源为拉丁语genius，是古罗马多神教中天地万物（包括人类的灵魂）的神性，因与阿拉伯语的发音和含义相近，于是被早期阿拉伯语文学的英语译者采用，现已成为约定俗成的用法。两者具体的区别在于前者更为具象（主要用于指特定个体），后者更为抽象（主要表达一种概念）。

小说中将djinn翻译为灯神，因其故事灵感源于《天方夜谭》中的《阿拉丁神灯》。

她在凌晨时分到来。

她小心翼翼、轻手轻脚，像一只幽灵飘然而过，只有斗篷摩擦肌肤的声音在大厅里回响。但这轻柔的声音还是将猎魔人从沉睡中唤醒——或许这并非沉睡，只是日复一日的半梦半醒，日复一日，仿佛穿行于大海深处，悬停在海底和平静的海面间的一团柔软蔓生的海藻中。

他没有动，也没有起身。女孩儿轻快地走近床边，斗篷滑下她的身躯，随后她缓慢而迟疑地蹲在了床边。他透过低垂的眼帘注视着她，小心翼翼不泄露已醒的事实。女孩儿慢慢爬上床，靠近他，用大腿缠住他的身体，双臂支撑着，慢慢靠近他。她的秀发散发出洋甘菊的清香，调皮地扫过他的脸颊。最后她决然地、似乎有些不耐般倾下身，用胸脯慢慢划过他的眼睑、他的脸颊、他的双唇。他笑了，随后缓慢却灵巧地环住她，而她却一扭身逃出了他的掌握。在清晨迷蒙的光线中，女孩的身体散发着柔和的光芒。他动了动，双手却被她拽住，她臀部的动作轻微却果断——她要他的回应。

他回应了她。女孩不再闪躲他的双手；她的头向后仰起，长发在空中飞舞，肌肤冰冷如雪，却光滑似缎。她的双眼——只在她脸庞靠近时瞥见一眼——又大又黑，让人想起宁芙。

在晃动中，他沉入一片洋甘菊的海洋里，那里波涛暗涌，激流回荡。

逐恶而来

—

后来，人们是这样传说的：他从北方来，穿过制绳匠之门。他徒步而行，手中缰绳牵引着一头负重的马匹。时值午后，各色商户早已

关门歇业，大街上空空如也。空气燥热难耐，陌生人肩头却围着黑色披风，格外引人注目。

他在旧纳拉寇特酒馆门前停了一会儿，听着屋内喧闹的人声。在这个时辰，酒馆中一如既往的人声鼎沸。

陌生人没有进入酒馆。他牵着马沿街道走到另一座稍小的酒馆门前。那儿叫做狐狸酒馆，名声不太好，几乎是空的。

酒馆老板抬起脑袋打量着来人。陌生人仍穿着斗篷，僵硬地站在吧台前，面无表情，不言不语。

“来点儿什么？”

“啤酒。”陌生人的声音让人不太舒服。

老板在帆布围裙上抹了抹手，用一个裂口的陶杯装满一大杯啤酒。

陌生人年龄不大，但头发几乎全白，斗篷下他穿了一件颈部和肩部有绑带的破旧皮夹克。

当他脱下斗篷时，周围的人注意到他带着一把剑：佩剑本身很正常，几乎所有维吉玛人都携带武器，但没有人会像背弓箭一样背剑。

陌生人没有像其他几位客人一样找张桌子坐下。他仍站在柜台旁，眼神仿如利剑般盯着老板，同时喝了一口啤酒。

“我想找个房间过夜。”

“这儿没有，”酒店老板没好气地说，一边打量着客人的靴子——满是尘土，肮脏不堪，“去旧纳拉寇特瞧瞧吧。”

“我想住这儿。”

“这儿客满了。”酒馆老板最后还是听出了陌生人的口音。他是个利维亚人。

“我会付钱。”陌生人仿佛不确定似的轻声说道。

随后丑陋的事情发生了。一个满脸痘疤、身材瘦长的男人起身走向吧台——从陌生人进门开始，这人阴郁的眼睛就没有离开过他。两个跟班紧随其后。

“这儿不会有房间给你，你这利维亚脏鬼，”刺耳的声音从痘疤男嗓子中挤出，他已经走到了陌生人身旁，“维吉玛不欢迎你这种人。这是个体面的城市！”

陌生人拿着他的陶杯移开了一些。他瞥了一眼酒馆老板，后者避开了他的目光。酒馆里从没发生过帮助利维亚人的事。谁会喜欢利维亚人？

“利维亚人都是窃贼。”疤脸男继续大放厥词，口中喷出啤酒与大蒜的混合气息。“你听见我说的了么，你个婊子养的？”

“他听不见，他耳朵塞满了大粪。”一个跟班道，另一个在一旁哄笑起来。

“付钱，然后滚蛋！”疤脸男叫道。

直到此时，这个利维亚人才看了他一眼。

“我要喝完我的啤酒。”

“我们来帮你喝。”疤脸男狞笑道，随后一拳击向陌生人握陶杯的手，另一只手抓向他胸口交叉的皮革绑带。一个跟班也在后面老拳相向。只见陌生人一个轻巧的回旋，便让疤脸男失去了平衡。剑鸣清响，长剑的光华在昏暗的灯光下翩跹跳动。酒馆内顿时炸了锅。不知是谁尖叫了一声，客人们开始连滚带爬地跑向出口。一张椅子在推搡中被掀翻了，陶杯乒乓坠地，酒馆老板吓得嘴唇发抖，恐惧地盯着痘疤男被划开的脸——他的手指还扒着吧台边缘呢。两个跟班倒在了地板上，一个毫无反应，另一个不断地翻滚抽搐，身下有一摊蔓延的浓稠血迹。某位女士歇斯底里的尖叫洞穿了酒馆老板的耳膜，带回了他的呼吸，也带来连连的呕吐。

陌生人背靠墙壁，全身保持警戒状态。他双手持剑，在空中挥舞了几下。没有人敢再动。冰冷的恐惧爬上人们的面孔，蔓延在四肢，扼住了人们的喉咙。

三个在附近巡逻的警卫破门而入，进门时警棍已经在手，看到地上的尸体又迅速抽出了长剑。利维亚人靠在墙上，左手从靴子中抽出一把匕首。

“放下武器！”一个警卫颤抖着喊道，“小贼，放下武器！你被逮捕了！”

第二名警卫一脚踹翻了横在他和利维亚人之间的桌子，并向后者方向移动。“查克斯，快去叫人！”他对靠近门口的第三个警卫大喊。

“不用，”陌生人放低长剑，“我亲自跟你们走一趟。”

“你当然得走一趟，你这婊子养的，我们要把你五花大绑！”还在

发抖的警卫喊道，“放下剑，否则我叫你脑袋开花！”

利维亚人站直身体，轻巧地将长剑交于左手，右手迅速抬起在警卫面前凭空画出一个繁复的法印，皮质外套的纽扣随着法印生效纷纷闪烁起来。

警卫们赶紧以手护脸。一个客人从地上跳了起来，另一个飞也似的冲向门口。女人再次尖叫，声音响彻酒馆，绕梁不绝。

“带路，”陌生人用那冰冷生硬的声音重复了一遍，“你们三个带我去见市长，我不认得路。”

“好的，先生，”一个警卫低头咕嘟着，向出口走去，谨慎地抬头看了眼周围，两名同伴犹豫地跟上了他。陌生人走在最后，一边将长剑与匕首入鞘。当他经过还有客人的桌子时，人人皆侧目而视。

二

维吉玛市市长维雷拉德苦恼地搔着下巴。他不是个迷信的人，意志也算坚强，但还是不愿与白发男人独处。他只好尽力掩饰自己的想法。

“下去吧，”他命令警卫，“而你，请坐。不，不是那儿。远一点的位置，希望你别介意。”

陌生人坐了下来，这回没有带他的剑和黑斗篷。

“我是维雷拉德，维吉玛市的市长，”维雷拉德边说边把玩着桌上的权杖，“我想听听，你这个强盗在被扔进地牢之前，究竟有什么想对我说的？杀了三个人，还试图施展咒语——真是充实的一天。你这种人该被刺个对穿。不过我是个公正的人，所以定罪之前，可以听听你的辩解。说吧。”

利维亚人解开夹克，拽出了一卷白色羊皮纸。

“你在路口处张贴了这个，”他轻声说，“这上面写的是真的么？”

“啊哈。”维雷拉德哼了一声，看着羊皮上蚀刻的文字，“原来是这么回事，我早该想到了。不错，都是真的。它是由泰莫利亚、庞塔尔以及玛哈坎的国王弗尔泰斯特签发的。不过猎魔人，公告是公告，法律是法律——我首先关心的是维吉玛的法律规章。我不允许在我的地界发生谋杀！你明白么？”

利维亚人点点头表示明白。维雷拉德愤怒地哼了一声。

“你有猎魔人的徽章？”

陌生人再次把手伸进夹克，拽出了一个银色链子连着的圆形徽章，上面雕绘了一头龇牙咧嘴的狼。

“你有没有名字？这样交流起来比较方便。”

“杰洛特。”

“杰洛特，很好。听你的口音，从利维亚来？”

“从利维亚来。”

“好吧，关于这件事，你了解多少？”维雷拉德轻轻拍了拍公告，“这可不是什么轻松活儿。很多人试过，却都以失败告终。我的朋友，这可不像灭掉几个无赖那么轻松。”

“我知道。我的工作就是这个，维雷拉德。公告上提到悬赏三千奥伦。”

“对，三千奥伦，”维雷拉德皱了皱眉，“谣言还盛传奖赏包括娶公主为妻，尽管我们高贵的弗尔泰斯特王并没有在公告上如此宣布。”

“我对公主没兴趣。”杰洛特冷静地说。他一动不动地坐着，双手放在膝盖上。“只想要那三千奥伦。”

“什么世道，”市长叹息道，“他妈的什么世道！换做二十年前，谁都不会相信猎魔人这种职业存在，就算是烂醉的酒鬼也不会。四方云游的石化蜥蜴杀手！到处旅行的恶龙和水鬼屠宰者！哦，杰洛特，你这一行禁酒么？”

“当然不。”

维雷拉德拍了拍双手。

“啤酒！”他喊道，“还有，坐近一点，杰洛特。我还有什么可怕的？”

浮着泡沫的凉啤酒很快送了上来。

“世道糟透了，”维雷拉德嘟囔着，喝了一大口啤酒，“各种各样的脏东西都在滋生。玛哈坎的山上狸怪横行，从前森林里最多不过有野狼号叫，现在换成了狼人和其他怪物，吐口吐沫都会砸到狗头人或者小矮妖。妖精和水泽仙女从村中掳走的孩童数以百计。闻所未闻的疾病接连爆发，让人汗毛倒竖。最耸人听闻就是这件事！”他把卷成一团的羊皮扔过桌子。“所以说，杰洛特，我们需要猎魔人帮忙这件事

一点也不奇怪。”

“市长先生，关于那张公告，”杰洛特抬起头看着他，“你知道细节么？”

维雷拉德一屁股坐回椅子，一只手捂着胃部。

“细节？当然，我全知道。也许不是亲眼所见，但是来源绝对靠谱。”

“那么我都想知道。”

“如果你坚持要听，那就听着吧。”维雷拉德又喝了口啤酒，然后放低声音开始讲述，“当我们可爱的国王还是储君的时候，也就是他父亲老曼德尔当政时期，他就向我们证明了自己的才能，真是非凡的才能。虽然我们都期望年龄的增长能减少他的情欲，但是加冕礼之后，他却变本加厉，把我们都吓傻了：他上了自己的亲妹妹，还让她怀了孩子。他和妹妹雅妲关系一直很好，但是没人想到会这么好，或许太后曾经……想想看吧，雅妲突然挺着个大肚子出现，而弗尔泰斯特开始筹划和自己妹妹的婚礼。偏偏这个节骨眼上，瑞达尼亚的维兹米尔不知道打哪来的主意，想把自己的女儿达尔卡嫁给弗尔泰斯特，甚至还派出了使节。大家好说歹说才没让弗尔泰斯特当众羞辱使节。直接拒绝维兹米尔国王肯定会令其大怒，我们只能求助雅妲，因为她对兄长颇有影响力。我们最终劝说国王放弃了和妹妹的闪电婚礼。

“后来，雅妲生下了孩子——听仔细了，因为这才是一切的开始。没几个人见过生下来的孩子，据说产婆看到婴儿就从高塔窗户跳了出去，当场摔死，其他目击者也全都失去理智。据我推测，这个王室私生子，嗯，这个女孩儿，长得不怎么样。不过她一出生就死掉了。

“忙乱中没人想起给孩子扎脐带，所以雅妲，诸神保佑她，她在生产中死掉了。

“随后弗尔泰斯特又做出个愚蠢的决定。明智的选择是把那私生子烧成灰，或者埋到荒郊野岭。然而，我们可爱的国王殿下却让她躺在皇宮下墓穴中精美的石棺里。”

“你们这是后知后觉。”杰洛特抬起了头，“你们应该早点找智者来处理这事。”

“那些帽子上画星星的江湖骗子？他们当然来过，石棺里躺着的东西——晚上还会从石棺里爬出来——出名以后，接二连三地来过十

多个智者。当然，这一切不是立即发生的，幸好不是。葬礼之后风平浪静地过了七年，直到一个满月的夜晚，宫殿里尖叫怒骂喊叫声乱成一团！剩下的不用说了，你是干这一行的，公告上也明明白白地写着……那婴儿在棺材里长大了，你真应该看看她那副尖牙利嘴！总之，她长成了一只吸血妖鸟。

“可惜你不能看看那些我瞧过的尸体了，我敢打赌，你要是看了，对维吉玛都会避而远之的。”

杰洛特一言不发。

“后来嘛，”维雷拉德续道，“弗尔泰斯特召集了一大群巫师。他们吱吱喳喳、吵来吵去，就差没拿手杖相互掐架——那东西用来打狗倒是不错，他们肯定常这么用。抱歉，杰洛特，也许你对巫师的看法不同，但在我看来，这就是一群愚蠢的骗子。你们猎魔人给人们带来信心。至少你们的方法直接明了。”

杰洛特笑了笑，但是仍未置一词。

“好了，言归正传。”市长看着眼前的杯子，随后替自己和利维亚人再次满上。“有些巫师的建议还是比较靠谱的。有人建议把妖鸟、宫殿和石棺一起烧掉，还有人建议砍掉她的头，其他人倾向于等那个女魔鬼白天筋疲力尽地躺在石棺里时，用白杨木木桩钉进她的身体。不幸的是，有个戴尖帽子的秃头小丑兼驼背隐士认定这是魔法造成的：咒语可以被解除，妖鸟可以再变回弗尔泰斯特的小女儿，就跟画像里一样漂亮——只要有人能在墓穴里过上一夜，就这么简单。你知道他有多蠢吗？他真的去宫殿里过夜了。到早晨，他的身体已经没剩下什么了，只有帽子和手杖扔在地上。然而弗尔泰斯特把这个想法当成了救命稻草。他拒绝再采纳任何试图杀了妖鸟的主意，开始在维吉玛各地搜寻招摇撞骗的江湖郎中来解除咒语，好把她变回小公主。那是多么光怪陆离的团体啊！驼背老太婆，跛脚的老头，浑身脏兮兮的，爬满跳蚤。简直惨不忍睹。

“我们让这群人实验他们的把戏，大部分都不值一提。他们中某些人被挂在了宫殿外的栅栏上，我真恨不得把他们全吊死。妖鸟把她面前的所有人都吃掉了，不管是不是骗子，所有咒语都没什么效果。弗尔泰斯特当然不再住在宫殿中，没人敢住在那里了。”

维雷拉德停了一下，喝了点啤酒，猎魔人继续保持沉默。

“就这样到现在已经七年了，杰洛特，她现在十四岁了。我们还得担心别的事，比如与瑞达尼亚的维兹米尔的战争——这类问题更实

际一些——为了划分边境，不是因为公主或者婚姻联盟。弗尔泰斯特偶尔会提到结婚的事，也会看看邻国的候选新娘的肖像，但随后就会扔进茅坑里去。他偏执的老毛病时不时会发作一次，派出骑手四处寻找巫师。他承诺的三千奥伦赏金吸引了王国里的各色怪人，包括几个流浪骑士，甚至还有个牧羊人——公认的大傻瓜，希望他泉下安息。但是妖鸟依然生龙活虎，不时找个人打牙祭。慢慢大家也就习惯了，那怪物在窝边就能吃饱，从来不出走。弗尔泰斯特建了个新宫殿，当然，是相当不错的。”

“七年了，”杰洛特抬起头，“七年了，没人想出点办法？”

“真可惜，没有。”维雷拉德沉重地看了一眼猎魔人，“这事根本无法解决。我们只能忍气吞声，尤其是弗尔泰斯特，我们可爱可敬的立法者，他还在路口继续张贴这些公告，尽管现在已经没什么人来了。哦，最近倒是有个，但他坚持要先拿到三千奥伦。我们就把他装进袋子扔到湖里了。”

“世上从不缺骗子。”

“我看是生产过剩，”市长附和道，他望向猎魔人，“所以说，如果你去了宫里的话，千万别先要赏金。如果你真要去的话。”

“我当然要去。”

“随你便吧。但要记住我的建议。说到奖赏，最近有谣言说国王提出了附加奖励。我刚才跟你提过了：就是娶公主为妻。真不知道是谁编出来的，不过如果吸血妖鸟真长成传言里那个样子，这可就是个残酷的玩笑了。不过总有白痴前仆后继地前往宫殿想要加入王室。准确地说，是两个鞋匠学徒。杰洛特，你说鞋匠为何总是如此愚蠢？”

“不知道。市长大人，可有猎魔人来试过？”

“有几个，但是当他们听说要解除咒语，还不能杀死妖鸟，大都耸耸肩走了。这也使我对猎魔人的敬重日益加深，杰洛特。还有一个孤身前往了，比你年轻些，我不记得他的名字了，也许他根本没说过名字。他去尝试了。”

“然后呢？”

“我们那位尖牙利齿的公主把他的内脏拉出来在地上铺了一大片。”

杰洛特点点头。“就他一个？”

“还有一个。”维雷拉德沉默了一会儿，猎魔人并未催促。

“是的，”市长最后说，“还有一个。最开始，弗尔泰斯特威胁说如果他杀了妖鸟就绞死他，他大笑几声，准备收拾东西走人。但是后来——”维雷拉德弯下身子，声音压得更低，仿佛耳语。“后来，他接受了这个任务。你瞧，杰洛特，维吉玛的官员里还是有些聪明人的，他们已经受够了整件事。谣传这些人找到猎魔人，私下商讨，不是去白费力气解除咒语，而是把那妖鸟送上西天，然后告诉国王解咒失败了，为自卫不得不杀死他那可爱的女儿——这只是工作时的意外事故而已。国王当然会大发雷霆，而且也不会给猎魔人一个子儿，但这件破事却能归于平静。那个明智的猎魔人回答说，免费的话，他才不会去灭那只妖鸟。天啊，我们能怎么办呢？只好凑了些钱、财物……但是后来就没下文了。”

杰洛特抬起了眼睛。

“没下文了，”维雷拉德重复道，“那个猎魔人不想第一天晚上就去对决。他在宫殿周围转了一个晚上，最后看到了那只吸血妖鸟——当然是在狩猎中的她，她可不会只为了伸伸懒腰就爬出石棺。猎魔人看见她就跑掉了。一个字都没多说。”

杰洛特嘴角动了动，好像是笑了一下。

“结果，那些聪明人的钱，”他问道，“也没付出去，是吗？猎魔人可不会先要钱。”

“当然不会。”维雷拉德回答。

“谣言有没有说那些聪明人打算付多少？”

维雷拉德咧嘴一笑：“有人说是八百奥伦——”

杰洛特摇摇头。

“还有人说，”市长小声道，“是一千奥伦。”

“考虑到市井谣传，这可不算多。国王可是悬赏了三千奥伦。”

“外加我们可爱的公主，”维雷拉德调侃道，“你什么意思？毫无疑问，你拿不到那三千奥伦。”

“为何？”

维雷拉德拍案而起。“杰洛特，不要坏了我对猎魔人的好印象！这事已经持续了七年，妖鸟每年要结果五十人的性命——这几年少了

点，因为人们知道绕着宫殿走。哦，不，我的朋友，我相信魔法，我已经看到了它的神威，某种程度上，我也相信巫师和猎魔人的能力。但是声称咒语可以解除的是个满脸鼻涕、弯腰驼背的老头，他隐修的时候一定把脑袋都饿成浆糊了，那种鬼话只有弗尔泰斯特肯信。雅姐上了她哥哥的床才生出这妖鸟！这才是事实！让咒语什么的见鬼去吧！现在这只妖鸟正在残害百姓，所以做掉她理所应当。听着，两年前，玛哈坎附近某个穷乡僻壤的一群农民饱受一条恶龙的骚扰，因为它抓了他们很多羊。他们聚在一起，乱棍打死了那条龙，却没觉得这事有什么好夸口的。现在，我们维吉玛就等待着这样一个奇迹！每个月圆之夜，我们都只能把门窗钉死，再把罪犯绑在宫殿门口的木桩上，期待那家伙吃饱了爬回墓穴中。”

“这方法不错，”猎魔人笑了，“罪犯是不是少了很多？”

“一点儿没少。”

“怎么去宫殿？我指新建的那个。”

“我亲自带你去。你不考虑一下那些聪明人的建议？”

“市长，”杰洛特道，“咱们何必轻举妄动？毕竟，我的工作中本来就可能发生意外，这不关乎我自己的意愿。为防万一，聪明人最好考虑一下怎么从国王的震怒下为我脱罪，以及尽早筹集好那一千五百奥伦，就像某些谣言传说的那样。”

“只有一千奥伦。”

“不，维雷拉德大人，”猎魔人断然回绝，“要价一千的猎魔人看了妖鸟一眼就跑掉，连讨价还价都免了。所以我要冒的风险绝对超过一千奥伦，甚至可能超过一千五百奥伦——如果是那样，我也得走人了。”

“杰洛特？”维雷拉德搔了搔脑袋，“一千两百奥伦？”

“不，这不是个轻松活儿。国王出价三千奥伦呢。有时，解咒确实比杀死怪物轻松得多，但如果这事儿真这么简单，在我之前早有人下手了。你以为他们会因为国王的震怒而放弃赚钱机会么？”

“好吧，猎魔人，”维雷拉德不情愿地点点头，“我们成交。但是建议你——在国王面前一个字也不要提解咒过程中可能出现意外。”

弗尔泰斯特身材苗条，有一张漂亮的脸庞——实在是过分漂亮了。猎魔人猜测他还不到四十岁。国王坐在一张黑木雕成的矮扶手椅上，两只脚伸在火炉边，两条狗蜷在他脚边取暖。他旁边坐着一个体格健壮的蓄须男人，身后还站着一个人，穿着华丽，神情倨傲，看来是个重要角色。

“来自利维亚的猎魔人。”听完维雷拉德的介绍后，国王沉默了半晌，方才开口。

“是的，陛下。”杰洛特低下头颅。

“你为何一头白发？因为魔法吗？我能看出你实际年龄并不老，而我对此相当好奇。你一定经验老到，对么？”

“是的，陛下。”

“我想听听你的经历。”

杰洛特的头低得更深了。“陛下，您知道的，职业守则禁止我们透露工作内容。”

“一个省事的规定，猎魔人，真省事啊。但能否告诉我，你对付过小矮妖么？”

“对付过。”

“吸血鬼呢？林地矮妖呢？”

“都遇见过。”

弗尔泰斯特犹豫了一下。“那吸血妖鸟呢？”

杰洛特抬起头，直视着国王的眼睛。“是的，遇见过。”

弗尔泰斯特把眼睛转向别处。“维雷拉德！”

“陛下，微臣在。”

“你跟他说过详细情况了？”

“是的，陛下。他说公主身上的咒语可以解除。”

“我就知道。怎么解除，猎魔人？好吧，我忘了，你有你们的职业守则，但我可以给你点建议：已经有几个猎魔人过来了。维雷拉德，你可曾告知他？很好。我知道你们擅长杀戮，比解咒更顺手。不过这绝对不行，如果我女儿掉了一根头发，你就别想保住脑袋了。好了，奥斯崔特，还有塞格林爵士，你们把所需的信息都告诉他吧，猎

魔人总是会问东问西的。说完带他去用餐，在宫殿里备个房间，总不能让他去旅店住吧。”

国王站起来，冲他的狗打个呼哨，向门口走去，靴子带起了屋内铺设的稻草。他在门口停了下来：

“如果你能成功，猎魔人，那么赏金都是你的。如果做得好还额外有赏。当然，坊间流传我会赏赐公主，那完全是胡说八道。我相信你也不会以为我会把女儿的幸福交给一个陌生人，对吧？”

“当然不会，陛下。”

“很好，看来你还算聪明。”

弗尔泰斯特离开时带上了身后的大门。一直站着的维雷拉德和那个富豪立刻坐下。市长喝光了国王剩下的半杯酒，然后盯着空了的酒壶低声咒骂。奥斯崔特则坐在弗尔泰斯特的椅子上，一边轻抚椅子的扶手，一面阴沉沉地盯住猎魔人。那个蓄须男人——塞格林爵士——冲杰洛特微微点了点头。

“坐吧，猎魔人，晚饭很快就上。你想知道些什么呢？维雷拉德市长应该已经知无不言了，我了解他，他是个能说一千绝不说八百的人。”

“我还有几个问题。”

“问吧。”

“市长大人说，妖鸟出现后，国王请来了很多智者。”

“没错，不过在这儿不要叫妖鸟，要叫公主。在国王面前不能说走嘴——否则吃不了兜着走。”

“有没有请到出名的智者？声名卓著的？”

“有。不过我记不起他们的名字了。奥斯崔特大人，你记得么？”

“我也想不起来，”富豪说，“不过我肯定其中几位确实享有盛名，誉满全境。很多人谈论过他们。”

“他们一致认同咒语是可以被解除的？”

“他们的观点往往大相径庭，”塞格林笑了，“在许多事上都是如此，但在解咒上却是难得的一致。他们说得很简单，甚至不需要使用魔力。总结起来就是，只要有人能在石棺里度过一整晚——从日落到第二天的第三声鸡鸣——咒语就会解除。”

“的确容易。”维雷拉德嘲笑道。

“我想听听目击者对……公主……的描述。”

维雷拉德一下子从椅子上跳了起来。“公主看起来就像个吸血妖鸟！”他喊道，“她是我见过的最像吸血妖鸟的东西！我们这位王室小甜心，该死的杂种，现在有四腕尺高，身材像个啤酒桶，一张大嘴咧到耳根，里面排列着匕首一样的牙齿，还有红色的眼睛和破布一样的红发！她的爪子上长着比野猫还锋利的指甲，一直垂到地面！我很诧异我们没把她的肖像送到邻国去！我们这位杀千刀的小公主已经十四岁了，早该把她嫁出去了！”

“够了，维雷拉德。”奥斯崔特皱了皱眉，看了一眼门口。塞格林微微一笑。

“他描述得栩栩如生，也算精准明确，我想这正是你需要的吧，猎魔人先生？不过维雷拉德忘记了说，我们的公主行动若风，还有跟身材不相称的怪力，而且，她喝了十四年人血，不知道这些有没有价值。”

“什么都有价值，”猎魔人道，“对人类的袭击只发生在月圆之夜？”

“是的，”塞格林回答，“对旧宫殿以外的人是这样。旧宫殿里的人无论月相如何都会死掉。但她只在月圆之夜才外出觅食，而且也不是每次都去。”

“可曾发生过白天袭人的情况？”

“没有过。”

“她每次都吃掉猎物么？”

维雷拉德狠狠地踢了一脚稻草。“别说了，杰洛特，马上用餐了。呸，当然，她吃掉一部分，也会留下一部分——毫无疑问取决于她的心情。有个人她只敲掉了脑袋，大部分人是被吃掉了内脏，还有一些被剔净了骨头，吸干了血液。你可以想象。她母亲真该死——”

“说话注意点，维雷拉德，”奥斯崔特大喊，“只说你对吸血妖鸟的想法！不要在我面前侮辱雅妲，就跟你不敢在国王面前侮辱她一样！”

“被害者有生还的么？”猎魔人问道，显然毫不在乎那位大人物失控的情绪。

塞格林和奥斯崔特面面相觑。

“是的，”塞格林说，“就在七年前，她第一次袭击人的时候。她跳到墓穴外两个士兵站岗的地方。一个士兵逃掉了——”

“后来，”维雷拉德插话道，“还有一个，她在城镇附近袭击的那个磨坊主。你不记得了？”

四

第二天深夜，磨坊主被带到守卫室的一间小屋内接受猎魔人的询问，一名裹得严严实实的士兵领他进门。

询问没有得出任何有价值的结论。磨坊主被吓坏了，结结巴巴，语焉不详，反而他身上的伤疤给出的讯息更多。看来，妖鸟的嘴可以张开到难以置信的程度，其牙齿异常锋利，包括上颌的长长尖牙——共四枚，左右各二。她的指甲比斑猫锋利得多，但是要直一些，正因如此，磨坊主才有幸逃脱。

检查完磨坊主，杰洛特冲他们点点头，放他们离开。士兵将磨坊主推出门廊，然后除下兜帽，竟然是弗尔泰斯特王本人。

“坐吧，不用站起来，”国王道，“我这是微服私访。你的调查进行得还顺利？我听说你今天早上一直在宫殿里。”

“是的，陛下。”

“那你打算什么时候开始工作？”

“还有四天才到月圆之夜。要等到那时候。”

“你不打算在对付她之前亲自看看她？”

“没有必要。而且等那——等公主吃饱后，行动就没那么灵活了。”

“妖鸟，猎魔人先生，是妖鸟。收起你的虚礼吧，虽然她以后会是个公主，我一直坚信。麻烦私下告诉我，实话实说：咒语真的能解除么？别再提你的守则了。”

杰洛特揉了揉额头。“陛下，我确信咒语是可以破除的。除非我判断失误，否则只要在宫殿中度过一夜就可以解除。只要在清晨的三声鸡鸣前让妖鸟在她的石棺外面待着，咒语的效力就会结束。这是对对付吸血妖鸟的一贯做法。”

“就这么简单？”

“这可不简单。首先，你得挺过整晚。此外有时还会出现例外情况，比如所需的不是一晚，而是连续三晚。也有些时候是……好吧……没法解决的。”

“是啊，”弗尔泰斯特挺了挺腰，“有些人一直这么告诉我。他们要我杀死怪物，因为这次的咒语没法解开。猎魔人先生，我相信他们已经找过你了，是不是？让你直接砍死那头食人恶魔，免得再生枝节，然后告诉国王别无选择。我不会给钱，但是他们会。这样更方便，更便宜。因为国王会砍了猎魔人的头或者绞死他，金子则会留在他们的口袋里。”

“国王真会不明不白地砍了猎魔人的头？”杰洛特扮了个鬼脸。

弗尔泰斯特盯着利维亚人的双眼，就这么过了好一会儿。

“国王不知道，”他最后说，“但是猎魔人应该记住有这种可能性。”

杰洛特沉默了一会儿。“我会尽力而为，”他说，“但如果情况恶化，我会优先保护自己的生命。陛下，您必须为这种可能性做好准备。”

弗尔泰斯特站了起来。“你没听懂我的话。情况危急的话你当然会杀了她，这跟我愿不愿意没关系，否则她肯定会杀死你。我不会处死为自卫而杀死她的人，但我不允许你什么都不做就杀了她。已经有人试图放火烧掉旧宫殿。他们朝她射箭，挖坑设伏，布置陷阱圈套，直到我吊死了几个人才有所收敛。好吧，这些都不是重点，猎魔人，你听着。”

“我在听。”

“三声鸡鸣后，如果我没理解错的话，妖鸟将不复存在。那么，留下的会是什么？”

“如果一切顺利，会是一个十四岁的女孩儿。”

“长着红色的眼睛？鳄鱼的牙齿？”

“一个正常的十四岁女孩儿。只不过……”

“只不过什么？”

“只不过她唯有肉体正常。”

“我懂了。那精神上呢？难道要每天以鲜血为食？还是小女孩的大腿？”

“不。精神上……我想，可能只相当于三四岁的孩子。她可能会需要长期的精心照顾。”

“这是理所应当的。猎魔人？”

“我在听。”

“这一切以后有可能重演么？”

杰洛特沉默了。

“啊，”国王叹道，“还有可能重演。将在何时呢？”

“如果她昏迷数日，随后死亡，那就应当立即烧毁她的尸体。”

弗尔泰斯特的脸色沉了下去。

“我不认为这种情况会发生，”杰洛特补充道，“只是以防万一。我现在要给您一些建议，陛下，好把危险降到最低。”

“现在给？是不是太早了，猎魔人先生？如果——”

“就是现在，”利维亚人打断道，“有很多种情况可能发生，陛下。很可能清晨你会见到一位咒语被破除的公主，以及我的尸体。”

“你会死？就算我允许你保卫自己的性命？听起来，就好像你没把性命当回事似的。”

“这件事很重要，陛下。风险非常大，所以你必须听好：救下来的公主必须时刻佩戴蓝宝石项链，最好是有瑕疵的，配上银链，日夜佩戴。”

“瑕疵？”

“就是里面有气泡的蓝宝石。除此之外，她房间的壁炉里必须不时焚烧杜松、金雀花和山杨。”

弗尔泰斯特的语气忧伤起来。“感谢你的建议，猎魔人，我会注意的——不过现在，请认真听我说。如果你觉得她没救了，请杀了她。如果你解开了咒语，但是她没有变得……正常，如果你无法确定她已经百分百恢复原样，请杀了她。不用担心，我不会惩罚你的。我会当众对你怒吼，把你驱逐出宫殿和城市，但除此之外就没什么了。当然，我不会给你赏金，但是你可以跟那些愿意给的人交涉。”

两人一时间相对无言。

“杰洛特，”弗尔泰斯特第一次叫了猎魔人的名字。

“我在。”

“说生出这样的孩子是因为雅妲是我妹妹的那些谣言里，有多少真实成分？”

“不太多。有咒语就有施咒者。但是我想，你和你妹妹的结合或许是那个人施咒的理由，从而导致了今天的局面。”

“和我想的一样。某些智者也这么说过，虽然他们不是一致认同。杰洛特？这些东西是从何而来的呢？这些咒语？魔法？”

“我不知道，陛下。智者才会研究这些现象的成因，但我们猎魔人只要知道集中精神是施法的关键就足够了。当然，还有对抗它们的方法。”

“用杀戮？”

“通常是。人们找我们总是做这个的。只有少数人会要求解除咒语，陛下，通常人们只想自保。如果怪物还残存着人类的理智，难免会报复。”

国王站了起来，在房间内走了几步，最后停在了猎魔人悬挂在墙上的利剑前。

“就用这个？”他看着剑问杰洛特。

“不。这一把是对付人的。”

“和我听说的一样。知道么，杰洛特，我要与你一同进入墓穴。”

“绝对不行。”

弗尔泰斯特转过身，眼中有什么在闪烁。“知道么，猎魔人，我还没见过她呢。她出生时没见到，之后也没机会。我害怕。我也许再见不到她了，不是吗？至少在你杀掉她的时候，我要亲自在场。”

“我再说一遍，绝对不行。否则你我都只有死路一条。哪怕我的注意力、我的意志有一丝的动摇，都会……绝对不行，陛下。”

弗尔泰斯特转过身去，缓缓走向门口。杰洛特以为他会不发一言地离去，不做道别，但是国王却停下脚步，再次看向他。

“我信任你，”他说，“虽然我知道你的手段有多狠辣。我听说了酒

馆里发生的事。我敢肯定你杀掉那些家伙不过是为了立威，为了震慑百姓，为了让我吃惊。你根本用不着杀死他们。只怕我永远无法得知，你来这里是为了拯救我的女儿，还是为了杀害她。但是我同意交给你去处理。我必须同意。你知道为什么吗？”

杰洛特没有回答。

“因为我觉得，”国王颤抖着说，“我觉得她很痛苦。是不是？”

猎魔人看着国王，眼神仿佛能洞穿他的灵魂。他没有附和，没有点头，没做任何回应。

但弗尔泰斯特从他的眼睛里看到了答案。

五

杰洛特最后一次从宫殿的窗户向外望去。灰尘纷乱地飘散在空气中。湖的彼岸，维吉玛城的灯光在黑暗中明明灭灭。旧宫殿周围一片荒芜，在过去七年里，城市与这块险恶之地划清了界线，只留下几座废墟，腐朽的梁木，还有一道破烂不堪的栅栏，显然不值得拆除或者迁移。国王将他的新宫殿建得尽可能地远，位于城市的另一面。新宫殿那粗矮的塔楼在深蓝色的夜幕中只剩下黑色的轮廓。

在某间被洗劫一空的屋内，猎魔人在一张脏兮兮的桌子旁边冷静细致地做着准备。他知道自己有充足的时间。午夜之前，妖鸟都不会离开她的墓穴。

他将一个金属小锁锁住的箱子放在面前桌子上，随后将它打开。箱子里分为垫着干草的几个格子，格子里堆满了黑色玻璃的小药瓶。猎魔人拿出了其中三个。

然后他从地板上捡起一个厚实的长方形羊皮包裹，上面绑着皮革绑带。他打开它，抽出一把剑来，剑柄很精致，闪闪发光的黑色剑鞘上满是符文和符号。他拔出剑来，屋内立刻闪烁着清冷的寒光。纯银的剑光。

杰洛特低声念出一句咒语，再依序喝下两瓶药水，每喝一瓶，便将左手按在剑刃上。随后，他用黑斗篷裹住自己，坐在了地板上。房间内没有椅子，整个宫殿都找不出一把椅子。

他闭上双眼，一动不动地坐着。他的呼吸起初平稳，随后开始加快，急促而紧张，最后完全停止了。他喝下的是藜芦、曼陀罗、山

楂、大戟等混合而成的药剂，能让他彻底控制自己的身体。当然其中还含有别的原料，但人类语言中并没有与之对应的名字，如果不是像杰洛特这样从孩童时代就习惯药性的人喝下，这种药剂无异于致命的毒药。

猎魔人猛地向后看去。他如今无比敏锐的双耳轻易地从一片寂静中听出了穿越庭院、踩踏蓖麻发出的脚步声。那不可能是妖鸟的脚步声，太轻了。杰洛特把银剑背在背后，将他那堆东西塞到早已废弃的壁炉中，随后悄无声息地向楼下跑去。

庭院中的光线还很明亮，足以让来者看清猎魔人的脸。

来者是奥斯崔特，他被突然出现的猎魔人吓得向后退了几步，脸上带着下意识的恐惧和无法掩饰的厌恶。猎魔人嘴角噙着冷笑——他知道自己现在看起来很吓人。药剂中的毒毛茛、乌头芥和小米草会让他的面孔毫无血色，虹膜完全被瞳孔替代。但那种混合药剂可以让人视力的穿透最浓稠的黑暗，这正是杰洛特需要的。

奥斯崔特迅速恢复了镇定。

“你看上去就像个死人，猎魔人，”他说，“肯定是被吓的。不用害怕，我正是来解救你的。”

猎魔人未置一词。

“你这个利维亚骗子，没听见我说的话吗？你得救了，还有钱拿！”奥斯崔特把手里的大钱袋举起晃了晃，然后扔到杰洛特脚下，“一千奥伦，拿着，然后滚吧，哪来的滚回哪去！”

利维亚人仍是一言不发。

“别傻盯着我了！”奥斯崔特抬高嗓门，“也别浪费我的时间！我可不想在这站到午夜。你还不明白么？我不想你解除咒语。不，你猜错了，我和维雷拉德、塞格林他们不是一伙的。我不想你杀了她，你只要离开就行。让一切保持原样就好。”

猎魔人没有动。他不想让这位大人物知道他现在的动作和反应有多快。黑夜就快降临了。这让他松了口气，因为即使是昏暗的暮色，对他扩大的瞳孔来说还是太亮了。

“可为什么呢，先生，为什么要让一切保持原样？”他努力拖长自己说的每一个字。

“这些，”奥斯崔特傲慢地挺了挺脖子，“跟你这种人可没什么关

系。”

“如果我已经知道了呢？”

“说说看？”

“如果妖鸟继续作恶的话，把弗尔泰斯特推下王座会更加容易，不是吗？王室的愚行迟早会彻底惹恼百姓和贵族，对吧？我来此的路上经过了瑞达尼亚和诺维格瑞。那里的人们都在谈论，说维吉玛有些人把维兹米尔王视为救星和真正的君主。但奥斯崔特大人，政局变动，王位继承，又或是宫廷内的波谲云诡，这些和我没有一丁点关系。我来这里，是来完成我的使命。你应该知道职业道德这回事吧？你也应该听过有种说法叫做食君之实禄忠君之事？”

“大胆！你也不看看自己在跟谁说话，你这流浪汉！”奥斯崔特狂暴地喊着，一只手搭在剑柄上，“我受够了。我可不习惯跟你这种人谈条件！看看你吧——规范，守则，道德？你也配说这些？就凭你这种才来了没多久就大开杀戒的无赖？是谁在弗尔泰斯特面前卑躬屈膝，又背着他跟维雷拉德做交易？你这个奴才，在我面前还敢狐假虎威？想扮演智者？巫师？你们这些诡计多端的猎魔人！在我一剑把你劈成两半前赶紧滚吧！”

这番话传到猎魔人耳朵里仿佛石沉大海，他依然平静地站着。

“奥斯崔特，你该走了。”他说，“天快黑了。”

奥斯崔特向后退了一小步，同时迅速地抽出长剑。

“这是你自找的，你这无赖。我要杀了你。你那些把戏帮不了你，因为我带着龟形石。”

杰洛特笑了，龟形石可谓声名远扬，但传言中的那种作用却是彻头彻尾的误解。不过猎魔人也没打算浪费精力施展咒语，更不想用银剑去对付奥斯崔特的钢剑。于是他俯身躲过挥来的利刃，用掌根部位和镶银的袖口击中对方的额角。

六

奥斯崔特很快清醒过来，茫然地看着四周的黑暗。他发现自己被绑了起来。他没看到杰洛特就站在身旁，但很快意识到自己身处何处，随即发出一声长长的、恐慌的哀号。

“安静，”猎魔人说，“除非你想引她提前出来。”

“你这该死的谋杀犯！你在哪儿？赶紧给我松绑，混蛋！我要吊死你，婊子养的！”

“安静。”

奥斯崔特沉重地喘息起来。

“你绑着我，想把我喂给她么？”他放轻声音问道，随后又轻声咒骂了一句。

“不，”猎魔人说，“我会让你走，不过不是现在。”

“你这恶棍，”奥斯崔特嘶声道，“你让我来吸引妖鸟？”

“对。”

奥斯崔特安静了下来。他不再挣扎，静静地躺在那里。

“猎魔人？”

“何事？”

“我的确是想把弗尔泰斯特扳倒，这么想的人多了去了。但我是唯一一个想让他死的人。我想让他受尽折磨，让他发疯，让他活生生地烂掉。你知道为什么吗？”

杰洛特沉默不语。

“我爱的人是国王的妹妹，是国王的情妇，是国王的妓女，她是……雅妲。我爱她——猎魔人，你还在么？”

“我在。”

“我知道你在猜测什么，但事实不是那样的，相信我，我没有下过任何咒语。我对魔法一无所知。只有一次，我在盛怒下说……只有一次。猎魔人？你在听么？”

“我在听。”

“是他的母亲，太后殿下。肯定是她。她不能忍受他和雅妲在一起——不是我。我只是曾经想劝阻他们，可雅妲她——猎魔人！我当时气疯了，就说了……猎魔人？是我么？是不是因为我？”

“这些已经不重要了。”

“猎魔人，快到午夜了吧？”

“快了。”

“让我走吧，多给我点时间。”

“不行。”

奥斯崔特没有听到石棺盖被推到一边的刮擦声，但是猎魔人听到了。于是他俯下身子，用匕首割开了奥斯崔特身上的绳子。奥斯崔特没等他说话，连忙爬起身来，拖着麻木的双腿跑了出去。他的双眼已经习惯了黑暗，足以看清夜色下通往出口的主路。

挡住墓穴入口的大石板向前移去，随后“砰”的一声倒在地上。杰洛特小心地站在楼梯扶手后面，看着妖鸟畸形的身体迅速而准确地追向奥斯崔特离开的方向，她奔跑之时竟然全无声响。

骇人而疯狂的号叫声撕裂了夜空，令老旧的宫墙为之摇晃，声音忽高忽低，颤抖不已。猎魔人无法确认嚎叫声离此有多远——过度增强的听觉反倒给他添了麻烦——但他知道妖鸟很快就要追上奥斯崔特了，比他预计的更快。

他走到大厅中间，站在墓穴入口处。他脱下外套，活动双肩，调整了长剑的位置，最后戴上铁手套。他还有些时间。他知道吸血妖鸟在上个月圆之夜过后并不缺少食物，但她不会轻易放过奥斯崔特的尸体。心脏和肝脏是她在长眠中的最佳补品。

猎魔人在等待。根据他的计算，距离黎明还有大约三个小时。公鸡的鸣叫只可能误导他，不过这附近恐怕也没有公鸡了。

他听见了她的声音。她拖着步子，在地上缓缓前进。随后猎魔人看到了她。

那些描述分毫不差。她粗短的脖子上长着一颗大得不成比例的脑袋，上面长满了纠结肮脏的红色毛发。她的眼睛像野兽那样在黑夜中闪着红光。妖鸟站定不动，目光定格在杰洛特身上。她突然张开大嘴——仿佛对那一口锋利的白牙很是自豪——随后伴随着一声“咔嚓”咬合在一起，就像箱子合拢的声音。她高高跃起，染血的利爪挥向猎魔人。

杰洛特跳向一旁，以单脚为重心迅速转身。妖鸟与他擦身而过，随着他转过身去，她的利爪划破了空气。她并没有失去平衡，在转身中便再次发起攻击，咬合的利齿距离杰洛特的胸口仅有一寸。利维亚人向后跳去，再次改变了转身方向，以此迷惑妖鸟。在跳开的同时，他用镶嵌在铁手套上的银钉狠狠地砸向她的脑袋侧面。

整个宫殿回荡着妖鸟低沉的咆哮，她巨大的身躯倒在地上，动弹

不得，发出愤怒而空洞的哀号。

猎魔人露出恶狠狠的微笑。首次尝试得到了预期中的效果。和大多数通过魔法诞生的怪物一样，银器对妖鸟来说也是致命的武器。这只妖鸟很可能和其他妖鸟一样——也就是说，它身上的咒语或许可以解除，而在危机时刻，这把银剑也可以救他一命。

妖鸟并不急于展开新一轮攻势，她一点点逼近，炫耀着自己的尖牙，上面不断滴落令人恶心的唾液。杰洛特缓缓向后退去，小心地选择踏足之处，绕了一个半圆。靠着时快时慢的移动速度，他成功地打乱了妖鸟的步调，让它无法确定合适的起跳时机。在移动的同时，猎魔人解开了一条又长又粗、末端挂着重物的银链子。

就在妖鸟绷紧身体，将要跳起的那一刻，银链呼啸着破空而去，仿如长蛇般盘卷起来，缠住了妖鸟的肩膀、脖子和脑袋。妖鸟再次狠狠摔在地上，愤怒的咆哮声几乎刺穿人的耳膜。她在地上扭动挣扎，发出骇人的尖叫，不知是出于愤怒还是那种可恶的金属所带来的灼痛。杰洛特对这结果很是满意——如果他想杀了这只妖鸟，简直是易如反掌。但是猎魔人没有拔出银剑。从妖鸟的反应来看，她的咒语应该没有无法解除的理由。于是杰洛特向后退到安全的距离，深呼吸，集中注意力，双眼始终未曾离开痛得直打滚的怪物。

银链断了。白银的链环如雨点那样散落在石头地面上，发出清脆的响声。妖鸟已经气疯了，她咆哮着，跌跌撞撞地扑了过来。杰洛特高举右手，静待时机，随后在面前勾勒出阿尔德法印的图案。

妖鸟好像被木棒狠狠地打了一下，向后退去。但是她很快站稳，伸出锋利的爪子，露出雪白的獠牙。她的毛发摇曳起来，仿佛在暴风中行走。她前进的每一步都带着刺耳的噪音，艰难而缓慢地向杰洛特靠近。但她的的确确在前进。

杰洛特有些不安。他没指望靠一个简单的法印彻底制服妖鸟，但也没想到妖鸟能如此轻松地与之对抗。他没法长时间维持法印，这太过耗费精力，而且妖鸟距离他只有不到十步的距离了。他突然解除法印，同时跳向一旁。妖鸟猝不及防，就这么踉跄地向前冲去，最后顺着楼梯滑进了地板上的墓穴入口。她在墓穴内愤怒地嚎叫起来，那声音仿佛来自地狱的恶鬼。

杰洛特跳上了通往走廊的台阶，以争取更多时间。但他才爬到一半，妖鸟就像一只巨大的黑蜘蛛般从墓穴中冲了出来。猎魔人站在原地，在她快要追上来的时候，翻过扶手一跃而下。妖鸟急忙转身，从

十米高的楼梯上跃下，扑向了他。这次她没有被猎魔人的侧旋迷惑，在猎魔人的皮外套上留下了两道明显的爪痕。但同时，猎魔人手套上的银钉狠狠地击中了她，迫使她退开。杰洛特的心中怒意渐长，他身子后仰，狠狠一脚将妖鸟踢翻在地。

妖鸟发出打斗开始以来最为响亮的号叫声，震得天花板上的灰泥簌簌飞落。

妖鸟一跃而起，怒火完全蒙蔽了她的神智，她现在只想撕碎眼前的猎魔人。杰洛特等待着。他拔出剑来，在空气中和妖鸟周围不断画着圈，努力让剑招与脚步保持不同的节奏。妖鸟并没有扑来，她缓缓地接近，追随着让她眼花缭乱的剑光。

杰洛特突然停下脚步，举着长剑一动不动。妖鸟也迷惑地停了下来。猎魔人手中的剑缓缓地画出一个半圆，随后乘势向前迈进一步，接着又一步。随后他向前跃去，长剑向妖鸟的头顶虚晃一招。

妖鸟一蜷身，迂回地向后退去。杰洛特再次欺身上前，手中利刃闪闪发光。他眼中跳动着鬼魅般的火焰，牙缝里挤出低沉的嘶吼。妖鸟连连后退，她被猎魔人的怒火、恨意和杀气压得喘不过来气，这杀意从猎魔人的身上散发出来，侵入了她的四肢百骸、心神头脑。这些陌生的感受让妖鸟惊恐而痛苦，最终她长啸一声，当即转身，不顾一切地在宫殿那黑暗繁复的走廊中疯狂逃亡。

杰洛特只身一人站在大厅当中。尽管花了很长时间，他想着，这场疯狂的搏斗、这段深渊边缘的恐怖双人舞仍旧达到了预定目标。让他的身体与对手同步，得以触及潜藏在妖鸟内心深处，影响其一举一动的那些想法。令吸血妖鸟诞生的那些邪恶而扭曲的想法。猎魔人回忆起刚才的情景，仍旧心惊肉跳：他就像一面镜子，将妖鸟的恶意反射到她自己的身上。他从未感受过如此浓烈的恨意和怒气，即使以残暴著称的石化蜥蜴也无法与之比肩。

这样更好，他一面走向墓穴入口，一面想道。黑暗从中蔓延出来，仿佛一摊巨大的泥塘。这样更好，这样吸血妖鸟受到的打击会更重。在那头怪物镇定下来之前，他也就有了更多的时间。猎魔人估计自己没办法再这么来一次了。炼金灵药的效果开始减退，可距离黎明还有很长时间。妖鸟在第一缕阳光到来前决不能进到石棺中，否则他的一切努力就付诸东流了。

他走下台阶。墓穴不算太大，除了三尊石棺之外就没剩多少空间了。第一尊石棺的盖子半掩着。杰洛特从皮外套下取出三瓶药水，迅

速一饮而尽，随后爬进石棺中，伸展了一下四肢。如他所料，这是一口双人石棺——装殓着母亲和女儿。

他才刚刚拉上石棺盖子，外面就再次响起了妖鸟的咆哮声。他躺在已然成为干尸的雅妲旁边，在石板内侧画了一个亚登法印。然后他将长剑置于胸口，在身边立了一个装着荧光沙的沙漏，双手交叉放在胸前。

他渐渐听不到妖鸟那声震宫殿的咆哮了。药水中的雏菊和白屈菜发挥了药效，他再也听不见任何声音了。

七

杰洛特醒来时，沙漏中的沙已经全部到底，这说明他睡得比预料中长。他侧耳倾听，但周围却寂静无声。他的感官已经恢复了正常。

他拿起剑，低声吟诵咒语，一只手拂过棺盖。最后，他将棺盖移开了几寸，周围一片寂静。

他把盖子再推开一些，坐了起来，警觉地握着武器，探出头去。墓穴内依然漆黑一片，但是猎魔人知道外面黎明已经来临。他点燃一盏灯，扫视四周，摇曳的火光在墓穴墙壁上投下诡异的影子。

墓穴内空空如也。

他从石棺中爬出来，带着一身的酸痛、麻木和寒冷。这时他看到了她。她赤身裸体地昏倒在那里，背靠着石棺。

女孩看起来很是丑陋，身体修长，有一对小巧坚挺的乳房，浑身脏兮兮的。她的头发几乎长及腰间，泛着黯淡的红色。他把灯放在棺盖上，走到她身边，俯下身子。她双唇惨白，被他打中过的脸颊血迹斑斑。杰洛特脱下手套，将长剑放在一旁，就这么伸出手指，翻开她的上唇。女孩的牙齿恢复了正常。他把手伸向她埋在纠结长发中的双手。在碰到那双手之前，他看到了她睁开的眼睛。但为时已晚。

她的利爪猛然划过猎魔人的脖子，留下一道深深的伤口。鲜血泼洒到了她的脸上。她咆哮一声，另一只手抓向猎魔人的眼睛。他扑了上去，握住女孩的手腕，把她摁在地板上。她的牙齿咬向猎魔人的脸——只是如今变回了正常尺寸，因此落了空。猎魔人用前额撞击她的面孔，更用力地抵住她的手脚。女孩已经没有了原本的力气，只能在猎魔人身下不断扭动、狂叫，吐着不断涌进嘴里的鲜血——猎魔人的血。他的鲜血正在飞快流失。没时间了。猎魔人咒骂一声，用力咬住

了她耳朵下方的脖子。他的牙齿渐渐陷入，直到她的野蛮的号叫声渐渐变成微弱绝望的尖叫，最后成了十四岁女孩受伤时的呜咽。

最后她停止了挣扎。猎魔人松开牙齿，跪坐起来，从袖袋里抽出一块帆布，按在脖颈的伤口上。他拿起长剑，将剑刃贴着昏迷过去的女孩儿的喉咙，低头检查她的手指。她的指甲肮脏碎裂，残留着血迹，但……变回了正常人的指甲。再正常不过了。

猎魔人艰难地站起身。清晨独有的潮湿粘腻的雾气涌进了墓穴入口。他向台阶走去，结果一个趔趄坐在了地上。鲜血已经浸透了帆布，流过捂着伤口的手，顺着袖管滴滴答答地滴在地上。他解开外衣，将衬衫撕成长条，随后绑在脖子上。他知道自己没有多少时间了，他马上就要昏过去了……

猎魔人绑好了脖子上的伤，随后便晕了过去。

维吉玛城内，在湖水的另一边，一只公鸡抖了抖被晨露打湿的羽毛，嘶哑地鸣叫了三声。

八

他睁开眼，看见的是粉刷得雪白的墙壁和横梁之上的天花板。他动了动头，刺痛和呻吟随之而来。他的脖子以专业的手法包裹得严严实实。

“躺着别动，猎魔人。”维雷拉德说，“躺好，不要动。”

“我的……剑……”

“是啊是啊，你的剑。这是当然了，银剑是你们猎魔人的命。在这儿呢，别担心。你的剑和那口小箱子都在这儿呢。还有三千奥伦。好了好了，什么也别说了。我才是傻瓜，而你是一个聪明的猎魔人。弗尔泰斯特在过去两天里把这话重复无数遍了。”

“两——”

“哦是啊，两天。她把你的脖子彻底割开了，从伤口都能看见你的颈椎骨。你流了很多血。幸好三声鸡鸣刚刚结束我们就赶了过去。那天晚上维吉玛没人睡得着，根本不可能，你不知道你弄出了多可怕的声音。你还有力气说话么？”

“那公……主呢？”

“公主总算像个公主的样子了。有点瘦。脑袋不太好使。她整日

哭闹，眼泪打湿了床单。但弗尔泰斯特说这些都会变的。我想应该不会越变越坏了，你说呢，杰洛特？”

猎魔人闭上了眼睛。

“好吧，我该走了。你好好休息吧。”维雷拉德站起来，“杰洛特？我走之前，能不能告诉我，为什么你差点咬死她？呃？杰洛特？”

猎魔人已经进入了梦乡。

“杰洛特。”

他从梦中惊醒，抬起头。窗外骄阳正炽，将金子般的光芒送进百叶窗的缝隙，照进屋内。猎魔人本能地抬手遮挡光线，虽然这并不必要——毕竟他只需缩小瞳孔，就可以直面阳光。

“很晚了，”南尼克边说边打开百叶窗，“你睡过头了。爱若拉，忙你的去吧。”

女孩儿猛地从床上坐起，弯身捡起扔在地上的斗篷。猎魔人感觉之前被她吻过的双肩划过阵阵凉风。

“等等……”他犹豫地说。她看了他一眼，旋即再次转过身去。

她变样了。不再有任何一处形似宁芙，也没有哪一处像那个散发出洋甘菊香气和柔和光芒的幽灵。她的眼睛是蓝色的，而不是黑色。她鼻子两旁、颈部和双肩布满雀斑——虽然它们不怎么引人注目，反倒很适合她的肤色和红发。在清晨时，当她闯进他的梦中时，他并没有发现它们。他羞愧地发现自己有些怨恨她，怨恨她没有在梦境结束前离开。

“等等，”他重复道，“爱若拉……我想——”

“别跟她说话，杰洛特。”南尼克说，“她不会回答你的。忙你的去吧，爱若拉。”

女孩儿披上斗篷，轻快地掠向门口，她赤裸的双脚踏过地板——凌乱笨拙，却又欢快轻佻。不再有任何一处让猎魔人联想到——

叶妮芙。

“南尼克，”猎魔人一边穿衬衫，一边说，“希望你不要为这事生气——你不会惩罚她吧，对么？”

“蠢话，”女祭司轻蔑地说，“你忘了这是哪儿了？这不是什么隐居处也不是普通修道院，这是梅里泰莉神殿！我们的女神不会为任何事惩罚祭司。任何事。”

“可你不让我跟她说话。”

“我没有阻止你。只是那样做没意义。爱若拉不说话。”

“什么？”

“她不会说话的。她发过静默誓言，这是某种献祭，可以……嘿，跟你解释这个干什么，你不会懂的，而且你从来也没有去想搞懂。我知道你对宗教的看法。别，先别穿衣服。我要检查一下你的脖子。”

她坐在床边，熟练地解开缠在猎魔人脖子上的亚麻布绷带。他因为疼痛不断地吸气。

他一到艾尔兰德，南尼克就拆开了那个在维吉玛由鞋匠缝好的针脚粗糙的颈部伤口，并重新缝好。结果他来到神殿时本来几乎已经痊愈，只是动作有点僵硬，现在又得重新养伤，并且疼痛缠身。不过他没有抗议。他认识这位女祭司很多年了，了解她在治疗和药剂方面造诣很深。在梅里泰莉神殿养伤期间虽然无所事事，但也不坏。

南尼克检查了伤口，仔细清洗之后开始施咒。他早就熟悉了这套程序。她从第一天开始就是这么做的，并且每次看到这个被维吉玛公主的爪子留下的记号都会咒骂不止。

“太糟糕了，竟然让一只普通的妖鸟把你伤成这样。肌肉，肌腱——她就差没挑断你的大动脉了！梅里泰莉在上！杰洛特，到底怎么回事？她怎么可能近你的身？你想对她做什么？上她？”

猎魔人没有回答，只是虚弱地笑了笑。

“别总咧着个嘴傻笑。”女祭司跳起来，从腰间拽出一袋草药。尽管她又矮又胖，动作却十分敏捷优雅，“这一点儿都不好笑。你的反应力大不如前了，杰洛特。”

“你夸张了。”

“一点儿都不夸张。”南尼克在伤口涂上了一种散发着强烈桉树气味的绿色膏药，“你本不该让自己受伤的，但你不仅伤到了，伤势还很严重，几乎致命。就算你有异乎寻常的恢复能力，脖子完全康复也是几个月之后的事。我警告你，这段时间不能对付敏捷型的对手。”

“感谢警告。或许你也可以告诉我：这段时间我该怎么过活？找几个女孩儿，买辆马车，四处去风流快活？”

南尼克耸耸肩，动作娴熟地绑好脖子上的绷带。“要我教你怎么过日子？我又不是你妈。好，弄完了，你可以穿衣服了。食堂里为你留了早餐。你最好快点，不然就自己做吧。我可不打算让我的女孩儿一上午都等在厨房。”

“一会儿我去哪儿找你？神殿？”

“不，”南尼克站起来，“别去神殿。这里欢迎你，猎魔人，但你别去神殿周围晃悠。出去走吧，如果我想找你的话，我自会找到。”

“好吧。”

二

杰洛特四处闲逛，有那么几次，他走到了通往神殿群的主路旁。那些神殿掩映在高耸的巨石内，看不真切。

他简单斟酌了一下，决定先不回到住处，而是去花园和神殿内看看。无数穿着灰色衣裙的女祭司正在忙碌，她们播撒种子，喂养鸡群。大部分女祭司都很年轻，有的可以说还是孩子。有些人看见他便点头或报以微笑，随后继续做事。他回应着点头，但是一个人也认不出来。尽管他经常拜访神殿——一年一次甚至两次——但他现在能认出来的面孔不超过四个。女孩儿们来了又走——去其他神殿担当预言者、产婆或医治孩童妇女的医师，流浪传教士，教师或家庭教师。但这里从不缺少女祭司，她们从四面八方涌来，甚至从极其遥远的地区。爱尔兰德的梅里泰莉神殿广为人知、声名卓著。对梅里泰莉的信仰是最古老的几种信仰之一，其传承源头已不可考证。实际上，每一个人类之前的种族和人类原始部落都有一个属于自己的丰收女神，一位农场和庭院的守护者，一位爱和婚姻的见证人。而对这些女神的信仰最终都汇集到梅里泰莉身上。

时间，这位冷酷的审判者，无情地把若干信仰和神明尘封在记忆深处，孤立在人迹罕至的小神殿中，任它们在焚毁的建筑中灰飞烟灭，最终他又仁慈地把这些信徒带给了梅里泰莉，导致她的追随者和资助者遍及整个大陆。大陆上的学者试图解释这种崇拜女性神明的现象，他们通常将其归根于人们对于母性的崇拜，对生育的自然敬重，以及对自然界生生不息、天道循环的敬畏。杰洛特有位朋友叫丹德里恩，作为一位吟游诗人，大陆上几乎每一个角落都有他的故事。他四

处云游，目的就是为了寻找关于信仰的最终解释。他推论，梅里泰莉的形象源于纯粹的女性形象。梅里泰莉是丰收和生产的女神，被产婆们供奉。而且分娩中的女人通常会大呼小叫，除了那些常见的内容——比如发誓这辈子再也不会献身给那些愚蠢的男人——她们还会要求神明协助，这时梅里泰莉就是最好的选择。由于女性过去、现在和未来都在生儿育女，因此梅里泰莉永远不缺少信徒。

“杰洛特。”

“南尼克，我正找你呢。”

“我？”女祭司嘴角微微上翘，语气里带着些许嘲弄，“不是爱若拉？”

“也在找她。”他承认，“方便么？”

“现在不方便。我不希望你现在去打扰她。她正在做准备，正在祈祷，看看这次的催眠会带来些什么。”

“我跟你说过，”他冷冷地说，“我不想要任何催眠。催眠对我毫无帮助。”

“可是，”南尼克语气软了下来，“这对你也没有什么坏处。”

“没有人能催眠我，我对催眠术有免疫力。我只担心爱若拉。把自身作为媒介实在太消耗精力了。”

“爱若拉不是媒介，也不是什么精神错乱的预言家。那孩子天赋异禀。哦，别摆出一张臭脸。我说过，我知道你对信仰的态度，与之相对，我也不是什么狂信徒。你有自己的权利，去相信万事万物生于自然，包括她身体中的力量。你也可以认为各路神明，包括我的梅里泰莉，都仅仅是这些自然力量的人格化身。他们是被人为创造出来，以帮助那些傻瓜们更好地理解这些力量、接受这些力量。对你来说，这些都是哄骗人的借口，但是对我，杰洛特，信念让我有所期待，期待女神所代表的那些规律、法则、良善，还有希望。”

“我知道。”

“如果你知道，为何还对催眠心存抗拒？你在恐惧什么？怕我引诱你在圣像面前磕头，高唱圣歌吗？杰洛特，我们可以坐在一起坐一会儿——就你、我和爱若拉——看看她的天赋能否穿透你周身力量的漩涡。也许我们会发现一些有价值的东西，也许什么都不会发现。也许你的力量和你的命运无法预测，继续隐藏在重重迷雾之中。我不知道，但我们何不试试？”

“因为这样做没意义。我的身边没有什么漩涡或是命运。就算我有，也没有去深究的打算。”

“杰洛特，你生病了。”

“你是说我受伤了吧。”

“不是。你身上有某些不为人知的东西，我能感觉得到。毕竟，我是看着你从小长大的。我第一次见你的时候，你只有我腰这么高，但是现在有种可怕的诅咒围绕着你，像蚕茧一样越裹越厚，并且正在慢慢收紧束缚。我想知道到底是怎么回事。但我自己无能为力，这必须借助爱若拉的天赋。”

“哪来的什么诅咒？如果你非要听，我可以给你仔细讲解我这几年的经历。随便哪件事放到任何时候都称得上耸人听闻。我可以给你讲上一整晚——不过要记得准备一桶啤酒给我润嗓子。我们马上就可以开始，但是你肯定会听烦的，因为里面根本没有什么力量的漩涡和束缚，仅仅是猎魔人的常胡经历罢了。”

“我很乐意听听。不过我再说一遍，你需要一次催眠，这没有什么害处。”

“难道你不觉得，”他笑了，“我对信仰的缺乏岂不会让催眠毫无意义？”

“不，我不这么认为。你可知为何？”

“愿闻其详。”

南尼克突然靠近，她紧紧盯着猎魔人的眼睛，惨白的嘴唇勾勒出一个诡异的微笑。

“因为我从没听说，任何人对信仰的缺乏会对教仪式产生什么影响。”

真爱如血

—

清晨的雾气给明亮的天空披上了一层薄纱衣，几个在天空下移动的黑点吸引了猎魔人的注意。是鸟。它们缓缓地围成一圈向下俯冲，随后再四散飞开，快速扇动着翅膀。

猎魔人盯着它们看了很久——他回忆着大陆的形状，丛林的密度，以及他可能经过的溪流的深度和宽度——一边计算着路程，以及需要多少时间才能到达。最后，他掀起外套，紧了紧胸口的皮带。长剑斜挎在背，剑柄高高越过双肩，他沉默地凝望着远处的大陆。

“我们可能要绕些路，洛奇，”他说，“我们可能要离开大路去看看，我觉得鸟群停留在那里不是没有意义的。”

母马温顺地迈开脚步。

“那有可能只是头死鹿，”杰洛特说，“但也可能是别的什么。谁知道呢？”

那里有一条意料之中的小溪，猎魔人的眼睛快速地扫过那片紧紧遮住小溪的树冠。河床早已干枯，里面胡乱散落着荆棘和腐朽的树木。他轻而易举地穿过了河床。河的另一边是一片桦树林，穿过桦树林，便到了一片荒芜的林间空地，植物的根茎和枝干遍布其中，像地狱中魔鬼伸出的触须。

鸟儿们被不速之客吓了一跳，四散飞开，只留下一片嘶哑的悲鸣。

杰洛特立刻看到了第一具尸体——那白色羊皮夹克和蓝色裙子在黄色莎草丛的映衬下十分显眼。而在另一具尸体旁边，三只狼蹲坐在那里，冷冷地盯着猎魔人。猎魔人的老马打了个喷嚏，三匹狼便像得到命令般掉头跑向森林。它们跑得不紧不慢，时不时回头看看这位不请自来的客人。杰洛特眺下母马。

穿羊皮夹克和蓝裙子的是个女人，她的脸和喉咙都不见了，左大腿的大部分也不翼而飞。猎魔人没有俯身查看，而是向另一具尸体走去。

男人面向下倒着。杰洛特没有把尸体翻过来，因为饿狼和鸟群都没有空手而归。尸体用不着仔细检查——他的肩膀和后背处的紧身毛衣上凝结着厚厚的黑色血块。致命的是脖子上的伤口，狼群只是在他死后才找到他的。

在一把木鞘匕首边上的宽皮带上，挂着一个皮革钱包。猎魔人把它拽下来，将里面的东西一样样倒在草地上：一块打火石，一支记号笔，一根密封蜡，一把银币，一个兽骨手柄的折叠银色小刀，一对兔耳朵，三把钥匙及一个带着生殖器标志的护身符。还有三封信，两封写在帆布上，在露水和雨水的蹂躏下业已无法辨认字迹。第三封写在

羊皮纸上，尽管也受潮了，勉强还能分辨。这是一张贷款凭证，由莫瑞维尔的矮人银行开具，给一位叫做卢乐·阿斯皮尔或是阿斯皮恩的人。上面写的并不是一笔巨款。杰洛特弯腰提起了男人的右手。不出意料，一只铜戒指紧紧地嵌在男人肿胀发紫的手指中，上面的标志显示了他军械师的身份：一个带面甲的制式头盔，两把交叉长剑，以及在这些之下的字母“A”。

猎魔人回到那具女尸旁。当他把尸体翻过来的时候，手指被什么刺痛了——是一朵别在裙子上的玫瑰。花朵已经枯萎，但仍保留着色彩：花瓣是深蓝色，很深的蓝。杰洛特头一次见到这样的玫瑰。他把女人的尸体完全反转过来，不由打了个激灵。

女人鲜血淋漓的脖子上有一道很明显的牙印，绝不是来自那些狼。

猎魔人小心翼翼地回到了马旁，眼睛一刻也没有离开丛林边缘。他一边警惕地四处观望一边爬上了马鞍，随后小心检查着地面。

“你看，洛奇，”他轻声说，“事情很明了了。军械师和那个女人从森林的方向来到这片山脊。他们是从莫瑞维尔回家的，因为没有人会一直带着一张未兑现的贷款凭证。为什么他们不选大路，偏要走这条小路呢？我不知道。反正他们一起穿过荒野。随后——还是不知为何——他们一起跳下，或者是摔下了马。那个军械师瞬间就死去了。女人跑了几步，随后也死掉了，攻击他们的东西——它可是一点线索也没留下——把她在地上拖了一段距离，用牙齿撕开了她的喉咙。马都跑掉了。这场袭击应该发生在两三天以前。”

母马不安地打了个响鼻，给他的话添了一些恐怖色彩。

“杀他们的东西，”杰洛特盯着森林的边缘续道，“既不是狼人，也不是林地矮妖。这两者恐怕会把尸体啃个精光。如果附近有沼泽，那么可能是奇奇摩或沼蛇……但附近根本没有沼泽。”猎魔人边说边俯下身，把母马一侧的毯子盖好，同时掀开另一侧的毯子，从鞍袋中抽出另一把长剑——这把长剑的把手闪闪发光，雕刻着华丽的黑色纹饰。

“好吧，洛奇。我们处在十字路口上，最好去弄明白这个军械师和这个女人为什么不走大路非要穿越森林。如果我们不管不顾地离开，恐怕就挣不够你的口粮了，不是么？”

母马顺从地继续向前，小心地绕开地上的坑洼，慢慢穿过这片荒野。

“就算不是狼人，我们也不能疏忽大意，”猎魔人边说边拿出一串干的乌头荠拴到马嚼子上。母马打了个响鼻。杰洛特解开上衣，拽出一块刻着露出獠牙的狼的奖章。牌子用银链拴住，随着母马步伐的颠簸上下晃动，在阳光下反射出水银一样的光芒。

二

正当他打算抄近路穿进森林时，看到了山顶上的高塔那红色的圆顶。山坡上是一片已落光叶子的榛树林，铺着一层厚厚的金黄色落叶，这样的山坡并不利于骑马行走。于是猎魔人退回来，小心控制着母马走下斜坡，回到大路上面。他骑得非常缓慢，时不时停下马匹，直起身来寻找好走的路。

母马不断晃着脑袋，暴躁地嘶鸣着，不安地用蹄子刨地，弄得地上的落叶四处翻飞。杰洛特用右手安抚性地环住母马的脖子，让她继续前进，左手画出亚克席法印，在母马的头上方低声念诵着咒语。

“真有这么糟么？”他一边自言自语，一边向四周扫视，并始终保持着法印，“没事的，洛奇，没事的。”

具有魅惑效力的法印很快生效了，但是母马的蹄子却被木刺扎伤了。现在她只能踉跄前行，无法保持原有的轻快步伐了。猎魔人敏捷地一跃而下，牵着缰绳缓步而行。他看到了一面墙。

在高墙和森林之间没有鸿沟，也没有任何明显的隔断。新树苗和杜松丛的枝叶紧贴高墙上依附的常春藤和葡萄藤。杰洛特抬头望去。他觉得脖子有一点点刺痛，好像某种无形的柔软生物缠上了他，掀起了他的头发。

他被盯上了。

他冷静地转过身来。洛奇紧张地打了个响鼻，脖子上的肌肉快速跳动着，隔着皮肤也清晰可见。

一个女孩儿站在猎魔人刚刚爬过的缓坡上，用一只手扶着一棵古树。她穿着曳地长裙，在白色的裙子映衬下，她散在肩头的长发显得更加漆黑如墨。她似乎在微笑，但是两人之间距离太远，看不清。

“你好。”他友好地向她打了个招呼，并向前走了一步。女孩儿在他靠近时微微转开了头。她的脸色十分苍白，有一双很大很黑的眼睛，但她脸上的微笑——如果曾是微笑的话——迅速消失了，仿佛被人用布擦掉。杰洛特又向前靠近一步，脚下的树叶沙沙作响。然而女

孩儿犹如一只受惊的小鹿般转身就跑。她灵巧地穿过枝丫纠缠的树林，像一阵风一样倏忽而逝，长长的裙裾似乎对她的行动没有丝毫影响。

马儿甩动着头，不安地嘶鸣着。杰洛特本能地再次施展亚克席法印，但是眼睛依然注视着女孩儿离去的方向。最后他牵起马，在牛蒡丛中继续沿高墙行走。

最后他停在一扇坚固的大门前，门上镶嵌着铁钉和已经生锈的铰链，装饰着黄铜门环。杰洛特犹豫了一下，伸手敲了敲已经生锈的门铃。只一下，猎魔人便迅速地向后退去。大门轰然打开，伴随着刺耳的吱呀声，将门前的杂草、石头和树枝扫到旁边。门后只见荒杂的庭院，空无一人，人迹罕至。猎魔人牵着母马走了进去。母马依然被法印控制着，因此没有反抗，只是拖着僵硬的步伐犹犹豫豫地跟在猎魔人身后。

庭院的三面墙边均长满了树木，还停着一些木质脚手架。第四面墙前坐落着房屋，上面的石灰涂料已经脱落不少，很多地方布满了苔藓和茂盛的常春藤。百叶窗的油漆脱落殆尽，和门一样紧紧关闭。

杰洛特把缰绳绑在大门的柱子上，踩着碎石铺就的小径缓缓地向房屋走去。小径经过一个装饰用的喷泉，杰洛特看了看，里面只有落叶和垃圾。喷泉中心有一尊海豚雕像，坐落在精雕细琢的白色石基上，有缺口的尾巴向上高高翘起。喷泉后是一片蔷薇花丛，很久以前，这里应该是一片花床。

花丛没有什么特别的，除了颜色——花朵都是靛蓝色，有些花瓣的边缘还带着淡淡的紫。猎魔人摘了一朵放在鼻前，深嗅了一口。花朵中有玫瑰特有的芬芳，但比普通玫瑰更浓烈一些。

前方传来一声巨响，房屋的窗子和门同时打开。杰洛特猛然抬起头，发现小路尽头出现了一只怪物。它把小径的石子踩得吱嘎作响，径直向猎魔人冲来。

猎魔人举起右手，电光石火之间从左肩后抽出长剑。剑刃在空中划出一道寒光闪闪的半圆，指向了那只咆哮着冲来的怪物。

看到对方长剑出鞘，怪物猛然停下，激起的石子四散飞去。猎魔人毫不退缩，他开始仔细打量眼前这个怪物。这生物酷似人形，还穿着衣服——尽管衣服已经破烂不堪，但能看出做工上乘，甚至款式新颖，装饰精妙。说他像人，是因为在束腰外衣下能看出脏兮兮的脖子，但脖子上面长了一颗熊一样的硕大脑袋，毛发纠结，两侧长着巨

大的耳朵，一对眼睛闪着凶狠暴虐的光，一张血盆大口长满弯曲的獠牙，鲜红的舌头长长地挂在外面，犹如一面旗帜。

“滚开，人类！”怪物咆哮着，边用爪子拍打地面，但不再前进一步，“否则我吃了你！把你撕成碎片！”猎魔人不为所动，长剑未曾移动分毫。“你聋了么？赶快滚！”怪物发出一声长长的尖啸，类似猪和牡鹿的号叫声的混合，震得百叶窗哗啦啦直响，碎石和泥土从墙上簌簌下落。

猎魔人和怪物都没有动。

“赶紧滚，趁你还没受伤！”怪物再次喊道，似乎没有刚才那么自信了。“如果你不滚，那么一会儿——”

“一会儿会怎样？”杰洛特问。

怪物突然急促地喘息起来，低下了巨大的头颅。“看看你，多勇敢啊！”他露出长长的毒牙，用充血的眼睛紧盯着杰洛特。“你不介意放下剑吧。大概你还没意识到自己是在鄙人的庭院中？还是说这是你的习惯，不论在哪里都用剑指着主人？”

“的确是习惯，”杰洛特点点头，“每当见到用尖啸和大吼对待客人的主人时——尤其是主人还声称要把我撕成碎片。”

“该死！”怪物自己激动了起来，“这是侮辱，你这流浪汉。客人？自顾自地走进花园，攀折主人的花，还认为会得到款待？我呸！”

怪物啐了一口，喘了几口粗气，最后闭上了嘴巴。他下面的獠牙顶出来，让他看起来像一只野猪。

“那么。”一段沉默之后，猎魔人放下长剑，“我们就一直这么站着么？”

“不然你想怎样？躺着么？”怪物回敬了一句，“把剑放下，我说过。”

猎魔人敏捷地归剑入鞘，但是没有放下手臂，他的手仍然握着剑柄。

“我希望，”猎魔人道，“你别搞什么突然袭击。我随时都能拔出剑来，动作快到你无法想象。”

“我注意到了，”怪物恼怒地说，“要不是因为这个，你早被我一脚踢出大门了。你来这儿想干吗？你怎么找到这儿的？”

“我迷路了。”猎魔人撒了个谎。

“你迷路了。”怪物重复了一遍，嘴上咧出一个不怀好意的笑。“好吧，我来帮你。出大门之后，始终把你的左耳朵对准太阳，一直走，很快就会找到大路了。明白了么？你还愣在这儿干吗？”

“这儿有水？”杰洛特冷静地问，“我的马很渴了，我也是，如果你方便的话，我们想讨点水喝。”

怪物换了只脚站立，同时抓了抓耳朵。“听着。”他说，“你真的不害怕我？”

“我应该怕么？”

怪物向四周看了看，清了清嗓子，最后使劲提了提他松垮垮的裤子。

“该死的，请客人进屋坐坐有什么！不是每天都会遇到你这种家伙，大部分人一看见我，不是立刻晕倒就是立马跑掉。好吧，如果你是一位疲倦的正派人，我很欢迎你。但如果你是一个土匪或者窃贼，那么我警告你：这座房子里不会有你好看的！这是我的地盘！”

他抬起毛茸茸的爪子。所有百叶窗再次哗啦啦地台上了，而海豚雕像下方传来了隆隆的响声。

“我欢迎你。”怪物说。

杰洛特没动，他仔细打量着怪物。“你一个人住？”

“跟你有啥关系？”怪物有些生气地说，一边张开了血盆大口，它提高的声音有些嘶哑，“哦，我知道了，你想知道我是不是还有一帮跟我一样漂亮的仆人。我没有！该死的，你现在打算接受我慷慨的邀请么？如果不想，大门就在那边。”

杰洛特僵硬地鞠了一躬。“我接受你的邀请，”他一本正经地说，“主人盛情，却之不恭。”

“那就把这里当成自己的家，”怪物也一本正经地回敬道，尽管语气丝毫不客气，“尊贵的客人，请走这边。把马留在这儿吧，拴井旁边就好。”

屋内相当整洁干净，但明显需要大规模修缮。家具都是能工巧匠的作品，价值连城——放在十几年以前的话。杰洛特一进去，就闻到黑暗的屋内弥漫着灰尘的刺鼻味道。

“点灯！”怪物高喊。屋内铁架上的火把随之迸发出火焰和黑烟。

“不错。”猎魔人评价。

怪物哈哈一笑。“这就不错？我还以为这些老花招都打动不了你呢。我告诉你，这栋房子可以听从我的号令。请走这边。小心些，这儿的台阶很陡。点灯！”

在台阶上，怪物回身问道：“尊敬的客人，你脖子上挂的是些什么？”

“自己看。”

怪物用毛茸茸的爪子拿起奖章，举到眼前仔细观看。银链微微勒紧了杰洛特的脖子。

“面相不善的动物。这是什么？”

“我的徽章。”

“噢，你们是做牲口口套的。走这边。点灯！”

大屋没有任何窗户，中间摆放着一张巨大的橡木桌子，上面摆了一只已经开始变绿的黄铜烛台，烛台上布满结块的硬蜡。蜡烛在怪物的命令下燃起摇曳的烛火，给黑暗的屋内稍微添上了一点光亮。

一面墙上挂满武器，有圆盾，交叉的长剑，标枪和长钩刀，重剑和长柄斧。另一面墙被一个巨大的壁炉占据了，壁炉上方悬挂着一排斑驳陆离的肖像。正对着门的墙则摆满了猎物纪念品——麋鹿和牡鹿的头，它们的双角在野猪、熊和山猫龇牙咧嘴的脸上映出张狂的影子，下方还有羽毛凌乱残缺的鹰隼。最显眼的地方摆了一条岩龙的头，它被染成了褐色，并填充了干草。杰洛特仔细地看了看这东西。

“我祖父干掉的。”怪物一边对杰洛特说，一边往壁炉中塞了一块巨大的原木，“它恐怕是附近地区最后一条岩龙了。坐吧，客人。你饿了么？”

“确实有点儿，尊敬的主人。”

怪物坐在桌边，低下头，用毛茸茸的爪子抓紧胃部，一边低声念诵什么，一边转动着巨大的拇指。少顷，他突然大喊一声，“砰”地一声敲在桌子上，锡和银制的餐具与盘子浮出桌面，水晶般剔透的酒杯叮叮当当地在桌上跳舞。空气中开始弥漫食物的香味，大蒜、墨角兰还有肉豆蔻的味道交织而来，引得人食指大动。

但是杰洛特一点都没有表现出惊讶。

“没错，”怪物抹了抹手，“这比仆人要好用多了，不是么？别客气，客人，这些是家禽，这是野猪腿，这个砂锅里是……我也不知道，反正是吃的。这是榛干炖松鸡。该死，不对，是鹧鸪。我总是弄错咒语。吃吧，吃啊。是真的食物，别担心。”

“我不担心。”杰洛特把鹧鸪撕成了两半。

“我都忘了，”怪物微微一笑，“你胆子很大呢。我该怎么称呼你？”

“杰洛特。你呢？”

“纳威伦。但是这附近的人叫我德根或者凡格尔。他们还拿我来吓唬小孩子。”

怪物灌了一大杯酒，然后从砂锅中撕了一块肉放进碗里。

“吓唬小孩子，”杰洛特嘴里塞满食物，含糊不清地说，“不需要什么理由，对吧？”

“没错！为你的健康干杯，杰洛特！”

“干杯，纳威伦。”

“酒怎样？有没有发现是葡萄而非苹果酿制的？如果你不喜欢，我可以再变一瓶出来。”

“不用了，这酒不坏。你的能力是与生俱来的么？”

“不是。是从我变成这样之后才有的。这根本是个陷阱。我不知道我身上怎么就发生了这些，但房子总能满足我的愿望。都不是什么大事：召唤食物，酒水，衣服，干净的床单，热水，香皂。找个女人不用魔法也能做这些。我能控制门窗的开关。我能点着火把。都是些零零碎碎的事。”

“这个，嗯……按你的说法，这个陷阱，是多久以前的事了？”

“十二年了。”

“最开始是怎么出现的？”

“跟你有什么关系？再给你自个儿倒杯酒吧。”

“好吧。是跟我没什么关系，我只是好奇。”

“听起来倒是理所当然，”怪物哈哈大笑，“不过我不想回答。这跟

你毫无关系。当然，我可以稍微满足你的好奇心，让你看看我曾经的样子。请看那些肖像画。从烟囱数起第一幅是我父亲。第二幅，鬼知道是谁。第三幅就是我。你能看清楚么？”

在灰尘和蛛网遮盖的画框里，一双雾气蒙蒙的眼睛长在一张傲慢阴鸷的脸上，从高处盯着屋内的人们。杰洛特早就见惯了肖像画师为了讨好顾客而信手涂抹的手法，因此只是点了点头。

“你能看清楚么？”纳威伦露出了獠牙又问了一次。

“能。”

“你是谁？”

“什么意思？”

“什么意思？”怪物抬起头，他的眼睛像猫一样在黑暗中发着幽幽的光。“我的肖像挂在烛光照不到的地方。我能看到它，但我并不是人类。至少现在不是。一个人类，想要看清我的肖像，必须站起来，走近它，毫无疑问，他还得拿着烛台。但你没有，所以结论很明了。不过我还是要问你：你是人么？”

杰洛特依然盯着肖像，沉默了一会儿：“如果你这么想，那么好吧，我不完全是。”

“啊。那我斗胆问问你，你是什么？”

“猎魔人。”

“啊，”纳威伦愣了一下，旋即说道，“如果我没记错的话，猎魔人的谋生之道很有趣——他们以杀戮怪物为生。”

“你没记错。”

沉默再次降临。

烛火在黑暗中不断跳跃颤抖，在晶莹剔透的酒杯中反射出点点光芒。蜡泪像小瀑布一样流在烛台上。

纳威伦仍然坐着，但那对巨大的耳朵已经开始微微抽搐。“我们假设，”他最后说，“你能在我扑向你之前拔出长剑。但就算你能一剑把我砍翻，以我的体重，你还是不能完全阻止我，我的冲力仍然能把你扑倒。到时候就要靠牙齿一决胜负了。你怎么想，猎魔人？我们两人谁更有机会割开对方的喉咙呢？”

杰洛特拔掉玻璃瓶的白蜡塞子，给自己倒上一些葡萄酒，抿了一

小口，最后向后一仰靠在椅子上。他盯着怪物，露出阴森森的笑容。

“是——啊，”纳威伦缓缓地说，一边用爪子剔着牙，“肯定有人告诉过你不论我问什么都不要回答。不过我很好奇接下来这个问题：谁付钱让你对付我的？”

“没人。我是偶然找到这儿的。”

“你没说谎？”

“我不习惯说谎。”

“那你习惯做什么？猎魔人的传闻我听过不少——他们诱拐小孩儿，领回去灌下各种魔法草药，活下来的孩子就会成为猎魔人，变成拥有非人力量的巫师。他们会学习杀戮，其他所有人类的感情都会磨灭殆尽。他们为了消灭怪物而把自己变成怪物。甚至有人说现在该狩猎猎魔人了，因为怪物越来越少，而猎魔人却越来越多。吃点鹧鸪吧，快冷掉了。”

纳威伦从盘子里拿起那只鹧鸪，用爪子撕开它，像嚼面包一样嚼碎了，鹧鸪连骨头带肉一起在他的嘴里变成碎片。

“你为何一言不发？”怪物嘴里塞着食物，含含糊糊地问，“这些关于猎魔人的传言里，有多少是真的？”

“都不是。”

“哪些是谎言？”

“比如说怪物越来越少。”

“的确。怪物相当多。”纳威伦龇了龇牙，“你面前就坐着一个，他还在纠结把你请进来究竟是对是错呢。我打一开始就不喜欢你的徽章，我的客人。”

“你不是怪物，纳威伦。”猎魔人冷冷地说。

“该死的，这听着可新鲜。那我是什么？草莓布丁？一群在悲惨的十一月早晨南飞的大雁？还是磨坊主丰满的女儿在春天失去的贞操？好吧，杰洛特，你说我到底是什么？好奇心都让我全身发抖了。”

“你不是怪物，否则你是无法触碰这个银托盘的，更别提碰我的徽章了。”

“哈！”纳威伦大叫一声，震得烛火颤抖了一下。“你今天，就在今

天，揭露了一个多伟大又可怕的秘密啊！就好比告诉我，我长这么大的耳朵是因为我在小时候不喜欢喝麦片粥！”

“不是的，纳威伦。”杰洛特冷静地说，“你变成这样是因为咒语。我敢打赌你知道是谁下的咒语。”

“知道又怎样？”

“大部分情况下，咒语是可以解除的。”

“你，一个猎魔人，能在大部分情况下解除咒语？”

“我能。想不想让我试试？”

“不，不想。”怪物伸出舌头舔着嘴唇，那舌头有常人的两倍大，鲜红如血，“你很惊讶，是不是？”

“的确。”杰洛特点点头。

怪物咯咯地笑了起来，懒洋洋地靠在扶手椅上。“我就知道，”他说，“你再给自己倒点酒，舒舒服服地坐好，听我讲讲前因后果吧。不管是不是猎魔人，你看起来很诚实，我也该找个人说说了。多倒点。”

“已经没有了。”

“该死的！”怪物清了清嗓子，用手爪使劲拍了一下桌子。一个很大的陶酒罐不知从哪冒了出来，就立在空了的玻璃酒瓶旁。纳威伦用牙齿咬开了酒罐塞子。

“不用说你也注意到了，”他给自己倒满葡萄酒，开始讲述，“这儿是个很偏远的地方。最近的有人居住的地方都要走上好远。这部分是因为我祖父和我父亲的关系，他们活着的时候不怎么受邻居和过路商人的喜欢。如果被我父亲在瞭望塔上发现有谁误入了我家的地盘，那人就会被洗劫一空——这还是最好的情况。附近几个村落都被一把火烧了个精光，因为我父亲认为他们缴税太慢。没人喜欢我父亲，当然，除了我。父亲有一天抢回来一辆马车，结果被马车里面蹦出来的剑客给宰了，我当时哭得那叫一个凄惨哟。祖父从不参与抢劫，因为——大概是被流星锤砸过脑袋，他有很严重的口吃，总是不合时宜地流口水。我呢，我是他们的继承人。”

“那时我还很年轻，”纳威伦续道，“是个乳臭未干的小娃娃。仆人们动动指头就能把我掀个跟头，我被大伙儿玩弄于股掌之中。我们很快开始一起做些父亲生前绝对不会允许的勾当。细节就不说了，直奔

主题。有天我们跑到吉尔里柏，在米尔特附近洗劫了一座神殿。里面有一位年轻的女祭司。”

“纳威伦，是哪座神殿？”

“鬼才知道，不过反正不是个好地方。祭坛上摆着头骨和散落的骨头，我记得清清楚楚，上面还燃着绿色的火焰。那里面散发的臭味教人崩溃。还是说重点吧，那帮小子被女色冲昏了头，剥光了女祭司的衣服，然后说我该成为男人了。就这样，我成了个拖着鼻涕虫的男人，在我展示男子汉气概的时候，女祭司还朝着我的脸吐口水，高声尖叫着什么。”

“叫什么？”

“大意是我是个披着人皮的怪物，我终将披上怪物的皮囊，还有关于爱，鲜血……记不太清了。她当时肯定把一把匕首藏在了头发里。她自杀了，后来……我们逃离了那里，杰洛特，我跟你说——我们几乎是连滚带爬跑走的。那神殿真不是个好地方。”

“继续。”

“随后一切就成真了。几天之后，几个仆人看见我起床，尖叫了起来，还踩到彼此脚。我走到镜子前……你知道的，杰洛特，我当时惶恐不已，却又产生了一种攻击欲望。我记不清当时的感觉了，仿佛踩在云端。简而言之，最后留下的是尸体。好几具尸体。我随手拿起什么就砸向他们——我变得异乎寻常地强壮。房子也非常配合：大门猛地关上，家具漂浮在空中，火焰盘旋如龙。能跑的全跑了：姑妈和堂弟，和我混在一起的小子们。我那只叫饭桶的猫也跑掉了。姑妈的鸚鵡竟因为恐惧踢开了笼子。我一个人站在房里，大吼大叫，近乎疯狂，将手边的一切东西都砸了个粉碎，尤其是镜子。”

纳威伦停下来，深呼吸了几下。

“疯狂结束以后，”他续道，“一切都太晚了。只剩下我一个人。谁也不信我的解释，谁会相信呢？谁会相信这副恐怖的外表下其实只是一个傻傻的年轻人？这个年轻人站在空旷的大院子里，伏在仆人们的尸体上抽抽搭搭地哭泣。我一度恐惧他们会杀回来，在我解释一切之前就杀死我。但是没有人回来。”

怪物再次沉默下来，使劲儿地用袖口擦鼻子。“最初几个月，我一点都不敢回想。一想起这些就会痛苦难耐。之后很长一段时间，很长……很长一段时间，我就那么坐着，像只老鼠一样安静，周围的一

切都无法引起我的注意。如果有人出现了——尽管这很少发生——我连看都不会看一下。我告诉屋子关上所有门窗，然后通过滴水兽的孔洞向外大声咆哮，通常来人听到这些就匆匆忙忙地跑掉了。事情就是这样，直到我在某个苍白的黎明向窗外望去——我看到了什么啊！有个入侵者竟然在偷取姑妈花圃里的玫瑰。那可不是普通的旧花圃：那是来自那赛尔的蓝玫瑰，是祖父买来的花种。我狂怒着冲到院子中。

“那个胖家伙一看我出来吓得话都不会说了，最后颤颤巍巍地解释说他只想摘几朵花给他的女儿。我应该原谅他的，饶了他的性命让他安全离开。在我还清醒的时候，想着把他一脚踢出大门就好。但是我忽然想起了王子变青蛙的童话，保姆曾经跟我讲过……该死的，我想，如果公主真能把青蛙变成王子，再把王子变成青蛙，那么也许……也许这些童话会有一个成真的机会……于是我跳起来足有四码高，咆哮声震得墙外的葡萄藤阵阵颤抖，我喊道：‘你的女儿或者你的命！’我没能想起更好的台词。那个商人，哦，那家伙是个商人，开始哭泣，最后坦白说他的女儿才八岁。你说好笑不？”

“不好笑。”

“我这狗屎运，我都不知道该哭还是该笑。我对吓坏了老商人感到很内疚，一看到他颤抖的样子我心里就不好受。于是我请他进来坐坐，热情招待他，临走时还在他的袋子里塞满了金子和宝石，地窖里有父亲留下来的一大笔财产呢。我不太清楚该做什么，所以只能做这些。那个商人笑容满面，说谢谢说得连他自己都记不清有多少次了。他走以后，肯定是到处吹嘘自己的冒险了。因为不到两周，另一个商人就跑来了。他带了一个好漂亮的大袋子，还有一个女孩儿。年龄正好。”

纳威伦在桌子下面伸了伸腿，直到椅子发出吱嘎声音才恢复原来的坐姿。

“我很快就明白了这个商人的意思。”他继续说，“他把女孩儿留在我家一年。我呢，最后得帮他吧袋子放上骡子背，他自己已经抬不动了。”

“那个女孩儿呢？”

“我看她蛮顺眼的。她以为我会吃了她呢。但是一个月以后，我们就在一张桌子上吃饭聊天了，偶尔还在附近散步。她很善良，并且异常聪明，我跟她聊天时总是显得笨嘴拙舌。杰洛特，和女孩子在一起的时候我总是会害羞，总成为大家的笑柄，就算天天在牛棚里翻牛

粪的乡下姑娘都能随意调笑我。她们爱拿我开涮，更不用说像现在这样拖着个怪物皮囊的我。

“我不晓得自己为何要花如此高的代价只为与她相处一年。时间飞逝，最后，那个商人回来带走了她。

“接着我把自己锁在屋里，自暴自弃，数月内都没再搭理那些把自己女儿送来的商人。但是过去的那一年让我深深地意识到没有人陪伴的生活是多么的艰难。”怪物叹息了一声，听起来像是打嗝。

“后来，”他停了一会儿，“来了个叫做芬尼的。她个子很小，欢快活泼，像只戴菊莺。她一点不怕我。在我束发的纪念日，我们都喝了太多蜂蜜酒，后来……哈，哈，完事以后，我从床上一跃而下，跑到镜子前。不得不承认当时我心里五味杂陈，失望和绝望一起涌上心头。咒语还是一如既往地如影随形，我甚至看起来更傻了点。他们说故事里蕴涵有经年的智慧，真是胡说八道，就是这样的结果么？

“芬尼试图安慰我。她是个开心果。你知道她怎么提议的？让我们一起吓唬那些讨厌的客人。想想吧，陌生人走进院子，四处张望，这时候，一声长啸响起，我四脚着地向他冲去，芬尼赤身裸体地坐在我背上，吹响我祖父的狩猎号角！”

纳威伦边说边笑，椅子都跟着晃悠起来，白花花的牙齿在他嘴里也闪烁着开心的光芒。“芬尼，”他继续说，“和我待了一年，然后带着一大笔嫁妆回了家。她已经知道自己要嫁给一个客栈主，一个鳏夫。”

“继续说，纳威伦，你的故事很吸引人。”

“你真这么觉得？”怪物用刺耳的声音问，“好吧，下一个叫瑞缪拉，是某位贫困潦倒的骑士的女儿。那骑士，来这儿的时候带着一匹瘦得皮包骨头的老马，一副锈迹斑斑的长剑和盔甲，还有一屁股债。我跟你讲，他就像一坨牛粪，味道也像。我敢拿我的右手打赌，瑞缪拉在他父亲参战时已经被上过了，但她太漂亮了，也没有被我吓到，哈哈，不过这不怎么奇怪，因为比起她的父亲我已经算标致了。她脾气很好，而我那时已经在重拾号角的日子找回了一些自信。两周后瑞缪拉和我已经走得很近。她喜欢扯着我的耳朵喊‘咬死我吧，你这个怪物！’或者‘把我撕碎吧，野兽！’这类傻乎乎的话。我会突然跑到镜子前，但都是白费，杰洛特，我越看越觉得自己难以忍受。后来我越来越不想恢复原形。你想，我曾经弱不禁风，现在又高又壮。我以前总生病，爱咳嗽，鼻涕流个不停，现在却是百病不侵。还有我的牙，

你想象不出我以前的牙烂成什么样子！现在呢？我能咬碎凳子腿儿。你想见识见识么？”

“不，不需要。”

“或许这样也好。”怪物干笑了两声，“我过去常为取悦女孩儿而炫耀，所以屋子已经没几张完整的椅子了。”纳威伦打了个哈欠，舌头打成一个卷。

“我说累了，杰洛特，长话短说吧。瑞缪拉之后，又来了两个女孩儿，伊尔卡和莱尼米拉。两个都让人厌倦。开始是恐惧和抗拒，一段时间后会夹杂某种同情，然后是‘咬我啊，吃掉我吧’，随后父亲们回来了，最后是一个感人的道别加上我宝库的缩减。于是我决定花更长的时间独居。当然，我早就不相信一个处女的吻可以改变我的外貌这档子鬼话了。我已经接受事实了。我甚至觉得这样挺好，没有改变的必要了。”

“真的？纳威伦？你不想变回去了？”

“真的。首先，变成这样之后，我就像马一样健康。其次，我的与众不同对女孩儿来说犹如催情剂。别笑！要知道，如果我还是人类的话，这几个女孩儿我一个都搞不定，比如说莱尼米拉吧，她可是个绝色尤物，我敢保证对画像里那家伙她不会看第二眼的。第三点，这样很安全。父亲有好多敌人，其中不少还存活于世，那些因为我糟糕的领导能力进了坟墓的手下也有亲戚。地窖里金币成堆。要不是怕我，早就有人过来抢了，哪怕是些举着草叉的农夫。”

“看起来，”杰洛特把玩着空空的高脚杯，“你很确定自己变成这样以后没有惹恼过任何人。那些父亲，那些女儿，他们的亲戚和女孩儿未来的丈夫——”

“够了，杰洛特。”纳威伦有些生气，“你说什么呢？那些父亲偷着乐呢！我告诉你，我可是相当慷慨。至于那些女孩儿？你没看见她们刚来时穿的破布裙子，她们那因为长期劳作而擦伤的小手，因为背重物而佝偻的肩膀。瑞缪拉来这两个星期后肩膀上还有筐绳勒出的印子，大腿上有她那位骑士父亲打出的伤痕。她们在这里可以挺腰抬头，像个公主，手里除了扇子不会拿其他重物，甚至连厨房在哪都不必知道。我让她们穿绸裹缎，从头到脚挂满饰品。动动手指我就能令那个锡制浴盆装满热水，那是我父亲从阿森加尔抢来送给母亲的。你能想象么，锡制浴盆啊！就算是领主，哦，不，就算国王都很难弄到一个。这个房子对她们来说就是童话里的恩赐，杰洛特，我连床铺都

给她们准备好了。当然……该死的，如今处女比岩龙还稀少。但是，杰洛特，我绝没有强迫任何一个。”

“但你起先以为是有人付钱让我来杀你的。会是谁呢？”

“一个没有女儿却觊觎我地窖里财产的恶棍。”纳威伦确定地说，“人类的贪欲永无止境。”

“不会其他人？”

“不会其他人。”

两人盯着摇曳的烛火，沉默不语。

“纳威伦，”猎魔人突然说，“你现在是一个人住么？”

“猎魔人，”怪物犹豫了一下，“我觉得我应该扭断你的脖子，然后把你扔到台阶下。你知道为什么么？因为你把我当傻瓜。我看到你耳朵竖起来了，眼睛一直盯着门口。你晓得我不是一个人住，对吧？”

“的确。实在抱歉。”

“去你娘的抱歉。你见过她了吧？”

“是的，在森林里，院门旁边。她是这段时间其他父女空手而归的原因吧。”

“这你都知道？是，她就是原因。”

“你是否介意我问问——”

“我介意。”

沉默再次降临。

“好吧，我不勉强。”猎魔人最后站了起来。“感谢款待，尊贵的主人。我该上路了。”

“很好。”纳威伦也站了起来，“很明显我不能提供给你房间过夜，但我也赞成你在这片森林里过夜。自从这院子被遗弃了之后，附近到夜里就非常恐怖。你最好在夜色来临之前返回大路。”

“谨记于心，纳威伦。你真的确定不需要我的帮助？”

怪物疑惑地看着他。“你确定自己能帮助我？你确定自己能解开这咒语？”

“我说的不只是这类帮助。”

“你没回答我的问题呢。也许.....也许你确实做到过。但这次不行。”

杰洛特注视着他的眼睛。“你当时真是走了霉运，”他道，“吉尔里柏和尼姆纳河谷的所有神殿中，你偏偏踩中了恶兆之神的神殿，那个顶着狮头的蜘蛛神。要想解除恶兆之神的女祭司所下的咒语，所需的知识超出了我的掌握。”

“那谁知道？”

“所以你终究还是想改变？你刚才说你满足于现状。”

“现状好是好，但或许可以更好。我担心——”

“你担心什么？”

怪物停在门口，转过身来。“我受够你的问题了，猎魔人，你总是一直问我，却对我的提问避而不答。听着，最近我常做可怕的梦。或许用‘恐怖’这个词更恰当。我是不是应该担心？麻烦解释得简短点儿。”

“你做这种梦醒来的时候脚上是不是沾着泥巴？有没有松针钻进你的被子？”

“没有。”

“那是否——”

“没有，请你长话短说。”

“你的担心是有道理的。”

“有什么能阻止这事？还是请长话短说。”

“没有。”

“那好。我们走吧，我送你出去。”

杰洛特在院子里调整鞍袋时，纳威伦抚摸着马鼻子，拍了拍她的脖子，洛奇享受地低下了头。

“动物们都喜欢我。”怪物自夸道，“我也喜欢他们。我的猫，饭桶，最开始时跑掉了，但后来又回来了。有很长一段时间，它是唯一陪着我的活物。薇瑞娜也是——”他停下扮了个鬼脸。

杰洛特笑了。“她也喜欢猫么？”

“她喜欢鸟。”纳威伦也笑起来，“我自己把名字说了，该死的，不

过又没什么害处。她不是商人的女儿，杰洛特，也不属于我从童话中寻求希望的尝试。我们是认真的，我们彼此相爱。你要是敢笑，我一拳拍扁你。”

杰洛特没有笑。“你的薇瑞娜，”他道，“会不会是水泽仙女？”

“我也这么想。纤细柔弱，隐于黑暗。她很少说话，而且说的是一种我未曾掌握的语言。她不吃人类的食物。她会连续消失在森林里几天再回来。这些能证明什么？”

“或多或少能证明一些。”猎魔人系紧了洛奇的缰绳，“你是不是觉得如果你变回人类，她就不会再回到你身边？”

“我很确定这点。你应该知道水泽仙女有多害怕人类，近年来几乎没人亲眼见过她们。但是薇瑞娜和我……该死的！杰洛特，保重。”

“你也是，纳威伦。”猎魔人用后脚跟踢了踢母马，引导她走向大门。怪物缓缓地跟在他身侧。

“杰洛特？”

“怎么？”

“我不像你想的那样傻。你肯定是跟着最近来过的某对父女的足迹到这的。他们出事了？”

“是。”

“最后来这儿的是三天前的一对。顺便说，他的女儿不是很漂亮。我让房子关上所有的门窗，造出一个没人的假象。他们在院子里绕了一圈就走了。女孩儿从花床里采了一朵蓝玫瑰别在裙子上。去别处找他们吧。但是要小心，这是块恐怖的土地。我告诉过你森林在夜晚不安全。丑恶的生物四处潜伏。”

“谢谢，纳威伦。我不会忘了你的。谁知道会不会有一天，我找到能够——”

“也许能，也许不能。这是我的事，杰洛特，这是我的人生和我的罪孽，我已经学会坦然面对。即便变得更糟，我也会努力习惯。如果某天，事情变得无法挽回，请你独自前来，结束这一切，履行一个猎魔人的职责。前路保重，杰洛特。”

说完这些，纳威伦转身走回庄园，一次也没有回头。

三

这片土地荒芜一片，野草蔓生，凶险暗藏。杰洛特没有在天黑前回到大路，他不想绕路，所以决定横穿森林。他在一座小山光秃秃的山顶上过夜，长剑横在膝上，靠在一堆微弱的篝火旁，时不时地扔进去一捆马头芥。午夜时，他发现远处溪谷里闪耀着火光，听见有癫狂的咆哮声和唱歌声，混杂着女人痛苦的叫声。天色刚一放亮，杰洛特就迅速赶往那个地方，但是除了被踩踏出的林间空地和灰烬中余温尚存的几块骨头之外，别无他物。有什么东西在橡树巨大的树冠上尖啸啼鸣。可能是一只鸟身女妖，也或者只是普通的斑猫。但猎魔人不打算去确认。

四

正午，杰洛特正在溪边饮马，母马突然焦躁地嘶鸣一声，她向后退去，一边咬着马嚼子。杰洛特用法印让她冷静下来，随后他看见了一圈如戒指般围在苔藓上的红蘑菇。

“你还真是草木皆兵啊，洛奇，”他说，“不过是普通的恶魔之戒。干吗大惊小怪？”

母马喷了喷鼻子，把头转向他。猎魔人揉了揉前额，皱起眉头，陷入沉思。最后他跳上马鞍，绕了一圈，沿着来时的足迹返回。

“动物喜欢我，”他自言自语，“抱歉，洛奇。看来你要比我聪明得多。”

五

母马耷拉着耳朵，喷着鼻子，蹄子不情愿地刨着地；她不想回去。杰洛特这次没有使用法印，他翻身下马，拉着缰绳前行。他背上的蜥蜴皮剑鞘中，原来的长剑早已不见，取而代之的是一把剑光闪烁、做工精美的十字细剑，有着沉重的剑柄和白色金属制成的剑柄圆头。

这次大门没有为他打开——因为它开着，和他离开时一个样子。

杰洛特听到了歌声。他不懂歌词，甚至无法分辨是哪一种语言。不过这不重要——猎魔人可以抓住最本质最关键的东西，比如这貌似安逸宁静、动人心弦的歌声中，流露出的却是无法抑制的厌恶和威

胁。

歌声突然停止，猎魔人看见了她。

她攀附在干涸的喷泉中间那只海豚身上，用细弱的双手抱着布满青苔的岩石。她看起来如此苍白，近乎透明，那暴风雨般的纠结长发下，一双黑如点墨的眼睛睁得大大的。

杰洛特慢慢靠近她，脚步轻柔矫健，小心绕过了高墙和蓝玫瑰花圃。女孩儿紧紧抱着海豚雕像，眼睛一直盯着猎魔人不放。她的小脸上充满了渴望的神情，几乎让人不能自持。他甚至还能听见她的歌声，尽管她薄薄的嘴唇紧抿着。

猎魔人在离她十步左右的距离停下，缓缓地 from 后背抽出长剑。

“银的，”他说，“这把剑是纯银打造。”

苍白的脸上面色如水，漆黑的眼中古井无波。

“你看起来真像水泽仙女，”猎魔人冷静地续道，“几乎骗过了所有人。而且你这种存在如此稀少，就像一只长着黑发的鸟儿。但是马不会认错，它们对你这种生物有本能而精准的反应。你是什么？我猜你是一只吸血夜魔，或是吸血鬼女。普通吸血鬼无法行走在太阳下。”

女孩儿苍白的嘴角微微抽搐了一下。

“纳威伦的外形吸引了你，是不是？是你唤起了他的梦。我能猜到那些梦是什么，我同情他。”

女孩儿还是一动不动。

“你像鸟一样，”猎魔人续道，“但这阻止不了你去撕开人类的喉咙，不论男女，不是么？你和纳威伦，真般配！漂亮的组合，一个怪物和一只吸血鬼，统治着一座森林。你，永远渴望着鲜血；他，你的守护者，你忠诚的仆人，你的杀人工具——但是首先，他得完全变成怪物，而不是一个披着怪物皮囊的人类。”

女孩儿的瞳孔一下子收缩起来。

“他在哪儿，黑发小鸟？你刚刚在唱歌，这说明你饱饮过鲜血。你采取了终极手段，这说明你没能束缚住他的灵魂。我说得对吗？”

女孩儿微微点点头，黑色的发丝在空气中颤动。她的嘴角抽搐得更厉害了。小脸上的表情让人感到恐怖。

“你决定亲自接管这座庭院了？”

女孩儿又点点头，这次动作很清晰。

“你是吸血夜魔么？”

女孩儿缓缓地摇头。一阵令人压抑的低鸣几乎穿透猎魔人的身体，这只能来自对面那恐怖的双唇，尽管它们一动不动。

“吸血鬼女？”

依然是否定。

猎魔人退后几步，握剑的双手加大了力度。“这意味着你是——”

女孩儿的嘴角上扬得越来越高，最后突然张开了嘴……

“吸血女妖！”猎魔人大喊一声，人已经向喷泉冲去。

苍白的嘴唇后面，是闪烁着寒光的尖利獠牙。吸血女妖跳起来，后背像豹子一样拱起，冲着猎魔人尖锐地咆哮。

声浪犹如一把重锤砸向猎魔人，扼住了他的喉咙，冲击着他的肋骨，更像尖锐的长矛一样扎入猎魔人的耳朵和大脑。他退开几步，勉强结出一个希里奥托普法印。咒语为他挡住了一部分冲击力，即便这样他仍感觉天昏地暗，大口大口地喘气。

海豚的背上，刚刚秀丽女孩坐着的地方，现在出现了一只巨大的蝙蝠。它张开细长的嘴，露出两排针一样的牙齿。如薄膜般的双翼飞翔起来毫无声响，带着它的身体像弩箭般冲向猎魔人。

杰洛特忍着嘴里鲜血的腥味，大声喊出咒语，双手飞快地在身前结出一个昆恩法印。蝙蝠嘶嘶鸣叫着，突然转头飞向天空，又迅速地冲向杰洛特的后颈。杰洛特跳到一边，回手一剑，与蝙蝠擦肩而过。蝙蝠优雅地一挥翅膀，调转身形，张开寒光闪闪的大嘴，再次发动攻击。

杰洛特静待时机，双手握剑，剑尖始终追随着蝙蝠的方向。在最后一刻，他一跃而起，但并不是跳向侧面，而是径直向前，长剑呼啸着破空而去。

但这一剑落空了。趁着他的脚步被打乱的工夫，蝙蝠冲了过来，爪子抓上了他的脸颊，潮湿柔软的翅膀拍打着他的脖子。他在地上了个滚，把所有力量集中在右腿，狠狠地向后踢去，结果敏捷的蝙蝠再次躲开。

蝙蝠拍打着翅膀，尖啸着飞回喷泉。当她用弯曲的爪子抓住石头

的时候，那巨大畸形的鼻子暂时消失不见，但苍白的双唇掩饰不住她杀气腾腾的獠牙。

吸血女妖放声尖啸，声音仿佛自地狱传来。她以满怀恨意的双眼怒视着猎魔人，再次尖叫起来。

强大的声浪穿透了法印。杰洛特的眼前金星乱冒，额头青筋暴跳，耳内传来钻心的疼痛，他开始听到哭号和呻吟，听到长笛和双簧管的乐声，听到狂风的呼啸声。他脸上上的皮肤变得麻木而冰冷。他单脚跪地，摇了摇头。

她又化为黑色的蝙蝠，张开满是獠牙的大口，安静地飞向他。杰洛特仍然承受着声波的痛苦，但本能地做出了反应。他一跃而起，飞快地跟上了怪物飞行的速度，向前三步，躲开蝙蝠的攻击，随后转了个半圈，迅疾绝伦地双手持剑挥出一击。剑刃几乎没有遇到任何阻力……但只是几乎。他听见一声尖啸，但这次是由于纯银碰触而导致的痛呼。

吸血女妖号叫着在海豚背上变回了人形。她左乳上方的白色裙子上留下了一道仅有小指宽度的开口，以及一块红色的痕迹。猎魔人咬着牙齿——这一剑，足以将野兽劈成两半，竟然只在她身上留下一道刮伤。

“喊啊，吸血女妖，”他擦着脸颊上的鲜血，咆哮道，“把你的内脏都喊出来，把你的力气都嚎没，然后让我一刀砍下你那颗漂亮的脑袋！”

你。你才会先耗尽气力，猎魔人。我会杀死你！

吸血女妖的嘴唇一动不动，但是声音却清晰地传进猎魔人的耳朵里。它们在他脑海中响起，仿佛在水下回荡。

“我们走着瞧，”他透过紧咬的牙关说出这几个字，伏下身朝喷泉走去。

我会杀死你。我会杀死你。我会杀死你。

“我们走着瞧。”

“薇瑞娜！”是纳威伦，他低垂着头，双手扶着门框，从屋里踉跄着走出来。他一步步挪向喷泉，挥舞着爪子以保持平衡。鲜血浸透了他的袖口。

“薇瑞娜！”他再次喊道。

吸血女妖僵硬地把头转向他。杰洛特趁机举起长剑，砍了过去。但吸血女妖的反应太快了。只听又一声尖叫响起，声浪将杰洛特掀翻在地。他被声浪带得仰天倒下，身子被小路上的碎石划出了几道伤痕。吸血女妖弓起身子，全身绷紧，准备跳起，她的獠牙犹如匕首闪烁着寒光。纳威伦张开双臂，试图抓住她，却被她回头一吼，声波便带着纳威伦撞在了墙下的木头脚手架上，后者噼啪一声断裂，把他埋在一堆木料下面。

杰洛特早已站了起来，正绕着院子迂回而行，试图把吸血女妖的注意力从纳威伦身上转移开。吸血女妖脚不沾地地向猎魔人冲去，带起长裙翩翩飞舞，活像一只翻飞的蝴蝶。她不再尖啸，也不再变身。猎魔人知道她已经累了，但她的杀伤力依然惊人。在杰洛特身后，纳威伦在脚手架下挣扎，同时咆哮不止。

杰洛特向左闪身，长剑舞了一个剑花，以迷惑急速靠近的吸血女妖——她化作一团黑白相间的影子，带起咆哮的风声。但他低估了她，吸血女妖再次尖啸起来。猎魔人没能及时结成法印，结果被声波带起向后飞去，狠狠地撞在了墙上。脊柱传来的疼痛迅速蔓延到全身，让他双腿酸软，跪在地上。吸血女妖发出愉悦的号叫，朝他飞扑而去。

“薇瑞娜！”纳威伦再次喊道。

她转过身去——只见纳威伦手里举着一根三米长的断裂木棍，尖端刺进了她的胸口。她这回没有尖叫，只是发出了一声叹息。

猎魔人听见这声叹息，不由得颤抖了一下。

他们就那么站着：纳威伦岔着双腿，双手稳稳地握着木棍。而吸血女妖，像一只被钉住的白色蝴蝶，挂在木棍另一端，她也用双手握住了木棍。她发出痛苦的喘息，突然将木棍向自己的胸口按了进去。

杰洛特看着这可怕的一幕：吸血女妖的背后一片殷红，白色衣裙被木棍刺穿的部位间歇地喷出鲜血。纳威伦尖叫起来，向后退了一步，再退一步，远离了她，但是他没有放开木棍，也拖着吸血女妖一起后退。他又退了一步，最后背脊靠在了屋子上。木棍的另一端碰到了墙壁。

薇瑞娜双手握着木棍，缓缓地向纳威伦靠近，木棍从她的身后探了出来。直到有将近一米的木杆被染红的时候，她的瞳孔散开了，她的头向后仰去，呼吸变得凌乱急促。

杰洛特站了起来，但仍旧吃惊得无法动弹。他听到低沉的声音在脑海中响起，像是冰冷潮湿的地牢中响起的回声：

你是我的。你只属于我。我爱你。爱你。

她又叹息了一声，被鲜血呛了一下。吸血女妖沿着木棍继续向前，张开双臂。纳威伦绝望地咆哮了一声，他没有松开木棍，而是试图把薇瑞娜推回去——但是没有用。她一点点向前靠近，最后抱住了他的头。他疯狂地摇着头，尖叫着。薇瑞娜继续沿着木棍向前，她俯下头，凑近纳威伦的喉咙，尖锐的獠牙闪过一道寒光。

杰洛特跳了起来。他的每一个动作，每一踏步都出自本能，每一个细节都久经磨砺又精准致命。迅速的三步，那第三步正如重复过上百次的那样，以左脚有力而坚定地踏下。他扭动上身，挥出强而有力的一剑。他看到了她的眼睛。现在一切已成定数。他听到了那个声音。定数。他大喊着，试图盖过薇瑞娜不断重复的话语。一切已成定数。他砍了下去。

他以重复过数百次的动作，剑刃劈砍而下，随后以同样的节奏向前迈出了第四步，接着半转过身。利剑从她的身体中抽了出来，在空中划出一道鲜红的线。她那渡鸦般漆黑的长发飘舞在空中，在微风中翩跹舞蹈……

那颗头颅终于落在了石子路上。

怪物越来越少么？
那么我呢？我又是什么？
谁在叫啊？是鸟儿么？
穿着羊皮夹克和蓝色裙子的女人？
那赛尔的玫瑰？
好安静啊！
好空啊，
我的心里，
为什么如此空虚。

纳威伦在墙边的荨麻丛里缩成一团，双臂抱头，身体不断地战栗着。

“站起来。”猎魔人说。

一个帅气健硕的小伙子脸色苍白地躺在墙边，他抬起头来，茫然地四处张望，使劲用手揉了揉眼睛，看了看双手，又摸了摸自己的

脸。他轻声说了句什么，随后把手指伸进了嘴里来回划拉了好几下。他再次摸向自己的脸，当碰到脸颊上四条肿胀的血痕时呻吟了一声。他开始呜咽，随后又哈哈大笑。

“杰洛特！怎么回事？怎么会这样——杰洛特！”

“站起来，纳威伦。站起来，自己走两步。我鞍袋里有药。我们都得吃点儿。”

“我不再是……不再是了，是不是？杰洛特？为什么？”

猎魔人帮他站起来，下意识回避了那双瘦弱的手臂——那么苍白，近乎透明的手臂——紧紧地握着那插在她纤弱而血肉模糊的胸口的木棍。

纳威伦再次呻吟起来。“薇瑞娜——”

“别看。我们走。”

他们相互扶持着穿过庭院，走过了玫瑰花丛。

纳威伦不断用另一只手摸着自己的脸。“太难以置信了，杰洛特。都过去这么多年了，怎么可能？”

“每篇童话中总有点滴真实存在，”猎魔人轻轻地说，“爱和鲜血，蕴藏着惊人的力量。巫师和学者们为此多年来绞尽脑汁，但几乎一无所获，除了一点——”

“是什么，杰洛特？”

“那必须是真爱。”

“我是摩恩的法尔维克伯爵。这位是泰勒斯骑士，来自多恩戴尔要塞。”

杰洛特随意地鞠了一躬，一边打量面前这两位骑士。他们穿着盔甲，披猩红色披风，左肩有白玫瑰徽记。他有点儿惊讶，据他所知，附近并没有这个骑士团的指挥所。

一脸轻松笑容的南尼克察觉了他的讶异。“这些出身高贵的绅士，”她漫不经心地说着，身子在那把如同王座般的扶手椅上寻找着更舒服的坐姿，“效命于对待子民最为宽宏大量的希沃德公爵。”

“是亲王，”较为年轻的泰勒斯骑士断然纠正了她的话，他以饱含敌意的淡蓝色双眼凝视着这位女祭司，“希沃德亲王。”

“别在头衔和细节方面浪费时间了，”南尼克讽刺地笑了笑，“想当初，只有王家贵胄才会被称作亲王，不过看起来，如今已不是那么回事了。我们还是来谈谈诸位白蔷薇骑士为何大驾光临我的神殿吧。你知道的，杰洛特，圣堂参事会正在为希沃德的骑士团请求授权许可，所以才会有这么多玫瑰骑士为他效力。还有些当地人——比如这位泰勒斯——也立下了誓言，满以为这件红披风有多了不起。”

“真是荣幸。”猎魔人又鞠了一躬，动作和先前同样随意。

“我想你弄错了，”女祭司冷冷地评论道，“他们来找你并非是为了表示敬意。恰恰相反，他们是来要求你尽快离开的，是来赶你走的。这会让你感到荣幸吗？我觉得这是种侮辱。”

“骑士大人們的担心完全没有道理，”杰洛特耸耸肩，“我没打算在这儿定居。无须催促，我也会自行离开，很快就走。”

“现在就走！”泰勒斯吼道，“一刻也别耽搁了！亲王殿下命令——”

“在这座神殿里，发号施令的人是我，”南尼克用冰冷威严的语气打断道，“通常来说，只要希沃德的手段合情合理，我会努力保证自

己跟他不发生太大的冲突。但既然他提出这样不合理的要求，我也就没有必要应付了。利维亚的猎魔人是我的客人，我很喜欢有他做伴。他在我的神殿里想待多久就待多久。”

“臭女人，你竟敢违背亲王殿下下的命令？”泰勒斯大喊道，他把披风甩向身后，露出那件黄铜镶边的华丽雕花胸甲，“你胆敢质疑统治者的权威？”

“安静！”南尼克叱喝一声，两眼眯缝起来，“声音放低些。小心点儿，你以为自己在和谁说话？”

“我知道自己在跟谁说话！”那骑士踏前一步。较为年长的骑士法尔维克紧紧抓住了他的手肘，手上的力道令铁甲手套嘎吱作响。泰勒斯用力抽出胳膊。“我的话就代表亲王殿下，代表此地的领主大人的意愿！院子里有我们带来的士兵，臭女人——”

南尼克把手伸进腰带上的小袋子，取出一个小瓷罐。“如果我把它摔碎在你脚下，”她平静地说，“我真不知道会发生什么，泰勒斯。也许你的肺会爆炸，也许你会长满软毛，也许两件事会同时发生，谁知道呢？只有仁慈的梅里泰莉知道。”

“别拿你的咒语来威胁我，女祭司！我们的士兵——”

“如果你们的哪个士兵敢碰梅里泰莉的女祭司，那黄昏之前，他们就会被吊死在镇门口那条路边的刺槐树上。你也一样，泰勒斯，所以别做傻事。你是我亲手接生的，下贱的狗崽子，你的母亲很不幸，但这是她的命。别逼我教你什么叫做礼貌！”

“好了，好了，”猎魔人不耐烦地插嘴道，“看起来我成了这场冲突的起因。我觉得这完全没有必要。法尔维克阁下，你似乎比你这位年轻气盛的同伴要稳重些。听着，法尔维克，我向你们保证，会在几天之内离开。我也保证，我没打算在这儿工作，不会接受任何委托和命令。我不是作为猎魔人而来的，只是有些私事要处理。”

法尔维克伯爵和他四目相对，杰洛特忽然发现自己错了。这位白蔷薇骑士的双眼带着无法动摇的纯粹恨意。猎魔人断定，要赶走他的并非希沃德公爵，而是法尔维克这群人。

那骑士转身面向南尼克，毕恭毕敬地鞠了一躬，然后才开口。他的语气平静礼貌，言辞逻辑分明。但杰洛特知道，法尔维克吐出的每一个字都是谎言。

“请原谅，尊敬的南尼克夫人，希沃德亲王不能容忍这个猎魔人

出现在自己的领地上。他是来狩猎怪物还是有私事，这并不重要——而且亲王殿下清楚，他并非为了处理私事而来。他们就像磁石那样会招引麻烦。巫师们开始抗命不从，并且寄来了请愿书，德鲁伊们则威胁——”

“我不觉得杰洛特该为本地巫师和德鲁伊的非法行径负责，”女祭司打断道，“况且希沃德什么时候开始关心他们的想法了？”

“够了吧，”法尔维克口气僵硬地说，“我说得还不够清楚吗，尊敬的南尼克夫人？我还可以说得再清楚一点儿：无论亲王殿下还是圣堂参事会都不能容忍这位猎魔人——布拉维坎的屠夫杰洛特——在艾尔兰德多留一天了。”

“这儿可不是艾尔兰德！”女祭司跳了起来，“这儿是梅里泰莉的神殿！而我，南尼克，梅里泰莉的高阶祭司，也无法忍受你们在神殿的土地上多留一刻！”

“法尔维克阁下，”猎魔人平静地说，“倾听理性之声吧。我不想惹麻烦，但你们也不是真的在乎我会不会惹麻烦。我会在三天之内离开。不，南尼克，请什么也别说了。我是该走了。三天。我不会要求更多了。”

“你也用不着要求。”没等法尔维克反应过来，女祭司就发话了，“小伙子们，听见了没？这位猎魔人会在这儿多留三天，这是他的愿望。而我，伟大的梅里泰莉的女祭司，会再当他三天的东道主，这也是我的愿望。把这话告诉希沃德。不，不是希沃德，把这话告诉他老婆，高贵的埃梅丽雅，再加上这样一句：如果她希望我的药房继续不断地向她供应催情药的话，就最好让她的公爵大人冷静下来。让她控制住他的脾气和奇思怪想——越来越像是白痴的症状了。”

“够了！”泰勒斯的喊声尖得就像假声，“我不会坐视江湖骗子侮辱我的领主和他的夫人！我不会充耳不闻！白蔷薇骑士团将统治此地，如今就是你这黑暗和迷信的巢穴迎来末日的时刻！而我，身为一名白蔷薇骑士——”

“闭嘴，小崽子，”杰洛特露出坏笑，“管管你不听话的舌头吧。你是在跟一位值得敬仰的女士说话，作为白蔷薇骑士更应当放尊重点。不可否认，最近要成为白蔷薇骑士手续倒挺简单，只要向圣堂参事会的金库支付一千诺维格瑞克朗就够了，所以骑士团里充斥着放贷人和裁缝的儿子——但总还能剩下一丁点儿礼貌吧？还是说我弄错了？”

泰勒斯脸色发白，把手伸向腰间。

“法尔维克阁下，”杰洛特笑意不减，“如果他敢动手，我就夺走他的剑，然后用剑面狠揍这个流鼻涕小鬼的屁股，最后把他踢出门去。”

泰勒斯颤抖着从腰带上抽出一只铁护手，重重地摔在猎魔人脚边的地面上。

“我要用你的鲜血清洗你对骑士团的侮辱，怪物！”他尖叫道，“去平地上！院子里！”

“你掉了东西，小子，”南尼克冷静地说，“赶紧捡起来，我们这儿不能丢垃圾。这儿是神殿，法尔维克，把这傻子带走，要不他的下场会很悲惨。你知道该怎么跟希沃德说。哦，算了吧，你们看起来不像是靠得住的信使，我还是亲自写封信给他好了。现在给我出去。还记得怎么出门吧？”

法尔维克的铁掌按住怒不可遏的泰勒斯，鞠了一躬，铠甲咔嚓作响。然后他盯向猎魔人的双眼。猎魔人没有笑。法尔维克把猩红色披风甩向身后。

“这不会是我们最后一次到访，可敬的南尼克夫人，”他说，“我们会再来的。”

“我担心的就是这个，”女祭司冷冷地答道，“我一点也不荣幸。”

勿以恶小

—

和往常一样，先发现他的是猫儿和孩子们。一只斑纹公猫原本在浸透了阳光的温暖柴堆上睡懒觉，这时却突然发起抖来。它抬起圆滚滚的脑袋，竖起耳朵，嘶叫着跑进荨麻丛中。渔夫崔格拉的儿子、三岁大的德拉格米尔正坐在小屋门口，努力把他那件本就脏兮兮的衬衫弄得更脏，可当那位骑手从旁经过时，他却惊恐地尖叫起来。

猎魔人放缓了马速，完全没有赶超前方堵住路面的干草拖车的打算。一头驴子在他身后快步走着，它伸长脖子，不断拉拽缚在猎魔人剑柄上的绳索。除开普通行李外，这头长耳朵的牲畜还驮着个裹在鞍布里的大家伙。驴子灰白色的身侧覆满了一条条已然干涸的黑色血迹。

拖车终于转上通往谷仓的小路。海风从港口那边吹来，带来了焦油和牛尿的臭气。杰洛特敦促马儿加快速子。有个卖蔬菜的女人看到探出鞍褥外、随着驴子的脚步上下晃动的那只瘦骨嶙峋的爪子，当即捂住嘴巴尖叫起来，但杰洛特毫无反应。

他也没有回头去看在身后渐渐集结、骚动不已的人群。一如以往，郡长家门前停着很多马车。杰洛特跳下马背，调整了一下背上那把剑的位置，把缰绳套在木栅栏上。他身后的人群绕着驴子围成了一个半圈。

即便身在屋内，郡长的喊声仍旧清晰可闻。

“我告诉你，不行！该死的，不行！听不懂我的话吗，你这无赖？”

杰洛特进了门。在矮矮胖胖、气得面红耳赤的郡长面前，站着个村民，手里还抱着只不断挣扎的鹅。

“怎么——诸神哪！是你吗，杰洛特？我没眼花吧？”他转头看向那个农夫，“快拿走，乡巴佬！你聋了吗？”

“他们说，”那村民含糊不清地说，瞥了瞥那只鹅，“总得给管事的大人一点儿好处，要不——”

“谁说的？”郡长大喊，“谁？谁觉得我会收受贿赂？告诉你，我不收！赶紧给我滚！你好啊，杰洛特。”

“你好，凯尔迪米恩。”

郡长握了握猎魔人的手，拍拍他的肩膀。“你有整两年没来了，杰洛特，对不？你没法儿在一个地方留太久，是不是？你这回从哪儿来啊？呃，废话，从哪来又有什么分别？嗨，谁拿点啤酒来！请坐，杰洛特，请坐。明天有个集市，所以这儿乱七八糟的。你最近过得怎样？跟我说说吧！”

“回头说。我们先出去。”

屋外，围观者的数量增加了一倍，但驴子周围的空间丝毫不见减少。杰洛特掀开鞍褥。众人倒抽一口凉气，连连后退。凯尔迪米恩的嘴巴也张大了。

“诸神哪，杰洛特！这是什么玩意儿？”

“一头奇奇摩。我能拿到赏金吗？”

凯尔迪米恩把重心从一只脚换到另一只，看着那具蜘蛛般的黑色干尸，看着它无神的双眼里那垂直的瞳孔，还有它血淋淋的嘴巴中尖针般的利齿。

“这——这是从哪儿——”

“在河堤边上，离镇子不到四里。就在沼泽那边。凯尔迪米恩，肯定有人在那儿失踪过。比如孩子们。”

“噢，是啊，你说得很对。可没有人——谁能料到呢——嗨，伙计们，回家去，回去干活！这不是表演！把它盖上，杰洛特。苍蝇都聚过来了。”

回到屋里，郡长二话不说，抄起一只大酒壶一饮而尽。接着他重重叹了口气，吸了吸鼻子。“没有赏金，”他郁郁地说，“没人想到盐沼里会躲着这种东西。确实有几个人在那附近失踪，可……很少有人去河堤边溜达。你又为什么去那儿？为什么不走大路？”

“走大路的话，我就很难谋生了，凯尔迪米恩。”

“我忘了，”郡长强压下打嗝的冲动，缓缓吐出一口气来，“这儿过去是多和平的地方啊，连小恶鬼也很少在牛奶里撒尿。可这会儿，一头怪物近在眼前。抱歉，我能给你的只有谢意，没法付赏金。现在资金不足。”

“真可惜。我正好需要一笔小钱来过冬。”猎魔人抿了口酒，擦去嘴角的泡沫，“我准备去伊斯帕登，但我不知能否在大雪封路前到达那里。我也许会困在卢顿斯基大路边的某个小镇上。”

“那你可以在布拉维坎多待段时间吗？”

“不，我没时间可以浪费。冬天就要来了。”

“你打算在哪儿过冬？留在我这儿如何？阁楼上还有个空房间。干吗要送上门去给那些旅店老板——那些贼——敲诈呢？我们可以聊聊天儿，你可以告诉我外面的广大世界都发生了些什么。”

“我是很想。可丽波希会怎么想呢？她上回明显对我不冷不热的。”

“在我家里，女人的话不作数。不过我们私下说一句，你吃晚饭时别在她面前做上次那种事了。”

“你说的是我朝老鼠丢叉子那种事？”

“不。我说的是你竟然丢中了暗处的老鼠。”

“我还以为这很有趣呢。”

“是很有趣，但别在丽波希面前这么干。还有，听着，这个……
叫什么来着……奇——”

“奇奇摩。”

“你拿它还有用吗？”

“我要它干吗？如果没有赏金，把它丢进粪池就好啦。”

“这主意不坏。嘿，卡雷卡，博格，凯瑞裴布！你们在吗？”

一个肩扛长戟的城镇卫兵走进门来，戟刃刮到了门框。

“凯瑞裴布，”凯尔迪米恩说，“去找人帮忙牵走那头驴子，牵到猪圈后头，然后把它背上那只奇奇摩丢进粪池。明白了吗？”

“遵命。可……郡长大人——”

“什么？”

“也许在把这头吓人的怪物丢进粪池之前——”

“怎么？”

“我们可以拿去给伊利翁大师。没准他用得上。”

凯尔迪米恩拍了拍额头。

“你还挺有脑子的，凯瑞裴布。听着，杰洛特，没准我们本地的巫师会拿点儿什么来换你这具死尸。渔夫们常把最奇怪的那些鱼带给他——比如八爪怪、克莱巴特鱼和赫隆鱼。有不少人靠这个发了财。来吧，我们去塔楼那儿。”

“你给自己找了个巫师？他是准备长住，还是只路过？”

“长住。他叫伊利翁，在布拉维坎已经住了一年了。他是个强大的巫师，杰洛特，从外表就看得出来。”

“我很怀疑一位强大的巫师会付钱买一头奇奇摩，”杰洛特做了个鬼脸，“据我所知，没有什么炼金配方需要它做原料。不用说，你们的伊利翁会羞辱我，我们猎魔人和巫师一向处得不太愉快。”

“我从没听说伊利翁大师羞辱过任何人。当然，我没法发誓他肯定会付你钱，但试试总没什么坏处。没准沼泽地里还有奇奇摩，如果真是这样怎么办？为防万一，让那巫师瞧瞧这头怪物，然后去沼地那

边施些什么法术吧。”

猎魔人思索片刻。“那好吧，凯尔迪米恩。总之，我们去跟伊利翁大师见个面。现在出发？”

“现在就出发。凯瑞裴布，赶走那些小孩儿，把那头招风耳的畜牲牵过来。啊，我的帽子在哪儿？”

二

塔楼以切割平整的花岗岩块堆砌而成，顶端是齿状的城垛，它巍然耸立在零星散落的农田和歪歪扭扭的茅屋之间。

“看来他把塔楼修葺过了，”杰洛特评论道，“用魔法。或者说是让你们帮的忙？”

“主要是用魔法。”

“这个伊利翁是怎样的人？”

“很正派，但他是个隐士，平时少言寡语。他很少离开塔楼。”

在那扇饰有蔷薇色纹路的灰白木门上，挂着一只硕大的门环，门环的样子是只扁平的鼓眼鱼头，它满是利齿的嘴里咬着一枚铜环。凯尔迪米恩驾轻就熟地走上前去，清了清嗓子，吟诵道：

“郡长凯尔迪米恩向您问好，此次有事相求伊利翁大师。同时代猎魔人杰洛特向您问好，他与我来此的目的相同。”

半晌间毫无异样，最后那只鱼头动了动它满是利齿的下颚，喷出一股水汽。

“伊利翁大师现在不见客。回去吧，我的好邻居。”

凯尔迪米恩晃了晃，看向杰洛特。猎魔人耸耸肩。凯瑞裴布一本正经地挖着鼻孔。

“伊利翁大师现在不见客，”门环机械式地重复道，“回去吧，我的好——”

“我不是什么好邻居，”杰洛特大声插嘴道，“我是个猎魔人。那头驴子驮着只奇奇摩，是我在离镇子不远的地方杀死的。确保邻里的安全是每个巫师应尽的职责。不愿意的话，伊利翁大师可以不和我说话，也可以不见我，但请检查一下这只奇奇摩，得出自己的结论。凯瑞裴布，把那只奇奇摩弄下来，丢到门边。”

“杰洛特，”郡长小声说，“你走了，我还得——”

“行了，凯尔迪米恩。凯瑞裴布，把手指从鼻孔里拿出来，照我说的做。”

“稍等，”门环用截然不同的声音说，“杰洛特，真的是你吗？”

猎魔人低声骂了一句。“我的耐心快耗尽了。对，真的是我，那又如何？”

“到门边来，”门环说着，喷出一股水汽，“就你自己。我让你进门。”

“那奇奇摩怎么办？”

“让它见鬼去。我想跟你谈谈，杰洛特。只有你。请原谅，郡长。”

“没关系，伊利翁大师。”凯尔迪米恩摆摆手，“小心点，杰洛特，我们回头见。凯瑞裴布！把这头怪物丢进粪池！”

“遵命。”

猎魔人走近那扇饰有花纹的大门。门开了一条缝——足够让他挤进门去——然后在他身后砰然合拢，全然的黑暗包围了他。

“嘿！”他毫不掩饰自己的愤怒，高喊道。

“稍等一下。”一个莫名熟悉的声音回答。

这感觉太出乎意料。猎魔人伸出双手，想要寻找支撑，却一无所获。

果园里盛开着白色和粉色的花朵，洋溢着雨水的气息。缤纷的彩虹将天空分割成两半，又将茂密的树冠和远方蔚蓝的群山连接起来。这座端端正正的小屋便坐落于果园正中，周围长满了浓密的蜀葵。杰洛特低下头，发现自己站在及膝深的百里香丛中。

“噢，来吧，杰洛特，”那声音道，“我就在屋子前面。”

他走进果园，穿行于林间。他发现左边有动静，于是转过头去，只见一个全身赤裸的金发女孩正抱着满满一篮苹果走在灌木丛边。猎魔人认真地向自己保证，无论再发生什么，他也不会惊讶了。

“终于到了。你好啊，猎魔人。”

“斯崔葛布！”杰洛特仍然吃了一惊。

在这位猎魔人的一生里，他见识过议员般的窃贼、乞丐般的议员、公主般的妓女、母牛般的公主和窃贼般的国王。但斯崔葛布永远——无论根据什么标准和概念——都像个巫师的样子。他又高又瘦，些许驼背，有极其浓密的棕色眉毛和长长的鹰钩鼻。他穿着一件黑色曳地长袍，袍袖宽得夸张，手里翕着把顶端镶有水晶的长杖。杰洛特认识的所有巫师都跟斯崔葛布不同，但令人惊讶的是，斯崔葛布的确是个货真价实的巫师。

他们来到被蜀葵围住的门廊，在一张白色大理石桌旁的柳条椅上落座。那个抱着苹果篮子的金发裸女走上前，笑了笑，然后转过身，腰肢轻摆着向果园走去。

“这也是幻术吗？”杰洛特目送着她，问道。

“没错，这儿的一切都是幻术。但它可是，我的朋友，它可是第一流的幻术。花朵有气味，苹果可以吃，蜜蜂会蜇人，至于她，”巫师指了指那位金发女子，“你可以——”

“回头再说吧。”

“说得对。你来这儿干什么，杰洛特？还是老样子四处奔波，靠屠杀濒危物种来换取钱财吗？你拿这头奇奇摩换了多少？我猜你什么都没捞到，要不你根本不会来我这儿。还真有不见棺材不掉泪的人啊。是吧？”

“不，我没想到会在这儿遇见你。如果我记得没错，你以前应该是住在柯维尔的一座类似的塔里。”

“之后发生了很多事。”

“比如你的名字。你现在是伊利翁大师了。”

“那是这座塔的创造者的名字，他大概两百年前就死了。我觉得，既然我占据了他的住处，也应该以某种方式向他致敬才是。瞧，本地人大多靠海吃饭，你也知道，我擅长的除了幻术就是天气魔法。有时我会平息风暴，有时会将它召来，有时会用西风将鲑鱼群赶向离海岸更近的地方。我靠这些事维生。这就是——”他悲凉地说，“我所能做的。”

“为什么要说‘我所能做的’？你改名又是为什么？”

“命运有许多张面孔。我的命运外表美丽，却隐藏着骇人的本质。她血腥的魔爪早已伸向了我——”

“你一点也没变，斯崔葛布，”杰洛特做了个鬼脸，“每当你摆出睿智和意味深长的样子，说出的就全是鬼话。你就不能正常点儿说话吗？”

“啊，”巫师叹道，“如果这能让你高兴的话。我好不容易来到这儿，一路躲躲藏藏，为的就是从那个想要谋害我的可怕生物手中逃脱。可这场逃亡事实上是白费功夫——它找到了我。它很可能明天就会来杀我，最迟也不会超过后天。”

“啊哈，”猎魔人不动声色地说，“现在我懂了。”

“我的死期将至并不令你惊讶，是吗？”

“斯崔葛布，”杰洛特说，“这个世界就是这样的。旅行的人能看到各种各样类似的事。比如两个农民为了一块田地拼得你死我活，到了第二天，田地两个伯爵的手下夷平，这些虐从又把厮杀继续下去。人们被吊死在路边的树上，强盗割开商人的喉咙，在镇子里，每走一步都可能被来自贫民区的尸体绊倒。在宫殿里，人们刀刀指向，宴会上每一分钟都可能有人面色发青地倒在餐桌下。我已经习惯了。所以我为什么要为一个人死期将至而吃惊呢？何况还是你的死？”

“何况还是我的死？”斯崔葛布讽刺地重复道，“我还把你当朋友，指望你的帮助呢。”

“我们上次碰面，”杰洛特说，“是在柯维尔的伊迪王的宫廷里。当时我杀死了那只滋扰民众的双头蛇怪，正要去领赏，你和你的同胞扎维斯特却为了应该叫我江湖骗子、无脑杀戮者还是食腐动物而争吵了一番。结果伊迪王不但没有付我一个子儿，还限我十二个小时之内离开柯维尔——幸好他的沙漏坏了，我才勉强办到。现在你说你指望我的帮助，说有怪物在追捕你。怕什么呢，斯崔葛布？如果它抓住了你，你就告诉它你喜欢怪物，说你一直在保护它们，确保没有哪个食腐猎魔人会来打扰它们的安宁，这不就得了？说真的，要是那头怪物把你开膛破肚，再把你吃下去，它真的太忘恩负义了。”

巫师沉默地转过头去。杰洛特哈哈大笑。“别像只青蛙似的嘟着嘴了，巫师先生。告诉我，是什么东西在威胁你。我们来瞧瞧能有什么可做的。”

“你听说过‘黑日诅咒’吗？”

“当然。不过它从前叫做‘疯子埃提巴德狂热症’，以引发骚动的巫师命名。十数位好人家出身的——甚至包括贵族出身——女孩因此遭

到杀害，或是被囚禁在高塔里。他觉得她们被恶魔附体，受了诅咒，或是被所谓的‘黑日’污染了。在你们傲慢的行话里，你们把再平常不过的日蚀现象叫做‘黑日’。”

“不！埃提巴德一点儿也不疯。他解译了道克人石碑上的文字、沃兹格人陵寝里的墓碑，还调查了类猫人的风俗与传说，其中全都确凿无疑地提到了这场日蚀。黑日意味着莉莉特——东方人如今仍以‘尼雅’的名字敬拜她——即将归来，人类也将面临灭亡。要迎接莉莉特的到来，就必须‘备好六十位头戴金冠的女子，她们会让鲜血填满河谷。’”

“胡说八道，”猎魔人道，“甚至都不押韵。正经预言都押韵。人人都知道埃提巴德和巫师议会当时在想什么。你们利用一个疯子的疯话来加强你们的权威，为了打破同盟，破坏联姻，为了推翻王朝。简而言之，为了让那些头戴王冠的木偶们的提线更加纠缠难解。你现在居然还跟我提这种市场上每个老说书人都会引以为耻的预言？”

“你可以保留自己对埃提巴德的看法，可以质疑他对预言的解释，但你没法反驳这个事实：日蚀以后出生的女孩之中，有很多人的身体出现了可怕的突变。”

“谁说不能反驳？我听说的情况恰恰相反。”

“我去看过一次解剖现场，”巫师道，“杰洛特，我们在颅骨和骨髓里找到的东西根本无法言说。那是种红色的海绵，体内器官全都混在了一起，有些彻底消失了。所有器官上都盖满了会动的粉蓝色纤毛。心脏有六个心房，其中两个心房还萎缩了。这你怎么解释？”

“我见过长鹰爪的人和长狼牙的人。我见过手脚关节多于常人的，器官多于常人的，感官能力多于常人的。这全都是你们滥用魔法的结果。”

“你见过各种各样的突变者，”巫师抬起头，“你又屠杀了他们之中的多少人去换取钱财，去维持你的猎魔生涯呢？嗯？有些人可能长有狼牙，却至多不过朝旅店的妓女龇牙咧嘴，可有些人人生就一副豺狼心肠，面对孩童都下得了杀手。那些日蚀后出生的女孩们就是这样。她们毫无保留地显示出疯狂倾向，她们那些残忍、好斗、喜怒无常与放荡的行径早已广为人知。”

“这话适用于所有女人，”杰洛特嘲笑道，“你胡言乱语些什么？你想质问我杀过多少突变者，你怎么不想知道我替多少人解除过魔法，摆脱过诅咒？我，一个你们轻视的猎魔人。反过来，你们做了些什么

呢，伟大的巫师大人？”

“我们对此事运用过强大的法术。在不同的神殿里，我们和祭司都施展过。但所有尝试最终都会让那些女孩死去。”

“这只能证明你们的错误。哦，你们弄到尸体了。我猜解剖刚好就这么一次？”

“够了，别那么看着我。你很清楚，尸体不止一具。我们起先打算把她们全部消灭掉。我们解决了几个……然后对之全部做了解剖。甚至有个是活体解剖的。”

“哈，你们这群狗娘养的居然还敢谴责猎魔人？噢，斯崔葛布，你们总有一天会吃尽苦头，然后学乖的。”

“我不觉得这一天会很快到来，”巫师讽刺地说，“别忘记，我们的所作所为是为了保护民众。这些变种女孩会将整个世界淹没在血海之中。”

“也就是说，你们巫师目前还高昂着脑袋，以为自己全无瑕疵。但你们肯定没法断言自己在狩猎这些所谓‘突变者’的过程中从未失手？”

“好吧，”沉默了许久之后，斯崔葛布道，“我跟你说实话，虽然这对我自己没有好处。我们确实犯过错误——而且不止一次。要分清她们太困难了。所以我们才停止了……‘去除’她们的做法，而是把她们隔离起来。”

“用你们著名的高塔。”猎魔人哼了一声。

“我们的高塔。但那是另一个错误。我们低估了她们。有很多突变者逃跑了。然后王子们之间开始推崇一项疯狂的运动——尤其是那些顺位较低，没事可做，也没什么可失去的年轻王子——‘解救遭到囚禁的美人儿’。很多囚犯扭断了他们的脖子——”

“据我所知，那些塔里的囚犯很快都死去了，你们还帮了她们一把。”

“这是谎言。但她们确实很快对一切都失去了兴趣，拒绝进食……最有趣的是，她们濒死时会展现出超感能力方面的天赋。这进一步证明了她们的突变。”

“你的证据越来越荒唐了。还有别的吗？”

“有。纳洛克的希尔文娜女士就是一例，我们一直没法接近她，

因为她的权势增长得太过迅速。但如今的纳洛克正在发生非常可怕的事。此外，艾弗米尔之女菲尔嘉用一条自制的绳索逃出了高塔，如今正在北维尔哈德肆虐。塔尔哥的贝妮嘉被一位愚蠢的王子释放出来。如今他被关在地牢里，双目失明，而在塔尔哥的大地上，绞架早已变成最常见的风景。哦，还有其他例子。”

“例子当然有，”猎魔人道，“比如在老王阿布拉德治下的亚姆拉克。他得了结核病，牙齿掉得精光，他恐怕早在日蚀前几百年就生下来了。可除非有人在他面前被折磨致死，否则他根本无法入睡。他杀光了所有血亲，还在狂怒下处死了全国的半数百姓——这你知道吗？他年轻的时候有个绰号，叫做‘粗暴的阿布拉德’。噢，斯崔葛布，如果统治者的残忍都能用突变或者诅咒来开脱该有多好。”

“听着，杰洛特——”

“不。你说服不了我，也没法让我相信埃提巴德不是个屠戮成性的疯子，所以我们还是回头来说威胁你的那头怪物吧。你最好明白，基于你给我的第一印象，我不喜欢你的故事。但我会听你说清楚。”

“你不会再愤慨地打断我了？”

“这我可没法保证。”

“好吧，”斯崔葛布把双手缩进长袍袖管里，“你这只会让我说明的时间拖得更久。故事始于北方的一个小公国，克雷伊登。克雷伊登大公弗雷德福克的妻子名叫艾瑞蒂娅，是个有教养又睿智的女子。她的家族中有很多魔法技艺方面的行家，而她通过继承得到了一件罕有的强大法器：内哈勒尼雅之镜。使用这些镜子的通常是先知和预言家，以便更加精准地预见——但依旧复杂难解——未来。艾瑞蒂娅经常向那面镜子提问——”

“我猜跟别人的问题一样，”杰洛特插嘴道，“‘谁才是世上最美丽的人？’我听说内哈勒尼雅诸镜之中，除了懂得礼貌的那些，其余的都已经变成了碎片。”

“你错了。艾瑞蒂娅更关心她国家的命运。镜子的回答是她和另外许多人可怕的死，而罪魁祸首就是弗雷德福克与首任妻子生下的女儿。艾瑞蒂娅把消息送去了巫师议会，议会便派我去了克雷伊登——我补充一句，弗雷德福克的这位长女就是在日蚀后不久出生的。我刚开始相当谨慎。在此期间，她虐待了一只金丝雀和两条小狗，还用梳柄剝出了一名仆人的眼睛。我用咒语进行了几次测试，基本确定小家伙是个突变者。我带着这个消息去找艾瑞蒂娅，因为弗雷德福克的女

儿对他来说意味着一切。我说过的，艾瑞蒂娅并不蠢——”

“当然了，”杰洛特打断道，“而且毫无疑问，她也算不上对继女珍爱有加。她更希望自己的儿女继承王位。我能猜到接下去的事。是不是有人掐死了公主？而且你刚好在场。”

斯崔葛布叹了口气，抬头望去，那道绚丽的彩虹仍旧高挂天空，熠熠生辉。

“我打算把她关起来，可艾瑞蒂娅决定用别的法子。她叫那个小家伙跟着她雇来的恶棍——一个猎人——去了森林。但我们后来在灌木丛里找到了……没穿裤子的他，情况复杂起来了。她把一枚胸针通过耳孔刺进了他的大脑，可想而知，他当时的注意力完全放在了另一件事上。”

“如果你觉得我会可怜他，”杰洛特嘀咕道，“你就错了。”

“我们组织追捕，”斯崔葛布续道，“但那小家伙消失了。因为弗雷德福克开始疑心，我只好匆忙离开了克雷伊登。”

“四年后，艾瑞蒂娅写来了一封信。她找到了那个小家伙：她和七个侏儒住在一起，并让他们相信在矿井里吃灰远没有在大路上抢劫商人有赚头。她有了‘伯劳鸟’的绰号，因为她喜欢把抓到的人钉在尖锐的木杆上。噢，再想找人去解决她可就难了——伯劳鸟已经很出名了，她还学会了用剑，连男人都甘拜下风。我应王后的召唤秘密赶到克雷伊登，有人却在这当口毒杀了艾瑞蒂娅。大部分人相信这是弗雷德福克的杰作，后者给自己找了个更年轻、也更粗野的情妇——但我觉得幕后黑手是伦芙芮。”

“伦芙芮？”

“那小家伙的名字。我认为她毒杀了艾瑞蒂娅。不久后，弗雷德福克国王在一场离奇的狩猎事故中死去，艾瑞蒂娅的长子也突然失踪——这肯定也是那小家伙的杰作。虽然我说她‘小’，可她那时已经十七岁了，而且发育良好。”

“与此同时，”巫师沉默了片刻，“她和她的侏儒们已经成了整个玛哈坎地区的噩梦。直到有一天，他们之间发生了争吵，原因我不清楚——是分赃不均，还是晚上轮到谁跟她睡——总之，他们用刀子自相残杀，活下来的只有伯劳。只有她。而我当时就在附近。我们碰了面，她立刻认出我来，也明白了我当年在克雷伊登扮演的角色。我告诉你，杰洛特，我那时连咒语都没念完——我的手和身体一样颤抖得

厉害——她就拿剑朝我扑了过来。我把她变成了一块六厄尔宽、九厄尔长的匀称水晶，再把水晶扔进了侏儒的矿井，并将隧道弄塌。”

“真马虎，”杰洛特评论道，“那个咒语是可以解除的。你就不能把她烧成灰吗？毕竟，你知道那么多了不起的咒语。”

“呃，那不是我的特长。你说得对，我是有点草率，结果某个蠢王子找到了她，花了一笔钱给她解咒，消除了法术，得意扬扬地带她回到东方的一个遥远王国去了。王子的父亲是个老土匪，显然比他更有见识些。他痛打了儿子一顿，然后质问伯劳，她和那些侏儒抢来的财宝都藏在哪儿。但他的错误在于，他在把她揪出牢房，脱光衣服，送上死刑台的时候，让另一个年长些的儿子帮了忙。到了第二天，帮他忙的那个儿子——如今是个无父无母也没有兄弟的孤儿了——变成了王国统治者，伯劳鸟也成了国王跟前的红人。”

“这说明她肯定不丑。”

“审美角度不同罢了。她作为红人的时间并不久，只到又一次宫廷政变为止——这么说有点夸张了，因为那儿与其说那是宫廷倒不如说是谷仓。很快我发现，她根本没忘记我。她在柯维尔曾三次尝试暗杀我。我决定不给她第四次机会，于是去了庞塔尔避难。但她又一次找到了我。这次我逃去安格林，她又在那找到了我。我不清楚她是如何办到的，因为我把足迹掩盖得很好。她手下肯定有个擅长追踪的突变者。”

“你为什么不再施个法术把她变成水晶？你犹豫了吗？”

“不，我毫不迟疑。可她好像对魔法有了抵抗力。”

“这不可能。”

“你错了，只要有对应的法器和灵气就能办到。或者说跟她仍在继续的突变有关。我逃离了安格林，躲在这儿，躲在弧形海岸的布拉维坎。我在平静中度过了一年，可她又一次找到了我。”

“你怎么知道？她已经进镇子了吗？”

“对。我在水晶球里看到她了。”巫师抬起魔杖，“来的不止她一个。她带着一群人，表示她这次是认真的。杰洛特，我没地方可去了。我不知道还能躲去哪儿。你的到来肯定不是巧合。这是命运。”

猎魔人扬了扬眉毛：“你打算怎样？”

“很明显。你应该杀死她。”

“我可不是拿钱干活的打手，斯崔葛布。”

“你不是打手，这我同意。”

“我杀怪物是为了钱，但对付的全是威胁大众的怪物，而她是你这种人施展魔法和巫术创造出来的，这是你们自己的问题。”

“她不是人类，完全是头怪物：一个受诅咒的突变者。你带来了一头奇奇摩。伯劳比奇奇摩坏多了。奇奇摩为饥饿而杀戮，伯劳却是为了取乐。只要杀死她，你开价多少我都照付不误。当然了，得在合理范围之内。”

“我已经告诉你了。我觉得突变者和莉莉特的诅咒根本是胡说八道。这女孩有理由找你算账，我也不打算插手。去找郡长和卫兵吧。你是镇上的巫师，自治法会保护你的。”

“让法律和郡长都见鬼去吧！”斯崔葛布吼道，“我不要保护，我要你去杀了她！没有人能进到塔里来——我在这儿是绝对安全的。但这算什么？我可不想把余生都耗在这儿，而只要我活着，伯劳鸟不会罢休。你难道要我在塔里坐着等死吗？”

“就跟她们一样。你知道吗，巫师？你应该把追捕女孩们的活儿交给其他人，交给比你更强大的巫师。你该预见到后果的。”

“求你了，杰洛特。”

“不，斯崔葛布。”

巫师沉默了。虚幻的太阳在虚幻的天空中并未落向地平线，但猎魔人知道，布拉维坎已是黄昏。他饿了。

“杰洛特，”斯崔葛布说，“我们听埃提巴德陈述时，很多人都抱有怀疑。但我们决定取小恶以顾全大局。现在我请求你做出相同的选择。”

“恶就是恶，斯崔葛布，”猎魔人站起身，口气严肃，“是小，是大，还是不小不大，这些全都一样。它们的区别很模糊。我不是虔诚的隐士，我这辈子所做的也并不全是善事。但如果非要在两种恶行之间做选择，我一样都不选。我该走了。明天见。”

“也许吧，”巫师说，“如果你没有来晚的话。”

这座乡间小镇的上等酒店“黄金王庭”拥挤喧闹。店里的顾客们，无论是本地人还是外来者，根据种族和职业不同，也在忙着各种各样的事儿。敬业的商人为了产品的价格和借贷利息跟矮人争执。不那么敬业的商人捏着女侍的屁股。本地的蠢人装出一副见多识广的模样。妓女们一面尽力取悦有钱的客人，一面对没钱的那些冷嘲热讽。赶车人和渔夫不要命地喝着酒。几个水手唱起了歌，歌颂大海的波涛，船长的英勇，还有人鱼的迷人，他们把后者描绘得栩栩如生，细节翔实。

“用力想想，伙计，”凯尔迪米恩对店主说。他趴在吧台上，以便让声音盖过周围的喧嚣，“六个人和一个姑娘，都穿着诺维格瑞样式的黑色镶银皮衣。我在收税站那边瞧见他们了。他们究竟是在这儿，还是去了金枪鱼酒店？”

店主饱满的额头拧在了一起，他用围裙擦着一个大啤酒杯。“就在这儿，郡长大人，”他说，“他们说是要参加集市的，不过全都带着剑，就连那女人也是。打扮跟你说的一样，全身黑色。”

“噢，”郡长点点头，“他们现在在哪？我没瞧见人。”

“在小隔间里。他们付了金子。”

“我自己进去，”杰洛特插嘴，“没必要把事情弄得这么正式，至少暂时还不用。我会带她来的。”

“这样最好。但要小心，我不想惹麻烦。”

“我会小心。”

根据越来越不堪入耳的歌词判断，水手的歌谣已经到达了最后的高潮部分。杰洛特拉开门帘——它硬邦邦的，沾满灰尘——进到隔间里。

六个人坐在桌边。伯劳不在。

“你想干吗？”率先发现他的人吼道。他是个秃头，脸被一条横穿左眉、鼻梁和右脸颊的伤疤破了相。

“我想见伯劳。”

两个相同的身影站起身来——同样面无表情的脸，同样凌乱、长可及肩的头发，同样的紧身外套上闪烁着银饰的光。随着同样的动作，这对双胞胎从长凳上抄起了两把一模一样的剑。

“冷静点，维尔。坐下，尼米尔。”伤疤脸说着，双肘拄在桌上。

“你说你想见谁，伙计？伯劳是谁？”

“你很清楚我说的是谁。”

“这家伙是谁？”一个赤裸上身、汗流浹背、交叉挎着皮带、前臂上绑着块钉板的壮汉问，“你认识他吗，诺霍恩？”

“不。”伤疤脸说。

“他是个白化病人。”坐在诺霍恩身旁的苗条的黑发男子咯咯笑道。他有细致的五官，硕大的黑眼睛，那对尖耳朵暴露了他混血精灵的身份。“白化病人，突变者，天生的怪物。这种东西居然能混入公众场合，和体面人为伍。”

“我在哪儿见过他。”一个身材粗壮、留着辫子的沧桑男人眯缝起眼睛，用邪恶的眼神打量着杰洛特。

“你在哪见过他不重要，塔维克，”诺霍恩道，“听着。西弗瑞尔刚才严重侮辱了你。你不想挑战他吗？今晚太无聊了。”

“不。”猎魔人冷静地说。

“那如果我把这碗鱼汤倒在你头上，你会挑战我吗？”那赤裸上身的男人咯咯笑道。

“冷静点，十五，”诺霍恩道，“他说不，意思就是不。至少暂时是。噢，朋友，说完你要说的话，然后赶紧走吧。你还有机会离开。如果你不接受，就只好让你的跟班把你抬出去了。”

“我没话跟你们说。我想见伯劳。伦芙芮。”

“听见了没，伙计们？”诺霍恩扫视他的同伴，“他想见伦芙芮。能告诉我原因吗？”

“不。”

诺霍恩抬起头，看着踏前一步的双胞胎，他们高筒靴上的银扣子叮当作响。

“我知道，”留辫子的那人突然道，“我知道我是在哪看见他的了！”

“你嘟哝什么哪，塔维克？”

“就在郡长的家门口。他带来了一头怪物，一头蜘蛛和鳄鱼的混血怪物，他想要换钱。人们都说他是个猎魔人。”

“猎魔人是啥？”十五问，“呃？西弗瑞尔？”

“就是雇佣魔法师，”半精灵道，“为了一把银币就施法的巫师。我说过，他们是天生的怪胎，是对人类和人类遵循的神圣律法的侮辱。他这样的人活该被烧死。”

“我们不喜欢巫师，”塔维克尖声道，他眯缝的双眼分毫不离杰洛特，“在我看来，西弗瑞尔，这鬼地方的活儿比我们想象的还多。这儿的巫师不止一个，而且人人知道他们特别团结。”

“他们是一丘之貉，”混血精灵恶毒地笑了，“光是想象他们就够我受的了。谁养出了这群怪胎？”

“麻烦你再忍耐一下。”杰洛特平静地说，“我猜你母亲肯定经常在森林里走失，所以你才有理由去思索自己究竟从哪儿来。”

“也许吧，”半精灵笑容不改，“但至少我知道我母亲是谁。你们猎魔人连自己的身世都不清楚。”

杰洛特面色发白，抿紧嘴唇。看到这一幕，诺霍恩大笑起来。“噢，伙计，你可不该容忍这样的羞辱。你背上那玩意儿看起来像把剑。怎么样？要不要跟西弗瑞尔出去解决？今晚太乏味了。”

猎魔人毫无反应。

“可耻的懦夫。”塔维克嗤之以鼻。

“他刚才是怎么说西弗瑞尔的母亲？”诺霍恩用同样的语气续道，下巴放在交扣的双手上，“我记得是些非常下流的话。说她很放荡什么的。嘿，十五，你觉得坐视流浪汉羞辱同伴的母亲是不是很不应该？狗娘养的东西，母亲可是神圣的！”

十五欣然起身，取下佩剑，丢在桌上。他挺直身子，调整了一下那对镶有银钉的护肩，吐了口唾沫，踏前一步。“如果你有话要问，”诺霍恩道，“十五会先跟你来场拳斗。我早说过了，他们得把你抬出去。让出地儿来。”

十五靠上前，抬起拳头。杰洛特把手按在剑柄上。

“留神，”他说，“再走一步，你就会看到自己的手掉在地板上。”

诺霍恩和塔维克跳了起来，抓住了各自的佩剑。沉默的双胞胎用同样的动作拔出武器。十五退后几步。只有西弗瑞尔没有动。

“该死的，怎么回事？我就一分钟也不能离开吗？”

杰洛特缓缓转过身，看到了一对海蓝色的双眸。

她几乎和他一样高，稻草色的头发修剪得参差不齐，仅及耳垂。她一手按在门上，穿着一件天鹅绒紧身皮衣，腰间围了一条华丽的皮带。她的裙子也不太对称——左边垂到小腿肚，右边却露出麋鹿皮靴上的健美大腿。她的身子左侧挂着剑，右边插着把柄端有块硕大红宝石的匕首。

“怎么不说话了？”

“他是个猎魔人。”诺霍恩咕哝道。

“那又怎样？”

“他想跟你谈谈。”

“那又怎样？”

“他是个巫师！”十五吼道。

“我们不喜欢巫师。”塔维克咆哮道。

“放松点，伙计们，”女孩说，“他只想跟我说话，这没什么错。你们继续找乐子吧。别惹麻烦，明天有集市，你们肯定不想打扰这座快乐的小镇上的盛事吧？”

继之而来的沉默中，回响着一阵恶毒的轻笑声。发出笑声的是仍旧漫不经心地仰躺在长椅上的西弗瑞尔。

“得了吧，伦芙芮，”混血精灵吃哧哧笑道，“盛……事！”

“闭嘴，西弗瑞尔。马上闭嘴。”

西弗瑞尔马上就不笑了。杰洛特一点儿也不惊讶。因为伦芙芮的语气里有种非常古怪的东西——这让他联想起了刀刃上反射的红色火光、遭谋杀者的哀号、以及马嘶与血气。其他人肯定也有相似的联想，因为就连塔维克沧桑的脸也苍白起来。

“好吧，白发佬，”伦芙芮打破沉默，“我们去宽敞点儿的地方谈。嗯，去找跟你一起来的郡长。不用说，他肯定也想跟我谈谈。”

看到他俩，等在吧台边的凯尔迪米恩中断了和店主的低声交谈，挺直身子，双臂交叠在胸口。

“年轻的女士，”他省去寒暄，开门见山地说，“我从这位利维亚的猎魔人口中得知了你来布拉维坎的目的。显然您对我们的巫师怀恨在心。”

“也许吧。那又怎样？”伦芙芮用同样直率的口气说。

“这边有处理此类恩怨的法庭。在弧形海岸这边，我们把用刀剑来复仇的人看做盗匪。所以，要么你带着你的同伙明天一早离开布拉维坎，要么我就得把你们丢进大牢，以防——那话怎么说的来着，杰洛特？”

“以防万一。”

“没错。明白了吗，年轻的女士？”

伦芙芮把手伸进腰带上的袋子，抽出一张折叠过好几次的羊皮纸。

“读读看，郡长大人。如果你识字的话。而且别再叫我‘年轻的女士’了。”

凯尔迪米恩接过那张纸，花了很长时间去读，然后一言不发地递给杰洛特。

“‘致各位诸侯、领主与自由民，’”猎魔人大声念道，“‘致全体臣民。我宣布，克雷伊登的伦芙芮公主得到了我们的尊敬和帮助，任何胆敢对她无礼者将招致我们的怒火——奥杜恩国王’。这里应该是‘无礼’才对。不过印鉴好像是真的。”

“它就是真的，”伦芙芮把羊皮纸从他手里抽走，“署名是你们仁慈的主子奥杜恩。所以我建议你不要对我做出无礼举动。如何拼写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你们将迎来悲惨的结局。尊敬的郡长大人，你是不能把我丢进监狱的，也别再叫我‘年轻的女士’了。我没有触犯任何法律。暂时还没有。”

“如果你敢有那么一丁点儿违法行为，”凯尔迪米恩露出一副嫌恶的表情，“我就把你连同这张纸片儿一起扔进地牢里去。我向所有神明发誓，年轻的女士。来吧，杰洛特。”

“你，猎魔人，”伦芙芮拍了拍杰洛特的肩膀，“我有句话跟你说。”

“晚饭别迟到了，”郡长转过身去，“要不丽波希会发火的。”

“我不会的。”

杰洛特斜倚着吧台，拨弄着挂在脖子上的狼头奖章，看着女孩蓝中带绿的双眸。

“我听说过你，”她说，“你是杰洛特，利维亚的白狼。斯崔葛布是你朋友？”

“不。”

“那事情就简单了。”

“没这么简单。别指望我会袖手旁观。”

伦芙芮眯起双眼。“斯崔葛布会在明天死去，”她平静地说着，拂开额前的发梢，“只有他而已，这只能算是小恶罢了。”

“真是这样就好了。但事实上，在斯崔葛布死前，还会有好多人死去。我不觉得有其他可能性。”

“几个人，猎魔人，只增加了一点点罪恶而已。”

“言辞是吓不倒我的，伯劳。”

“别叫我伯劳。我不喜欢这个称呼。重点在于，我觉得有其他可能。值得商讨的可能……但丽波希在等你。那个丽波希，她漂亮吗？”

“你只想跟我说这个？”

“不。但你得走了。丽波希在等你。”

四

阁楼的小房间里有人，杰洛特还没走到门边，就透过奖章发出的轻微震动察觉到了。于是他吹熄照亮楼梯的油灯，抽出靴子里的匕首，插在背后的腰带上，然后转动门把。房间里伸手不见五指，但对猎魔人来说并非如此。

他以无比缓慢的动作跨进门去，然后小心翼翼地关紧房门。下一秒，他扑向了坐在他床上的那个人，两人在床单上滚做一团，他把手臂抵在对方颌下，伸手去摸匕首。但他没把它抽出来。情况有点不对劲。

“不坏的开始。”她压低声音说，一动不动地躺在他身下，“我料到了这种状况，但我没想到我们这么快就上了床。麻烦把你的手从我喉咙上拿下来吧。”

“是你。”

“是我。现在你有两个选择。你可以从我身上下来，和我谈谈。也可以保持这个姿势，但我希望你至少能把靴子脱了。”

猎魔人放开了女孩，后者叹了口气，坐起身，整了整头发和衣裙。

“点亮蜡烛吧，”她说，“我跟你不一样，我在黑暗里看不见，我想看清楚和我谈话的人。”

她穿着高筒靴的长腿迈开步子，走到桌边——她又高又苗条，身手灵活——坐了下来。她看起来没带任何武器。

“你有喝的吗？”

“没。”

“还好我带了点儿。”她大笑着，把一只酒囊和两个皮制酒杯放到桌上。

“快半夜了，”杰洛特冷冰冰地说，“能直接说重点吗？”

“别急嘛。来，喝一杯。这杯敬你，杰洛特。”

“也敬你，伯劳。”

“该死，我叫伦芙芮，”她抬起头，“我允许你省略我的王家头衔，但别再叫我伯劳了！”

“轻点儿，你会把整个屋子的人都吵醒的。能告诉我你为什么要从窗口溜进来吗？”

“你可真笨啊，猎魔人，我是为了让布拉维坎免遭屠戮。我在三月里像只母猫那样爬上房顶，就为了跟你谈话。你应该心存感激才对。”

“我很感激，”杰洛特道，“只是我不知道我们究竟能谈些什么。情况已经很明确了。斯崔葛布待在他的塔楼里，你得攻破高墙才能抓住他，但如果你这么做了，你的安全通行文件就没用了。如果你公开违法，连奥杜恩也不会维护你的。郡长、卫兵、整个布拉维坎都会与你为敌。”

“整个布拉维坎都会为与我为敌而后悔。”伦芙芮笑了笑，露出森森白牙。“见过我的伙伴们了吗？他们都是老手，我可以向你保证。你觉得他们战斗时会是个什么样子？那些蠢卫兵肯定会被自己的长戟绊倒的。”

“那你觉得我会袖手旁观吗？你也看到了，我住在郡长家里。如果有必要，我会站在他这一边。”

“我相信，”伦芙芮的语气严肃起来，“我想你会的。但你恐怕将是孤身一人，剩下那些家伙都会躲进地下室里瑟瑟发抖。这世上没有人能够独自对抗七个剑客。所以说，白发佬，我们别再互相威胁了。就像我说过的：屠杀和流血是能够避免的。有两个人能够避免这一切。”

“我洗耳恭听。”

“第一个人，”伦芙芮道，“是斯崔葛布本人。如果他自愿离开塔楼，我就把他带去一个荒无人烟的地方，让布拉维坎人继续没心没肺地活着，然后忘掉这整件事。”

“斯崔葛布也许看起来像个疯子，可他没疯狂到那个地步。”

“谁知道呢，猎魔人，谁知道呢？有些条件是无法拒绝的，比如‘崔丹姆最后通牒’。我打算把这份通牒送去给他。”

“这份通牒究竟是什么？”

“这是我的小秘密。”

“好吧，但我很怀疑它的效力。斯崔葛布提到你的时候牙齿都在打颤。能说服他自投你这张美丽罗网的最后通牒一定得足够出色才行。另一个人是谁？让我猜猜。”

“我倒想看看你有多精明，白发佬。”

“是你，伦芙芮。你会展现出真正的宽宏大度——我是说，表现出高贵的气度，并且放弃这场复仇。我猜得对吗？”

伦芙芮仰起头，以手掩口，大笑出声。然后她沉默下来，用闪闪发亮的双眼盯着猎魔人。

“杰洛特，”她说，“我曾经是个公主，拥有我梦想的一切东西：俯首听命的仆人、衣服、鞋子、麻纱短裤、珠宝和首饰、小马、池塘里的金鱼、玩偶和比这间屋子更大的玩偶屋。这就是我的生活，直到斯崔葛布到来，然后那个下贱的艾瑞蒂娅就命令一个猎人在森林里杀死我，再把我的心和肝带回去。多棒啊，不是吗？”

“不。万幸你从那猎人手里逃脱了，伦芙芮。”

“放屁。是他可怜我，放了我走，但这狗粮养的强暴了我。”

杰洛特摆弄着奖章，直视她的双眼。她没有避让。

“这就是公主的结局，”她续道，“衣裙破破烂烂，肮脏不堪。然后是污垢、饥饿、臭气和虐待交织的人生。我把自己卖给那些老流浪汉，只为换一碗汤，或是一个落脚处。你知道我的头发过去是什么样子的吗？就像丝绸，而且很长很长。我长虱子的时候被迫用羊毛剪把它们齐根剪掉，然后头发就再也长不齐了。”

她沉默片刻，徒劳地拨开额前的发梢。“我为了不饿死而偷窃。我为了不被杀而杀人。我被关在满是尿臊味的监牢里，不知道他们明早会吊死我，还是鞭打我之后把我放走。可就算这样，我的继母和你那位巫师仍旧穷追不舍，带着毒药、刺客、还有魔法。你想要我宽宏大度？要我庄严地宽恕他？我会先庄严地扯掉他的脑袋。”

“艾瑞蒂娅和斯崔葛布想毒死你？”

“用涂了夜影茄的苹果。有个侏儒用一种能让人把内脏全吐出来的催吐剂救了我，我活了下来。”

“那是七个侏儒之一？”

伦芙芮握住酒囊的手僵住了。

“噢，”她说，“你对我了解得不少啊。你有什么对付侏儒的法子？他们对待我比大多数人类都好。斯崔葛布和艾瑞蒂娅像狩猎野兽那样不断追捕我，直到我变成猎手的那一天。艾瑞蒂娅死在了自己的床上。她运气不错，我没来得及接近她——我为她精心准备了一番呢。现在我为那个巫师做好了准备。你觉得他该死吗？”

“我不是法官。我只是个猎魔人。”

“是的。我说过，有两个人能阻止这场流血。第二个人是你。巫师会允许你进塔去，你可以杀死他。”

“伦芙芮，”杰洛特平静地说，“你跳进我房间的时候是脑袋先着地的吗？”

“见鬼，你究竟是不是猎魔人？他们说你杀了一头奇奇摩，用驴子把它带来这儿想换取赏金。斯崔葛布比奇奇摩可恶得多。奇奇摩只是无脑的嗜杀野兽，因为这就是创造它的诸神的意愿。斯崔葛布却是个畜生，是个真正的怪物。用驴子把他的尸体带过来，我是不会吝惜酬金的。”

“我不是拿钱干活的打手，伯劳。”

“你不是，”她笑着赞同道，随即靠向椅背，双腿交叠放在桌上，丝毫没有掩盖裙底春光的意思。“你是个猎魔人，是让人民免受邪恶伤害的保护者。如果我们互相为敌，那么邪恶就会蔓延、带来毁灭。你不觉得我的提议只是小恶，也是更好的解决之道吗？就算对那个狗娘养的斯崔葛布也一样。你可以仁慈地一剑给他个痛快，他会不知不觉地死去。我保证，如果位置倒过来，他会做出这样的选择。”

杰洛特依旧沉默不语。

伦芙芮伸了个懒腰，抬起双臂。“我明白你在犹豫，”她说，“但我现在就要答案。”

“你知道斯崔葛布和大公的妻子为什么想杀你吗？”

伦芙芮突然挺直身子，放下双腿。“太明显了！”她吼道，“我是继承人。艾瑞蒂娅的儿女只是私生子，根本没有权利可言。”

“不对。”

伦芙芮低下了头，但只有那么一瞬间。她的双眼闪过精光：“好吧，他们觉得我被诅咒了，在我母亲的子宫里受了污染。他们觉得我是……”

“是什么？”

“是个怪物。”

“你是吗？”

在那一瞬间，她显得无助而震惊，而且悲伤至极。

“我不知道，杰洛特，”她低语道。然后表情又严肃起来，“该死的，我怎么可能知道？我的手指割伤时会流血。我每个月那几天都会流血。我吃多了会胃胀，喝醉了会宿醉。我高兴时会歌唱，悲伤时会咒骂，恨人的时候会杀死他们，而我——够了！我要你的回答，猎魔人。”

“我的回答是不。”

“你记得我说过的话吗？”片刻沉默后，她问，“我有你无法拒绝的开价，也能带来非常可怕的后果。仔细考虑一下吧。”

“我仔细考虑过了。我也是认真的。”

伦芙芮沉默半晌，拨弄着那条在她匀称的脖颈绕了三圈，又挑逗地垂在双乳间的珍珠项链。她胸前的曲线透过外套开口清晰可见。

“杰洛特，”她说，“斯崔葛布是不是要你杀了我？”

“对。他觉得这是小恶。”

“我想你应该像拒绝我这样拒绝了他吧？”

“是的。”

“为什么？”

“因为我不相信小恶的存在。”

伦芙芮微微一笑，在黄色的烛光中做了个鬼脸。“你说你不相信小恶。好吧，从某种意义上说，你是对的。只有罪恶是存在的，比之更甚者是隐藏在阴影中的‘真正的罪恶’。真正的罪恶，杰洛特，是你根本想象不到的，就算你觉得什么都不会让你吃惊也一样。有时候，真正的罪恶会捏住你的喉咙，命令你在它和另一项稍轻的罪恶之间做出选择。”

“你想说明什么，伦芙芮？”

“没什么。我喝了点酒，开始做哲学思辨，探寻普世真理。我发现小恶是存在的，真正的罪恶会迫使我们做出这样的选择。无论我们愿意与否。”

“也许我喝得还不够，”猎魔人阴郁地笑笑，“可与此同时，夜晚仍在飞逝。我们还是直说吧。你不能在布拉维坎杀死斯崔葛布，因为我不允许你这么做。我也不允许这儿发生屠杀。所以，我第二次请求你放弃复仇。向他、也向所有人证明你不是个异于常人的嗜血怪物，并证明他的错误给你造成了多大的伤害。”

杰洛特摆弄着身上的银链，有那么一会儿，伦芙芮就这么看着徽章在猎魔人手里旋转的样子。

“如果我告诉你，猎魔人，我既不能原谅斯崔葛布也不会放弃复仇，是不是就意味着我承认他是对的？就意味着我真是被诸神诅咒的怪物？要知道，我刚开始这种生活的时候，有个自由人接纳了我。他迷恋我，我却觉得他很讨厌。结果他每次想操我的时候，都会使劲儿打我，让我一整晚都动弹不得。有天清早，天还没亮，我下床用镰刀割断了他的脖子。我那时还不太老练，而刀子在我看来有点太小了。我听着他流血和窒息，看着他挣扎扑腾的样子，感到身上他的脚和拳头留下的痕迹渐渐消退。我觉得，噢，棒极了，棒极了……我离开了他，吹着口哨，步子轻快，格外喜悦，格外欢欣。啊！要不谁会把时间浪费在复仇上呢？”

“伦芙芮，”杰洛特道，“无论你的动机是什么，你都不可能喜悦又欢欣地离开。但你可以按照郡长的要求，在明天一早活着出去。你，不能在布拉维坎杀死斯崔葛布。”

伦芙芮的双眸在烛光中闪烁，她胸前的珍珠熠熠生辉，而狼头徽章也在旋转中映射着光芒。

“我怜悯你，”她看着那徽章，缓缓地说，“你声称小恶不存在。最终你将站在一条血流成河的石板路上，独自一人，孤单无伴。而且你不会有确认自己的机会，即使你真的是正确的……你得到的报酬将是一座墓碑和他人的恶语。我怜悯你……”

“那你呢？”猎魔人用低到几近耳语的声音问。

“我别无选择。”

“你是什么？”

“我是我自己。”

“你在哪儿？”

“我……很冷……”

“伦芙芮！”杰洛特把徽章紧紧攥在手里。

她仿佛如梦方醒一般，惊讶地眨了好几次眼。有那么一瞬间，她露出了害怕的表情。

“你赢了，”她突然道，“你赢了，猎魔人。明早我就离开布拉维坎，再也不回这个腐烂的镇子了。再也不回来了。好了，把酒囊递给我。”

当她把空酒杯放回桌上时，讥讽的笑容又回到了脸上。“杰洛特？”

“我在。”

“这该死的屋顶太陡了。我宁愿等到明天黎明时离开，也不想黑暗里弄伤自己。我是个公主，身体很娇贵。我能感觉到床垫下的豌豆——当然了，垫子里的稻草不能塞得太满。你觉得怎样？”

“伦芙芮，”杰洛特情不自禁地笑了，“这样做对一位公主来说合适吗？”

“该死的，你对公主了解多少？我经历过公主的生活，它最大的乐趣就是随心所欲。难道我非得把想法直说出来吗？”

杰洛特没有回答，但笑容不减。

“我不相信你觉得我没有魅力，”伦芙芮做了个鬼脸，“难道你担心自己会遭遇和那个自由人同样悲惨的命运？噢，白发佬，我身上没带什么锋利的东西。你自己来检查一下吧。”

说完她把双腿搭上他的膝盖。“脱下我的靴子。高筒靴是藏匿匕首的最好地点。”

她光着脚站起身，拉开腰带的搭扣。“这儿同样什么也没藏。你看，这儿也是。把该死的蜡烛吹灭。”

屋外的黑暗中，有只猫咪尖叫了一声。

“伦芙芮？”

“什么？”

“这是麻纱？”

“该死，当然了。我可是公主啊。”

五

“爸，”玛丽嘉不厌其烦地催促道，“我们什么时候去集市啊？去集市啦，爸！”

“安静，玛丽嘉，”凯尔迪米恩咕哝着，用面包擦干碟子，“你刚才说什么，杰洛特？他们要走了？”

“对。”

“我没想到能和平解决。那封奥杜恩的信算是打中了我的要害。我当时话说得狠，不过真的，我拿他们没办法。”

“就算他们公开违法？就算他们挑起争斗？”

“就算这样也没法子。奥杜恩是个喜怒无常的国王，一时兴起就能把人送上断头台。我有老婆女儿，而且我喜欢我的工作，因为干这事我用不着担心明天的熏猪肉该去哪儿弄。他们要走了可真是个好消息。可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呢？”

“爸，我想去集市！”

“丽波希！把玛丽嘉带走！杰洛特，关于那群诺维格拉德人，我问过黄金王庭酒馆的老板森图里了。他们是一伙出名的歹徒。他认出

了其中几个。”

“是吗？”

“脸上有道伤口的是诺霍恩，他是所谓‘自由安格林佣兵团’的一员，也是艾伯嘉的副手——你肯定听说过他们吧。他们叫做‘十五’的大块头也是该佣兵团的成员，我觉得他的绰号肯定不是来自于十五件善行什么的。那个半精灵叫西弗瑞尔，是个匪徒和职业杀手，似乎牵扯进了崔丹姆大屠杀里。”

“哪儿？”

“崔丹姆。你没听说过？大概三……对，三年前，人人都在讨论那事。崔丹姆男爵在地牢里关了几个土匪。在尼斯节期间，他们的同伙——其中之一就是混血精灵西弗瑞尔——绑架了一整渡船的朝圣者，要求男爵释放地牢里的人犯。男爵拒绝了，于是他们一个接一个地残害朝圣者，等到男爵释放囚犯的时候，已经把十多个朝圣者丢到河里随波逐流去了——男爵也因此面临被流放、甚至处死的惩罚。有人谴责他等了这么久才妥协，另一些人则声称他释放囚犯乃是严重的罪行，这等于是开了先例什么的。他们说 he 本该在河堤那儿放箭射死那群匪徒——连同人质一起——或者从水路强攻，他应该寸步不让才对。在法庭上，男爵争辩说自己别无选择，他只能选择小恶，来拯救渡船上那超过二十五条性命——其中还包括妇孺。”

“崔丹姆最后通牒，”猎魔人低语道，“伦芙芮——”

“什么？”

“凯尔迪米恩，去集市。”

“什么？”

“她欺骗了我们。他们不会离开的。他们要像强迫崔丹姆男爵那样强迫崔葛布离开高塔。要不就是想强迫我……他们正准备谋害集市上的人，我们上当了！”

“诸神哪——你要去哪儿？坐下！”

被吼声吓着的玛丽嘉在厨房角落里缩成一团，抽泣起来。

“我告诉过你了！”丽波希指着猎魔人，大喊道，“我说过他只会带来麻烦！”

“闭嘴，女人！杰洛特？坐下！”

“我们得阻止他们，赶在人们到达集市以前。叫上卫兵。一等这群匪徒离开酒馆就抓捕他们。”

“想想清楚！我们不能这么干。我们不能在他们出手之前碰他们一根头发。而且他们会自卫，然后就会流血成河。他们是内行，会屠杀我的人，而如果这事传到奥杜恩那里，我也会人头不保。我会集结守卫，去集市上监视他们——”

“这没用，凯尔迪米恩。如果广场上聚集起了人群，你就没法制止恐慌和屠杀。必须马上阻止伦芙芮，趁集市那儿还空着。”

“这样做不合法，我不能允许。那个半精灵出现在崔丹姆的事只是传闻。如果是你弄错了，奥杜恩会活扒了我的皮。”

“我们必须选择小恶！”

“杰洛特，我不准许！作为郡长，我不准许！把你的剑留下！等等！”

玛丽嘉尖叫起来，双手捂住了嘴。

六

西弗瑞尔手搭凉棚，看着树林后方升起的太阳。集市开始有了生气。敞篷货车和两轮马车轱辘轱辘驶过，赶早的商人已经架好货摊。铁锤敲打，雄鸡啼鸣，头顶的海鸥发出声声尖叫。

“天气看起来不错。”十五思忖道。

西弗瑞尔怀疑地看了他一眼，但什么也没说。

“马匹都没问题吧，塔维克？”诺霍恩戴上手套问。

“都准备好了。不过市场里的人还不够多。”

“会多的。”

“我们应该吃点什么。”

“回头再说。”

“说得太对了。回头就有时间，也有胃口了。”

“瞧啊。”十五突然道。

主干道上，猎魔人朝这边走来，他从两座货摊中穿过，径直朝他们走来。

“伦芙芮说得对，”西弗瑞尔道，“把弩给我，诺霍恩。”他弯下腰，脚踩皮带，拉开弓弦，小心翼翼地搭上弩箭。与此同时，猎魔人仍在逼近。西弗瑞尔抬起弩。

“站住，猎魔人！”

杰洛特在这群人面前将近四十步的地方停了下来。

“伦芙芮在哪儿？”

混血精灵那张漂亮的脸蛋扭成了一团。“在塔那儿。她正在向巫师提出一项他无法拒绝的提议。但她知道你会来，留了句话给你。”

“说。”

“我就是我。选吧。我，或者小恶。”你应该明白这话的意思。”猎魔人点点头，把手伸向右肩，拔出剑来。剑刃在他头顶划出一条明亮的弧线。他缓缓走向这群人。

西弗瑞尔恶狠狠地大笑起来。

“伦芙芮早就料到了，猎魔人，她留下一件特别的礼物要我们送给你。就在你的两眼之间。”

猎魔人脚下不停，半精灵把弩举到脸颊旁。周围一片寂静。

弩弦嗡鸣，猎魔人剑刃一闪，弩箭便带着金属的哀鸣声转向上方，盘旋着弹到空中，最后撞上屋顶，滚进排水沟里。

“他挡开了……”十五呻吟道，“在空中就挡开——”

“一起上。”西弗瑞尔命令道。一把把长剑嘶声出鞘，他们肩并着肩，紧握剑柄。

猎魔人的速度更快，他轻快的步子变成了奔跑——并非直冲向这伙手执利刃的家伙，而是螺旋状绕起圈子。

塔维克沉不住气了。他冲向了猎魔人，双胞胎紧跟在后。

“别分散！”西弗瑞尔大吼着摇摇头。他咒骂一声，跳向一旁，看着队形分崩离析，在市场的货摊间散开。

头一个冲到的是塔维克。他寻找猎魔人的时候，却发现杰洛特从相反的方向径直朝他奔来。他连忙刹住步子，想要停下，可猎魔人在他抬剑前从他身边掠了过去。塔维克感到臀部吃了重重一剑。他跪倒在地，望向自己的屁股，随即尖叫起来。

双胞胎同时攻向疾冲而来的那团模糊的黑影，却误算了时机，撞作一团，这时杰洛特的剑划过了维尔的胸膛和尼米尔的鬓角，让他们一个蹒跚着倒进蔬菜摊，另一个转了几圈，无力地倒在排水沟里。

集市上炸开了锅，商人们四散奔逃，货摊七零八落，尖叫声响彻在尘土飞扬的空中。塔维克本想用颤抖的双腿站起来，却痛苦地倒在地上。

“左边，十五！”诺霍恩大吼着，绕了半个圈，从后方接近猎魔人。

十五飞旋身子。但不够快。他受了刺穿腹部的一剑，正想还击时又被刺中脖颈，伤口就在耳朵下方。他摇摇晃晃地踏出四步，砰然倒进一辆送鱼的货车中，令车轮也转动起来。接着他从那堆滑溜溜的货物上落下，摔在石板路上，身上沾满银亮的鱼鳞。

西弗瑞尔和诺霍恩同时从两侧攻过来，精灵向上路横斩，诺霍恩则俯下身子，朝猎魔人的下半身平平地挥出一剑。猎魔人接下这两次攻击，两次金铁交击的声响融合为一。西弗瑞尔脚下一滑，抵着货摊方才稳住身子，而与此同时，诺霍恩挡下了势大力沉的一剑，冲力令他仰天倒下。他跳起身，挡得却太慢了些，结果脸上添上了一条与旧伤平行的伤口。

西弗瑞尔从货摊边跳开，自倒地的诺霍恩头顶跃过。他没能砍中猎魔人，又再度跳开。然而对方的回剑太快也太准，他甚至没感觉到；当他企图再度进攻时，双腿已经不听使唤了。长剑从他手中滑落，他手肘下的肌腱已被割断。西弗瑞尔跪倒在地，摇摇头，不断想起身却一次次倒下。最终他的头垂落下去，在破破烂烂的货摊和集市货物之间，在散落的鱼儿和甘蓝之间，他的身体沉浸在不断涌出的红色液体里。

伦芙芮走进集市。

她用猫科动物般的轻柔脚步缓缓接近，一路避开马车和货摊。在街上和屋边，仿佛蜂巢般嗡嗡作响的人群纷纷安静下来。杰洛特一动不动地站着，握剑的手低垂下来。伦芙芮走到离他仅有十步之遥时停了下来，近得能看到她紧身皮衣下穿着的链甲外套，链甲短到只能堪堪遮住她的臀部。

“你做出了选择，”她缓缓地说，“你确定这是正确的选择？”

“崔丹姆的事不会重演。”杰洛特费力地吐出这句话。

“确实不会。斯崔葛布狠狠嘲笑了我。他说就算我杀光布拉维坎和附近村子的人，他也决不会离开高塔一步，更不会让任何人进去，就算是你也一样。为什么那样看着我？对，我欺骗了你。如果有必要，我会欺骗任何人，你凭什么例外？”

“走吧，伦芙芮。”

她哈哈大笑。“不，杰洛特。”她灵巧而迅速地拔出剑。

“伦芙芮。”

“不。你做出了选择，现在轮到我来选了。”她用力撕下身后的裙摆，包裹在手臂上。杰洛特后退一步，抬起手，开始勾勒法印。

伦芙芮用沙哑的声音笑起来：“没用的。能对付我的只有刀剑。”

“伦芙芮，”他重复道，“走吧。如果真动起手来，我——我恐怕没法——”

“我知道，”她说，“可我别无选择。真的，我们就是我们，你和我都一样。”

她轻飘飘地向他踏出一步，利剑在右手闪着寒光，左手的裙摆拖曳在地。

接着她飞跃而起，裙摆在空中飘扬，遮蔽了剑的走向。随即，她手中利刃挥出谨慎而短促的一击。杰洛特跳向一旁，那块布根本没碰到他，伦芙芮的剑则避开了他的斜向挡格。他本能地发动攻击，剑刃转动，试图格开她的武器。他错了。她挡开了他的剑，径直斩向他的面部。他勉强挡下，脚尖旋转，避开她起舞的剑刃，随后再跃向一旁。她再度攻来，将衣裙布掷向他的双眼，旋转身子，从近距离挥出决然的一击。

他跟随她的动作，企图避开这一剑。她看破了他的想法，欺近身前，近得令他能感觉到她的呼吸，与此同时，剑刃也划破了他的胸膛。他感到一阵剧痛，然后一切都被抛诸脑后。他朝相反的方向再度转身，拨开刺向他鬓角的剑锋，并飞快地虚晃一招。伦芙芮纵身跳开，似乎想要居高临下地发动攻击，然而杰洛特猛扑而去，用剑锋割开了她空门大开的大腿和腹股沟。

她没有惨叫，只是倒向一旁，丢下长剑，捂住大腿。鲜血仿佛明亮的溪流，自她十指间泉涌而出，流过华丽的皮带、麋鹿皮靴，流在肮脏的石板路上。塞满街道的人群看到了血，骚动声也变得愈加剧烈。

杰洛特举起剑。

“别走……”她蜷成一团，呻吟道。

他没有回答。

“我……好冷……”

他一言不发。伦芙芮再度呻吟起来，鲜血流进石板间的缝隙，她的身子也蜷得更紧。

“杰洛特……抱住我……”

猎魔人沉默不语。

她转过头，脸颊落在石板路面上，然后再也不动了。一直藏在她身体下方的那把小巧的匕首从麻木的手指中滑落下来。

仿佛过了很久以后，猎魔人听到了斯崔葛布的法杖敲打石板路面的声音。他抬起头，只见巫师绕过那些尸体，飞快地朝他走来。

“好一场大屠杀，”他喘着粗气说，“我看到了，杰洛特，我在水晶球里都看到了……”

巫师走上前，弯下腰。他穿着那件褪色的长袍，拄着法杖，看起来苍老了许多。

“不可思议，”他摇摇头，“伯劳死了。”

杰洛特没有答话。

“噢，杰洛特，”巫师挺直身子，“找辆马车来，我们带她去塔里做解剖。”

猎魔人朝尸体弯下腰去，拔出了剑，“敢碰她一根头发，”他说，“敢碰她一下，你自己的脑袋就会滚到石板路上。”

“你疯了吗？你受了伤！解剖是我们唯一能够确证——”

“别碰她！”

斯崔葛布看着抬起的剑，挥舞着法杖退向一旁。“好吧！”他大喊道，“如你所愿！但你永远也不会知道了！你永远也没法确证了！是永远，你听到了没，猎魔人？”

“滚。”

“如你所愿。”巫师转过身去，法杖敲击着石板路面，“我要回柯维尔去，不会再在这个穷乡僻壤多待一天了。跟我走吧，总比烂在这儿

要好。这些人什么都不懂，他们只看到你在杀人，而且手段残忍。好了，杰洛特，你要一起走吗？”

杰洛特没有回答，甚至根本没去看他，只是丢下了剑。斯崔葛布耸耸肩，转身离去，法杖有节奏地敲击着地面。

人群中飞出一块石头，“咔嚓”一声落在石板路上。第二块继而飞出，呼啸着掠过杰洛特的肩膀。猎魔人绷紧身子，抬起双手，迅速比了个手势。人群鼓噪起来，石块变得愈加密集，但法印保护了他，仿佛一面无形的圆盾，将飞来之物纷纷挡开。

“够了！”凯尔迪米恩大吼，“见他妈的鬼，给我住手！”

人群仿佛惊涛骇浪般咆哮起来，但石块却不再掷出。猎魔人仍旧静静地站着。

郡长朝他走过去。

“这，”他说着，手指画出一个圈，把散落在广场上的那些毫无生气的身躯全部包了进去，“就是你说的‘小恶’？就是你认为必要的事？”

“对。”杰洛特艰难地回答。

“你的伤重吗？”

“不。”

“那就走吧。”

“好。”猎魔人道。他避开郡长的目光，又伫立了片刻，然后才转过身，缓缓、缓缓地走了。

“杰洛特。”

猎魔人回过头。

“别回来了，”凯尔迪米恩说，“再也别回来了。”

“我们谈谈吧，爱若拉。”

“我真的需要和你谈谈。他们说沉默是金。也许是吧，虽然我不太确定它真有这么珍贵。不过当然了，你必须为之付出代价。”

“这对你来说很简单。别否认。你自己选择了沉默：你把声音奉献给了你的女神。我不信梅里泰莉，也不相信其他神明的存在，但我尊重你的选择和奉献，还有你的信仰。因为你的信仰和奉献，你所付出的代价，会让你成为更优秀也更伟大的存在。至少有这个可能吧。但我的无神论什么也办不到。它没有那样的能力。”

“你一定想问我信仰什么。”

“我信仰剑。”

“你看到了，我带着两把剑。每个猎魔人都一样。有人带着恶意说，银剑是专门对付怪物，而铁剑是对付人类的。这话错了。有些怪物只能被银制刀剑杀死，另一些惧怕的却是铁。爱若拉啊，它可不是一般的铁，而是取自陨石。你问陨石是什么？就是坠落的星辰。你肯定见过它们——那些在夜空中一闪而逝的光带。你也许还对其中一颗许过愿呢，也许它是你信仰神明的另一个原因。但对我来说，陨石只不过是一块吸收了日月灵气的金属，能够用来铸造刀剑。”

“噢，你可以看看我的剑，感受一下它有多轻巧吧——不！别碰剑刃，你会伤到自己的。它比剃刀还锋利。非这样不可。”

“我一有空就会练习，不敢稍有松懈。我来这儿——神殿花园最偏僻的角落——是为了热身，为了让我的肌肉摆脱令人厌恶的麻木感，还有流过体内的那股寒意。然后你找到了我。真有趣，因为我找你好几天了。我想——

“我得和你谈谈，爱若拉。我们坐下来说吧。”

“你根本不了解我，对吗？”

“我叫杰洛特。来自——不，我就是杰洛特。我哪儿也不属于。”

我是个猎魔人。

“我的家乡是猎魔人的基地，凯尔·莫罕。它是……它曾经是一座要塞。现在已经只剩下什么了。

“凯尔·莫罕……就是像我这样的人的诞生之所。如今已经不会有新的猎魔人了，凯尔·莫罕也变得荒无人烟。那里只有维瑟米尔。谁是维瑟米尔？我父亲。你为什么这么惊讶？有什么好奇怪的？人人都有父亲，我的父亲是维瑟米尔。就算他不是我真正的父亲又怎样？我没见过我的亲生父母，甚至不知道他们是否还活着，我不在乎。

“是的，在凯尔·莫罕，按照惯例，我在草药试炼中经受了突变，然后是荷尔蒙、药草和病毒感染。然后重头再来一次。接着是最后一次。我异常顺利地通过了这些改变，只有短时间的不适。他们认为我的忍耐力异乎寻常……于是决定让我接受更复杂的测试。更艰难的测试。艰难得多。但如你所见，我活下来了。我是所有接受进阶试炼的人之中唯一幸存下来的。但我的头发从此以后就变白了。这是色素流失的后果。他们说这只是副作用，根本微不足道。

“然后他们教会我各式各样的事，直到我离开凯尔·莫罕。我赢得了狼兆门的徽章，我得到了两把剑：银剑和铁剑，并且我满怀坚定的动机及热忱的信仰，要在这满是怪物和野兽的世界里保护无辜者。我离开凯尔·莫罕时，梦想着立刻和第一头怪物碰面。我等不及和它面对面了，而那个时刻果然很快就到来了。

“爱若拉啊，那是一头秃顶并长着满口烂牙的‘怪物’，我是在大路上遇到他的。他带着些逃兵跟班，拦下了某位农夫的货车，拉出一个约莫十三岁的小女孩。当他的同伙抓着她父亲的时候，那个秃顶男人就撕扯起她的衣裙来，叫嚣着她是时候见识真正的男人了。我拍马上前，说他自己可以先见识一下——我还以为很机智呢。结果那秃顶怪物放开女孩，抄起一把斧子就朝我扑过来。他动作很慢，但很经打。我砍中他两次——伤口不够平整，但够深——他才倒下。他的喽啰们看到猎魔人的剑对人类的效力，便四散奔逃……

“无聊吗，爱若拉？

“我有必要说。真的有必要。

“到哪儿了？我头一回的高尚行为。你瞧，他们在凯尔·莫罕一遍又一遍地告诫我，不要跟这种事有所牵连，不要扮演云游骑士或者去维护法律。不要卖弄技艺，只是为钱工作。可我还没离开五十里路，就像个傻子一样卷入了争斗。你知道原因吗？我想要那个女孩喜极而

泣，亲吻她救星的双手，而她父亲感激地跪倒在地。可事实上，她的父亲跟着那些袭击者一起逃跑了，女孩身上沾满了秃头男人的血迹。她呕吐起来，歇斯底里。我走过去的时候，她更吓得昏了过去。从此以后，我就很少插手这种事了。

“我尽力工作。我很快就学会了方法。我骑马前去村子的围墙或者镇子的岗哨边，等待。如果他们朝我吐唾沫、咒骂我、朝我投掷石块，我就骑马离开。如果有人走出来委托我，我就接受。

“我走访城镇和要塞。我寻找十字路口的木桩上的布告。我寻找着‘亟需猎魔人’之类的字样。接受委托后，我前去某个宗教场所，地牢，陵墓或废墟，峡谷里的森林和隐匿在群山间的洞穴，充斥白骨与发臭残骸的地方，对付那些为了杀戮而生的生物。它们或者出于饥饿与取乐而行动，或者应某些人的病态欲望召唤而来：蝎尾狮、翼龙、蛙怪、蜻蜓怪、巨虾怪、奇美拉、林地矮妖、吸血鬼、尸鬼、食尸魔、狼人、巨蝎、吸血妖鸟、黑女魔、奇奇摩、沼蛇……我杀过许许多多怪物。黑暗中的舞步，挥下的长剑，还有我雇主眼中的恐惧和嫌恶。

“犯错？我当然犯过错。但我坚持原则。不，我说的不是守则，尽管有时我会把守则当做挡箭牌。人们喜欢这样，他们通常会敬佩那些遵循守则的人，并且给予很高的评价。其实从没有人编写过猎魔人的守则。我自己创造了一套，并且严格遵守。总是——

“不，并不总是。

“有些情况下是没有选择的。我本该对自己说‘我操心这些干吗？我是个猎魔人，这些与我无关’。我本该聆听理性之声，聆听我的本能，即使它来自于恐惧，即使它与我的经验不符。

“我真该聆听理性之声的……

“可我没有。

“我觉得我是在选择小恶。小恶！我是杰洛特！我是猎魔人……是布拉维坎的屠夫——

“别碰我！也许……你也许会看见……我不希望这样。我不想知道。我明白，命运就像河堤里的河水那样在我身边旋转。它让我脚步沉重，可我从不回头。

“就像绳圈？对，南尼克感觉到的就是这样。我很想知道，在辛特拉诱惑我的究竟是什么？我怎么会蠢到冒那样的险？

“不，不，不。我从不回头。我不会回辛特拉去。我会像躲避瘟疫一样躲避它。我绝不会再回去了。”

“哈，如果我的计算正确，那个孩子将会在五月出生，就在五月节前后。如果真是这样，就是个有趣的巧合了，因为叶妮芙也是在五月节出生的……”

“说得够多了，我们该走了。已经黄昏了。”

“谢谢你跟我谈天。谢谢你，爱若拉。”

“不，没事的。我很好。”

“很好。”

价码问题

—

猎魔人的喉咙上抵着把匕首。

他全身浸泡在一只满是泡沫的木浴盆里，脑袋靠着湿滑的盆边。肥皂的苦涩味在他口中徘徊不去，而那柄如门把般粗钝的匕首用力刮着他的喉结，移向他的下巴。

理发师的神情活像个正在创造杰作的艺术家，他最后修饰了一番，然后用一块浸过白芷酊剂的亚麻布擦干猎魔人的脸。

杰洛特站起身，让侍者把一桶水浇在他身上，然后甩去身上的水，爬出浴盆。他在砖石地面上留下湿漉漉的脚印。

“您的浴巾，先生。”那侍者好奇地打量着他的徽章。

“多谢。”

“衣服，”哈克索道，“衬衫、内衣、长裤和束腰外衣。还有靴子。”

“你真是考虑周全。可我就不能穿自己的靴子吗？”

“不能。要啤酒吗？”

“非常感谢。”

他慢慢穿上衣服。令人不适的粗糙布料抵着他浮肿的皮肤，破坏

了他原本惬意的心情。

“总管大人？”

“怎么，杰洛特？”

“你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对吗？他们为什么要我来这儿？”

“这不关我的事，”哈克索说着，瞥了眼那些侍者们，“我的工作就是让你穿上——”

“你是说打扮一番吧。”

“——让你穿好衣服，然后带你赴宴，去觐见王后。穿上外衣，先生。把徽章藏在衣服下面。”

“我一向在那儿放匕首。”

“以后就不能了。它会和你的剑及其他随身物件一起被保管在安全地方。你去的没人可以携带武器。”

猎魔人耸耸肩，套上那件紧绷的紫色束腰外衣。

“这又是什么？”他指着衣服前面的刺绣问道。

“噢，”哈克索说，“我差点忘了。在宴会上，你将是来自四号角城的贵客拉维克斯。根据王后的要求，你将作为贵宾坐在她的右侧，外衣上绣的就是你的家族纹章：一头前进中的黑熊，背上驮着一名天蓝色衣饰的少女，她头发披散，双臂高举。你应该记住这些——说不定某个客人对纹章学有些了解。这种事是常有的。”

“我当然会记住，”杰洛特严肃地说，“那个四号角城又在哪儿？”

“在足够远的地方。准备好没？能走了吗？”

“能。但你得先告诉我，哈克索，这场宴会的目的是什么？”

“帕薇塔公主要满十五岁了，按照惯例，她的追求者的数量也会成打增加。卡兰瑟王后希望她嫁给某个来自史凯利格的求婚者，和群岛的联盟对我们意义重大。”

“为什么？”

“他们不会那么频繁地攻击盟友。”

“好理由。”

“不止这一个理由。在辛特拉，女人没有执政权。罗格纳王几年前死去，而王后不想要其他的伴侣：我们的卡兰瑟王后睿智又公正，

但她不是国王。无论公主嫁给谁，那个人都会坐上王位，而我们想要一个坚强又正派的人。群岛上肯定会有这么一个人。那些岛民向来以顽强著称。走吧。”

在那条环绕狭小内庭的长廊中走到一半时，杰洛特停下脚步，看了看四周。

“总管大人，”他把声音压得很低，“现在就我们俩了。快，告诉我王后为什么会请猎魔人来。就算所有人都不知道，你肯定知道点什么。”

“众所周知的原因，”哈克索咕哝道，“辛特拉和其他王国一样，如果你仔细找找，就能发现狼人、石化蜥蜴和蝎尾狮。猎魔人迟早能派上用场的。”

“别歪曲我的话，总管大人。我问的是王后为什么想要一个猎魔人打扮成这副鬼样子出席宴会。”

哈克索张望了一番，甚至还抓着栏杆向外看了看。

“城堡里头，杰洛特，”他喃喃道，“正在发生一些不好的事。令人心惊胆战的事。”

“什么？”

“人们常被什么东西吓着。是怪物。他们说它个头很小，弓着背，浑身是刺，就跟刺猬似的。到了晚上，它在城堡里四下出没，把铁链弄得叮当作响，还进房间悲叹或呻吟。”

“你见过它吗？”

“不，”哈克索吐了口唾沫，“我才不想见到它。”

“总管大人，”猎魔人皱起眉头，“你这说法根本不通啊。我们要去的是订婚宴会。我在那儿能做什么？等那个驼背怪物跳出来呻吟？而且手无寸铁，打扮得像个小丑？”

“随你怎么想，”总管抱怨道，“他们要我什么都别告诉你，可你既然问了我，我就说了。你却认为我胡说八道。真有趣。”

“抱歉，我没有冒犯你的意思，总管大人。我只是很惊讶……”

“别再惊讶了，”哈克索转过身去，“干你这行的不能惊讶。而且我强烈建议你，猎魔人，如果王后要你脱光衣服，把屁股染成蓝色，然后像只吊灯那样倒吊在门厅里，你也应该毫不惊讶、毫不犹豫地去

做。否则你可能会碰到不少令人不快的事。明白了没？”

“明白了。走吧，哈克索。无论如何，洗这个澡让我有胃口了。”

二

在简短而礼节性地招呼了他这位“四号角城领主”之后，卡兰瑟王后没有再和猎魔人多说一个字。宴会即将开始，宾客们随着传令官的大声通报陆续到场。

餐桌很大，呈矩形，周围能坐下超过四十人。卡兰瑟坐在首席那张高大的靠背王位上，杰洛特坐在她右边，她左侧是个怀抱鲁特琴的灰发吟游诗人，名叫杜格加。在桌子这一端，王后的左方，还有两张椅子，但无人就座。

杰洛特右边坐着哈克索，还有一个他想不起名字的总督，再右边是来自阿特里公国的宾客——阴郁寡言的骑士林法恩和他的主人，十二岁大、胖乎乎的温德哈姆王子，也是公主的求婚者之一。之后是形形色色的辛特拉骑士以及地方诸侯。

“提格城的艾伦伯特男爵到！”传令官通报。

“咯咯哒到了！”总管低声对杜格加说，“这下有趣了。”

一个身材细瘦、满脸络腮胡，盛装打扮的骑士毕恭毕敬地鞠躬行礼，可他生机勃勃的眼神和欢快的傻笑掩盖不了他卑微的身份。

“欢迎，咯咯哒，”王后郑重地说。显然这位男爵的昵称比他的家族名更加为人所知。“很高兴见到你。”

“能受到邀请，我也很高兴，”咯咯哒说着，叹了口气，“噢，如果您允许的话，我的王后陛下，我想见见公主。单身实在太难熬了，陛下。”

“哎呀，咯咯哒，”卡兰瑟微微一笑，手指绕过一缕长发，“我们都知道，你已经结婚了。”

“啊呀。”男爵有点恼怒，“您自己也知道，陛下，我的妻子是那么体弱多病，而且我那儿最近正流行天花。我敢用腰带和佩剑赌您的一双旧拖鞋，不出今年，我就得为她哀悼了。”

“你真可怜，咯咯哒。但也很幸运。”卡兰瑟笑得更欢了，“幸好你妻子的身体没那么强壮。我听说去年秋收时，她发现你跟一个妓女躺在干草堆里，之后拿着干草叉追了你将近一里路，不过没追上。你应

该给她吃些好东西，多给她几次拥抱，晚上小心别让她背上着凉。这样的话，不出今年，你就会发现她的身体好多了。”

喀喀哒摆出一副苦瓜脸。“我明白您的意思了。但我能等到宴会结束再走吗？”

“当然，男爵大人。”

“史凯利格使节团到！”传令官用几近沙哑的嗓音喊道。

这些岛民——其中四个穿着亮闪闪的海豹皮紧身衣，腰系格子花纹的羊毛腰带——踏着欢快的步子走进房间。为首是位面孔黝黑、长着鹰钩鼻的强壮战士，与他并肩前行的是个双肩宽阔、一头红色乱发的年轻人。他们在王后面前纷纷鞠躬行礼。

“真是荣幸，”卡兰瑟双颊飞红地说，“像史凯利格的伊斯特·图尔塞克这样杰出的骑士竟然再度驾临我的城堡。如果不是您曾公开对婚姻表示过蔑视，我恐怕会高兴地以为您是来向我的帕薇塔求婚的。您是忍受不了独居生活了吗，阁下？”

“我经常有这种感觉，美丽的卡兰瑟陛下，”那位面孔黝黑的岛民说着，炯炯有神的目光投向王后，“但我的生活太过危险，不容我考虑持久的结合。啊……帕薇塔虽然还是个年轻女孩，是朵尚未绽放的花蕾，但我明白……”

“明白什么？”

“苹果落地时不会离果树太远，”伊斯特·图尔塞克笑了笑，亮出一口洁白的牙齿，“只需看看您，我的王后陛下，就知道公主殿下长到能令斗士倾心的年纪时会有多么美丽。到那时，追求她的将是那些年轻人。比如我身边这位布兰王的外甥，克拉茨·安·克莱特，他正是为此而来的。”

克拉茨低下头，在王后面前单膝跪下。

“伊斯特，你还带来了什么人？”

一个膀阔腰圆、胡须浓密的男人和一个抱着风笛的壮汉在克拉茨·安·克莱特身边跪下。

“这位是勇敢的德鲁伊，莫斯萨克，他和我一样，乃是布兰王的好友和顾问。这位是德莱格·波德乌，著名的战地诗人。我们还有十三位史凯利格的水手等在庭院里，满心期待能一睹卡兰瑟王后的芳容。”

“请坐，各位尊贵的来宾。图尔塞克阁下，你请坐这儿。”

伊斯特在首席旁的空位上坐下，和王后只隔杜格加和一张空椅子。剩下的岛民一同坐在左首，位列维赛基德元帅和斯特瑞普领主的三个儿子——廷格朗特、弗德凯特和维尔德希——之间。

“差不多到齐了，”王后靠向元帅，“开始吧，维赛基德。”元帅拍拍手，端着盘子和酒壶的仆人便排成长队走向餐桌，引来宾客们欢快的絮语。

卡兰瑟几乎没吃什么，只用银叉子随意挑拣着面前的食物。杜格加早将自己那份食物一扫而光，此时拨弄起了鲁特琴。另一边的宾客对着烤乳猪、鸟肉、鱼和扇贝开怀大嚼——带头的就是红发的克拉茨·安·克莱特。阿特里的林法恩狠狠地教训了温德哈姆王子，甚至还在后者想拿苹果酒时拍开了他的手。咯咯哒放下食物，模仿起淡水龟的唢哨声来，让身边的来宾开怀大笑。宴会的气氛每一分钟都更加欢乐。首轮祝酒已经开始，大家正变得越语无伦次。卡兰瑟正了正她浅灰长发上那顶小巧的金头环，转身看向杰洛特——后者正忙着对付一只大龙虾的硬壳。

“现在的吵闹程度足够我们小声说几句了。我们先从问好开始吧：很高兴见到你。”

“我也同样高兴，陛下。”

“问好之后就开门见山了。我有个工作要给你。”

“我猜到了。很少有人会因为喜欢我的陪伴而邀请我赴宴。”

“看来你恐怕不太风趣。你还猜到些什么？”

“等您向我概述任务内容之后，我就告诉您，陛下。”

“杰洛特。”卡兰瑟说着，手指轻叩一条翡翠项链。项链上最小的那块翡翠也有黄蜂大小。“作为猎魔人，你期待怎样的任务？挖井？修理屋顶的漏洞？编织一块描绘维瑞丹克王和美丽的瑟萝在新婚之夜试过的所有体位的挂毯？你肯定知道自己这门行当是做什么的吧？”

“我知道。我会告诉您我猜到了什么的，陛下。”

“我很好奇。”

“这我也猜到了。而且像很多人那样，您也把我这行跟一个完全不同的职业弄混了。”

“噢？”卡兰瑟漫不经心地靠向正拨弄着鲁特琴的杜格加，摆出一副忧郁茫然的神情。“杰洛特，能和我相提并论的这群无知者都有谁？这群蠢货又把你的行当弄混成什么？”

“陛下，”杰洛特冷静地说，“我骑马来辛特拉时，见过村民、商人、小贩、矮人、修补匠和伐木工。他们告诉我，森林里有黑女魔的藏身之处，一栋由三只鸡爪撑起的小屋。他们还说山里住着奇奇摩，还有蜻蜓怪和巨蜈蚣。如果您仔细找呢，还能发现蝎尾狮。一个猎魔人用不着披上别人的皮和纹章，也能接手这些活儿。”

“你没回答我的问题。”

“陛下，我毫不怀疑和史凯利格通婚对辛特拉来说是必要的，也许同时还得给那些想要从中作梗的阴谋家们上一课——当然必须避免牵涉到您。如果下手的是个来自四号角城的无名领主，并且他很快就会抽身离开，事情就好办了。您把干我这一行的人当成了拿钱办事的杀手。我所说的‘很多人’——许许多多的人——跟您一样也都是统治者。这并不是我第一次被召唤到宫廷里，去解决那些需要用剑去了结的事了。但无论用意是好还是坏，我从不为钱杀人。以后也不会。”

餐桌上的气氛随着啤酒的减少而愈加活跃。红发的克拉茨·安·克莱特找到了几个好听众，正对他们讲述自己在塞维斯之战中的表现。他用蘸了调味汁的肉骨头在桌面上草草勾勒出地图，大声讲解战术。咯咯哒证明了他的昵称有多么贴切——他突然就像只抱蛋的母鸡似的咯咯叫起来，引得宾客们一阵又一阵哄笑，还吓着了仆人们——他们满以为出现了一只因为自己疏忽大意而溜进去的鸟儿，纷纷从庭院赶到了大厅里。

“命运派这么一位狡猾的猎魔人来惩罚我，”卡兰瑟笑了笑，双眼却眯缝起来，透出怒意，“一个对我毫无敬意、甚至连起码的礼貌都没有的猎魔人，揭穿了我的阴谋和不光彩的计划。莫非是我的美貌和迷人的性格影响了你的判断力？没有下次了，杰洛特。别再跟当权者说这种话。他们大都不会忘记你，而且你知道的，国王嘛——各种各样的东西都任由他们支配：匕首、毒药、地牢、烤红的火钳。国王们有几百、几千种方法能为他们受损的尊严复仇，而你根本不知道让某些当权者感到尊严受损有多么容易。他们很少会冷静地接受类似‘不’、‘我不会’、‘绝不’这种话，只要打断他们的发言，或者出言不逊，你的性命恐怕就要断送在车轮下了。”

王后那双洁白纤细的手交扣在一起，轻轻撑住了下巴。杰洛特没有插嘴，也毫无反驳之意。

“国王们，”卡兰瑟续道，“把臣民分为两种——能够指使的和能够收买的。他们坚信那条古老而陈旧的真理：所有人都能被收买。所有人。只有价码的不同。你不信吗？啊，我没必要问的，毕竟你是个猎魔人，你干活就是为了赚钱。但等你认真考虑‘被收买’这个概念的时候，它会退去讽刺的意味。你的价码显然和使命的难度以及你的完成情况有关。还有你的名声，杰洛特。在大大小小的集市上，老人们传唱着利维亚白狼的功绩。就算其中只有半数是真的，我也敢打赌你的要价不菲。所以雇佣你来做这种简单又平凡的事务——比如宫廷阴谋或谋杀之类——根本是浪费金钱。这些活儿完全可以交给那些开价较低的人来做。”

“呱！咕呱呱！”咯咯哒忽然吼道，换来了响亮的喝彩声。杰洛特不知他在模仿哪种动物，也一点儿也不感兴趣。他转过头，正对上王后恶狠狠的绿色眸子。杜格加低着头，灰色刘海遮蔽了面孔，他正安静地抚弄琴弦。

“啊，杰洛特，”卡兰瑟说着，挥手制止前来斟酒的仆人，“我们在宴席上，都想过得高兴些。取悦我吧。我开始怀念你那些中肯的评价和敏锐的意见了。我也很乐意听到一两句恭维、致敬或者表示效忠的话语。顺序由你选择。”

“噢，好吧，陛下，”猎魔人说，“我算不上什么有趣的餐桌伴侣。您唯独给了我这份荣幸，这让我很惊讶。应该由一个比我合适的人来坐这个位置，人选取决于您。这样一来，无论您想要指使他还是收买他都行。只不过是价码问题罢了。”

“继续，继续。”卡兰瑟把头靠向椅背，闭上眼睛，嘴角浮现出笑容。

“我荣幸而自豪地坐在辛特拉的卡兰瑟王后身边，她的美丽仅次于她的智慧。令我感到格外荣幸的是，王后陛下听说过我，而且根据传闻，她打算让我去做那些琐碎小事。去年冬天的赫罗巴里克王子就没这么亲切了，他想雇我去寻找一个因为他的粗俗举止而逃出舞厅、落下一只拖鞋的美人儿。我费了番工夫才说服他，他需要的是猎人，不是猎魔人。”

王后聆听着，脸上始终挂着神秘莫测的微笑。

“其他当权者也无法与您的智慧匹敌，他们总是忍不住提出琐碎的任务。通常都是谋杀某个继子、继父、继母、叔叔、婶婶之类的——说起来可就多了。他们都抱着同一个观点：只不过是价码问

题。”

王后的微笑仿佛有万千种含意。

“所以我重复一遍，”杰洛特稍稍低下头，“能够坐在您身边，我感到无上光荣，女王。但荣誉对我们猎魔人有着非常重大的意义，大到您不敢相信的地步。有个领主曾经提出一项既不光荣又有违猎魔人守则的工作来侮辱某位猎魔人，甚至不肯接受礼貌的拒绝，还想阻止那位猎魔人离开他的城堡。之后人人都同意，这不是他最好的选择。”

“杰洛特，”卡兰瑟在片刻沉默后说，“你错了。你是个非常有趣的餐桌伴侣。”

咯咯哒拭去胡须和外套前面的泡沫，伸长脖子，发出一声发情期母狼的尖锐号叫。庭院里和附近的狗儿纷纷应和起来。

斯特瑞普领主的某位儿子把手指在啤酒里蘸了蘸，沿着克拉茨·安·克莱特描绘的阵列画了条粗线。

“差远了！”他喊道，“不该这样！瞧，侧翼那儿，他们应该领着骑兵队攻击侧面！”

“哈！”克拉茨·安·克莱特吼道，用手里的骨头重重地敲了下桌子，调味汁溅了周围的食客一脸一身，“然后导致中路空虚？削弱如此关键的位置？荒唐！”

“瞎子和白痴才会错过调遣部队的大好时机！”

“说得好！太对了！”阿特里的温德哈姆叫道。

“谁问你话了，你这流鼻涕的小鬼？”

“你才流鼻涕！”

“闭上鸟嘴，要不我就狠狠——”

“给我坐下，保持安静，克拉茨，”伊斯特·图尔塞克中断了和维赛基德的谈话，“别吵了。杜格加阁下！别浪费你的才能！我们应该更加专心和庄重地聆听你那美妙静谧的音乐的。德莱格·波德乌，别再狼吞虎咽了！你不该用那种方式来让在座诸位吃惊。吹起你的风笛，用大方的军乐给我们的耳朵以享受吧。望您准许，尊贵的卡兰瑟陛下！”

“噢。”王后对杰洛特低语着，听天由命地抬起头，盯着拱顶默然看了片刻。然后她亲切地笑了笑，点头应允。

“德莱格·波德乌，”伊斯特道，“给我们演奏豪切布兹之战的曲子。我们不会对指挥官的战术调配产生怀疑——更不会质疑赢得了无上荣耀的那个人！为英勇的辛特拉王后卡兰瑟的健康干杯！”

“为了健康和荣耀干杯！”宾客们大吼着，喝干了高脚杯和陶土杯里的酒。

德莱格·波德乌的风笛发出不祥的嗡鸣，然后爆发出一阵出奇冗长、抑扬顿挫的可怕尖啸。宾客们纷纷和起了歌词，更抄起手边的东西在餐桌上和起了拍子。咯咯哒贪婪地看着那只山羊皮制成的风笛袋，满心渴望将这种骇人的音色纳为己有。

“豪切布兹，”卡兰瑟看着杰洛特说，“是我的第一场仗。我担心这番话会激起一位自豪的猎魔人的愤慨和轻视，但我还是坦白，我们这一仗为的是钱。敌人焚烧向我们缴纳税款的村庄，而贪慕贡金的我们挑起了战争。微不足道的理由，微不足道的战争，微不足道的三千具尸体成了乌鸦的大餐。瞧啊——我不但不感到羞辱，反而为这些歌颂我的歌曲而欣喜。即使弹得这么难听。”她再度讽刺地摆出满怀幸福和善意的笑容，抬起自己空空的酒杯来作为对祝酒的回应。杰洛特依旧沉默不语。

“我们继续说吧，”卡兰瑟接过杜格加递来的一条野鸡腿，优雅地小口吃着，“如我所说，你唤起了我的兴趣。我曾听说猎魔人是有趣的，但并不真正相信。现在我信了。你跟那些用鸟粪堆出来的男人不同，你就像是钢铁打造的。但这还是没法改变你来此的目的：运用你的聪明才智，达成我的任务。”

杰洛特没有无礼地大笑或是坏笑出声，虽然他很想。他保持沉默。

“我还以为，”王后装作心思全放在那条野鸡腿上的样子，喃喃道，“你会说点什么。或者笑一笑。我能就此认为我们的协议达成了吗？”

“不清不白的任务，”猎魔人干巴巴地说，“没法清清楚楚地解决。”

“有什么不清楚的？你都猜出了这么多了。我的确是想以通婚来和史凯利格结盟，可现在计划受到了威胁，我需要你来消除这份威胁。不过呢，你的精明也就到此为止了。你假设我把你当成拿钱办事的杀手，这让我非常愤怒。承认吧，杰洛特，我属于少有的那些了解猎魔人、知道该雇他们干什么的当权者。另一方面，你下手利落，声

名远扬了，杰洛特，比德莱格·波德乌那该死的风笛还要出名，就连令人不快的程度也一般无二。”

风笛手听不见王后的话，但他完成了演奏。宾客们向他致以热烈喝彩，他随后便带着新生的狂热投入到残余的宴席中去。人们回忆战绩，说着关于女人的粗鲁笑话。咯咯哒发出一连串怪声，没人知道这是模仿又一种动物的叫声，还是为了舒缓他塞得满满的胃袋。

伊斯特·图尔塞克在桌子那头鞠了一躬，“陛下，”他说，“我相信您有充足的理由欢迎这位四号角城来的领主大人，但现在是时候让我们意见帕薇塔公主了。我们还在等什么？肯定不是等克拉茨·安·克莱特喝醉吧？就算要等，那个也快了。”

“你还是一如既往的正确，伊斯特，”卡兰瑟温和地笑了。杰洛特不禁为她笑容的多变而惊讶。“的确，我有重要的事务要和可敬的拉维克斯讨论，但我会把一部分时间分给你们的。你们应该知道我的原则：职责在先，享乐在后。哈克索！”她抬起手，招呼总管。哈克索一言不发地起身，鞠躬行礼，然后飞快地跑上楼去，消失在漆黑的走廊里。王后转身面对猎魔人：“你听到了？我们讨论得太久了。即使帕薇塔还在梳妆镜前打扮，过不久也会下来了。所以竖起耳朵听好了，我只说一遍。我想要的结果在某种程度上和你的猜测相同，这件事也没有其他解决方法了。你有一次选择的机会。可以遵从我的命令——我不想详述抗命的后果，但服从命令会有丰厚的奖赏——你也可以向我开出价码，然后为我服务。注意了，我没说‘我可以收买你’，因为我不打算冒犯你们猎魔人的自尊。这两者有很大的区别，不是吗？”

“我看不出这种区别。”

“那就仔细听着，我亲爱的猎魔人，区别在于被收买的人收了钱就得服从买主的任何意愿，反之，提供有偿服务的人只按照价码提供服务。清楚了吗？”

“差不多吧。既然要我选择为你服务，我当然应该知道必要的细节吧？”

“不。命令才必须是明确而详尽的，有偿服务可不一样。我关心的是结果，仅此而已。如何办到是你的事。”

杰洛特抬起头，对上莫斯萨克富有穿透力的黑色双眸。这位史凯利格的德鲁伊视线不离猎魔人，手里把面包捏碎成小块，仿佛陷入沉思般丢下。杰洛特低下头。在这张橡木桌上，面包屑、荞麦粒和龙虾

的碎壳像蚂蚁般动了起来，组成符文图案，片刻之后拼成了一个词语。也是一个问题。

莫斯萨克目光不离地等待着，杰洛特以难以察觉的幅度点了点头。于是德鲁伊垂下眼皮，面无表情地拂去桌上的碎屑。

“尊敬的先生们！”传令官大喊，“辛特拉的帕薇塔到！”

宾客们安静下来，转脸望向楼梯。

总管和一名身穿绯红紧身上衣的金发男仆在前方开路，公主低着头，缓缓走下楼来。她的发色是和母亲相同的淡灰色，只不过梳成了两条及腰长的辫子。帕薇塔身上的装饰品只有镶嵌精致珠宝的饰环，以及束住那条银蓝色长裙的金链腰带。

在男仆、传令官、总管和维赛基德的簇拥下，公主坐进了杜格加与伊斯特·图尔塞克之间的那张空位。富于骑士精神的岛民立即为她斟满了酒，与她谈笑起来。杰洛特发现她的回答从不超过一个词，目光永远低垂，即便在整桌人都吵吵闹闹地向她祝酒的此时，她的双眸也依然隐藏在纤长的睫毛之下。不用说，她的美丽令来宾们为之倾倒——连克拉茨·安·克莱特也不再大喊大叫，而是沉默地凝视着帕薇塔，甚至忘记了手里的酒杯。

阿特里的温德哈姆也贪婪地注视着公主，双颊泛起红晕，仿佛阻隔在他们的新婚之夜间的只有沙漏里的几粒沙子。咯咯哒和斯特瑞普三兄弟也用专注到可疑的目光打量着女孩娇小的面容。

“啊哈，”卡兰瑟颇为得意地悄声道，“你怎么说，杰洛特？这女孩很像她母亲。把她送给那个红发白痴克拉茨也太浪费了。唯一的希望就是那小崽子将来能拥有伊斯特·图尔塞克的地位，毕竟他们流着相同的血。杰洛特，你在听吗？为了国家福祉考虑，辛特拉必须和史凯利格结盟。我的女儿必须嫁给合适的人。而你必须确保这一切。”

“确保这些？您本人的意愿还不足以确保吗？”

“事态可能会发生变化，到时候光有我的意愿就不够了。”

“什么东西能强过您的意愿？”

“命运。”

“啊哈。所以我，一个卑微的猎魔人，即将面对比王族意愿更加强大的命运。和命运抗争的猎魔人！多讽刺啊！”

“哦？怎么讽刺了？”

“没什么。陛下，看起来您向我要求的这项服务已经界于不可能的范畴了。”

“如果它在可能的范畴里，”卡兰瑟懒洋洋地说，“我早就自己解决了，也用不着赫赫有名的利维亚的杰洛特了。所以，别自作聪明，没什么不能解决的事——只不过是价码问题。见鬼，在你们猎魔人的价目表上肯定有一条是关于不可能范畴的任务的。我能猜到价码，那肯定很不低。但只要你达成我要求的结果，我会给你你要求的任何东西。”

“您刚才说什么？”

“我会给你你要求的任何东西，而且我不喜欢被别人要求复述。我很好奇，猎魔人，你是不是从来都像这样，努力让你的雇主打消雇你的念头？时间在流失。回答吧，接受，还是不接受？”

“接受。”

“很好。好多了。杰洛特，你的回答接近我理想中的答复了。当我问问题时，想要的就是这样的回答。好吧，小心地伸出左手，摸一下我的王位后面。”

杰洛特把手伸进那块黄蓝相间的布套里。他几乎立刻感觉到那装有皮垫的靠背上藏着一把剑。一把对他来说非常熟悉的剑。

“陛下，”他平静地说，“我就不重复我刚才说过的关于杀人的话了。您也应该明白只凭一把剑是没法击败命运的吧？”

“我明白，”卡兰瑟转过头去，“我还需要一个猎魔人。如你所见，这点我考虑到了。”

“陛——”

“别说了，杰洛特。我们密谋得够久了，他们都在看我们，伊斯特都快发怒了。和总管说说话。吃点东西。喝点酒，但别太多。我希望你保持身手利索。”

猎魔人服从了。王后、伊斯特、维赛基德和莫斯萨克交谈起来，帕薇塔在旁安静地做听众。杜格加把鲁特琴放到一旁，弥补损失的进餐时间。哈克索并不健谈，而那位有个难记名字的总督肯定是听过一些四号角城的情况，他礼貌地问起母马们产崽是否顺利。杰洛特回答说是，比公马们的表现要好多了。他不太确定对方有没有听懂这个笑话，但那位总督之后再也没问过问题。莫斯萨克自始至终盯着猎魔人的眼睛，但桌上的碎屑没有丝毫移动的迹象。

克拉茨·安·克莱特和斯特瑞普三兄弟中的两个越谈越投机。而那第三个——也是最小的那个——因为尝试赶上德莱格·波德乌的喝酒速度，早已醉得不省人事。吟游诗人却像没事人似的。

那些聚集在餐桌末席周围，较为年轻也较为次要的领主们此时纷纷带着酒意唱起了一首不合时宜的著名歌谣，内容是一头长角的小山羊和一个渴望复仇又没有幽默感的老女人的故事。

一名卷发仆人和一位金蓝服色的守卫队长跑到维赛基德身边。元帅皱眉听完了他们的报告，随后站起身，来到王位后面，向王后小声说了些什么。卡兰瑟瞥了眼杰洛特，简短地做了回答。维赛基德凑得更近，又说了什么；王后用锐利的目光盯着他，接着一言不发地拍了下椅子扶手。元帅鞠了一躬，把命令传达给守卫队长。杰洛特没有听到内容，但他注意到莫斯萨克不自在地扭了扭身子，扫了眼帕薇塔——公主仍旧一动不动地坐着，低垂着头。

沉重的脚步声——每一步都伴随着金属敲击地面的响动——盖过了席间的喧闹。所有人都抬起头，转脸望去。

逐渐接近的那个身影包裹着铁板和皮革制成的锃亮铠甲。他的胸甲蓝黑相间，有棱有角，下面有条状铁裙和短小的腿甲。厚重的臂甲上满是锐利的铁钉，头盔上那块打磨光滑的面甲做成狗嘴形状，盖满了仿佛七叶栗壳般的尖刺。

这位古怪的客人叮叮当当地走到餐桌旁，在王位面前停下。

“尊贵的王后，尊敬的先生们，”这位新客人僵硬地鞠了一躬，“请原谅我打扰你们隆重的宴席。我是伊伦瓦尔德的乌奇翁。”

“欢迎你，伊伦瓦尔德的乌奇翁，”卡兰瑟缓缓地说，“请你入席吧。辛特拉欢迎每一位客人。”

“感谢您，陛下，”伊伦瓦尔德的乌奇翁又鞠了一躬，戴着铁手套的手攥成拳头，敲了敲胸口，“但我来辛特拉不是为做客，而是有一件非常紧要的事务。如果陛下您准许，我就不浪费诸位的时间，现在就说明情况了。”

“伊伦瓦尔德的乌奇翁，”王后严厉地说，“你对我们时间的重视值得嘉许，但这不能成为你不敬的理由。你藏在铁盔后面对我们说话更是不敬。除下头盔，我们会忍受你浪费的这段时间的。”

“我的长相，陛下，暂时不能宣之于众。望您准许。”

愤怒的喊声伴随着零星的咒骂，在人群中扩散开来。莫斯萨克低

下头，无声地蠕动着双唇。猎魔人感到那咒语一时间充斥在空气里，连他的徽章也为之震动。卡兰瑟看着乌奇翁，眯缝眼睛，手指敲打着扶手。

“准了，”最后，王后说，“我选择相信你的行为——你是为何而来，不肯露脸的乌奇翁？”

“感谢您，”乌奇翁道，“但我无法忍受不实的指控，所以必须解释：我不露面是因为骑士的誓言。我在午夜到来前都不能露出面孔。”

卡兰瑟敷衍地抬起手，以示接受解释。乌奇翁踏前一步，满是尖刺的铠甲眶当作响。

“十五年前，”他大声说道，“您的丈夫罗格纳王在伊伦瓦尔德狩猎时迷了路。他在人迹罕至的地方徘徊时，从马背上掉进峡谷，扭伤了腿。他躺在谷底，呼喊救援，可他得到的惟有毒蛇的嘶嘶声和附近狼人的嚎叫。如果不是他人的救助，他早已死去。”

“我知道后来的情况，”王后确认道，“如果你也知道的话，我猜你就是那个救了他的人。”

“是的。因为有我，他才能完完整整、安然无恙地回到您身边。”

“我感谢你，伊伦瓦尔德的乌奇翁。尽管罗格纳，我心目中 and 床榻上的那位绅士早已辞世，但这份感激并未有所减少。告诉我，如果暗示你的援助并非无偿不会触犯你的骑士誓言，我该如何表达感激？”

“您很清楚，我的援助并非是无偿的。您也清楚，我就是来收取国王答应给我的奖赏的。”

“哦？”卡兰瑟微笑着，双眸中却燃起绿色火花，“这么说，你在峡谷底下找到了一个毫无自保能力、性命受到毒蛇和怪物威胁的伤者。他只有答应给你奖赏，你才肯帮他？如果他不愿意或不能答应你的要求，你就会把他留在那儿，而我直到今天也不知他葬身何处？真够高贵的。毫无疑问，你的行为肯定是符合当时的某条骑士誓言的吧。”

大厅里的絮语声更响亮了。

“而你今天想要奖赏，乌奇翁？”王后续道。她的笑容更让人发毛了。“十五年后的今天？毫无疑问，你还指望着这段时间的利息吧？但我这儿不是矮人的金库，乌奇翁。你说罗格纳答应给你奖赏？好吧，现在要让他付钱可就难了。送你去另一个世界见他，去跟他商量

价码问题反倒比较容易。我深爱着我丈夫，乌奇翁，我知道在十五年前，如果他不和你达成交易，我就将失去他。想到这点，我就对你满心厌恶。戴着面具的陌生人啊，你是否知道，在辛特拉，在我的城堡和王国里，你和当时在谷底的罗格纳同样无助和接近死亡？如果我允许你活着离开，你又会答应给我怎样的回报呢？”

杰洛特脖子上的徽章剧烈颤抖起来。猎魔人捕捉到了莫斯萨克明显不自在的目光。他略微摇摇头，质问地挑起眉毛。德鲁伊也摇摇头，以几近无法察觉的幅度将他卷曲的胡须朝乌奇翁扬了扬。杰洛特不太确定自己有没有看错。

“您这番话，陛下，”乌奇翁大声说，“大概是想威吓我，想要燃起聚集在此的可敬先生们的怒火，还有您的美丽女儿帕薇塔对我的蔑视吧。但首先，您说的不是实话。而且您自己很清楚！”

“你指控我撒谎？”卡兰瑟的嘴角浮现出一抹讽刺的笑。

“陛下，您很清楚，”乌奇翁斩钉截铁地续道，“之后在伊伦瓦尔德发生了什么事。罗格纳获救后自行发誓，要赠予我所要求的任何东西。我恳求诸位为我的话做见证！当国王摆脱危难，来到扈从们身边时，他问我想要什么，而我回答了他。我要他答应，把他在并不知晓的情况下留在家中的那件东西奖赏给我。国王发誓守诺，当他回到城堡时，发现你——卡兰瑟——分娩了。是的，陛下，我等待了十五年，而我这份奖赏的利息也在每日增长。今天我看着美丽的帕薇塔，明白我的等待是值得的！先生们，骑士们！你们之中有些人前来辛特拉是为了求得公主的青睐，但你们这是白费力气。从她出生那天起，王室的誓言作证，美丽的帕薇塔就是属于我的！”

一阵喧闹在来宾中爆发。有些人在大喊，有些人在咒骂，还有些人重重捶打桌子，打翻了餐盘。斯特瑞普的维尔德希从烤羊羔上拔出一把匕首，挥舞起来。克拉茨·安·克莱特弯下腰，显然是想从餐桌支架上拆下一块木板来。

“闻所未闻！”维赛基德吼道，“你有什么证据？证据？”

“王后的脸色，”乌奇翁大声说，摊开双手，“就是最好的证据！”

帕薇塔一动不动地坐着，头也不抬。空气中充斥着某种古怪的氛围。猎魔人的徽章在外衣下撕扯着链子。他看到王后唤来一名男仆，低声下达了一条简短的命令。杰洛特没有听清，但那男孩脸上的惊讶以及这段命令又重复了一遍的事实令他颇感困惑。男仆朝出口奔去。

餐桌上的喧嚣依旧不减，伊斯特·图尔塞克转身看着王后。

“卡兰瑟，”他冷静地说，“他所说的是真话吗？”

“如果是真话，”王后吐出这几个字来，她咬着嘴唇，拉着肩上那条绿饰带，“那又如何？”

“如果他说的是真话，”伊斯特皱起眉头，“诺言就必须被遵守。”

“是这样吗？”

“否则我恐怕会认为，”岛民阴沉地说，“您把诺言看得如此之轻，甚至包括深深篆刻在你记忆里的那些。”

杰洛特很惊讶。他没想到自己会看到卡兰瑟面孔涨红，双眼含泪，嘴唇也在颤抖。

“伊斯特，”王后低声道，“这不一样——”

“不一样？”

“噢，狗娘养的！”克拉茨·安·克莱特出人意料地大吼一声，一跃而起。“上次说我白费力的蠢货早就被阿兰柯海湾底下的螃蟹撕碎了！我坐船千里迢迢从史凯利格赶到这儿来，不是为了两手空空地回去！看起来这个婊子养的也是来求婚的！谁给我拿把剑，我来让这蠢货吃点教训！很快我们就能知道——”

“你还是闭嘴吧，克拉茨？”伊斯特厉声喝道，他的两只拳头砸在桌子上。“德莱格·波德乌！你来监督他的举止！”

“你打算让我也闭嘴吗，图尔塞克？”阿特里的林法恩叫嚣着站起来，“谁打算阻止我用鲜血洗清对王子殿下的这番羞辱？他羞辱的是温德哈姆，唯一能够配得上帕薇塔的玉手和枕席的男人！拿剑来！我要让这个乌奇翁什么的瞧瞧，我们阿特里人是如何应对这种侮辱的！我倒想看看有什么能阻止我！”

“礼节。”伊斯特·图尔塞克冷静地说，“不经女主人允许就在这儿开打或者挑战别人都是不合适的。这算什么？难道辛特拉的王座厅是跟别人一语不合就动手动刀子的小酒馆吗？”

众人再度叫嚣起来，他们咒骂，发誓，挥舞着手臂。但这阵喧嚣却戛然而止，仿佛一头被刀割断了脖子的愤怒野牛。

“啊啊，”咯咯哒清了清嗓子，站起身来，“伊斯特说得没错。这儿已经不像小酒馆儿了，这儿更像一座动物园。尊贵的卡兰瑟王后，

请允许我说出自己的观点。”

“我明白，有很多人，”卡兰瑟慢声慢气地说，“对这事有自己的观点，而且就算没有我的许可也想说出来。真奇怪，你们为什么不想知道我的观点？以我的观点，要我把我的帕薇塔送给这个怪人，除非这座该死的城堡塌下来。我一点儿也不想——”

“罗格纳的誓言——”乌奇翁开了口，可王后把黄金高脚杯重重地砸在桌上，打断了他。

“罗格纳的誓言对我来说就跟去年的大雪一样！至于你，乌奇翁，我还没决定让克拉茨还是林法恩跟你出去决斗，或者干脆吊死你。你的插嘴会在很大程度上影响我的决定！”

杰洛特仍被徽章颤抖的方式弄停滞不宁。他扫视着大厅。

突然间，他看到了帕薇塔的双眼，那和她母亲一样的翡翠色眸子。公主不再用长长的睫毛掩盖它们了——她的目光正在莫斯萨克和猎魔人之间游移，根本没去看其他人。莫斯萨克弯下腰，正扭动身子，嘀咕着什么。

兀自伫立的咯咯哒清了清嗓子。

“说吧，”王后点点头，“但要长话短说。”

“遵命，尊贵的卡兰瑟陛下，还有诸位骑士！的确，伊伦瓦尔德的乌奇翁向罗格纳王提出了一项古怪的要求，要求的是一份古怪的奖赏。但在和人类种族同样古老的意外律面前，我们还是别假装从未听过这样的要求吧。根据这条律法，一个拯救了他人的人可以要求对方答应一项看起来不合情理的愿望。如‘你要把迎接你的第一样东西送给我’。那东西可能是条狗，也可能是大门口的一名长戟兵，甚至是等不及要在女婿回家时发牢骚的岳母。又如：‘把你没想到会在家里发现的那件东西送给我。’尊敬的先生们，我们知道，在漫长的旅途过后，意外回家所找到的可能是妻子床榻上的情人，有时又会是个孩子。一个被命运挑选出来的孩子。”

“长话短说，咯咯哒。”卡兰瑟皱了皱眉。

“遵命。先生们！你们难道没听说过被命运挑选出来的孩子吗？传奇英雄札特雷特·沃鲁塔不正是因为他是父亲回家遇见的头一个人，才被送给矮人抚养长大的吗？疯戴伊不也曾要求某个旅人，把他在不知情下留在家里的那样东西送给他吗？那就是著名的苏普瑞，将疯戴伊从诅咒中解救出来的那个孩子。还记得泽维莱娜吗？她在侏儒伦普

雷斯提尔特的帮助下成为了麦提那的王后，答应用她的第一个孩子作为回报。伦普雷斯提尔特前来收取酬劳时，她没有守诺，而是用魔法赶走了他。不久后，她和那个孩子都在瘟疫中死去。别以为捉弄了命运还能安然无恙！”

“别威胁我，咯咯哒，”卡兰瑟露出厌恶的表情，“午夜近了，鬼魂的时刻就要来了。你还记得在你穷困的童年时代听过的传说故事吗？请坐下吧。”

“我请求您，”男爵卷着自己长长的胡须，“准许我继续站着。我正想提醒所有人，有一个传说故事，一个古老而鲜少有人记得的故事——但我们在困苦的童年时恐怕都听过。在这个故事里，国王会遵守他们的诺言，而我们这些卑微的封臣之所以效忠于君王，是因为那几个高贵的词语：协议，联盟。我们的特权与封地依靠它们才能存在。可现在呢？我们是要质疑这一切吗？质疑君王的言出必行吗？是要等到它跟去年的大雪同样不值钱吗？如果真是如此，那我们在困苦的童年之后，恐怕得过上一段困苦的老年了。”

“你究竟站在哪一边，咯咯哒？”阿特里的林法恩斥道。

“安静！让他说！”

“这个夸夸其谈的草包正在侮辱王后陛下！”

“提格城的男爵说得没错！”

“安静！”卡兰瑟突然抬高声音，“让他说完。”

“感谢您的宽容，”咯咯哒鞠了一躬，“但我已经说完了。”

在他的话引发的骚乱过后，一阵古怪的沉默笼罩了房间。

卡兰瑟仍旧站着。杰洛特不觉得别人能注意到她擦拭额头的那只手抖得多么厉害。

“各位大人们，”最后，她说，“你们理当得到一个解释。这位……乌奇翁……说的是实话。罗格纳确实发誓要把出乎自己预料的那样东西送给他。看起来我们尊敬的先王只要牵扯到女人的事就成了个蠢人，他在临终前吐露了真相，因为他清楚如果自己早点承认的话，我会怎么对付他。他知道一个被如此粗鲁地夺走子女的母亲能做出什么事来。”

骑士和权贵们保持着沉默。乌奇翁一动不动地站着，仿佛一尊浑身是刺的钢铁雕像。

“不过，咯咯哒，”卡兰瑟续道，“噢，咯咯哒提醒了我，我不是母亲，而是王后。好吧，作为王后，我会在明天召开议会。辛特拉没有暴君。议会将裁定一位过世国王的誓言是否能决定王位继承人的命运。议会也将决定是要将帕薇塔和辛特拉的王位交给一个陌生人，还是根据王国的利益行事。”卡兰瑟沉默了片刻，不悦地看着杰洛特。“至于列位前来辛特拉、希望能赢取公主芳心的尊贵骑士们……对你们在这里经历的诸般无礼和不敬，对你们遭受的嘲弄，我只能表示深深的歉意。这不是我的本意。”

在宾客间响起的骚动中，猎魔人勉强辨认出了伊斯特图尔塞克的低语声。

“以所有大海的神灵之名，”岛民叹道，“这太不合适了。这等于是公开鼓励流血冲突。卡兰瑟，你简直是在安排他们彼此对抗——”

“安静，伊斯特，”王后愤怒地嘶声道，“因为我快要发火了。”

莫斯萨克的黑眼睛瞥了眼阿特里的林法恩，后者面色阴冷，神情不善，正作势想要起身。杰洛特立刻做出了反应，他抢先站起，重重地砸了下椅子。

“也许根本没必要召开议会。”他嗓音嘹亮地说。

所有人都安静下来，惊愕地看着他。杰洛特感到帕薇塔翡翠色双眸的注视，又感到乌奇翁的双眼也在那副黑色面甲的栅格后面看着他。他感到魔力仿佛洪流般奔涌而来，在空气中化为实体。他看到，在魔力的影响下，火把与油灯的烟雾呈现出奇妙的形态。他知道莫斯萨克也看到了。他也知道，其他人都看不到。

“我说，”他平静地复述道，“也许根本没必要召开议会。你知道我在想什么吧，伊伦瓦尔德的乌奇翁？”

浑身尖钉的骑士哐哐当地踏前两步。

“我知道，”他的声音在头盔里空洞地回响，“不明白的是傻子。我刚才听到了仁慈又高贵的卡兰瑟女士的话，她找到了摆脱我的绝佳方式。现在，我接受你的挑战，不知名的骑士！”

“我没打算挑战你，”杰洛特说，“也不想跟你决斗，伊伦瓦尔德的乌奇翁。”

“杰洛特！”卡兰瑟喊道。她紧抿双唇，早忘了该叫他拉维克斯，“别做得过火了！别再考验我的耐心了！”

“还有我的耐心。”林法恩恶狠狠地说。克拉茨·安·克莱特咆哮了一声，伊斯特·图尔塞克意味深长地给他看了看自己攥紧的拳头。克拉茨的咆哮声更响亮了。

“大家都听到了，”杰洛特道，“提格城的男爵为我们讲述了那些传奇英雄的故事，他们从小就因为同样的誓言而被从父母身边夺走。但为什么会有人希望这种誓言出现？你知道答案，伊伦瓦尔德的乌奇翁。因为它要求做出誓言的人和誓言的对象——也就是那个出乎意料的孩子——两者之间建立起一条牢不可破的命运纽带。这样一个在不知情下被命运挑选出来的孩子，将注定会拥有非凡的经历。而对于息息相关的另一个人来说，他的人生也会受到无比重大的影响。这就是为什么，你，乌奇翁，会在今天前来要求这份奖赏。你想要的不是辛特拉的王位。你要的是公主。”

“你说的完全正确，不知名的骑士，”乌奇翁大笑，“这正是我的要求！把我命运中的那个人给我吧！”

“那么，”杰洛特道，“你必须做出证明。”

“你胆敢质疑这一切？还是在王后证实我的话之后？在你说过这些之后？”

“对。因为你没把一切都说出来。罗格纳知道意外律的力量，也知道他所发的誓言有多么沉重。他之所以接受这个条件，是因为他知道律法和传统拥有保护这种誓言的力量，而唯有在命运之力确证之后，誓言才能实现。我宣布，乌奇翁，你目前还没有权力带走公主。要想赢得她，你只有等到——”

“等到什么？”

“等到公主本人答应跟你走。意外律是这么规定的。只有孩子——而非父母——的许可才能印证誓言是否有效，这也同时证明这个孩子是在命运的阴影下诞生的。你在十五年之后归来，乌奇翁，这是罗格纳王在他的誓言中附加的条件。”

“你是谁？”

“我是利维亚的杰洛特。”

“利维亚的杰洛特，你算什么东西，敢在律法和传统方面夸夸其谈？”

“他比任何人都了解这条律法，”莫斯萨克用沙哑的嗓音道，“因为它曾在他身上实现过。他被人从家中带走，因为他父亲没料到自己归

来时会上撞上他的诞生。他今生注定与常人不同，在命运的驱使下，他成为了现在的他。”

“他是做什么的？”

“猎魔人。”

沉默蔓延，警卫室的钟声敲响，沉闷的鸣声宣示着午夜来临。

所有人都颤抖着抬起了头。但最畏缩、也最不安的却是乌奇翁。他裹在铁手套里的那双手仿佛失去了生命般垂在身侧，那只满是尖钉的头盔也不规则地摇晃起来。

那股陌生而未知的魔力突然间变得更加浓稠，仿佛灰色的雾气般填满了大厅。

“是真的，”卡兰瑟说，“在场的这位杰洛特是个猎魔人。他的行当值得景仰。他牺牲自己，保护我们不受那些滋生于夜晚、受邪恶势力指使去危害人类的怪物和梦魇的伤害。他会杀死在森林和峡谷里等待着我们的可怕怪物。还有胆敢闯进人类聚居地的东西。”

乌奇翁沉默不语。“所以，”王后抬起手，“履行律法吧。你，伊伦瓦尔德的乌奇翁坚持应当兑现的诺言，就这样兑现吧。午夜来临了。你的骑士誓约不再束缚你了。抬起面甲吧。在我的女儿表达自己的意愿之前，在她决定自己的命运之前，让她看看你的脸。我们都想目睹你的长相。”

伊伦瓦尔德的乌奇翁缓缓抬起包裹铁甲的手，拉开扣环，握着盔上的铁角，咣当一声把头盔丢在地板上。有人大叫，有人咒骂，还有人倒吸冷气。王后的脸上露出恶毒的——非常恶毒的——笑容。一副胜利者的残忍笑容。

在宽大的半圆形胸甲上方的，是两只纽扣大小的黑色眼球。那双眼球位于长长的口鼻两旁，那长鼻覆着淡红色鬃毛，下面是满口白亮的尖牙。乌奇翁的脑袋和脖子上长着又粗又短，抽搐不止的灰色尖刺。

“这就是我的长相。”那生物道，“你很清楚，卡兰瑟。罗格纳在告诉你誓言内容的时候，肯定不会忘了描述我。但伊伦瓦尔德的乌奇翁——无论我的长相如何——便是罗格纳发下誓言的对象。你为我的到来准备得很充分啊，王后陛下。然而你自己的封臣指出了你的傲慢和拒绝为罗格纳守诺的无礼。等你想要安排其他求婚者来对付我的打算也落空时，你还有个猎魔人作为杀手锏。加上这条粗鄙而低级的诡

计。你想着辱我，卡兰瑟。要知道，你羞辱的是你自己。”

“够了，”卡兰瑟站起身，紧攥的拳头放在身侧，“做个了断吧。帕薇塔！你知道这个站在你面前，要求把你带走的是什么人——或者说是什么东西了吧。根据意外律和永恒不变的传统，决定权在于你。回答吧。一个词就足够了。如果你回答‘是’，你将成为这个怪物的财产和战利品。回答‘不’，你就再也不会见到他了。”

大厅中脉动的魔力仿佛铁钳般挤压着杰洛特的太阳穴，在他耳中嗡鸣，令他脖颈的毛发根根竖立。猎魔人看着莫斯萨克紧抓桌边的那双手上发白的指节。看着如涓涓细流般在王后脸颊上流淌的汗水。看着桌子上的面包屑如同昆虫般挪动着，组成符文字母，最后拼成了两个字：小心！

“帕薇塔！”卡兰瑟重复道。“回答我。你是否愿意跟这个生物离开？”

帕薇塔抬起头。“我愿意。”

充斥着大厅的魔力在她身边回荡，在房间拱顶上发出空洞的闷响。没有人，没有任何人发出哪怕一丁点儿声音。

卡兰瑟缓缓地、缓缓地瘫倒在王位上。她脸上全无表情。

“各位都听到了，”乌奇翁冷冷的声音在寂静中响起，“卡兰瑟，你也一样。还有你，猎魔人，你个狡猾的帮凶。我的权利已经得到确证。真相和命运击败了谎言与歪曲。你还藏着什么，高贵的王后陛下？乔装的猎魔人？冰冷的刀刃？”没人答话。“我希望现在就带帕薇塔离开，”乌奇翁续道，他的鬃毛随着下颌的开合抖动着，“但我不介意来点小小的娱乐。就是你，卡兰瑟，你得领着你的女儿到我面前，把她洁白的手交给我。”

卡兰瑟缓缓转过头，望向猎魔人。她的目光在发号施令。但杰洛特没有动，他只觉空气中凝结的魔力聚集在他身上。仅仅在他身上。现在他明白了。王后眯起双眼，双唇颤抖……

“什么？这算什么？”克拉茨·安·克莱特跳起来大吼道，“她洁白的手？交到他手里？让公主跟这个长刺的讨厌鬼走？这个长着……猪鼻子的家伙？”

“我还曾想像个骑士那样跟他打一场！”林法恩插嘴道，“跟这头可怕的野兽！放狗吧！放狗咬死他！”

“卫兵！”卡兰瑟喊道。

一切都在同时发生。克拉茨·安·克莱特抄起桌上的一把匕首，匆忙中撞倒了椅子。对伊斯特惟命是从的德莱格·波德乌不假思索地举起风笛，用尽全力地砸向克拉茨的后脑勺。克拉茨倒在桌上的酱汁鲑鱼和仅剩的几根烤野猪肋骨之间。林法恩扑向乌奇翁，挥舞着从袖子里抽出的一把匕首。咯咯哒一跃而起，踢开脚下的一只凳子，林法恩敏捷地跳过，但这一瞬间的拖延就足够了——乌奇翁虚晃一招，随后用裹着铁甲的拳头狠狠地把他揍趴在地。咯咯哒正想从林法恩手里夺走匕首的时候，温德哈姆王子却像头猎犬那样死死抱住了他的大腿，阻止了他。

手拿长钩刀和长枪的守卫们跑进门来。卡兰瑟身子站得笔直，用不容置疑的手势向守卫指示出乌奇翁的所在。帕薇塔开始尖叫，伊斯特·图尔塞克咒骂起来。所有人都跳起身来，却不知道该做什么。

“杀了他！”王后叫道。

乌奇翁勃然大怒，亮出满口尖牙，转脸看着攻来的守卫们。他没有武器，但全身包裹着钉甲。只听“叮当”一声，长钩刀的刀尖被弹向一旁，但这一击也将他击退，径直撞向林法恩。后者恰好爬起身来，抱住他的双腿，令他无法动弹。乌奇翁咆哮一声，以铁护肘挡下了砍向他头部的刀刃。林法恩的匕首狠狠刺下，刀刃却被对方的胸甲挡开。守卫们矛杆交错，将乌奇翁推向那座浮雕壁炉。林法恩紧紧抓住他腰带，找到了铠甲上的一条缝隙，将匕首刺了进去。乌奇翁痛得弯下了腰。

“多尼——！”帕薇塔跳上椅子，尖声高叫。

猎魔人握剑在手，纵身跃上桌子，奔向搏斗的众人，一路踢得碗碟杯盘七零八落。他知道时间不多了。帕薇塔的叫声越来越不似常人。林法恩抬起匕首，又刺了一下。杰洛特跳下桌子，俯身挥出一剑。林法恩哀号一声，蹒跚着走向墙壁。猎魔人飞转身子，剑刃直直斩向那个正企图将锐利的枪尖刺进乌奇翁的甲裙和胸甲之间的卫兵。那卫兵跌跌撞撞地倒在地上，头盔也掉了下来。又有许多卫兵跑进门来。

“简直不成体统！”伊斯特·图尔塞克抄起一把椅子，大吼道。他把这件不称手的家具狠狠砸在地上，然后拿着残余的部分，朝那些逼近乌奇翁的人冲了过去。

乌奇翁被两把长钩刀同时钩住，砰然倒地。他大叫着，喘着粗气，不由自主地被拖走。第三个守卫举起长枪，想要刺下，却被杰洛

特的剑尖刺中了太阳穴。那些拖拽乌奇翁的卫兵飞快地后退几步，丢下长钩刀，而从大门处跑来的那些卫兵也纷纷避开了伊斯特手里的那把椅子腿，仿佛它是传奇英雄札特雷特·沃鲁塔的神剑巴尔莫。

帕薇塔的叫声臻至顶峰，随后戛然而止。意识到即将发生什么的杰洛特趴在地上，等待着那道绿色的闪光。他感到耳中一阵剧痛，听到了可怕的撞击声，还有从许多张嘴里传出的惊呼声。然后就只剩下公主那平静、单调、萦绕不去的哭声。

餐桌将菜肴和食物甩向周围，升向空中，旋转起来；沉重的椅子或是在大厅里盘旋，或是在墙壁上撞得粉碎；挂毯和窗帘拍打着，扬起满屋尘云。尖叫声与长钩刀柄仿佛木棍般断裂的闷响从大门处传来。

王座带着端坐在上的卡兰瑟腾空而起，仿佛利箭般飞过大厅，重重地撞上墙壁，发出巨响，然后散了架。王后像个坏掉的玩偶似的滑落在地。勉强稳住身子的伊斯特图尔塞克飞奔过去，抱起她，用身体为她阻挡那些从天而降的碎块。

杰洛特把徽章紧握在手，连滚带爬地朝莫斯萨克接近，后者奇迹般地仍旧稳稳地跪在地上，手里举着一根山楂木短杖——杖头装着一具老鼠的颅骨。在德鲁伊身后的墙壁上，一块描绘火海中失陷的奥塔加要塞的挂毯被真正的火焰吞没了。

帕薇塔哀号起来。她的哭喊声仿佛鞭子，抽打着所有人和所有东西。任何企图起身的人都跌倒在地，或是紧贴在墙上。一只硕大的银制酱汁碟——形状是配有許多船桨、船头高高翘起的小船——从杰洛特眼前掠过，那个名字很难记的总督想要躲开，却被砸倒在地。灰泥如雨点般无声地落在那只在天花板下旋转的餐桌上，而克拉茨·安·克莱特仍旧趴在桌上，骂声不停。

杰洛特爬到莫斯萨克身边，躲在一桶啤酒、杜格加、一张椅子和杜格加的竖琴后面。

“这是纯粹的原初魔力！”德鲁伊努力让嗓音盖过喧闹，“她根本控制不了它！”

“我知道！”杰洛特吼回去。一只屁股上还留着几根斑纹羽毛的烤野鸡不知从何处掉落下来，重重砸在他背上。

“必须有人制止她！墙快塌了！”

“我看得见！”

“准备好了吗？”

“好了！”

“一！二！就是现在！”

他们同时攻向了她。杰洛特画出阿尔德法印，莫斯萨克则念出了一条骇人的三段式咒语，其威力足以融化地板。公主脚下的那把椅子顿时崩解成碎片，但帕薇塔几乎没察觉——她悬浮在空中一只绿色的透明球体里。她的哀号声丝毫不减，她朝两人转过头，那张娇小的面容浮现出凶恶的笑容。

“看在所有恶魔的分上——”莫斯萨克吼道。

“小心！”猎魔人俯下身，大喊道，“挡住她，莫斯萨克！挡住她，要不我们俩都得完蛋！”

桌子砰然落下，将桌腿和支架，以及下方的所有东西砸得粉碎。躺在桌面上的克拉茨·安·克莱特被甩向空中。碗碟和残余食物如瓢泼大雨降下，水晶制的玻璃瓶砸到地上，爆裂开来。房檐如雷鸣般垮塌，连城堡地面也震颤起来。

“一切都不受控制了！”莫斯萨克叫道，将短杖指向公主，“全部魔力都要落在我们身上了！”

杰洛特利剑一挥，挡开了径直飞向德鲁伊的那只大号双齿叉。

“挡住它，莫斯萨克！”

那双翡翠般的眸子朝他俩射出两道绿色的电芒。魔力降临在他们身上，于是他们被卷进中央那刺眼的漩涡之中——魔力仿佛一只攻城槌，撞破了头骨，遮蔽了双眼，麻痹了呼吸。玻璃、珐琅、浅盘、烛台、肉骨、面包碎块、厚木板、横木和炉膛里闷燃的柴火连同魔力一起倾泻在他们身上。哈克索总管仿佛一头巨大的鹧鸪般狂叫着，掠过他们的头顶。一只白煮鲤鱼的硕大鱼头砸在杰洛特的胸口上，正中四号角城的黑熊与少女纹章。

透过莫斯萨克那能令墙壁崩塌的咒骂，透过自己的大叫和伤者的哭号，透过碰撞声、嘈杂声和喧闹声，透过帕薇塔的哀号，猎魔人突然听到了最为可怕的声响。

咯咯哒跪倒在地，将德莱格·波德乌的风笛握在手中。与此同时，他仰起头，发出比风笛奏响的骇人音色更加尖利的喊声，他哀号、咆哮、絮语、嘶吼，痛哭与尖叫，模仿着所有已知、未知、家养、野生

与传说中的动物。

帕薇塔惊恐地止住了哭声，瞠目结舌地看着男爵。魔力突然间消退了。

“快！”莫斯萨克挥舞着短杖，大喊道，“快，猎魔人！”

他们打中了她。公主身周的那只绿色球体在他们的重击下仿佛肥皂泡爆裂开来，突然出现的真空立刻将房间里肆虐的魔力吸了进去。帕薇塔重重落在地上，开始抽泣。

在这片混乱过后，寂静终于降临到了众人的耳边。随后，透过瓦砾和残骸，透过破碎的家具和无法动弹的身体，他们艰难地开口说话了。

“我操你十八代祖宗。”克拉茨·安·克莱特说着，吐出嘴里带血的唾沫。

“管好你的嘴巴，克拉茨。”莫斯萨克费劲地说着，一面拍打着衣服上的荞麦粉，“有女人在场。”

“卡兰瑟。我亲爱的。我的卡兰瑟！”伊斯特·图尔塞克在亲吻的间隙说道。

王后睁开双眼，但没去尝试挣脱他的环抱。

“伊斯特。大家都看着呢。”她说。

“让他们去看吧。”

“有人能解释一下吗？”维赛基德元帅从掉落的挂毯下爬出来，问道。

“没有。”猎魔人说。

“医生！”阿特里的温德哈姆说。他蹲在林法恩身边，嘶喊着。

“水！”斯特瑞普三兄弟之一的维尔德希大喊大叫，用上衣拍打着那块闷燃的挂毯。“快拿水来！”

“还有酒！”咯咯哒嘶吼道。

仍能站立的几名骑士想要扶起帕薇塔，她却推开了他们的手，自己摇摇晃晃地站起身来，朝壁炉走去。在那边，乌奇翁背靠墙壁，坐在地上，正笨拙地试图脱下他浸满鲜血的铠甲。

“现在的年轻人，”莫斯萨克看着那边，轻蔑地哼了一声，“都太急

躁了！他们脑子里只想着一件事。”

“你说什么？”

“你不知道吗，猎魔人？那些处女、纯洁无瑕的处女是无法运用魔力的。”

“让她的贞洁见鬼去，”杰洛特咕哝道，“她究竟是怎么得到这种能力的？卡兰瑟和罗格纳都——”

“她是隔代继承，不会错的，”德鲁伊道，“她的祖母艾达莉亚只要动动眉毛就能抬起吊桥。嘿，杰洛特，瞧啊！她还没吃够苦头呢！”

卡兰瑟在伊斯特·图尔塞克的支撑下站起身，向守卫们指了指负伤的乌奇翁。杰洛特和莫斯萨克飞快地跟上前去，却是虚惊一场。只见守卫们从那具半躺着的身躯旁散开，他们嘀咕着，耳语着，退向一旁。

乌奇翁那怪物般的口鼻软化和模糊起来，开始失去原有的轮廓。尖刺和鬃毛泛起涟漪，化作黑亮的卷发和胡须，接着出现了一张有棱有角、充满阳刚气的苍白面孔，此人有一只显眼的高鼻子。

“这是……”伊斯特·图尔塞克结结巴巴地说，“他是谁？乌奇翁吗？”

“是多尼。”帕薇塔柔声道。

卡兰瑟紧抿嘴唇，转过脸去。

“受了诅咒？”伊斯特喃喃道，“可这是怎么——”

“午夜刚到，”猎魔人道，“而我们先前听到的钟声响早了。这不是敲钟人的错，我说得对吗，卡兰瑟？”

“是啊，是啊，”那个名叫多尼的男子呻吟着代替王后做了回答，后者根本没有答话的意思。“但诸位与其站在那儿闲谈，倒不如帮我脱掉这身铠甲，再叫个医生来。那个疯子林法恩刺伤了我的肋部。”

“我们要医生干吗？”莫斯萨克抽出短杖说。

“够了，”卡兰瑟站直身子，高傲地仰起头，“够了。等这些结束以后，我希望在我的房间里见到你们。现在站着的所有人。伊斯特，帕薇塔，莫斯萨克，杰洛特，还有你……多尼。莫斯萨克？”

“在，陛下。”

“你的短杖……我挫伤了脊骨。还有些擦伤。”

“遵命，陛下。”

三

“……是诅咒，”多尼揉搓着太阳穴，续道，“从我生下来就有了。我找不到被诅咒的原因，也不知是谁下的诅咒。从午夜到黎明，我是个普通人，但黎明之后……你们都看到了。我父亲埃克斯帕克想掩盖这件事，因为梅契特的国民都很迷信：他们认为王族中出现魔法和诅咒就意味着王朝的末日。于是我父亲手下的一个骑士把我带出宫廷，将我抚养长大。我们两人周游四方——我们是游历骑士和他的扈从。在他死后，我独自旅行。有人告诉我——我记不得是谁了——意外诞生的孩子能让我摆脱诅咒。不久以后我就遇到了罗格纳。剩下的事你们知道了。”

“剩下的我们也猜得出，”卡兰瑟点点头，“尤其是你没有等到和罗格纳谈定的十五年，而是在这之前就夺走了我女儿的心。帕薇塔！这是什么时候的事？”

公主垂下头，抬起一根手指。

“好哇，你这小女巫，居然就在我眼皮底下！我得弄清楚究竟是谁让他每晚进城堡来的！我得弄清楚跟着你去采樱草花的女官究竟是哪几个。见鬼，樱草花！噢，我现在该拿你怎么办？”

“卡兰瑟——”伊斯特开口道。

“等等，图尔塞克。我还没说完。多尼，事情变复杂了。你已经和帕薇塔相处了一年，然后呢？什么都没发生。也就是说，你根本弄错了解咒的法子。命运愚弄了你，就像在场的利维亚的杰洛特常说的那样：‘多么讽刺啊’。”

“让命运、解咒和讽刺都见鬼去，”多尼做了个鬼脸，“我爱帕薇塔，她也爱我，这才是最重要的。你们不能阻挠我们的幸福。”

“我能，多尼，我能。不过，”卡兰瑟一如既往地露出微笑，“你很幸运，我不想这么做。我确实有愧于你，多尼。我曾拿定主意……我该请求你原谅的，可我说不出口。所以我会把帕薇塔交给你，我们从此互不相欠。帕薇塔？你没改变主意，对吗？”

公主热切地摇摇头。

“感谢您，陛下。感谢您，”多尼笑了。“您真是睿智又大方。”

“当然。而且美丽。”

“而且美丽。”

“你们愿意的话，可以留在辛特拉。这儿的人没有梅契特人那么迷信，适应新事物也更快。另外，你就算那副模样也挺讨人喜欢的。不过你别指望马上就坐上王位。我还打算在辛特拉的新国王身边多辅佐一段时间。尊贵的伊斯特·图尔塞克刚才向我诚恳地提出了求婚。”

“卡兰瑟——”

“嗯，伊斯特，我接受。我从没试过躺在地板上，倚着自己王位的碎片，一面听着他人向我袒露爱意，可……你觉得怎样，多尼？我要求的就这么多，而且我不希望有人来阻挠我自己的幸福。还有你，你在看什么呢？我没你想象的那么老。”

“眼下的年轻人啊，”莫斯萨克喃喃道，“苹果落地的时候——”

“你嘀咕什么，老巫师？”

“没什么，陛下。”

“很好。趁着大家都在，我有个建议，莫斯萨克。帕薇塔需要一位老师。她应该学习如何运用她的能力。我喜欢这座城堡，所以希望它能屹立不倒，但我的天才女儿下次歇斯底里的时候也许就会把它弄塌。你怎么说，德鲁伊？”

“荣幸之至。”

“我想，”王后转头看着窗户，“到黎明了。是时候——”她突然转过身，看着手牵着手，咬着耳朵，额头几乎贴在一起的帕薇塔和多尼。

“多尼！”

“什么事，陛下？”

“你没听到吗？到黎明了！天都亮了。可你……”

杰洛特看着莫斯萨克，两人一起大笑起来。

“你们这么开心干吗？你们看不到——”

“看到了，看到了。”杰洛特保证道。

“我们在等您自己亲眼看到，”莫斯萨克哼了哼鼻子，“我还在想您什么时候才能明白。”

“明白什么？”

“明白是您解除了诅咒。解咒的人正是您，”猎魔人道，“当您说出‘我把帕薇塔交给你’的时候，命运就化作了现实。”

“完全正确。”德鲁伊确证道。

“噢，天哪，”多尼缓缓地说，“终于。见鬼，我还以为自己会比现在高兴些，会有喇叭吹响之类的……照惯例是这样。陛下！感谢您。帕薇塔，你听到了吗？”

“嗯。”公主头也不抬地说。

“所以，”卡兰瑟疲惫地看着杰洛特，叹了口气，“最后是个大团圆结局。不是吗，猎魔人？诅咒被解除了，两场婚礼即将举行，王座室的修理需要花费一个月，有四个死者，无数伤者，还有阿特里的林法恩被伤得很重。我们来庆祝吧。你知道吗，猎魔人？有一瞬间，我曾经想把你——”

“我知道。”

“但我现在必须给你公正的待遇。我向你要求一个结果，而我也得到了。辛特拉和史凯利格建立了同盟。我的女儿嫁给了合适的男人。有那么一瞬间，我曾觉得就算没有带你来赴宴，没有让你坐在我身边，一切也会按照命运去实现。但我错了。林法恩的匕首是能够改变命运的。而林法恩被猎魔人手中的那把剑阻止了。你做得很好，杰洛特。现在就是价码问题了。告诉我你想要什么吧。”

“等等，”多尼抚摸着自已被绷带捆扎的腰间，“您说到了价码。欠他人情的人是我，应该由我来——”

“别插嘴，”卡兰瑟眯缝起眼睛，“你的岳母最讨厌别人插嘴，记住了。你也该知道，你没欠什么人情，这一切只因为你是我和杰洛特所达成协议中的对象。我说过，我们两清了，而且我不觉得让你永远抱有歉意对我有什么好处。只是协议的事得算清楚。好了，杰洛特。开个价吧。”

“很好，”猎魔人道，“我想要您的这条项链，卡兰瑟。它会让我想起我所认识的最美丽的王后，想起她双眸的色彩。”

卡兰瑟大笑着，解下了她的翡翠项链。

“这条小东西，”她说，“上面宝石的颜色确实和你说的一样。留下它吧，还有这段回忆。”

“我能说话吗？”多尼小心翼翼地问。

“当然可以，亲爱的女婿，请吧，请吧。”

“我还是要说，我欠你的，猎魔人。我的性命曾经受到林法恩那把匕首的威胁。而且要不是你，我恐怕已经被那些守卫打死了。如果要谈报酬，那么酬谢你的人应该是我。只要是我负担得起的，尽管开口。你想要什么，杰洛特？”

“多尼，”杰洛特缓缓地说，“一个被问到这种问题的猎魔人必须请求对方重复一遍。”

“那我就重复一遍吧。因为，你瞧，我欠你情还有另一个理由。在大厅里，当我发现你身份的时候，我痛恨你，还认为你肯定会对我不利。我把你看成了一件盲目的嗜血杀戮工具，把你当做了那些毫不犹豫地下杀手，擦干剑上的血，然后收钱离开的人。但我现在相信，猎魔人的工作是值得尊敬的。你帮助我们抵挡的不但是潜藏在黑暗中的邪物，更是深埋在我们内心的邪恶。你们的人数这么少，这真是太可惜了。”

卡兰瑟笑了。

杰洛特终于有些相信他这话是出自真心了。

“我的女婿说得很好。我还想加上两个字。不多不少两个字。抱歉。”

“而我，”多尼说，“要再问一次。你想要什么？”

“多尼，”杰洛特严肃地说，“卡兰瑟，帕薇塔。还有你，正直的图尔塞克骑士，未来的辛特拉国王。想要成为猎魔人，就必须在命运的阴影下诞生，但这样的孩子很少，所以我们的人数才这么少。我们会衰老和死去，没有人能继承我们的知识和能力。我们缺少后继，可这个世界又充斥着邪恶，它们等待着我们全部消失的那一天。”

“杰洛特。”卡兰瑟低声道。

“对，你想得没错，王后陛下。多尼！你要把你已经拥有却毫不知情的那样东西送给我。我会在六年后返回辛特拉，看看命运是否会仁慈地对待我。”

“帕薇塔，”多尼睁大了眼睛，“你该不会——”

“帕薇塔！”卡兰瑟惊叫道，“你难道……难道——”

公主垂下目光，涨红了脸。然后她给出了回答。

“杰洛特！嘿！你在吗？”

他把目光从罗德里克·德·诺温布瑞所著的《世界历史》那发黄粗糙的书页中抬起。这是一本有趣但充满争议的著作，他从前天开始就在研究它了。

“我在。什么事，南尼克？要我帮忙？”

“你有客人。”

“又是客人？这回是谁？希沃德公爵亲自到访了？”

“不。这回是你的老伙计，丹德里恩。那个懒散又没用的寄生虫，那个侍奉艺术的祭司，那位民谣和情歌领域的闪亮之星。和往常一样，他炫耀名气，吹着牛皮，浑身酒臭。你想见他吗？”

“当然。怎么说他也是我朋友。”

南尼克恼怒地耸耸肩，“我真不明白你们的友谊。他跟你根本是天差地别。”

“互补嘛。”

“这倒没错。好，他来了，”她撇了撇脑袋，“你的知名诗人。”

“他确实是个知名诗人，南尼克。就连你也不会说自己没听过他的民谣吧。”

“我听过。”女祭司缩了缩身子，“是啊，我听过。噢，也许我对诗歌了解不多，但能如此流畅地从动人的抒情诗转到淫声秽语，的确算得上一项天赋。别介意，但我得失陪了。我恐怕没那个心情去听他的粗俗笑话。”

大笑声和鲁特琴弦的颤动声在走廊里回响，身穿淡紫色花边短上衣，歪戴帽子的丹德里恩正在图书室入口处。看到南尼克，这位吟游诗人夸张地鞠躬行礼，帽顶上的苍鹭羽毛拂到了地面。

“老妈妈，向您致以最深的敬意，”他傻乎乎地嘀咕着，“赞美伟大

的梅里泰莉和她的女祭司们，美德与智慧的源泉——”

“别再胡说八道了，”南尼克哼了一声，“也别再叫我老妈妈了。光是想到这种可能，我就害怕得发抖。”

她转身离开，曳地长袍沙沙作响。丹德里恩弓起身子，夸张地模仿她走路的姿势。

“她一点儿没变，”他欢快地说，“还是开不起玩笑。她只因我跟守门的女祭司聊了会儿天就大发雷霆。那是个睫毛细长的金发美女，还梳着处女辫，一直垂到她可爱的小屁股上，不去捏一把简直是种罪恶。所以我就捏了，南尼克恰好那时候来了……呃，运气够坏的。你好啊，杰洛特。”

“你好，丹德里恩。你怎么知道我在这儿？”

诗人挺直脊背，扯了扯裤子。“我去了趟维吉玛，”他说，“听说了那个吸血妖鸟的事，也听说你受了伤。我猜你会来这儿休养。看来你已经痊愈了，是吗？”

“你说得没错，但你最好跟南尼克也解释一下。坐下吧，我们聊聊。”

丹德里恩坐了下来，瞥了眼讲经台上那本书。“历史？”他笑了，“罗德里克·德·诺维布瑞？我读过他的书。历史是我在牛堡学院进修时第二喜欢的科目。”

“第一是什么？”

“地理，”诗人严肃地说，“地图集够大，在后面藏伏特加酒瓶比较容易。”

杰洛特一本正经地笑了笑，起身取下书架上那本卢宁和泰尔斯所著的《魔法奥秘与炼金术》，又拿出藏在厚重书籍后面的那只包裹着稻草的细颈大肚瓶，让它重见天日。

“啊哈。”吟游诗人的喜悦溢于言表，“我懂了，图书馆里还是存在智慧和灵感的。噢噢噢！我喜欢这味道！是李子酒，对不？没错，这才是真正的炼金术。这才是真正值得研究的贤者之石。为你的健康干杯，兄弟。噢噢噢，它简直跟传染病一样厉害！”

“你来这到底想干吗？”杰洛特从诗人手里接过细颈瓶，啜饮一口，咳嗽起来，抚摸着缠着绷带的脖子，“又准备去哪儿？”

“哪儿也不去。也就是说，你想去哪儿，我就去哪儿。我们可以

结伴。你打算在这儿待很久吗？”

“不久。本地的公爵来通知过，说他不欢迎我。”

“希沃德？”丹德里恩了解从雅鲁加河到巨龙山脉的所有国王、亲王、领主，“别把他当回事。他不敢顶撞南尼克或梅里泰莉，否则老百姓们会烧了他的城堡。”

“我不想惹麻烦。而且我也在这待太久了。我要去南方，丹德里恩。很远的南方。在这儿根本找不到活干，这儿的人太开化了。他们要猎魔人干吗？我每次找活干的时候，他们都像看疯子似的看着我。”

“你在说什么？什么开化？我一星期前渡过布伊纳河，一路上听到了各种各样的故事。很显然，这儿有水精灵，多足巨虫，奇美拉，飞龙，所有肮脏的怪物都有。你应该忙得不可开交才对。”

“噢，故事，其中一半都是凭空捏造或经过夸大的。不，丹德里恩，世界在变化。有些东西迟早会到头的。”

诗人喝下一大口酒，眯起眼睛，重重叹了口气：“你又要为猎魔人的不幸命运而哀叹了？还要来一番哲学探讨？我能理解你不恰当的措辞，因为世界的确是在变化着，就算对那个老古董罗德里克·德·诺维布瑞也一样。说来巧了，世界的无常正是你认同的这部著作里的唯一主题。哈，你摆出一副大思想家的嘴脸跟我谈这些早就不新鲜了——我得说这一点也不适合你。”

杰洛特没有回答，而是喝了口酒。

“是啊，是啊，”丹德里恩又叹了口气，“世界在变化，日升日落，伏特加也喝得快到头了。在你看来，什么东西不会到头？你老是跟我提什么结局啊终点的，大哲学家先生。”

“我可以给你举几个例，”沉默片刻后，杰洛特道，“都是这两个月来，布伊纳河的这边发生的事儿。有一天我骑马过去，知道我看到什么了吗？一座桥。就在那座桥底坐着个巨魔，它跟每个过路人收钱。那些拒绝付钱的人会伤着一条腿，有时是两条。所以我找到郡长，问他‘你打算为那头巨魔付我多少？’他很惊讶，‘你在说什么？’他反问我，‘如果巨魔不在了，那谁来修桥呢？他挥汗如雨来修桥，干得又快又好。相比起来，过桥费便宜多了。’于是我继续前进，你猜我看到了什么？一条剪尾龙。个头不太大，从头到尾也就四码长。它在飞，爪子里还抓着只绵羊。我去了村子，问他们，‘你们愿意为那只剪尾龙付

我多少？’农夫们纷纷跪下来，‘不！’他们大喊着，‘那是俺们男爵小女儿最喜欢的龙。如果它背上掉下一片鳞，男爵就会烧了俺们的村子，扒了俺们的皮。’我继续前进，也越来越饥肠辘辘，不得不四处找活干。活儿肯定是有的，但那都是什么活儿？替某个男人抓个水泽仙女，替另一个男人抓个宁芙，为第三个人找个树精……他们根本是疯了——村里塞满了女孩，他们却想要类人怪物。还有个人要我杀掉一只蝎蛉，再把它的一根手骨带给他，因为那东西磨碎了放进汤里能治阳痿——”

“胡扯，”丹德里恩打断道，“我试过了，根本就没用，还让汤里全是旧袜子的味道。不过如果有人相信这个，而且愿意付——”

“我可不会去杀蝎蛉。还有其他那些无害的生物。”

“你宁愿挨饿？除非你改行。”

“改行做什么？”

“什么都成。当个祭司好了。有了你瞻前顾后的道德观、还有对人对事的了解，你应该不会干得太坏。你不信神明这件事也不是什么问题——我认识的祭司没几个信的。去当个祭司吧，别再自怨自艾了。”

“我没有自怨自艾。我只是在陈诉事实。”

丹德里恩跷着腿，饶有兴趣地打量着自己磨损不堪的鞋底：“杰洛特，你让我想起了一个行将就木的老渔夫。他发现鱼儿都臭气冲天，海风也吹得人骨头发痛。坚定点儿吧，怨天尤人一点用都没有。如果发现大家都不想听诗歌了，我就丢下鲁特琴，做个园丁去。我会种很多玫瑰。”

“胡扯。你根本没法放下诗歌。”

“唔，”诗人盯着鞋底，承认道，“也许吧。但我们的职业还是有些不同。对诗歌和鲁特琴声的需求永不会减少，可你们这行却一天不如一天。说到底，你们猎魔人是在缓慢但确凿无疑地结束自己的职业生涯。你们干得越出色，越尽职尽责，剩下的工作也就越少。毕竟你们的目标是一个没有怪物存在的世界，一个和平安宁的世界，一个不需要猎魔人的世界。悖论，不是吗？”

“说得对。”

“在独角兽尚未绝种的过去，有很多女孩保守贞洁，为的就是能捕捉它们。还记得那些吹风笛的捕鼠人吗？所有人都抢着请他们帮

忙。但他们很快就被炼金术士和其他高效的毒药所取代，然后是驯化了的白鼬和黄鼠狼。那些小动物更便宜，办事更利索，而且也不会酗酒。明白我的比喻吧？”

“明白。”

“所以学习一下前人的经验吧。捕猎独角兽的处女丢了工作以后，立刻抛弃了贞洁。其中有些渴望弥补那些年的牺牲，于是因技巧和热情而声名远扬。那些捕鼠人……噢，你还是不学他们的好，因为他们无一例外地选择了酗酒和颓废。好吧，猎魔人的时候似乎也快到了。你在读罗德里克·德·诺维布瑞的书？在我印象里，书里提到的猎魔人，还是差不多三百年前刚开始从事这一行的那些。那时农夫们习惯带着武器去收割作物，村庄也总是围着三重护墙，商队马车看起来就像正规部队在行军，少数几座镇子总有上好弹药的投石车日以继夜地守在墙头。统治这块大地的是巨龙、蝎尾狮、狮鹫、双头蛇怪、奇美拉、吸血鬼和狼人，外加奇奇摩、吸血妖鸟与飞龙兽。我们从它们手里一点一点夺过土地来，每次夺走一片山谷、一个隘口、一座森林或一片草地。如果没有猎魔人的帮助，我们根本办不到。但那些时光早已消逝，杰洛特，无可挽回地消逝了。男爵不允许你杀死剪尾龙，因为它是方圆千里最后的龙族，而且随着时代变迁，它所招来的不再是恐惧，而是怜悯和怀旧之情。桥底下那个巨魔和人们友好相处，他不再是个用来吓唬小孩的怪物了。他是件纪念品，是这儿的名胜景点——而且他还有实际用处。至于奇美拉、蝎尾狮和双头蛇怪？它们都居住在人迹罕至的森林里，或者难以攀登的高山上——”

“所以我说的没错。万事都有个头。无论喜不喜欢，它总是会到头的。”

“我不喜欢听你口吐陈词滥调。我不喜欢你说话的方式。你这是怎么了？我都认不出你来了，杰洛特。该死，我们赶快去南方，去那片荒芜的国度吧。等砍倒一两只怪物，你的忧郁就会不翼而飞了。那儿肯定有不少怪物。据说如果那边哪个老女人活够了，就会不带武器跑进林子里去捡柴火，这样就能得到想要的结果。你真该去那儿，然后定居下来。”

“也许是吧。但我不想去。”

“为什么？猎魔人在那儿很容易赚钱。”

“赚钱容易，”杰洛特抿了一口酒，“可花钱也难了。最糟糕的是，他们吃珍珠麦和粟米，啤酒的味道就像尿，女孩都不洗澡，蚊子又特

别凶狠。”

丹德里恩哈哈大笑，脑袋倚着书架上那些皮革装订的书卷。

“粟米和蚊子！这让我想起了我们头一次结伴前往世界边缘的远征，”他说，“你还记得吗？我们在古勒塔的节日宴席上相遇，你说服我——”

“是你提出的！你必须尽快逃离古勒塔，因为你在指挥台下搞大肚子的那个女孩有四个大块头兄弟。他们在镇子里到处找你，扬言要阉了你，再把你身上涂满沥青和锯末。所以那时候你才缠着我不放。”

“错，有人能跟你结伴让你喜出望外，从前陪伴你的只有马儿。当然。我必须得消失一段时间，百花之谷似乎是最合适的目的地。毕竟它在传说中位于人类聚居地的最远处，是文明社会的边境，在两个世界的交界线上……记得吗？”

“我记得。”

世界边缘

—

丹德里恩端着满满两大杯啤酒，小心翼翼地走下酒馆楼梯。他用低不可闻的声音诅咒着，从一群好奇的孩子当中挤过，再避开地上的牛屎，歪歪扭扭地穿过庭院。

猎魔人跟郡长说话的当儿，不少村民已经在庭院的桌旁聚集起来。诗人放下酒杯，找了个座位。他立刻意识到，在他短暂的离席过程中，谈话没有丝毫进展。

“我是个猎魔人，阁下，”杰洛特无数次重复道，然后拭去唇边的酒沫。“我不卖东西。我不为军队招募士兵，也不知道怎么治疗鼻疽病。我是个猎魔人。”

“这是门行当，”丹德里恩又一次为他解释，“他是猎魔人，你明白吗？他能杀死吸血妖鸟和幽灵，能够消灭各种各样的害虫。他是靠这个谋生的专业人士。听懂了吗，郡长大人？”

“啊哈！”郡长原本因沉思而深锁的眉头舒缓了些许，“猎魔人！你

早说多好！”

“是啊，”杰洛特附和道，“现在我问你：这儿有什么我能干的活吗？”

“呃……”郡长又思索起来，“活儿？没准那些……唔……怪物？你是不是问我，附近有没有什么怪物？”

猎魔人笑了笑，点点头，用指节揉了揉发痒的眼皮。

“还真有。”好半晌，郡长得出了结论，“往远处瞧，瞧见那些山头了没？那儿住着精灵，他们的王国在那边儿。我听说他们的宫殿是用纯金造的。哎呀，先生！真的，那儿有精灵。他们可怕得很。去了那边的人没有回来的。”

“我想也是，”杰洛特冷冷地说，“正因如此，我才不想去那儿。”

丹德里恩放肆地笑出了声。

正如杰洛特所料，郡长又沉思了许久。

“啊哈，”最后，他说，“好吧，这儿还有别的怪物。肯定是从精灵那边来的。噢，先生，他们有很多很多，数都数不清。不过里头最坏的是那些灾星，我说得对不对，好伙计们？”

那些“好伙计们”顿时活跃起来，从四面八方围到桌边。

“灾星！”其中一个人说，“哎哎，郡长老爷说得对。大天亮的时候，有个白衣小丫头走过村子，孩子们就死了！”

“还有小鬼！”瞭望塔的士兵补充道，“他们把马厩里马儿的鬃毛都缠在一起了！”

“还有蝙蝠！这儿有蝙蝠！”

“还有多足虫！身上起疹子全是它们干的！”

接下来的几分钟就在对滋扰本地的怪物们的种种恶行——甚至只是怪物的存在本身——的控诉中过去了。杰洛特和丹德里恩听说了能让诚实的农夫像醉汉般找不到回家路的迷途鬼和误导怪；偷喝母牛奶水的飞龙兽；长着蜘蛛腿、在森林里转悠的人头；戴着红帽子的小妖和一条会趁着妇人于河边洗涤时抢走衣物的危险梭子鱼——如果等得够久，连女人也会被抓走。他们还听说老鬼婆阿南晚上骑着扫帚在天上飞，白天就让女人流产；磨坊主把橡果粉掺在面粉里；还有个家伙认定王室下派的税务官是个窃贼和无赖。

杰洛特平静地聆听着，装作饶有兴味地点点头，问了几个关于道路和附近地貌的问题，然后他站起身，对着丹德里恩点点头。

“保重，诸位，”他说，“我很快就会回来，到时候我们再看看能做什么。”他们沉默地骑上马，沿村舍和栅栏离开，狂吠的狗儿和喧闹的孩子们为他们送行。

“杰洛特，”丹德里恩在马镫上立起身，从探出果园围栏的那根树枝上摘下一只成熟的苹果，“一路上你都在抱怨说工作越来越难找了。从我刚才听到的看来，你大可以在这儿一口气干到冬天。你可以多赚几个子儿，我的民谣也能有些不错的素材，所以解释一下我们为啥要继续赶路吧。”

“丹德里恩，我连一个子儿也赚不到。”

“为啥？”

“因为他们说的没有一个是真的。”

“呃？”

“他们提到的那些生物根本不存在。”

“你开玩笑吧！”丹德里恩吐出果核，把它扔向一只杂种斑点狗，“不，不可能。我刚才看得很仔细，而且我很会看人。他们没撒谎。”

“对，”猎魔人赞同道，“他们没撒谎。他们坚信这一切。但这改变不了事实。”

诗人沉默了片刻。

“这些怪物全都……全都不存在？啊！他们列出的那些怪物肯定有几种是存在的。至少一种！承认吧。”

“好吧，我承认。确实有一种是肯定存在的。”

“哈！是什么？”

“蝙蝠。”

他们骑马经过最后一道围栏，来到轻风吹拂下翻滚起伏的金黄田野——种满了油菜花和玉米——之间的大道上。从相反方向赶来的满载马车与他们擦肩而过。诗人把一条腿搭在鞍头上，鲁特琴放在膝上，随意地拨弄出一段思乡曲调，还不时对路边经过的那些打扮清凉的女孩们挥手，她们结实的肩头扛着草耙，发出阵阵嬉笑。

“杰洛特，”他突然说，“怪物还是存在的。也许没有以前那么多，也许不会躲在森林里的每一棵树后面，但它们是存在的。真的存在。要不你怎么解释他们编造的那些？而且他们还深信自己编造的怪物？声名远扬的猎魔人阁下，你没想过原因吗？”

“我想过，声名远扬的诗人阁下。而且我知道原因。”

“我洗耳恭听。”

“人们，”杰洛特转过头，“喜欢编造稀奇古怪的东西。这样一来，他们自己就显得不那么古怪了。在他们酗酒、出千、偷东西、打老婆、饿死老母亲的时候，在他们用斧子杀死落入陷阱的狐狸，或者用箭射死濒临灭绝的独角兽时，他们会想起清晨潜入村舍的那个灾星，觉得它比自己更像怪物。他们会因此放宽心，更加从容地活下去。”

“我会记住的，”沉默片刻之后，丹德里恩道，“我会给这事谱曲作词的。”

“去做吧。不过别指望有太多人为你喝彩。”

他们的车速很慢，但村落的房屋仍然逐渐消失在了视野中。很快，他们翻过了那片林木丛生的小山。

“哈，”丹德里恩勒住马儿，四下打量，“瞧啊，杰洛特。这儿难道不美吗？该死，真是田园牧歌！视觉的盛宴！”

山势缓缓下降，通向一块块平坦齐整、种植着各色谷物，仿佛镶嵌地板般的农田。在田地中央，苜蓿叶般的圆形水域闪烁着光泽，四周围绕着成排的赤杨丛。雾蓝色的山脉轮廓高耸于奇形怪状的黑色森林之上，勾勒出地平线的去向。

“我们继续赶路吧，丹德里恩。”

道路带他们径直前往湖边，沿着护堤，经过那些藏匿在赤杨树丛中，塞满了聒噪的野鸭、白眉鸭、苍鹭和水鸟的池塘。在人类的聚居点——护堤修缮良好，铺满柴捆，水闸也用石头和木材加固过——附近能有如此丰富的鸟类活动，着实令人惊讶。排水口没有丝毫朽坏的迹象，正欢快地淌着水呢。

湖畔的芦苇间，独木舟和码头清晰可见，深水处更有设下的捕网和捕鱼笼。

丹德里恩突然张望四周。

“有人在跟踪我们，”他兴奋地说，“驾着马车！”

“不可思议，”猎魔人头也不回地讽刺道，“还驾着马车？我还以为本地人都骑蝙蝠呢。”

“知道吗？”吟游诗人咆哮道，“我们离世界边缘越近，你也就变得越机智。我真是等不及想看你变成冷笑话大师了！”

他们的速度不快，所以那辆由两匹花斑马拉着，没载货物的马车很快追上了他们。

“吁——！”驾车人在他们身后勒停了马儿。他身上只披着一块羊皮，头发长得盖住了额头，“赞美诸神，尊贵的老爷们！”

“我们，”熟悉本地风俗的丹德里恩回应道，“也献上同样的赞美。”

“谁知道呢。”猎魔人喃喃道。

“我叫奈特里，”驾车人大声说，“我看着你们在上波萨达跟郡长说话来着。我晓得你是个猎魔人。”

杰洛特松开缰绳，任由那匹母马朝路边的荨麻丛喘气。

“我听到，”奈特里续道，“郡长闲扯了好些故事。我瞧见了您的脸色，一点儿不奇怪，我也好久没听过这么些胡言乱语了。”

丹德里恩大笑起来。

杰洛特认真地看着那农夫，一言不发。

奈特里清了清喉咙，“您愿意接一份正经活儿吗，老爷？”他问，“我会酬谢您的。”

“什么活儿？”

奈特里目光坚定：“在路上谈生意可不好。俺们去下波萨达、去我家里吧。然后再谈。反正您本来也得去那儿。”

“你怎么知道我要去那儿？”

“因为这儿没别的路，而且朝着那边的是您的马鼻子，不是马屁股。”

丹德里恩又大笑：“你怎么说，杰洛特？”

“没什么好说的，”猎魔人道，“在路上谈话可不好。我们走吧，尊敬的奈特里先生。”

“把你们的马儿拴在车上，坐到车里来，”农夫提议，“这样舒服多

了。干吗非要在马鞍子上折磨屁股呢？”

“说得对。”

他们爬进马车。猎魔人舒舒服服地躺在稻草上，伸了个懒腰。丹德里恩显然是害怕弄脏那件上好的绿色短上衣，便坐在木板上。奈特里朝马儿们唿哨一声，马车便沿着牢固的护堤“哐唧唧”前进起来。

他们从桥上越过一条睡莲和浮萍丛生的运河，又经过一块修剪得整整齐齐的牧场。目力所及之处，耕地向四面八方绵延开去。

“难以置信，这儿居然是世界和文明的尽头，”丹德里恩道，“看啊，杰洛特。金灿灿的麦子，高得能把一人一马遮得严严实实。还有这些油菜花，瞧瞧，个头多大啊。”

“你还对农业有所了解？”

“我们诗人必须了解所有事物，”丹德里恩骄傲地说，“要不就没法创作了。学习是必要的，我亲爱的好伙计，绝对必要。世界的命运取决于农业，所以农业知识很重要。农业能提供我们吃穿，帮我们御寒，提供娱乐所用的种种材料，还支撑起了艺术。”

“你在农业对娱乐和艺术的作用方面说得夸张了点儿吧。”

“那就说酒吧，它是怎么做出来的？”

“我懂了。”

“你懂得还不够。多学学。看到那些紫色的花儿了吗？那是羽扇豆。”

“那是巢菜，”奈特里插嘴，“你没见过羽扇豆吧？不过你说对了一件事儿，老爷，这儿的東西都特别茂盛，还特别结实。所以这儿才叫做‘百花之谷’。俺们的祖辈把精灵从这块土地上赶走以后，就在这儿住下了。”

“百花之谷，‘多尔·布雷坦纳’，”丹德里恩用胳膊肘碰了碰躺在稻草上的猎魔人，“注意到了吗？精灵们是走了，可他们的名字还留着。真是缺乏想象力。亲爱的东道主，你们是怎么跟这儿的精灵相处的？毕竟他们就在路那边的山里头。”

“我们不相处。各管各的。”

“这确实是最好的法子，”诗人说，“对不对，杰洛特？”

猎魔人没有回答。

“感谢您的盛情款待，”杰洛特把骨勺舔干净，丢进空碗里，“万分感谢。如果您允许的话，我们现在就来谈那份活儿吧。”

“噢，好，”奈特里应道，“祖恩，你怎么讲？”

下波萨达的长老祖恩是个神情阴郁的大个子，他朝迅速收拾好桌上的碗碟、然后离开屋子的女孩们点点头，又朝明显面露惋惜之色的丹德里恩颌首——后者自宴席开始就对她们眉来眼去，还用粗俗的笑话逗她们发笑。

“我洗耳恭听。”杰洛特说着，望向传来斧劈和拉锯声的窗口。院子里有人在做木工活儿，浓郁的树脂气息渗进屋里。“告诉我，我该怎么帮你们的忙。”

奈特里看向祖恩。

村长老点点头，清了清嗓子。“噢，是这么回事，”他说，“附近有块地——”

杰洛特在桌子底下踢了丹德里恩一脚——后者正想出言嘲讽。“有块地，”祖恩续道，“奈特里，我没说错吧？那块地休耕很久了，最近才重新犁过，又种上了大麻、蛇麻和亚麻。我跟你讲啊，那块地可好了。一路绵延到森林边——”

“然后呢？”诗人忍不住了，“那块地怎么了？”

“噢，”祖恩抬起头，挠挠耳后，“呃，那儿有个磨鬼儿。”

“啥？”丹德里恩嗤之以鼻，“有个什么？”

“我说了，是个磨鬼儿。”

“啥磨鬼儿？”

“还能是啥？磨鬼儿就是磨鬼儿。”

“魔鬼根本不存在！”

“别插嘴，丹德里恩，”杰洛特平静地说，“继续说吧，尊敬的祖恩先生。”

“我说了，是个磨鬼儿。”

“我听到了，”只要愿意，杰洛特可以非常有耐心，“告诉我，他长什么样，他从哪里来，又给你们惹了什么麻烦？慢慢来，一句一句

说，劳烦您了。”

“噢，对，”祖恩举起他粗糙的手，一根根地弯过指头，艰难地计数，“一句一句说。你真是个明白人。呃，是这样的。他的模样儿，先生，就像个磨鬼儿，完完全全是磨鬼儿。他从哪儿来？呃，是凭空冒出来的。砰、嘭、哐当一下子，然后磨鬼儿就来了。说到惹麻烦，他还真是惹了好些麻烦。但也帮过俺们几次。”

“帮你们？”丹德里恩咯咯笑着，努力想把酒里的一只苍蝇挑出来。“魔鬼会帮助人？”

“别插嘴，丹德里恩。继续说，祖恩。他是怎么帮助你的？这个——”

“磨鬼儿，”长老加重口气，“噢，他是这么帮大伙儿忙的：他施肥，翻土，驱赶鼯鼠，赶跑飞鸟，照看芜菁和甜菜。啊，他还会吃掉卷心菜里的毛虫。当然啦，他把卷心菜也一道吃掉了。他就这么狼吞虎咽的，像个磨鬼儿。”

丹德里恩又笑出了声，然后拣起那只啤酒里的苍蝇，丢向壁炉边的猫。猫儿睁开一只眼睛，责备地看着诗人。

“尽管如此，”猎魔人平静地说，“你们还是准备雇我去解决他，我说得对吗？也就是说，你们不希望他在附近出没？”

“有谁乐意呢？”祖恩阴郁地看着他，“瞧着自个儿祖传的地里有个磨鬼儿？这儿是国王陛下自古赐给俺们的土地，跟磨鬼儿没有半点儿关系。俺们才不稀罕他帮忙。俺们自个儿有手，对不对？还有，先生，他不光是个磨鬼儿，还是头恶毒的野兽，而且他的脑袋里简直——请原谅——塞满了狗屎。鬼才知道他在想啥。有一回他弄脏了井水，还追赶一个姑娘，威胁要强暴她，把她吓得不轻。他手脚不干净，先生，他偷俺们的家当和粮食。他经常打坏东西，惹是生非，破坏河堤，还像麝鼠或水獭似的掘沟开渠——有个池塘里的水全漏光了，里面的鲤鱼也死光了。他还在干草堆里抽烟，这狗娘养的混蛋，结果一整垛干草全烧光——”

“我明白了，”杰洛特打断道，“这么说他确实让你们很烦心。”

“不不，”祖恩摇摇头，“他没让我们烦心，顶多只算是淘气了点儿。”

丹德里恩转身朝着窗子，努力不笑得太大声。

猎魔人保持沉默。

“呃，关于这事儿，”直到刚才都默不作声的奈特里开了口，“你是个猎魔人，对不？那就对那个磨鬼儿做点儿什么。我知道你去上波萨达是找活儿干的。现在你有活儿了。我们会给你应得的钱。不过记住喽：我们不想让你杀掉那个磨鬼儿。这绝对不成。”

猎魔人抬起头，坏坏地笑了。“有意思，”他说，“真少见。”

“什么？”祖恩皱起眉头。

“少见的条件。为什么要对他仁慈？”

“不能杀他，”祖恩的眉头皱得更紧了，“因为这座山谷——”

“别杀他，就这么回事儿，”奈特里插嘴，“抓住他就成，先生，要不就把他赶到七座山那边。到时候俺们不会少给你钱的。”

猎魔人微笑着，一言不发。

“你接受吗？”祖恩问。

“首先，我想瞧瞧你们的这个魔鬼。”

两个村夫面面相觑。

“你有这个权利，”奈特里说着，站起身，“去吧。晚上磨鬼儿在村子里四下游荡，不过白天他会躲在大麻地里。要不就是在沼泽地那边的老柳林里。你可以去那儿瞧瞧他。我们不着急。要是想休息，多久都成。来的就是客，这儿好吃好住，舒服得让你们都不想走。回头见。”

“杰洛特，”丹德里恩跳起身，看着走进院子里的那两个村夫，“我完全糊涂了。我们刚刚才讨论过虚构的怪物，过了没一天，你突然就答应收钱去狩猎魔鬼了。每个人——当然除了无知的乡下人——都知道，魔鬼是编造出来的，只在神话故事里存在。你这突然冒出来的干劲是怎么回事？以我对你不多的了解，你应该不是为了让咱们有吃有喝有住处才自贬身份去欺骗他们的，对不对？”

“当然，”杰洛特做了个鬼脸，“看起来你对我了解得不少啊，歌手先生。”

“这样的话，我就不明白了。”

“你想明白什么？”

“根本没有魔鬼存在！”诗人的吼声把猫儿彻底吵醒了，“没有这种东西！见鬼，魔鬼根本不存在！”

“的确，”杰洛特笑了，“可是，丹德里恩，我向来抵抗不住这种诱惑——亲眼看到幻想生物的诱惑。”

三

“有一件事可以肯定，”猎魔人的目光扫过前方那片辽阔而纷乱的大麻丛，“这魔鬼不蠢。”

“你是怎么得出这结论的？”丹德里恩很好奇，“就因为他躲在这片没法通行的大麻丛里？任何一只老野兔都有这脑子。”

“因为大麻的特性。一片这种个头的大麻田会释放出强烈的灵气，阻碍魔法的效力。大多数咒语在这儿都会失效。那儿，瞧见那些长秆儿的作物了吗？那些是蛇麻草——它们的花粉有同样的效果。这不是什么巧合。那个恶棍能感觉到灵气，也知道他待在这儿是安全的。”

丹德里恩咳嗽一声，提了提裤子。“我很好奇，”他挠挠帽子底下的额头，“杰洛特，你打算怎么做？我从没见识过你工作。我想你应该知道些抓魔鬼的法子——我在回忆民谣的内容呢。有一首是关于魔鬼和女人的。有点儿粗俗，不过很有趣。你看，那女人——”

“饶了我吧，丹德里恩。”

“如你所愿。我只想帮忙而已。你不应该轻视古老的歌谣，歌中有世代代积累下来的智慧。有首民谣是讲一个名叫慢吞吞的农场工人，他——”

“别唠叨了。我们得把吃住钱挣出来。”

“你想做什么？”

“在大麻地里找找看。”

“很传统，”吟游诗人哼了一声，“但不够优雅。”

“那换了你会怎么做？”

“开动脑子，”丹德里恩吸了吸鼻子，“用巧劲儿。比方说找头猎犬。我会把魔鬼赶出田里，然后骑马在开阔地追赶，再用套索捆住他。你觉得如何？”

“有意思。如果有你帮忙，没准能成，谁知道呢——反正这事至少需要两个人。可我们不是去狩猎的。我想弄清楚这东西，这个魔鬼

到底是什么。所以我才想到大麻地里去看看。”

“嘿！”诗人这时才反应过来，“你没带剑！”

“带剑干吗？我也听过些关于魔鬼的民谣。无论那个女人还是那个叫慢吞吞的农场工人都没用剑。”

“唔……”丹德里恩四下看了看，“我们要挤到这块地的中间去？”

“你不用去。你可以回村子里等我。”

“哦，这可不行，”诗人抗议，“要我错过这样的机会？我也想见识见识魔鬼，瞧瞧他是不是像他们说的那么可怕。我只是问，如果有路的话，我们是不是就不用挤进田里去？”

“说得对，”杰洛特抬手搭起凉棚，“确实有路。我们走那边吧。”

“如果那是魔鬼走的路呢？”

“那就更好了。我们用不着走太远了。”

“知道吗，杰洛特，”诗人含糊不清地说。他跟随猎魔人走在大麻地里那条崎岖的小路上，“我一直以为魔鬼只是个隐喻，是为了骂人才编出来的：‘见你的鬼去’，‘鬼才知道’什么的。低地人常说：‘魔鬼给我们带来客人’，矮人做错事的时候会‘鬼哭狼嚎’，还把杂种家畜叫做‘鬼便便’。古语里有句谚语，说‘鬼臭屁’，意思是——”

“我知道。”

丹德里恩不说话了，他取下那顶饰有苍鹭羽毛的帽子，扇了几下风，又擦了擦自己汗水淋漓的额头。充斥田间的花草气息令空气显得更加闷热潮湿。前方出现了弯道，就在弯道旁，道路在一小片踩出的空地那儿到达了尽头。

“丹德里恩，你看。”

在空地正中央，有一块平坦的大石头，石头上放着几只陶碗。一根几乎燃尽的牛脂蜡烛竖在陶碗之间。杰洛特在烛泪间那些无法辨认的果核和种子中看到了几粒玉米和蚕豆。

“不出所料，”他喃喃道，“他们一直在供奉他。”

“看来是这么回事，”诗人指着蜡烛，“他们为魔鬼点了根牛脂蜡烛。我明白了，他们还喂他吃种子，跟喂麻雀似的。这鬼地方真是脏透了。所有东西都沾着蜂蜜和白桦焦油。究竟——”

诗人接下来的话被一阵响亮而不祥的羊叫声压了下去。大麻地里

有东西在沙沙作响，伴随着重重的脚步声，接着杰洛特所见过的最古怪的生物钻出了那片大麻丛。

那生物几乎有大麻植株的一半那么高，双眼凸出，长着一对山羊角和一副胡须。它的嘴巴，那道不断蠕动的裂口，同样让人想起咀嚼草料的山羊。它的下半身覆满密集的深红色长毛，一直蔓延到它分岔的蹄子那儿。这头魔鬼有根长尾巴，尾巴末端那刷子似的毛穗正晃动不止。

“尤克！尤克！”怪物踩着蹄子，吼道，“你们想干吗？走！不走我就撞你们。尤克！尤克！”

“没人教训过你吗，小羊儿？”丹德里恩又管不住嘴了。

“尤克！尤克！咩——”羊角怪物咩咩叫了起来，不知是出于肯定还是否认，抑或只是想叫几声而已。

“闭嘴，丹德里恩，”猎魔人吼道，“一个字也别说了。”

“咩咩咩咩咩！”那生物狂乱地叫着，张开大嘴，露出满口马齿般的黄牙。“尤克！尤克！咩咩咩咩——咩咩咩咩咩咩咩咩咩！”

“当然，”丹德里恩点点头，“你回家的时候可以带上手摇风琴和铃铛——”

“该死的，闭嘴，”杰洛特嘶声道，“把你愚蠢的笑话留给自己去——”

“笑话！”羊角怪大吼着跳了起来，“笑话？有新的小丑来吗？带来了铁球，对不对？我会给你们铁球的，你们这帮无赖。尤克！尤克！尤克！你们想要笑话，是不是？给你们笑话！给你们铁球！”

那怪物一跃而起，手一挥，只见丹德里恩大喊一声，一屁股坐在地上，抱住额头。怪物咩咩叫着，再次瞄准。有东西从杰洛特耳边掠过。

“给你们铁球！咩咩咩咩！”

一枚直径一寸的铁球重重地撞上猎魔人的肩头，另一枚则命中了丹德里恩的膝盖。诗人臭骂了一句，连滚带爬地跑了，杰洛特紧跟在后，铁球在他头顶呼啸而过。

“尤克！尤克！”羊角怪物尖叫着，上蹿下跳。“我会给你们铁球！下贱的小丑！”又一颗铁球破空。丹德里恩捂住后脑勺，吐出更恶毒的脏话。杰洛特跳进一旁的大麻丛中，却没能避开打中他肩膀的铁

球。那羊角怪物的准头很好，而且似乎拥有取之不尽的铁球。猎魔人艰难地挤过大麻丛，听见那羊角怪物发出又一声胜利的叫声，紧接着是铁球的响声、咒骂声和丹德里恩落荒而逃的急促脚步声。

随后一切归于寂静。

四

“好吧，好吧，杰洛特，”丹德里恩将一只在水桶里浸过的马蹄铁贴在额头上，“我实在没料到。一个长着羊角和山羊胡、像头蓬毛公羊似的疯子，还跟个暴发户似的拒人千里。我的脑袋挨了一下。瞧瞧这肿包！”

“这已经是第六次给我看了。不比第一次更有趣。”

“真好笑。我还以为我跟着你就不会有事呢！”

“我没叫你跟着我进去，而且我叫你闭上脏嘴。你不听话，所以才受这个罪。拜托安静点儿，他们来了。”

奈特里和祖恩走进房间。他们身后一瘸一拐地跟着个灰发老女人，她腰弯得像块椒盐卷饼。一个瘦得皮包骨头的金发少女搀扶着她。

“尊敬的祖恩先生，尊敬的奈特里先生，”猎魔人开门见山地说，“在我动身以前，我问过你们是否对那魔鬼做过什么。你们告诉我什么都没做。我现在有理由质疑这一点。我期待你们的解释。”

几个村民窃窃私语了一阵，之后祖恩把拳头放到嘴边，咳嗽一声，踏前一步：“您说得对，先生。请原谅。我们撒谎了——现在正后悔着哪。我们本想骗过那磨鬼儿，把他赶走——”

“用什么法子？”

“在这个山谷里头，”祖恩慢吞吞地说，“过去有好些怪物。天上有龙，地下有多足怪虫，半人怪物，幽灵，大得要命的蜘蛛和各种各样的毒蛇。我们一直从我们那本大部头儿书里寻找对付这些害虫的法子。”

“什么大部头儿书？”

“把书给他看，老婆娘。我说书。大部头儿书！想急死我吗！简直跟个门把儿一样迟钝！丽尔，跟这老婆娘说，把书拿出来！”

女孩从老女人鸡爪似的手指里扯出那本书，递给猎魔人。

“就是这本大部头儿书，”祖恩续道，“很久很久以前就是俺们氏族的东西了，上面写着对付每一种怪物、魔法和奇迹的法子，不管过去的还是未来的。”

杰洛特翻动着那些厚重油腻、蒙着厚厚尘灰的书页。女孩仍旧站在他身前，双手拧着围裙。她比他原先想的要年长些——她和村里那些健壮女孩截然不同的曲线欺骗了他。

他把书放在桌上，翻过沉重的木头封面。“看看这个，丹德里恩。”

“原初符文，”诗人仍旧用马蹄铁紧贴额头，目光越过杰洛特的肩头辨认道，“这本书里的文字比现代语言要古老。不过还是基于精灵符文和矮人的象形文字创造的。句子的架构方式很有趣，那时的人确实是这么说话的。蚀刻画和字母花饰都很有意思。看到这种东西的机会可不常有，杰洛特，要我说的话，它应该放在神殿的图书馆里，而不是在世界边缘的村庄。看在全体神明的份上，亲爱的农夫们，你们究竟是从哪儿弄来它的？你们该不会告诉我你们会读它吧？你们认识原初符文吗？你们认识符文吗？”

“什——么？”

金发女孩儿凑到那老女人身边，对她耳语了几句。

“识字儿？”老女人笑了笑，露出满口空荡荡的牙床，“我？不，甜心。这门手艺我从没学会过。”

“解释一下，”杰洛特转身看着祖恩和奈特里，冷冰冰地说，“既然你们不认识符文，又是怎么运用这本书的？”

“只有最老最老的女人才知道书上写的是啥，”祖恩沮丧地说，“等她快入土的时候，会把知道的东西教给几个年轻人。听好了，两位，俺们的老女人已经到时候了。所以俺们的老女人才选了丽尔做学生。不过眼下这老女人知道的还是最多的。”

“老巫婆和小巫婆。”丹德里恩喃喃道。

“老女人能记下整本书的内容？”杰洛特难以置信地问，“是这样吗，老妈妈？”

“整本可不成，不成，”老女人听过丽尔的转述，然后答道，“只有图画旁边儿的那些。”

“啊，”杰洛特随意地翻开书。那张破破烂烂的书页上，画着一头长着七弦琴状长角的斑点猪。“这样的话——这儿写的是什么？”

老女人咂吧了一下嘴，仔细瞧了眼那幅蚀刻画，然后闭上眼睛。

“长角原牛，或称金牛，”她复述道，“被无知者误称为野牛。其拥有长角，常用来冲撞——”

“够了。非常好。”猎魔人又翻了几页，“这儿呢？”

“云妖精和风妖精种类繁多。有些降雨，有些刮风，有些打雷。若想得其庇佑，需取铁匕一柄，全新，鼠粪半盎司，苍鹭脂肪——”

“好，很好。唔……那这儿呢？写的是什么？”

蚀刻画上是个披头散发的巨人，有硕大的眼睛和比眼睛更大的牙齿，骑了一匹马。这怪物的右手握着一把货真价实的剑，左手里则是一袋钱币。

“狩魔者，”女人咕哝着，“又称猎魔人。召唤他乃最为危险之事，尽管有时为情势所迫，如需要孤身面对怪物与害兽时，惟有狩魔者方可达成。但得小心，切——”

“够了，”杰洛特嘟囔道，“够了，老妈妈。多谢你。”

“不，不，”丹德里恩坏笑着抗议起来，“后面怎么说？多有趣的书啊！继续说，老妈妈，继续说。”

“呃……但得小心，切勿碰触狩魔者，因此行为将招来兽疥癣之疾。少女更应避而不见，因狩魔者之色欲无人可及——”

“太对了，完全正确。”诗人大笑起来。在杰洛特看来，虽然难以察觉，但丽尔也笑了。

“狩魔者虽贪婪放荡，”老女人半闭着眼睛，继续咕哝道，“但汝等勿须多加偿付：水鬼，银币一枚或一枚半；猫人，银币两枚；鸟怪，银币——”

“这些可都是过去的价码了，”猎魔人嘀咕道，“多谢你，老妈妈。现在请告诉我们，书上哪儿提到了磨鬼儿，又是怎么写的。如果你这回能说得详细点儿，我会很感激的，因为俺很想知道你们过去是用怎么个法子对付他的。”

“小心点，杰洛特，”丹德里恩笑着说，“你都用上他们的乡下口音了。这东西是会传染的。”

老女人艰难地控制着自己颤抖的双手，翻过几页。猎魔人和诗人弯下腰细看，只见那蚀刻画确实确实地把那丢铁球的怪物画了出来：长角、蓬毛、有尾，还有那恶毒的笑。

“魔鬼，”女人复述道，“又称‘柳居者’或‘森林神’。对家畜和家禽而言，他可谓恼人的祸害。若想将其逐出村落，汝等需——”

“噢，噢。”丹德里恩喃喃道。

“汝等需携果仁一捧，”女人的手指在羊皮纸上游走，一面续道，“铁球一捧。蜂蜜一罐，焦油一罐，灰皂一桶，软酪一桶。于夜晚之时，前往魔鬼之所在，服食坚果。尔后，贪吃成性之魔鬼必会询问此物是否美味。随即将铁球给予——”

“该死的，”丹德里恩咕哝道，“生疮的——”

“安静，”杰洛特道，“好了，老妈妈，继续说。”

“待咬碎尖牙之后，魔鬼视汝等大啖蜂蜜，必急不可耐。他必渴求蜂蜜之滋味。予其焦油，继而服食软酪。少顷，魔鬼必将怨声载道，但汝应充耳不闻。待魔鬼欲食软酪时，予其肥皂。魔鬼定将忍耐不住——”

“你们到了肥皂这一步？”杰洛特面无表情地看着祖恩和奈特里，插嘴道。

“差远啦，”奈特里呻吟道，“俺们就到了铁球那儿。可他刚咬了口铁球——”

“谁叫你们给他这么多的？”丹德里恩的怒气爆发了，“书上写得清清楚楚，携铁球一捧。你们却给了他满满一大袋子！给了他整整两年的弹药，你们这群蠢瓜儿！”

“当心，”猎魔人笑道，“你也开始带口音了。这东西会传染。”

“多谢。”

杰洛特突然抬起头，看着女人身边那个少女的眼睛。丽尔没有移开目光。那对眸子是苍蓝色的。“你们为什么给那个魔鬼送谷子？”猎魔人质问道，“这倒是挺明显的，他是草食动物。”

丽尔没有答话。

“我问你话呢，小姑娘。别害怕，跟我说话不会得兽疥癣的。”

“别问她问题，先生，”奈特里的口气里明显带着不安，“丽尔……”

她……有点怪。她不会回答你的，别逼她。”

杰洛特继续盯着丽尔的眼睛，她毫不退缩。他只觉背脊传过一股凉意。

“你们为什么不用棍子和干草叉对付那恶魔？”他抬高声音，“为什么不用陷阱对付他？如果你们愿意的话，他的羊脑袋早就插在木杆上，用来吓乌鸦了。你们警告我别杀他。为什么？丽尔，是你禁止他们这么干的，对吗？”

祖恩站起身，脑袋差点撞到房梁。

“走吧，丫头，”他咆哮道，“带上老女人，走。”

“她是谁，尊敬的祖恩先生？”等到房门在丽尔和老女人身后关闭，猎魔人追问道，“那个女孩是谁？为什么她比那本该死的书更让你们敬重？”

“这不关你的事儿。”祖恩看着他，眼神一点也不友好，“要残害或烧死女巫，回你自个儿那边去。这儿从前没有女巫，将来也不会。”

“你没明白我的意思。”猎魔人冷冷地说。

“因为我不想明白！”祖恩咆哮道。

“我注意到了，”杰洛特从齿缝里吐出这句话，语气波澜不惊，“但请别客气到猜度我的想法，尊敬的祖恩先生。我们之间还没达成协议。我还没接受你的委托。别以为找个猎魔人来，给他一两个银币，他就能做成你们做不到的事儿，或者你们不想做的和别人不准你们做的事儿。不，尊敬的祖恩先生。你们还没雇到一个猎魔人，而且我也不觉得你们能雇到。以你这种拒绝沟通的态度，想也别想。”

祖恩一言不发，目光阴沉地打量着杰洛特。

奈特里清了清喉咙，在凳子上扭扭身子，那双破便鞋在脏兮兮的地板上蹭了蹭，然后突然直起身。

“猎魔人先生，”他说，“别发火儿。我们会说清楚的。祖恩？”

村子的长老点点头，坐了下来。

“过来的那会儿，”奈特里开口道，“你们应该瞧见这儿的庄稼长得多好了吧？没几个地方的庄稼能跟俺们这儿相比——如果真有那种地方的话。树苗和种子对俺们很重要，有了它们，俺们就能缴清税款，

还能拿来卖钱和换东西——”

“这些跟魔鬼有什么关系？”

“那魔鬼儿习惯四处惹事和恶作剧以后，就开始使劲儿偷粮食。一开始，我们把一点粮食放到大麻地里的那块石头上，以为他吃饱了以后就不会惹麻烦了。白费工夫。他偷得更厉害了。等我们把粮食藏进店铺和库房，再锁得严严实实以后，他就发了狂，他叫啊，吼啊，‘尤克！尤克！’地叫，等他叫着‘尤克！尤克！’的时候，还是逃命比较好。他还威胁要——”

“——干。”丹德里恩露骨地笑着说。

“那个也有，”奈特里赞同，“噢，他还提到要放火。这说来话就长了，他偷不着东西，就要俺们缴税。他要俺们成袋成袋地带给他谷子和别的东西。我们很生气，就打算教训一下这头蓬毛畜牲。可——”村夫清清嗓子，低下了头。

“用不着拐弯抹角儿的，”祖恩突然道，“我们误会猎魔人了。全告诉他吧，奈特里。”

“老女人不让我们揍魔鬼儿，”奈特里飞快地说，“可我们知道那是丽尔的意思，因为老女人……老女人说的话都是丽尔教她的。我们……你已经知道了，先生。我们听她的话。”

“我注意到了，”杰洛特的嘴角扬起，“那老女人除了动动下巴，嘟囔几句她自己都不明白的话之外什么也不会。而且你们都张嘴盯着那女孩，好像她是一座女神雕像。你们不敢跟她对视，却努力猜测她的意愿。她的意愿对你们就是命令。那么，这个丽尔究竟是谁？”

“您自个儿已经猜着了，先生。她是个女先知。是个贤者。但请别跟任何人说。我们求您。如果消息传到税务官那儿，或者不巧让总督给知道了——”

“别担心，”杰洛特认真地说，“我知道这意味着什么，也不会出卖你们的。”乡村里常见的这种怪女人和少女——无论叫她们女先知还是贤者——从来不受那些向农夫征税的贵族们的喜爱。农夫们总是把所有事情都拿去请教女先知，而且深信不疑。根据她们的建议做出的决定往往与领主及大诸侯的政策背道而驰。杰洛特听过不少有悖常理的指令：杀死整个牧群的动物，停止播种或者收获，甚至是举村迁移。地方领主们因此反对这种迷信行为，而且手段通常很粗暴，农夫们也很快学会不让智者公开露面。但他们没有停止听取她们的意见。

因为根据经验，智者的话在长远看来总是正确的。

“丽尔不让俺们杀磨鬼儿，”奈特里续道，“她叫俺们照书上说的做。你也知道，这不管用。税务官已经对俺们不满意了，要是俺们上缴的谷子比平常少，他非得气炸了不可。俺们还没跟他讲过那磨鬼儿的事儿，因为税务官一向不讲情面，又不懂啥笑话。这时候你们碰巧路过。俺们就问丽尔能不能……雇你——”

“然后？”

“她通过那女人说，她得先瞧瞧你。”

“她见过我了。”

“对。然后她答应了。俺们知道丽尔啥时候答应，啥时候不答应。”

“她一句话也没跟我说过。”

“她从不跟人说话，谁也不说——除了那老女人。但如果不答应，她就连房间都不会进。”

“唔……”杰洛特思索起来，“真有趣。这位女先知不光不作预言，就连话也不说一句。她是从哪儿来的？”

“俺们不知道，猎魔人先生，”祖恩低声道，“不过上了年纪的人都记得老女人的事儿。早先那个老女人也找了个不爱说话的小丫头，而且也没人知道她从哪儿来。那个小丫头就成了我们现在的老女人。换了我爷爷肯定会说，她是老女人的转世。就像天上的新月。您别笑话——”

“不会的，”杰洛特摇摇头，“我见过太多这种事了。我也不打算插手你们村里的事务，尊敬的祖恩先生。我的问题只是为了确证丽尔和那魔鬼之间的关系。你们自己也许已经意识到了这种关系的存在。所以要是你们想和女先知搞好关系的话，要解决这件事就只有一个法子了：你们得努力喜欢上那个魔鬼。”

“您得知道，先生，”奈特里说，“已经不光是魔鬼的问题了。丽尔不让我们伤害任何东西。任何生物。”

“当然，”丹德里恩插话道，“乡村女先知就像德鲁伊那样是在树上长大的。德鲁伊宁愿让牛虻喝自己的血来填饱肚子。”

“说到点子上啦，”奈特里露出微笑，“真是说到点子上啦。俺们的问题就跟这一样。瞧瞧窗外，田地漂亮得跟画儿似的，但其实有野猪

在刨俺们的菜地儿。俺们找到了个法子，丽尔不知道的法子。眼不见，心不烦。明白没？”

“我明白了，”杰洛特低声道，“但无论有没有丽尔在，你们的魔鬼都是个森林神。一种极其稀有又聪明过人的生物。我不会杀死他的，我的守则不允许。”

“要是他很聪明，”祖恩道，“就跟他谈谈吧。”

“就这样，”奈特里附和道，“如果这磨鬼儿有脑子，就表示它偷谷子不是没有原因的。所以猎魔人先生，请查清楚他想要什么。毕竟他不吃谷子——至少吃得不多。所以他要谷子干吗？刁难我们？他想干吗？查查原因，再用猎魔人的法子赶走他。你愿意吗？”

“我会试试看，”杰洛特下了决心，“可……”

“可什么？”

“朋友们，你们的书已经过时了。你们清楚我在说什么吧？”

“噢，当然，”祖恩咕哝道，“不清楚。”

“那就听我说。尊敬的祖恩先生，尊敬的奈特里先生，如果你们觉得我的帮助只会花去你们一两个银币，那你们就错得厉害了。”

五

“嘿！”

大麻丛中传来一阵窸窣声，然后是愤怒的“尤克！尤克！”，紧接着是作物折断的声音。

“嘿！”猎魔人谨慎地隐匿着身形，重复道，“现身吧，柳居者。”

“你才是柳居者！”

“那叫你什么？魔鬼？”

“你才是魔鬼！”森林神探出脑袋，龇牙咧嘴，“你想干吗？”

“谈谈。”

“你是来拿我寻开心的？你以为我不知道你是谁？是那些农夫雇你来赶走我的，嗯？”

“对，”杰洛特面不改色地承认，“我来就是为了跟你谈这个。我们能不能达成某种共识？”

“我遭了这么大罪，”森林神咩咩叫着，“你还想轻描淡写地解决？一点儿力气也不花？做梦吧你！伙计，生命的意义就在于竞争。强者为王。如果你想说服我，就证明你是最强的。用不着什么共识，我们可以来一场竞赛。赢家开条件。我提议来一场赛跑吧，从这儿到湖堤的那棵老柳树边上。”

“我不知道湖堤在哪儿，也不认识那棵老柳树。”

“要是你知道我就不提议赛跑了。我喜欢竞赛，可我不喜欢输。”

“看出来了。不，我们不赛跑。今天太热了。”

“真可惜。要不我们换个法子？”森林神露出满口黄牙，从地上捡起一块大石头，“你知道那个叫做‘谁嗓门最大’的游戏吧？我先喊。闭上眼睛。”

“我有另一个提议。”

“我听着哪。”

“我们不赛跑也不比嗓门，你就这么离开。自愿离开，不用外力强迫。”

“你这提议简直就是‘鬼臭屁’。”魔鬼展示了自己的古语知识。“我不会走的。我喜欢这儿。”

“可你完全是这儿的祸害。你胡闹得太过了。”

“你懂个鬼便便。”这森林神显然还懂矮人语，“你那提议也跟鬼便便差不多。除非你在比赛里胜过我，否则我哪儿也不去。要我给你个机会吗？要是你不喜欢运动，咱们就比猜谜。我马上给你出个谜，要是你猜出来，就算你赢，我走。如果你猜不出，我留下，你走。绞尽脑汁吧，因为这谜可不简单。”还没等杰洛特抗议，那森林神就咩咩叫着，跺着蹄子，用尾巴抽打地面，念诵起来：

“叶儿粉又小，身子鼓囊囊，
粘土里生长，溪水在近旁，
小芽儿长长，花苞儿忧伤，
假使见着猫，千万要藏好，
给它瞧见了，整个全吃掉。”

好了，它是什么？猜吧。”

“我猜不出，”猎魔人想也不想地说，“大概是香豌豆？”

“错了。你输了。”

“那正确答案是什么？花苞忧伤……那是什么？”

“卷心菜。”

“听着！”杰洛特吼道，“你快把我惹火了。”

“我警告过你的，”森林神咯咯笑着，“这谜语可不简单。很棘手。现在我赢了，我留下。你走。我希望你，先生，能平静地离开。”

“稍等一下。”猎魔人悄悄把手伸进口袋，“我的谜语呢？我总有机会为自己雪耻吧？”

“没有！”魔鬼抗议道，“那我没准也会猜不出的。你把我当傻子了吗？”

“不，”杰洛特摇摇头，“我把你当成了一个怀恨在心的傲慢蠢货。我们刚刚开始了一场全新的竞赛，可你还不知道。”

“哈！是吗！什么竞赛？”

“竞赛的名字叫做，”猎魔人缓缓地说，“‘以牙还牙，以眼还眼’。你用不着闭上眼睛。”

杰洛特矮着身子，快如闪电地挥了挥手：一寸大小的铁球撕破空气，正中森林神的两角之间。那生物如遭雷击般仰天倒地。杰洛特借着草秆的掩护靠近，抓紧了它一只毛茸茸的腿。森林神咩咩叫着，挣扎起来。猎魔人用手臂护住脑袋，但收效甚微。那森林神尽管使不上劲儿，但甩起蹄子来还是像一头愤怒的骡子那么狠。猎魔人想要抓住它的蹄子，却未能成功。森林神甩打着，双手擂着地面，再次踢中了杰洛特的额头。猎魔人咒骂一声，只觉那森林神的腿滑出了手掌。两者倒向相反的方向，撞断了草秆，又被丛生的大麻缠了满身。

森林神首先跃起，低下长角的脑袋，猛冲而来。杰洛特却已起身，没费什么力气就躲开了攻击，还抓住了那生物的长角，用力一扯，将它甩倒在地。他以双膝紧按着它。森林神咩咩叫着，冲猎魔人的眼睛吐口水，活像一头唾液分泌过度的骆驼。猎魔人本能地退后一步，但没放开“魔鬼”的双角。急于挣脱的森林神两蹄同时蹬出——说来也怪——齐齐命中了目标。杰洛特臭骂一声，仍旧不肯松手。他拉起那森林神，把它按在吱嘎作响的草秆上，用尽全力踢向它毛茸茸的膝盖，然后弯下腰，朝他的耳朵上吐了口唾沫。森林神咆哮一声，咬紧了牙齿。

“以牙还牙……”猎魔人喘着粗气，“以眼还眼。要继续玩吗？”森林神叫嚣着，怒吼着，狠狠吐着口水，但杰洛特紧紧抓住它的双角，还用力按住了它的脑袋，使得那些口水落到了森林神的蹄子上。那双蹄子践踏着地面，掀起一团混合了草籽与尘土的烟云。

接下来的几分钟就在紧张的对峙、相互辱骂和踢打间过去了。如果说杰洛特有什么心愿的话，那就是希望没人会看到他——因为这一幕实在太荒唐了。

某次踢打的力道分开了缠斗的双方，使得他们退向相反的方向，倒入茂盛的大麻丛中。森林神抢在猎魔人之前起身，摇摇晃晃地掉头就跑。杰洛特擦擦额头，气喘吁吁地追上去。他们在大麻地里挤出一条路，奔进了蛇麻田。猎魔人听到马蹄的声响，那正是他等待的声音。

“在这儿，丹德里恩！这儿！”他大喊道，“在蛇麻地里！”

只见那匹马的胸口出现在正前方，朝他直撞过来。他像块石头似的被撞飞出去，仰面倒地。世界顿时一片昏暗。他努力滚向一边，躲在蛇麻草秆的后面，想要避开马蹄。他敏捷地起身，可另一个骑手却驾马冲来，将他再次撞倒。突然间，有人纵身扑向他，将他按在地上。他的脑后传来短促而剧烈的痛楚。

然后是一片黑暗。

六

他嘴唇上沾着沙子。杰洛特想要吐掉，这才发现自己正脸朝下倒在地上，还被绑得结结实实。他稍稍抬起头，听到了人声。他发现自己躺在森林里的一棵松树边。约莫二十步开外，有几匹没装马鞍的马。羽毛般的蕨叶模糊了视线，但其中之一无疑是丹德里恩的栗褐色马儿。

“三袋玉米，”有人在说，“很好，托克。你干得很好。”

“算不了什么，”一个羊叫似的声音说，显然就是那个森林神，“瞧这个，加拉尔。它看起来像豆子，却是纯白色的。还有那个！它叫做油菜花。他们用它来造油。”

杰洛特努力闭上眼睛，然后再次睁开。不，这不是梦。魔鬼和那个什么加拉尔用的是古语，也就是精灵语。不过像玉米、豆子和油菜花之类的词语都来自通用语。

“这个呢？这个是什么？”加拉尔问。

“亚麻籽。亚麻你知道吧？衬衣就是亚麻做的。它比丝绸便宜，也更耐穿。据我所知，它种植起来相当复杂，不过我会调查清楚的。”

“只要这亚麻能扎下根——不像芜菁那样浪费掉就好，”加拉尔用同样古老的语言咕哝道，“再去弄点芜菁种子来，托克。”

“别害怕，”森林神咩咩叫着，“没问题。这儿所有东西长势都好得要命。我会去弄的，别担心。”

“还有一件事，”加拉尔道，“弄清楚他们的三圃农作制是怎么运作的，这很重要。”

猎魔人小心地抬起头，努力打量周围。

“杰洛特……”他听到一个微弱的声音，“你醒了？”

“丹德里恩……”他低声应道，“我们这是在……？出什么事了？”

丹德里恩只是闷哼一声。杰洛特忍不住了。他咒骂着绷紧身体，扭过去看。

在这片林中空地的中央，站着那个森林神，他还有个好听的名字：“托克”。他正忙着把麻袋和包裹放到马背上。有个苗条高挑的男子在帮他的忙，多半就是那个加拉尔。后者听到猎魔人弄出的动静，便转过头来。他的黑发中带着一抹似有若无的深蓝色，五官有棱有角，双眼又大又亮，还有一对尖耳朵。

加拉尔是个精灵。一个来自群山的精灵。他属于再典型不过的古代种族，一位血统纯正的艾恩·希德。

加拉尔并非孤身前来。空地里还坐着另外六个精灵。其中一个正匆忙扫荡丹德里恩的背包，另一个抚弄着诗人的鲁特琴。其余精灵在某个敞开的袋子边围成一团，正贪婪地吞吃着芜菁和生胡萝卜。

“瓦纳丁，托露薇尔，”加拉尔说着，朝两个俘虏点头示意，“*Vedrai ! Enrr' le !*”

托克跳了起来，咩咩叫着：“不，加拉尔！不！菲拉凡德芮说了不准的！你们忘了吗？”

“我没忘，”加拉尔把两个麻袋丢到马背上，“但我们得确认他们没有松开绳子。”

“你想把我们怎么样？”吟游诗人呻吟着说。一个精灵把他按倒在地，检查起绳结来，“为什么要绑着我们？你们想干吗？我是丹德里恩，一个诗——”

杰洛特听到了拳头声。他转过身子，扭过头。

丹德里恩身边那个精灵有黑色的眸子，乌黑如墨的长发披在她肩头，鬓角边有两条细细的辫子。她宽松的绿色缎衫上套着件短小的绿背心，贴身的羊毛裹腿塞在马靴里，腰间围着条色彩绚丽的布巾，一直垂到膝盖上方。

“*Que glosse?*”她看着猎魔人，一面把玩着腰带上那柄长匕首，“*Quel' en pavienn, ell' ea?*”

“*Nell' ea*，”他争辩道，“*T' en pavienn*，艾恩·希德。”

“你听见了吗？”女精灵转身看着同伴。那位高挑的精灵根本没费劲去检查杰洛特的绳结，只顾拨弄丹德里恩的鲁特琴，长脸上挂着漠不关心的神情。“你听见了吗，瓦纳丁？这猿人会说话！他甚至还很耐心！”那精灵耸耸肩，将短上衣上的饰羽弄得沙沙作响，“那就更有理由塞住他的嘴了，托露薇尔。”

女精灵弯腰看着杰洛特。她有长长的睫毛、异常苍白的肤色和干裂的双唇。她的脖子上缠了很多圈皮带，上面串着雕花的金色桦木条。

“噢，再说点什么吧，猿人，”她嗓音沙哑，“我们来瞧瞧你习惯大吼大叫的嗓子还能做些什么。”

“这算什么？找借口殴打没法还手的人？”猎魔人费力地翻过身，仰面朝天，吐掉了沙子，“想打就打吧。我见识过你这方面的喜好了。尽管发泄你过剩的精力吧。”

那精灵站直身子。“你的双手还自由的时候，我已经发泄过了。”她说，“我骑马撞倒了你，还给了你脑袋一下。等时机到来，我会解决你的。”

他没有答话。

“我宁愿在近处给你一刀，再看看你的表情，”那精灵续道，“可你实在臭得可怕，人类，所以我会用箭解决你。”

“如你所愿，”尽管被捆得结结实实，猎魔人还是尽可能地耸了耸肩，“随你的心意吧，尊贵的艾恩·希德。你应该不会射偏一个被五花

大绑、动弹不得的目标的。”

精灵盯着他，站定身子，然后弯下腰，龇了龇牙。

“对，我不会射偏的，”她嘶声道，“我百发百中。但我可以保证，你不会被第一支箭射死。第二支也不会。我会努力确保你能感觉到自己的死期到来。”

“别靠这么近，”猎魔人摆出厌恶的样子，做了个鬼脸，“你真是臭不可闻，艾恩·希德。”

精灵向后跳去，扭动纤细的腰肢，用力踢向他的大腿。杰洛特收起双腿，蜷缩身子，心里清楚地接下來的目标。他猜对了，她的靴子踢中了他的臀部，力道之重令他的牙齿打起了颤。

她身边的高个精灵以鲁特琴声应和着她的每一次踢打。

“停手，托露薇尔！”森林神咩咩叫唤起来，“你们疯了吗？加拉尔，要她住手！”

“*Thaesse!*”托露薇尔尖叫着，又踢了猎魔人一脚。高个精灵更加卖力地拨弄鲁特琴，一根琴弦哀鸣着断成了两半。

“够了！看在诸神的分上，够了！”丹德里恩焦躁地吼道，他扭动身子，在地上打着滚儿，“凭什么恃强凌弱，你这愚蠢的婊子？别碰我们！你也别碰我的鲁特琴，好吗？”

托露薇尔转身看着他，因愤怒而扭曲的脸上有着干裂的嘴唇。“乐师！”她咆哮道，“一个人类乐师！还是个鲁特琴师！”

她从高个精灵手里抽出那把乐器，在松树上用力砸碎，把残骸连同琴弦一起丢在丹德里恩的胸口上。

“去拨弄母牛的角吧，你这野蛮人，别碰鲁特琴。”

诗人的脸白得像个死人，他的嘴唇颤抖起来。杰洛特只觉冰冷的怒意在胸中升起。他望向托露薇尔的双眼。

“你在看什么？”精灵俯下身，嘶声道，“肮脏的猿人！你想要我把你那双臭眼珠子挖出来吗？”

她的项链垂在他头顶上方。猎魔人绷紧肌肉，骤然起身，牙齿咬住了项链。他用力拉扯，同时蜷起双腿，转向侧面。

托露薇尔失去了平衡，跌在他身上。

杰洛特像条鱼一般扭动身子，把精灵压到身下，又用力后仰头

颇，幅度之大令他的脖颈嘎吱作响，接着他使尽全力，将额头狠狠撞在她脸上。托露薇尔尖叫着挣扎起来。

他们粗鲁地拉开杰洛特，又扯着他的衣服和头发让他站起来。其中一个精灵给了他一拳，他感觉到戒指割破了脸上的皮肤，周围的森林突然开始翩翩起舞。杰洛特看到托露薇尔摇摇晃晃地跪起身，鲜血从鼻子和嘴里泉涌而出。她将匕首拔出鞘，却呜咽着弯下腰去，捂住脸，头抵在双膝之间。

那个衣服上满是斑斓羽毛的高个子精灵从她手里拿过匕首，走向猎魔人。他笑着举起了武器。杰洛特透过一片红霾看着他——那是他撞断托露薇尔的牙齿时，飞溅到他眼里的鲜血。

“不！”托克叫唤着，奔向那精灵，拉住他的胳膊，“别杀他！不！”

“Voe' rle，瓦纳丁，”一个铿锵有力的声音突然命令道，“*Quess aen? Caelm, evellienn*！加拉尔！”

尽管有人抓着自己的头发，杰洛特还是努力转过头去。

刚刚进入空地的那匹马洁白如雪，鬃毛又长又软，柔顺得仿佛女人的头发。坐在那具华丽马鞍上的骑手也有着完全相同的发色，额头处以一条镶嵌蓝宝石的头巾束着头发。

托克咩咩叫着跑向那匹马，它抓住马镫，对那白发精灵滔滔不绝地说了起来。精灵威严地做了个手势，打断了它的发言，紧接着跳下马鞍，走到被两个精灵扶着的托露薇尔身边，小心地拿开她脸上沾血的手绢。托露薇尔发出一声令人心碎的呻吟。那精灵摇摇头，走向猎魔人。

精灵热切的黑色眸子在苍白的脸上仿佛明亮的星辰，他双眼底下有黑圈，仿佛连续几天没睡过似的。

“你们就算被绑着也这么臭，”他用不带口音的通用语平静地说，“就像石化蜥蜴。事情已经很明显了。”

“是托露薇尔挑的头，”魔鬼咩咩叫着，“他都给绑起来了，她还踢他，简直像失去理智了似的。”

精灵摆摆手，示意托克安静。在他的命令下，另一个精灵把猎魔人和丹德里恩拉到松树下，用皮带绑在树干上。接着，他们在被放倒在地上的托露薇尔身边跪下，遮住了她。片刻之后，杰洛特听到了她的叫喊声。

“我没想到会是这样，”仍旧站在一旁的森林神道，“真的，人类。我不知道他们会——他们打昏你，又把你的同伙绑起来的时候，我还求他们把你留在蛇麻地里。可——”

“他们不能留下目击者。”猎魔人嘀咕道。

“他们肯定不会杀了我们的，对吗？”丹德里恩呻吟道，“他们肯定不会……”

托克什么也没说，只是抽了抽鼻子。

“见他妈的鬼。”诗人呻吟起来，“他们打算杀了我们？这究竟怎么回事，杰洛特？我们到底目击了什么？”

“我们目击了我们的森林神朋友在百花之谷执行一项特殊任务。我说得对吗，托克？在精灵们的要求下，他偷窃种子、树苗和农耕方面的知识……还有什么，魔鬼？”

“任何能偷到的东西，”托克咩咩叫着说，“任何他们需要的东西。我真不知道有啥是他们不要的。他们在山里总是挨饿，尤其是在冬天。精灵们一点儿也不懂农耕。他们想尝试驯养野兽和家禽，以及种植农作物……但他们没有时间了，人类。”

“我才不在乎他们的时间。我对他们做了什么？”丹德里恩呻吟不止，“我犯了什么错？”

“仔细思考一下，”那白发精灵悄无声息地走到一旁，“也许你就能回答自己的问题了。”

“他只是在为人类对精灵犯下的所有过错复仇罢了，”猎魔人冷笑道，“复仇的对象是谁，对他来说都是一样的。别被他的高贵穿着和优雅谈吐迷惑了，丹德里恩。他跟那些痛打我们的家伙没什么不同。他总得把自己软弱的憎恨找个人发泄出来。”

那精灵捡起丹德里恩破碎不堪的鲁特琴。半晌间，他沉默地看着那把损毁的乐器，最后把它丢进了灌木丛里。

“如果我想为复仇欲望找个宣泄的渠道，”他把玩着一双柔软的白色皮革手套，“我会在夜晚进攻山谷，烧光村子，杀死那些农夫。这简单之极。他们甚至连守卫都没有。他们在森林里看不到我们，也听不到我们的声音。有什么比一支从树后飞出的迅速而无声的利箭更简单的法子呢？但我们不是来猎捕你们的。是你，有着怪异眸子的男人，在猎捕我们的朋友，这位森林神托克。”

“咩咩咩，这太夸张了，”魔鬼咩咩叫着，“什么猎捕？我们玩得可开心——”

“你们人类憎恨一切有别于自己的种族，就算只有耳朵形状的差别。”精灵毫不理睬森林神，以平静的语气续道，“所以你们才会从我们手里夺走土地，把我们赶出家园，强迫我们进入蛮荒的群山。你们夺走了多尔·布雷坦纳，我们的百花之谷。我是白银诸塔的非拉凡德芮·艾恩·菲达尔，来自洁白之船的非里奥恩家族。如今我被流放和束缚在这世界的边缘，成了世界边缘的非拉凡德芮。”

“世界很大，”猎魔人喃喃道，“地方有的是。”

“世界很大，”精灵重复道，“没错，人类，但你们改变了世界。起初你们用武力改变它——所有落入你们手里的东西都是这个下场。现在看起来，世界开始适应你们了。它为你们让路。它屈服了。”

杰洛特没有回答。

“托克说得没错，”非拉凡德芮续道，“我们正在挨饿，我们正在面临种族灭绝的危险。阳光不同了，空气不同了，水也不是过去的样子了。我们过去所吃所用的东西全都濒临死亡，消失衰败。我们从未耕种过土地。不像你们人类，我们没摸过锄头和犁。如今大地被迫向你们献上了高额的贡金，它曾赠予我们礼物，你们却强行把它的宝藏夺走。对我们来说，大地为我们带来生机和繁盛，全因为它爱着我们。噢，没有什么爱可以永远持续下去。但我们仍然想要生存。”

“与其偷窃谷子，倒不如去买啊。你们想买多少都行。你们仍然拥有很多在人类看来有价值的东西。大家可以作交易。”

非拉凡德芮轻蔑地笑笑：“和你们交易？绝不。”

杰洛特皱了皱眉，他脸上干涸的血迹纷纷开裂。“那就带着你们的傲慢与偏见见鬼去吧。拒绝相处，就等于宣判了自己的灭亡。与人类共存，达成共识，这才是你们唯一的机会。”

非拉凡德芮倾身向前，目光炽烈。

“要我们服从你们的法令？”他用一种与先前不同、但仍旧冷静的语气说，“认同你们的君王？放弃个体的存在？你们要我们当什么？奴隶？贱民？在你们城镇的围墙外头和你们相处？和你们的女人相处，再为此上绞架？还是说你想看看混血儿的生活有多艰难？你为何避开我的视线，奇怪的人类？你又是怎么和他们相处的？毕竟你和常人如此不同。”

“我做不到，”猎魔人直视他的双眼，“我做不到，是因为我必须做到。因为我没有别的出路。因为我克服了伴随另类而来的虚荣和骄傲。我明白，对于另类来说，这道防线脆弱得可怜。阳光的变化是因为某些东西的改变，而我并非这些改变的起因。阳光和从前不同了，但太阳会继续照耀下去，就算举着锄头对它暴跳如雷也无济于事。我们必须接受事实，精灵，这是我们必须学会的。”

“这是你想要的吗？”菲拉凡德芮用手腕拭去他洁白额头上的汗珠，“这就是你想要强加给别人的吗？想让别人相信你们人类的时代已经到来，相信你们对其他种族所做的一切就跟日出日落一样理所当然？相信所有人都必须妥协？你居然还责怪我们虚荣？你们人类究竟何时才会明白，你们对世界的支配就像羊皮大衣里滋生的虱子一样惹人厌恶？如果你提议要我们和虱子共存，会得到怎样的回答呢？何况你还要我仔细聆听虱子的话，并且认同它们的主导地位，这一切只不过是为了正常使用这件大衣！”

“那就别浪费时间跟这么可恶的虫子谈话了，精灵，”猎魔人几乎无法控制语调，“我真想不到，你竟会希望一只虱子感到内疚和后悔。真可悲啊，菲拉凡德芮。你们遭受了苦难，渴望复仇，但同时又清醒地意识到自己的无力。来吧，用你的剑刺我吧。对整个种族复仇吧。你会看到这将带给你多大的安慰。像托露薇尔那样揍我吧。”

菲拉凡德芮转过头去。“托露薇尔病了。”他说。

“我了解这种疾病和它的症状，”杰洛特转头吐了口唾沫，“我给她的治疗应该会奏效。”

“这番对话毫无意义，”菲拉凡德芮走向一旁，“很抱歉，我们必须杀死你们。这与复仇无关，纯粹是出于必要。托克必须继续他的任务，不能让人知道他是在为谁效力。我们负担不起和你们开战的后果，也不会傻到去做什么交易和买卖，我们没幼稚到连你们的商人如何行事都不了解的地步。我们知道随之而来的是什么，还有它们所带来的‘和平共处’。”

“精灵，”直到刚才都保持沉默的丹德里恩轻声开口，“我有些朋友。他们会为我们付赎金。赎金的形式可以由你们决定。考虑一下吧。毕竟这些偷来的种子没法拯救——”

“什么也拯救不了他们了，”杰洛特打断道，“别卑躬屈膝了，丹德里恩，别再乞求他了。这无益又可悲。”

“对于一个才活了这么久的人来说，”菲拉凡德芮挤出一个笑容，“你对死亡的轻蔑真是令人惊讶，人类。”

“有生便有死。”猎魔人平静地说，“对于虱子来说，这样的人生观很合适，不是吗？你们再长寿又如何？菲拉凡德芮，我怜悯你们。”

精灵扬了扬眉毛。“为什么？”

“你们多可悲啊，以为凭驮马背上那几袋偷来的种子、凭手里这几把谷子和这点儿面包屑就能生存下来？你们付出努力，只是为了不去考虑即将到来的灭亡。你们早就知道结局。高原上不会长出任何谷子，你们已经没救了。但你们的寿命很长，会在傲慢的孤立中存活很久，看着同胞们越来越少，越来越虚弱，也越来越痛苦。你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菲拉凡德芮，你知道，那些眼神苍老、绝望至极的年轻男性，以及托露薇尔那样憔悴病弱的年轻女性，将会带领那些仍能拿动剑和弓的精灵冲进山谷。你将进入鲜花盛开的山谷迎接死亡，只希望自己能够死于光荣的沙场，而非可悲的病榻，让贫血、肺结核和坏血病为你送终。到那时，长命的艾恩·希德们啊，你们会想起我。你们会想起我对你们的怜悯。你们也会明白，我是对的。”

“时间会证明谁才是正确的，”精灵轻声道，“长寿的优势就在于此。我有知道结果的机会，只要有这点偷来的谷子就行。你没有这样的机会。你会很快死去。”

“至少饶了他的命吧，”杰洛特朝丹德里恩偏了偏脑袋，“不，我不要求你的宽大为怀。我要求的是你的常识。没人会问起我的事，可他们会为他复仇。”

“你也太低估我的常识了，”精灵略微踌躇之后说，“如果他因为你才活下来，那他肯定会觉得自己有义务为你复仇。”

“这你尽管放心！”丹德里恩大吼着，脸色苍白得像个死人，“你尽管放心，狗娘养的。连我一起杀了吧，否则我敢保证，我会让整个世界都与你们为敌。你们会见识到毛皮大衣里的虱子有多大的能耐！就算必须把你们的群山夷为平地，我们也会解决你们！你尽管放心！”

“你真蠢，丹德里恩。”猎魔人叹道。

“有生便有死。”诗人傲慢地说，他牙齿打战的声音让这番声明的效果略微打了折扣。

“那就这么定了，”菲拉凡德芮从腰带上抽出手套，把它戴上，“是时候做个了结了。”

在他的命令下，精灵们手持弓箭站到杰洛特和丹德里恩面前。他们的动作很快，显然期待已久。猎魔人看到，其中一个还在嚼芜菁。嘴巴、鼻子都缠着布条和桦树皮的托露薇尔站在这些弓手旁边。她的手里没拿弓。

“要遮住你们的眼睛吗？”菲拉凡德芮问。

“滚开。”猎魔人转过头去，“滚——”

“——你的鬼臭屁。”丹德里恩从打战的齿缝间吐出下半句话。

“噢，别！”森林神突然叫唤着飞奔过来，用身体挡住这些即将被处死的人类，“你疯了吗？菲拉凡德芮！这跟我们说定的不一样！不能这样！你们应该带他们到山上去，关在某个山洞里，直到我们结束——”

“托克，”精灵道，“我不能。我不能冒这个险。你看到他被绑着的时候对托露薇尔做了什么吗？我不能冒这个险。”

“我才不管你能还是不能！你们在想什么？你以为我会允许你们杀掉他们？在我的土地上？就在我的村子边上？你们这些可恶的蠢货！带着你们的弓给我滚出去，要不我就撞过来了！尤克！尤克！”

“托克。”菲拉凡德芮手按腰带，“我们必须这么做。”

“鬼扯！”

“闪开，托克。”

森林神晃了晃耳朵，叫声更加响亮。它瞪大眼睛，弯过手肘，做了个在矮人间很流行的辱骂手势。“你别想在这儿害死任何人！上你们的马，回到山里去，到谷口那边去！要不你们就连我一起杀了！”

“明理些吧，”白发精灵缓缓地说，“如果放过他们，人类就会知道你在做什么。他们会抓住你，然后折磨你。毕竟你是了解他们的。”

“我了解，”森林神咩咩叫着，仍旧挡在杰洛特和丹德里恩身前，“看起来反倒是我不了解你们！说真的，我都不知道该站哪一边了。我真后悔和你们联手，菲拉凡德芮！”

“这是你自找的，”精灵冷冷地朝弓手们发出信号，“这是你自找的，托克。*L' sparellean ! Evellienn !*”

精灵们从箭囊里抽出箭来。“走开，托克。”杰洛特咬牙切齿地说，“这没有意义。闪开。”森林神却摆出那个矮人手势，毫无退让之

意。

“我听到了……音乐……”丹德里恩突然呜咽着说。

“常有的事，”猎魔人看着箭头说，“没关系。这种时候害怕也不丢人。”

然而，菲拉凡德芮的神色变了，换成了一副怪异的扭曲神情。这个白发精灵突然转过身，向弓手们大喝一声。他们纷纷垂下武器。

丽尔走进空地。

她不再是那个身穿粗布衣裙的瘦削村姑了。在草丛间穿行着的——不，不是穿行，漂浮着的——是位光彩照人、金发披肩、眼神如炬的迷人女王。这位田野女王身上装饰着花环、玉米穗和成束的香草。她的左侧是一头迈着僵硬的腿快步行走的幼鹿，右边则是一头在草丛中沙沙作响的刺猬。

“达娜·蜜德碧。”菲拉凡德芮毕恭毕敬地说。他躬身跪倒。

剩下的精灵也纷纷屈膝。他们缓慢地、不情愿地接连跪下，低垂头颅以示尊敬。托露薇尔是最后一个跪下的。

“向您致敬，达娜·蜜德碧。”菲拉凡德芮重复道。

丽尔没有答话。她在离精灵还有几步路时停了下来，蓝色的双眸扫过丹德里恩和杰洛特。托克保持着垂首的姿势，一面切割起了绳索。精灵们全都纹丝不动。

丽尔站在菲拉凡德芮面前。她一言不发，甚至连一丁点儿声音都没有，但猎魔人能看到白发精灵脸色的变化，感受到他们身边的灵气，也能确定他们正在交谈。魔鬼突然间扯了扯他的袖子。

“你的朋友，”它小声咩咩叫着，“看来是晕过去了。真会挑时候。我们该怎么办？”

“往他脸抽上两巴掌。”

“愿意效劳。”

菲拉凡德芮站起身。在他的命令下，精灵们快如闪电地给马匹上好了马鞍。

“跟我们走吧，达娜·蜜德碧。”白发精灵道，“我们需要你。别抛弃我们，永恒者。别放弃对我们的爱。我们会因此而死的。”

丽尔缓缓摇头，指着东方——群山的方向。精灵垂下头，白鬃马

的华丽缰绳在他手里捏成了一团。

丹德里恩走上前去，他脸色苍白，神情呆滞，森林神在旁扶着他。丽尔看着他，笑了笑。她和猎魔人四目相对。就这么过了许久，她什么也没说。言语在此刻是多余的。

大多数精灵都已跨上马背，这时，菲拉凡德芮和托露薇尔走了过来。杰洛特看着她绷带间露出的黑色双眸。

“托露薇尔……”他没能把话说完。

精灵点点头。她从马鞍上拿出一把鲁特琴。这是一件做工上乘的乐器，琴身用轻巧雅致的镶嵌木料制成，纤细的琴颈上铭刻着纹路。诗人接过乐器，露出微笑。他也没说一个字，但眼神诉说了许多。

“别了，奇怪的人类，”菲拉凡德芮平静地对杰洛特说，“你说得对，言语是多余的。它们什么都改变不了。”

杰洛特保持沉默。

“经过一番考虑，”那精灵补充道，“我们一致同意你是对的。你对我们的怜悯是对的。所以再见吧。直到那一天，直到我们冲下山谷，光荣战死的那一天，我们将再会。托露薇尔和我都期待着你。别让我们失望。”

他们就这么沉默地注视着彼此。良久，猎魔人简短地做了回答：

“我会尽我所能。”

七

“看在诸神分上，杰洛特，”丹德里恩紧抱着鲁特琴，脸颊贴住琴身，弹奏个不停，“这木头自己会说话！这些琴弦是活的！多美妙的音色啊！见鬼，对这么出色的鲁特琴来说，吃上几脚和受那么点惊吓真是太值得了。要是我知道自己会得到什么，我宁愿被他们从黎明踢到黄昏。杰洛特？你在听我说话吗？”

“想不听你们两个的声音都难，”杰洛特将目光从书页上抬起，看着森林神，后者仍不屈不挠地吹着用长短不一的芦苇做成的古怪笛子，弄出阵阵尖锐的噪声，“我听见了，邻里都听见了。”

“什么邻里，”托克把笛子放到一旁，“这儿是沙漠。是荒野。是粪坑。啊，真想念我的大麻田！”

“他想念他的大麻田！”丹德里恩大笑着，一边小心调校刻有铭文的精致琴门，“你就该坐在大麻丛里，安静得像只睡鼠，别去吓唬小女孩，破坏湖堤和弄脏水井。我想你现在应该更小心点些，别再搞那些恶作剧了，你说呢，托克？”

“我喜欢恶作剧，”森林神龢着牙宣布，“我想象不出没有恶作剧的生活。但看在你的分上，我会保证在新的土地上小心行事。我会克制一些。”

夜晚多云有风，狂风吹弯芦苇，令他们营帐周围的灌木沙沙作响。丹德里恩把两根干树枝丢进火中。托克在那张临时搭就的床上扭动身子，用尾巴驱赶蚊虫。一条鱼跃出湖面，清水飞溅。

“我要把我们在世界边缘的这场探险写进歌谣，”丹德里恩宣布，“我也会把你写进去，托克。”

“别以为你能得逞！”森林神咆哮道，“那样的话我也会写一首歌，里头也会写到你，只不过描写的法子会让你十多年里不敢出现在上流场合。所以给我当心点！杰洛特？”

“什么？”

“你从这本用非常不光彩的手段从农夫手里骗来的书中读到什么有趣的东西了吗？”

“读到了。”

“那就在火堆熄灭前读给我们听听吧。”

“对对，”丹德里恩抚弄着托露薇尔那把旋律美妙的鲁特琴，“给我们读点什么吧，杰洛特。”

猎魔人拄着手肘半坐起来，把书页往火堆边凑了凑。

“在炎炎夏日，”他开口道，“从五六月份到十月期间，她的身姿偶尔会显露人前，但她现身的时间多在镰刀节，亦即古人所称之收获节。她的化身为一金发女子，身缀鲜花，无论植物或野兽，所有活物均会追随其脚步，恋恋不去。她名为莱菲娅。古人称其为达娜梅碧，对其恭顺之至。即便居于山中而非田野的有须者亦对其尊崇有加，称其为布洛·艾美玛格达。”

“达娜梅碧，”丹德里恩嘀咕道，“达娜·蜜德碧，田野女士。”

“莱菲娅所踏过之大地，鲜花盛开，幼芽叠生，万物均将繁荣生长，此即她之力量。所有国家都徒劳地为她献上祭礼，期待莱菲娅造

访自己而非他国的田野。只因传说中，莱菲娅终有一日将定居于某个部族，但这仅是妇人间的谣传而已。智者确曾提及，莱菲娅所爱的仅是土地，以及土地上生长的所有，无论最小的苹果树抑或最恶毒的昆虫，对她来说，任何国家都比不上最为稀疏的森林，只因国家总是消亡而又诞生，种族亦如是。但无论过去还是将来，直到时间终结，莱菲娅都将永存。”

“直到时间终结！”吟游诗人抚弄着琴弦，引吭高歌。托克用草笛吹出尖利的音色，为他伴奏。“万岁，田野女士！为了丰收，为了多尔·布雷坦纳，也为了本人这具皮囊，要不是你，我早就被射成刺猬了。知道吗？我要告诉你们一件事。”他不再弹奏，而是像个孩子似的抱住鲁特琴，神情忧郁起来。“我不觉得我会在歌谣里提到精灵，还有他们面临的困难。觊觎群山的恶棍已经不少了，何必让……”吟游诗人陷入沉默。

“把话说完吧，”托克苦涩地说，“你想说的是：何必让无法避免的事提早到来呢。结局是避免不了的。”

“不谈这个了，”杰洛特插嘴道，“谈这个干吗？言语是多余的。学学丽尔吧。”

“她是用心灵和那精灵说话的，”诗人嘀咕道，“我感觉到了。我没说错吧，杰洛特？毕竟你也是能感觉到的。你知不知道……她对那精灵说了什么？”

“一点儿吧。”

“她说了什么？”

“希望。万物更生，从无休止。”

“就这些？”

“这就够了。”

“唔……杰洛特？丽尔住在村子里，和人类在一起。你觉得——”

“她会一直待下去？在多尔·布雷坦纳？也许吧。如果……”

“如果什么？”

“如果人类能证明自己有资格的话。如果世界的边缘还是边缘的话，如果我们能对这条边界敬而远之的话。不过这话题已经说得够多了，伙计们。该睡了。”

“没错。已经接近午夜了，柴火快烧完了。但我想要再熬一会儿夜。我向来觉得将熄的火堆边最容易作曲。而且我需要给新歌想个名字。一个好名字。”

“《世界边缘》怎样？”

“太老套了，”诗人嗤之以鼻，“就算这儿真的是边缘，也必须用别的方式来描述。得用比喻。我想你知道比喻是什么吧，杰洛特？唔……让我想想，‘从何’见鬼，‘从何处——’”

“晚安。”魔鬼咕哝道。

猎魔人解开衬衫，摘下缠在脖子上湿透的亚麻布。洞穴里非常温暖，甚至称得上是炎热。空气黏腻湿润，布满青苔的岩石和黑黑的穴壁上结满了水滴。

周围遍布植物，它们从巨大的花盆、柜子和水槽中蔓延出来，四处抢夺地盘，导致叶子和花冠里都塞满了泥浆。它们爬上岩石，缠满了木架和木桩。杰洛特饶有兴趣地观察着它们，并认出了某些稀有植物——可用来炼制猎魔人的药剂和灵药，魔法催情剂，巫师的毒药，甚至一些更稀有的、杰洛特未曾听闻的药剂。这群植物里有五星叶的草木犀，在大花盆里密密麻麻地生长着的蓬头菌，嫩枝上挂满血红浆果的鹅不食草。猎魔人看到草丛中还有食肉花脉纹清晰的肥厚叶片，勿测草的椭圆状金红色叶子，以及锯齿蕨的深黑色箭状长叶。他注意到贴在石块表面的羽状血池蕨，还有鸦眼薯闪闪发光的块茎以及鼠尾兰带着虎纹的花瓣。

在岩穴的阴暗角落里长着一丛伪装菇，灰色的菌盖让人误以为是一块岩石。离蘑菇不远处生长着大叶藤，一种解毒剂。那个长在沉陷于地面的箱子里的植物，探出了暗沉的灰黄色叶子，那是刺皮草，它的根茎很有效力，经常被入药。

洞穴中央长满了水生植物。杰洛特看到有几个大桶里漂满了腐生藻和龟纹萍，还浮着一层浮萍，用来喂养巨大的寄生牡蛎。玻璃箱中生长着盘根错节、枝条纤细、叶子暗绿的大麻和一团团线虫。塞满泥沙的水槽里则养了菌类、水藻、霉菌和泽地植物。

南尼克卷起袖管，从篮子中拿出剪刀和骨棍开始工作。阳光透过头一块块水晶板照射下来，而杰洛特坐在了几片阳光之间的一张长凳上。

女祭司一边低声呢喃着什么，一边伸手在错综复杂的枝叶中灵巧地动作，很快篮子里就装满了剪下来的杂草。她调整支撑植物的木架，不时用小棍翻动泥土。有时她会生气地咒骂几声，从泥土中拽出一些腐烂干枯的根茎，把它们扔进收集腐烂植物的篮子中，用来滋养

蘑菇或是那些杰洛特不认识的像蛇一样长满鳞片的植物。杰洛特甚至不确定那些东西是不是植物——它们似乎在黑暗中悄然伸展着根茎和枝叶，像触须一样靠近女祭司的双手。

这里很热，非常热。

“杰洛特？”

“啊？”他正在对抗如潮水涌来般的睡意。南尼克手持大剪刀，在一片沙漠羽棘的大叶子后面看着他。

“别离开。留在这吧，多留几天。”

“不行，南尼克。我应该上路了。”

“干吗着急？你根本不用担心希沃德。让那个流浪汉丹德里恩自己走吧，扭断脖子才好呢。留下吧，杰洛特。”

“不行，南尼克。”

女祭司狠狠地用剪子剪了一下。“你这么匆匆忙忙要离开神殿，是怕她在这找到你？”

“是的，”他不情愿地承认，“你猜对了。”

“这并不难猜，”她嘟囔道，“但你不用担心她。叶妮芙两个月前已经来过这一次了。她不会这么快回来的，因为我们吵架了。不，不是因为。她都没问过你。”

“她没问？”

“伤你心了吧，”女祭司笑起来，“自以为是，你像所有男人一样。对你来说，没有什么比她对你没有兴趣和漠不关心更糟了，不是么？不过别失去信心。我太了解叶妮芙了。她是什么都没问，但是四处查看得很仔细，估计是在看有没有你留下的蛛丝马迹。她很可能对你非常生气呢，我感觉得到。”

“你们因为什么吵架？”

“你不会感兴趣的。”

“不说我也知道。”

“我不这么认为。”南尼克一边调整架子，一边冷冷地说，“你对她的认识停留在表面，她对你也是这样。纠缠在你们两人之间的这种关系很典型。你们两个除了对结果做出情绪化评价外什么都做不了，还总忽略导致结果的原因。”

“她来寻求治疗，”他也冷冷地回敬道，“这是你们吵架的原因，你承认吧。”

“我什么都不会承认的。”

猎魔人站了起来，全身都被水晶的光芒笼罩起来。

“来这儿一下，南尼克。看看这个。”他解开皮带上某个暗袋，拿出一个山羊皮做的小包，把里面的东西倒在手掌上。

“两颗钻石，一颗红宝石，三块漂亮的软玉，还有一块抓人眼球的玛瑙。”南尼克简直无所不知，“这些花了你多少钱？”

“两千五百泰莫利亚奥伦。是维吉玛那只吸血妖鸟的酬劳。”

“两千五百奥伦，外加脖子上的伤口。”女祭司做了个鬼脸，“哦，好吧，但是你都富到把大笔钱花到这些小东西上了？奥伦现在很疲软，而且维吉玛附近的宝石价格也不怎么高，这里太靠近玛哈坎的矮人矿井了。假如你把它们卖到诺维格瑞去，最起码能换到五百个克朗，一个克朗现在值六个半奥伦，而且还有升值趋势。”

“我希望你拿着它们。”

“给我保管？”

“不是。这软玉给神殿，嗯，可以这么说，作为给女神梅里泰莉的祭献。其他的宝石……是给她的。给叶妮芙。下次她来的时候交给她，我想她很快就会再来的。”

南尼克死死地盯着他的眼睛。“我要是你，决不会这么做的。你会让她更生气。相信我，让一切顺其自然吧，因为你现在什么也做不了。从她身边逃开，显得你……好吧，要我说，算不上成熟的作法。但想用宝石洗刷掉你心里的罪恶，这种做法又像个老于世故的男人。我真不知道哪一种让我更无法忍受。”

“她占有欲太强了，”他小声说着，把脸转到一旁，“我实在受不了。她对我就像——”

“别说了，”女祭司尖刻地喊道，“别跑我这来哭。我不是你妈，也不是你的红颜知己。我才懒得听她是如何对待你的，你想怎么对她更跟我没半点关系。我也不想插手你们的事，或者帮你送这些愚蠢的珠宝。你想当个傻瓜，不要把我也拉上。”

“你误会了。我不是想讨好她。只是我欠她些东西，而她想达成的目标明显要花费很多金钱。我想帮帮她，仅此而已。”

“你比我想象的还蠢。”南尼克捡起了地上的篮子，“花钱？帮助？杰洛特，这些东西对你来说是珠宝，对她，简直是不值一提的小摆设。你可知叶妮芙光为一位贵妇人堕胎就有多少收入？”

“我恰好知道。而且她治疗不孕挣得更多。不过可惜的是，她在这些方面无法自治。这也是为什么她要寻求别人的帮助——比如你。”

“没人帮得了她，那根本不可能。她是个女术士。像大多数女性施法者一样，她的卵巢已经无可挽回地萎缩了。她永远也别想怀上孩子。”

“不是所有女术士在这方面都有缺陷。我知道一些特例，你也知道。”

南尼克闭上了眼睛。“是，我知道。”

“有特例，那么一切就不是定律。不要总跟我说特例是假的拜托了。”

“只有一种情况，”她冷冷地说，“可以说是特例。它们确实存在，但没有更多种了。而叶妮芙……很遗憾，她不是特例，至少在我们所说的这方面不是。在其他领域，还真难找到像她一样的特例。”

“术士们，”杰洛特没有理睬南尼克的冷淡态度和暗示，“可以让死者复生。我知道这种案例。而且在我看来，起死回生要比治好不孕难得多。”

“你错了，我到现在还未曾听说过哪怕一例完全成功的让萎缩的腺体再生的案例。杰洛特，够了，这谈话简直像次会诊。你对这些事一无所知。但我想这是叶妮芙付出的代价，现实就是如此。”

“如果一切已经注定，那我不明白她为何还一直试图——”

“你了解得太少了，”女祭司打断他的话，“非常少。别担心叶妮芙了，还是想想你自己吧。你的身体也遭受了不可逆的改变。她让你惊讶，但你自己呢？你永远无法成为一个人类了，这也是注定的，当然你可以继续假装成人类，去犯人类的错误，一些猎魔人本不该犯的错误。”

他靠在岩洞的墙上，用手擦着额头上冒出的汗水。

“你不回答，”南尼克笑了一下，“我就猜到你会这样。想要冷静地说这事可不容易。你病了，杰洛特，最起码你有问题。猎魔人的药剂

对你的副作用太大。脉搏跳动的速度太快而瞳孔扩张的速度却又太慢，你的反应大不如前，你甚至无法结成最简单的法印。而你现在还想立刻出发？你需要诊断、治疗。在这些之前，还需要一次催眠。”

“这就是你把爱若拉送到我身边的原因？她是治疗的一部分？让催眠更容易展开？”

“你这白痴！”

南尼克转过身去，手指划过一株杰洛特不认识的植物的肥厚叶子。

“好吧，随你怎么说，”她轻描淡写地说，“是，是我把她送到你身边的。这是治疗的一部分。而且，我跟你说，它已经生效了。第二天你的反应就变得很好，你变得冷静一些了。所以你别生气了。”

“我生气不是因为治疗，也不是因为爱若拉。”

“而是因为你听到的理性之声？”

他没有回答。

“催眠必须进行，”南尼克扫视了她的洞穴花园一圈，最后说。“爱若拉已经准备好了。她在精神上和你身体上都与你进行了接触。如果你想要离开，我们今晚就进行。”

“不，我不想进行。你看，南尼克，爱若拉可能会在催眠中做出预言。试图去预测，并解读未来。”

“正是这样。”

“的确。但我不想知道未来。如果知道未来会怎样，现在的我就会手足无措。更何况，我已经知道了。”

“你确定？”南尼克问，但他没有回答。“哦，好吧，很好，”她叹口气，“我们走吧。对了，杰洛特？我不想胡乱打听，但是告诉我……你们怎么遇见的？你和叶妮芙？你们是怎么开始的？”

猎魔人笑了。“开始是因为我和丹德里恩早餐没什么吃的，决定去抓些鱼。”

“我能不能理解成你最后抓到的是叶妮芙这只美人鱼？”

“我会告诉你详情的，不过恐怕要晚餐以后了。我饿了。”

“那我们快走吧，我要的东西已经采完了。”

猎魔人向出口走去，途中他又回望了这个温室一眼。

“南尼克？”

“嗯？”

“你这里一半的植物在其他地方已经绝迹了，是吗？”

“是的，超过一半。”

“为什么会这样？”

“如果说是来自梅里泰莉女神的恩泽，我猜肯定满足不了你的好奇心，是不是？”

“我猜也是。”

“你这人。”南尼克笑了，“你看，杰洛特，我们头顶的太阳依然在闪耀，但是和曾经的光线截然不同了。如果你想了解，大可以去读那些学术著作。不过如果你不想浪费时间的话，简而言之就是头顶那些水晶棚顶充当了阳光的过滤器。它们过滤掉阳光中不断增加的致命光线。这些致命光线是你在野外再也看不到这些植物的原因。”

“我明白了，”猎魔人点点头，“那么，我们呢，南尼克？我们会怎样？太阳也照耀着我们。为什么我们不需要躲在水晶做成的避难所里？”

“原则上，是需要的。”女祭司叹了口气，“但是……”

“但是什么？”

“已经太晚了。”

三个愿望

—

鲶鱼在水面上露出半个头，用力甩着尾巴，拍打着水面，不时露出白色的肚皮。

“小心，丹德里恩！”猎魔人一边在泥泞的河岸跋涉，一边喊，“抓住它，该死的。”

“我正在抓……”诗人抱怨，“苍天啊，真是个怪物！它就是只海

怪，才不是普通的鱼！它肯定吃得超级好，诸神啊！”

“放了它。快放了，不然鱼线要断了！”

鲶鱼靠着河床，顺水向河流拐弯处游去。鱼线在丹德里恩和杰洛特的手套上划出嘶嘶的声音。“拉啊，杰洛特，拉啊！别放走它，否则鱼线会缠到一起的！”

“但是线要断了！”

“不，不会断的。拉啊！”

他们向上拉拽鱼线。鱼线在溪流上划出一道白线，细碎的水珠纷飞四溅，在阳光下反射出五彩缤纷的光芒。鲶鱼突然从水中一跃而出，划了一道漂亮的曲线，鱼线一下松了许多。他们开始迅速收线。

“我要把它熏了，”丹德里恩气喘吁吁地说，“我要把它带回村庄放在架子上烤。我们要把鱼头炖成汤！”

“小心！”

鲶鱼发觉自己肚皮下的浅滩，于是把它那二十尺长的身体扎进水边，拼命地摇头摆尾，向更深处游去。他们的手套上再次增加了压力。

“拉啊，拉！往岸上拉，这婊子养的！”

“线已经开始响了，丹德里恩！放了它！”

“就快抓住了，别担心！我们要把鱼头……炖成汤……”

鲶鱼再次被拽到岸边，它继续猛烈地击打水面，仿佛在宣称自己不会那么容易就进汤锅。它的尾巴在空中搅起了六尺高的水花。

“我们要把鱼皮……”丹德里恩已经面红气喘，用双手拉着鱼线，“触须，我们要用触须——”

没人听清诗人到底打算拿鲶鱼的触须做什么。鱼线在“砰”的一声脆响后瞬间断掉，两个打鱼人一下子失去了平衡，坐到河边的湿地上。

“十八层地狱！”丹德里恩的咒骂声在柳树间绕了三圈。“到嘴的肥鹅飞走了！我诅咒你赶快死掉！你这死鲶鱼！”

“我都说过了，”杰洛特甩着湿透的裤子，“我都说了拉的时候不能太用力。你搞砸了，我的朋友。你来当渔夫，就好比山羊用屁股吹喇叭。”

“才不是，”诗人愤愤不平地说，“是我让那只怪物上钩的。”

“哦？我想想，我布线的时候你在做什么呢？哦，弹琴，还用所有邻居都听得见的声音不停抱怨，就这些了。”

“根本不是那么回事，”丹德里恩咬牙切齿地喊道，“你睡着的时候，是我取下鱼钩上挂的蚯蚓，换上一只从灌木丛中找到的死乌鸦。我想给你个惊喜，这只鲰鱼就是因为乌鸦才上钩的。你的蚯蚓只有狗才爱吃。”

“是啊是啊，只有它们会吃。”猎魔人往水里吐了口吐沫，用小木棍缠起鱼线，“但鱼线断掉绝对是因为你像个傻瓜一样收线。别在那傻站着了，赶快把剩下的线收起来。太阳已经升起来了，我们该走了。我得收拾东西。”

“杰洛特！”

“啥？”

“另一条线上也有东西……哦，不，该死的，它只是被挂住了。见鬼，它好像挂住石头了，我拽不动它！啊，这是……哈哈，看我找到了什么。这肯定是迪斯莫得王统治时期留下的游船残骸！多大一块啊！看啊，杰洛特！”

丹德里恩明显在夸大其词，只见一块被腐烂的绳索、渔网和海藻包裹成一团的东西被拉出了水面。将这么一块东西拽出来的确不容易，但它离上古的游船残骸还是差上很大一截。诗人把这块东西拉上岸，开始用鞋尖东戳西刺。这东西上的水藻里生着水蛭，虬蟥和小螃蟹。

“哈，看我找到了什么！”

杰洛特好奇地走过来。这是个有缺口的陶瓷罐，看起来像双耳罐，表面缠满了渔网，长满黑色水藻。各种水生动植物在上面安家落户，诗人把它拎起来时它还滴滴答答地流着恶臭的烂泥。

“哈！”丹德里恩再次自豪地大叫，“你知道这是什么？”

“一个破瓶子。”

“你错了！”诗人刮去瓶子表面的贝壳和坚硬闪光的泥土，大声宣布，“这是个魔法瓶。这里面住着个精灵，他会满足我三个愿望。”

猎魔人撇撇嘴。

“你随便笑，”丹德里恩刮完了上面的泥土，俯下身用清水冲洗陶罐，“罐口有个密封塞，上面有巫师的标志。”

“别碰那个密封塞！把它扔在那！”

“你放手！这是我的！”

“丹德里恩，小心点。”

“当然！”

“别碰它！哦，见鬼！”

在他们争执时，瓶子掉到了沙子上，一股明红色气体涌了出来。

猎魔人往后一跳，迅速冲回帐篷找他的长剑。丹德里恩双手抱胸，站在那里没有动。

烟雾有规律地跳动着，最后聚成一团不规则球体，浮在丹德里恩眼前。烟雾中有一个六尺大的歪曲的脑袋，没有鼻子，长着巨大的眼睛和一张鸟嘴。

“灯神！”丹德里恩跳了起来，“我释放了你，因此，自今日起我就是你的主人。我的愿望是——”

那个大脑袋猛然地合上它的鸟喙——如果仔细看的话，会发现那并不是喙，只是有些下垂且丑陋畸形的嘴唇而已。

“跑啊！”猎魔人大喊，“跑啊，丹德里恩！”

“我的愿望，”诗人续道，“如下：首先，让希达里斯的吟游诗人瓦尔多·马克斯马上死于中风。第二，卡埃尔夫伯爵有一位女儿，叫做维吉尼亚，她拒绝了所有求婚者，但她最终会看上我。第三——”

没人知道丹德里恩的第三个愿望了。

因为那怪头颅的两旁冒出了两只巨大的爪子，扼住诗人的喉咙。诗人恐惧地尖叫起来。

杰洛特三步并作两步冲到头颅跟前，举起银剑猛然从中间砍了下去。空中响起长剑吟啸声，头颅迅速地释放出更多雾气，很快其直径就增大了一倍。它的爪子也增大了一倍，并且猛然拽着挣扎的丹德里恩在空中抡了一圈，最后狠狠地扔在地上。

猎魔人的手指飞速地结成一个阿尔德法印，并尽可能地集中意志。精神力量化成一道炫目的光线刺向头颅，周围升起灼热的高温。头颅发出的声音如此巨大，几乎刺破了杰洛特的耳膜。声波震得远处

的杨柳沙沙作响。怪物的咆哮声在不断升级，不过它终于离开了诗人，在空中翻滚着，挥舞着手臂，飞到了河对岸。

猎魔人几步冲上前，一把把丹德里恩拉了回来——他已经失去了意识。这时候猎魔人的手指碰到了一个埋在沙子中的圆形物体。

一个上面画着缺损的十字架和九芒星的黄铜盖子。

怪物悬停在河上，它已经变得和干草堆一样大，那狂啸的大嘴和常规的谷仓门一般大小。

它挥舞着手臂向他们冲了过来。

杰洛特大脑一片空白，只下意识地握着那个黄铜盖子，冲着怪物，大声喊出一个女祭司曾教过他的驱魔咒。他之前从没用过这些东西，因为本质上他是不信怪力怪神的。

效果超出了他的预期。

黄铜盖子在他的拳头中嘶鸣着，开始变热，光线从指缝中钻了出来。那个巨大的脑袋瞬间就被冻结住，一动不动地悬停在了河上。它就那样一动不动地挂了一会儿，最后，它身上的烟雾开始有规律地变化，化为一片巨大的漩涡云。漩涡云发出了低沉的呜咽声，随后以难以置信的速度向上游飘去，并在水面搅起了一串水花。几秒钟后，它消失在远方，只留下低沉的咆哮在水面回荡。

猎魔人快速地冲到了诗人身边，跪坐在沙地上。

“丹德里恩？你死了么？丹德里恩，该死的！你怎样了？”

诗人的脑袋抽搐了一下，随后挥舞着手臂尖叫起来。杰洛特皱了皱眉——丹德里恩有一副受过良好训练的男高音嗓子，每次受到惊吓，其嗓音都能攀到一个耸人听闻的高度。但是这次好像有什么东西卡在了他的喉咙里，他只能发出低沉嘶哑的声音。

“丹德里恩，你怎样了？回答我！”

“呃呃呃呃呃……咿咿咿咿咿咿咿咿……”

“你哪里疼？你到底怎样了？丹德里恩？”

“呃呃呃……呜呜呜……”

“一个字也别说了。如果你没受伤，便点点头。”

丹德里恩艰难地点了点头，旋即转到一边，蜷起身子，上气不接下气地咳嗽起来，吐出了一口鲜血。

杰洛特咒骂起来。

二

“诸神在上！”守卫后退了几步，放低灯笼仔细查看，“他这是怎么了？”

“让我们过去，老兄，”丹德里恩被横放在马鞍上，猎魔人扶着他，一边低声和守卫说话，“如你所见，我们赶时间。”

“知道了。”守卫看着诗人苍白的脸色和下巴上干结的黑血，咽了口唾沫，“受伤了么？他看起来很糟糕，先生。”

“我赶时间，”杰洛特重复道，“我们从黎明走到现在。请让我们过去吧。”

“我们不能，”另一个守卫说，“只有在日出之后和日落之前才能通过城门。晚间禁止通过。这是命令。除非你有国王或市长的引荐信，否则没门。当然，那些戴徽章的贵族可以进去。”

丹德里恩咳嗽起来，在马背上缩成一团，身体不断地颤抖摇晃，并冲着地上干呕。一缕鲜血滴在了马脖子上。

“兄弟，”杰洛特尽可能冷静地说，“你们亲眼看见他的情况了。我得找人给他治疗。让我们过去，拜托了。”

“别说了。”守卫倚着长戟，“命令就是命令。让你过去，我就得去游街。我会丢掉饭碗，到时候谁来养我的孩子？不，先生，扶你的朋友下来，带他进外堡的屋子吧。我们给他换换衣服，只要他命好，一定能坚持到黎明的。现在很快就要天亮了。”

“他需要的不是换衣服。”猎魔人咬着牙，“我们需要祭司，还有一位优秀的医生——”

“这个点儿你谁也叫不起来。”另一个守卫补充，“好了，我们最多能做到的就是不让你在门外露营等天亮了。屋里很暖和，也有地方让你的朋友躺一会儿；肯定比躺在马鞍上强。来吧，我帮你把他扶下来。”

外堡的屋内温暖如春，壁炉的火焰噼噼啪啪地跳跃着，壁炉后面的蟋蟀叽叽喳喳叫得正欢。

三个男人坐在方桌旁，上面摆着水壶和盘子。

“请原谅我的打扰，先生们，”守卫扶着丹德里恩，一边说，“我想你们应该不会介意。这是一位骑士，嗯，另一位是一伤员，所以我想——”

“你做得很好。”一个男人转身站了起来，他有一张瘦削但是表情丰富的脸，“这儿，让他躺在床上。”

这个人和另一位坐在桌边的男人，从衣着判断，都是与人类生活在一起的精灵——他们的衣服混合了人类和精灵的双重样式。但第三个人看起来年龄要大一些，他是人类，并且是一名骑士，因为他那黑白相间的头发被剪成适合戴头盔的发型。

“我是凯瑞尔丹。”那个有着一张表情丰富的脸、个子稍高一些的精灵自我介绍道。像所有上古种族一样，他的年龄是个谜，可能二十岁，也可能一百二十岁，“这是我的堂弟埃尔迪尔。这位贵族是弗拉提米尔骑士。”

“一位贵族，”杰洛特低声重复道，但他随即看到了对方外衣上的纹章，心中的希望也落了空：纹章的图案由十字形分隔，四个格子绣金色百合，整个纹章又被一条对角线穿过。这说明弗拉提米尔不仅是个私生子，还来自人与非人的结合。因此，尽管他有权利使用纹章，但他是不被承认的贵族，也必然没有在深夜进入城市的权利。

“可惜，”猎魔人的动作没有逃过精灵的眼睛，“我们也是要在这待到黎明。法律无例外，最起码对我们这些人没有例外。我们邀请您加入，骑士先生。”

“杰洛特，来自利维亚，”猎魔人自我介绍了一下，“一个猎魔人，不是骑士。”

“他怎么了？”凯瑞尔丹指指警卫正往床上扶的丹德里恩，“看起来像是中毒了。如果是中毒，我可以看看。我身上带了些好药。”

杰洛特坐了下来，随后简述了发生在河边的事。精灵们面面相觑，骑士透过牙缝啐了一口，皱起眉头。

“太奇怪了，”凯瑞尔丹评价，“怎会发生这种事？”

“瓶子里的灯神，”弗拉提米尔自言自语，“听起来像个童话故事——”

“不完全是。”杰洛特指指蜷在床上的丹德里恩，“我没听过哪个童话故事是这样收尾的。”

“那个可怜的家伙，他的伤——”凯瑞尔丹说，“明显是由于魔法的力量。恐怕我的药没什么用处了。但起码可以减轻他的痛苦。你给他做了急救么，杰洛特？”

“给他吃了些止痛药剂。”

“过来帮帮我，把他的头抬起来。”

丹德里恩贪婪地喝下用酒稀释的药剂，最后一口被呛了一下，吐了一枕头白沫。

“我知道他，”埃尔迪尔说，“他是丹德里恩，一位吟游诗人。我在希达里斯的埃塞因王的宫廷上欣赏过他的表演。”

“一位吟游诗人，”凯瑞尔丹看着杰洛特，重复道，“这太糟糕了，非常糟糕。他受到影响的是颈部和咽喉的肌肉，声带已经开始变形。必须尽快解除咒语，否则……也许就无法挽回了。”

“你是说……你是说他可能再也不能说话了？”

“说话也许没问题，但恐怕不能唱歌了。”

杰洛特一言不发地坐在桌子旁，双手攥着拳头抵住眉心。

“需要找位巫师，”弗拉提米尔说，“服用魔法药物，或者对他施放个治愈咒语。你得带他去别的城镇，猎魔人。”

“什么？”杰洛特抬起头，“那这儿呢？林布就没有巫师么？”

“整个瑞达尼亚王国都很难找到巫师，”骑士道，“是这么回事吧？海瑞伯特王曾对施咒的行为课加重税，导致巫师们联合抵制那些严格执行该法令的城镇。而林布的市议会当时以狂热支持该法令而闻名。凯瑞尔丹，埃尔迪尔，我说得对么？”

“没错，”埃尔迪尔确认，“但……凯瑞尔丹，我能不能……”

“不是能不能，是必须，”凯瑞尔丹看着杰洛特说，“现在隐瞒已经没有意义了，反正现在所有人都知道了：城里眼下有位女术士，杰洛特。”

“肯定是隐姓埋名的吧？”

“这可算不上，”精灵笑了，“我提到的这位女术士是个我行我素的人。她毫不在乎巫师协会对林布市的抵制，对本地议员们不屑一顾，而且她的做法着实精彩：巫师协会的抵制意味着这儿对魔法服务有庞大的需求，但那位女术士一个子儿的税也不缴。”

“城市议会能容忍得了？”

“女术士和一位来自诺维格瑞的商人在一起，这位商人还有一个身份，就是荣誉大使。因此没人动得了她一根汗毛。她的后台硬着呢。”

“与其说是庇护，不如说是囚禁。”埃尔迪尔纠正道，“她是被囚禁在那里的。当然她不缺顾客。富有的顾客。她经常公开对那些议员、掌权者还有各党各派出言不逊——”

“议员们当然是暴跳如雷，尽可能地找人攻击她，玷污她的名誉，”凯瑞尔丹插话，“他们恶意中伤、肆意造谣，希望能让诺维格瑞的掌权者阻止那位商人为她提供庇护。”

“我不想卷入这种事，”杰洛特嘟囔着，“但别无选择了。那位商人大使叫什么名字？”

“波儿·波雷特。”

凯瑞尔丹念出那个名字的时候，猎魔人看到他一脸不快。

“哦好吧，这就是你想要的名字。准确地说，是这个躺在床上的可怜家伙的唯一希望。但是那个女术士是否愿意帮助你……我就不得而知了。”

“你去那儿的时候千万小心，”埃尔迪尔说，“市长的探子时刻盯着那间屋子。当他们拦住你的时候，你知道该怎么做——扇扇大门为钱开。”

“大门一开我就去。那个女术士叫什么？”

杰洛特觉得他在凯瑞尔丹那表情丰富的脸上看到了一抹红晕，但也许只是壁炉映出的火光罢了。

“温格堡的叶妮芙。”

三

“我的主人正在睡觉。”守门人看着杰洛特重复道。他比杰洛特要高一头，肩膀几乎比杰洛特宽一倍，“你聋了么，流浪汉？我说过，我的主人在睡觉。”

“那就让他睡吧，”猎魔人点点头，“我不是来找你主人的，我有生意要和住在这儿的那位女士谈。”

“你说生意？”这个看门人有着和五大三粗的外表极不相称的诙谐，“去吧，去妓院里找你想要的。赶紧滚。”

杰洛特解下腰上的钱袋，放在手掌中掂量。

“你别想贿赂我。”那看门人傲慢地说。

“没这打算。”

看门人的块头太大了，以致他连普通人的拳头都躲避不了，而猎魔人的拳头砸上他脸的时候，他甚至来不及眨眼。沉重的钱袋狠狠地砸在他的太阳穴上，他靠着门倒了下去，双手扶住门框。杰洛特一脚踢中他的膝盖，抓住他的肩膀把他扯开，挥舞着钱袋又给了他一下。看门人眼前已是金星乱冒，一对眼珠滑稽地靠向两边，双腿软软的好似棉花。猎魔人看着他又动了几下——尽管是无意识的，于是又冲他眉心砸了一拳。

“果然，”杰洛特自言自语道，“扇扇大门为钱开。”

门廊中漆黑一片，左边传来震耳欲聋的鼾声。猎魔人小心翼翼地朝里面瞥了一眼，只见一个睡衣卷到屁股上的胖女人睡在一张吊床上，鼾声一阵阵从鼻子中传出来。这可实在算不上美观。杰洛特把看门人拖进门房，随后关上了门。

右侧是另一扇虚掩的门，门后有条石阶通向地下。他正要顺着石阶走下去时，一阵模糊的咒骂混合着咔嚓声和容器碎裂声传了上来。

下面是一个大厨房，满是餐具，闻起来有一股药草和树脂混合的味道。只见石头地板上摔碎了一个陶罐，而石阶上跪倒着一个低垂着头的全裸男人。

“苹果汁，见鬼。”此人含糊不清地叫道，像一只不小心撞了墙的绵羊那样摇晃着脑袋。“苹果……汁。仆……仆人在哪儿？”

“抱歉，你说什么？”猎魔人礼貌地问。

那个男人抬起头，咽了口唾沫。他的眼睛像是蒙了一层雾，并且布满血丝。

“她想要苹果汁，”他说着，摇摇晃晃地站起来，坐在一只盖着羊皮外衣的箱子上，靠到火炉边，“我得……把它带到楼上，因为——”

“我能否有幸与商人波儿·波雷特对话？”

“轻点声儿，”男人痛苦地呻吟道，“别喊。听着，在那个木桶

里……有果汁。苹果的。拿个东西装上……你帮我把它送到楼上吧，怎么样？”

杰洛特耸耸肩，满怀同情地点了点头。他不敢估计眼前这人喝了多少，但是事实是——这个商人完全没发现自己根本不认识面前这个人。猎魔人从一堆陶器中找出一个酒壶和一个锡杯，从木桶中倒出些果汁。他听到了鼾声，转头看时，波儿·波雷特已经酣然入睡，脑袋在胸前晃晃悠悠。

猎魔人犹豫着想把苹果汁泼到对方头上唤醒他，不过很快又改了主意。猎魔人拿着酒壶离开了厨房。门廊尽头是一扇沉重的装饰门。他把门推开一条小缝，悄然滑了进去。里面很黑，他扩大了瞳孔，并且皱起鼻子。

空气中弥漫着酸坏的酒、蜡烛和腐败水果的浓郁气味。此外，还让人联想起紫丁香和醋栗的气味。

他打量着屋内。屋子中间的桌子上杯盘狼藉，洒满酒水的桌布被染成了紫色，扔在一边，上面还布满星星点点的蜡滴。橘子皮像花朵一样散布在一堆李子核、水梨核和葡萄核当中。一个高脚杯掉在地上摔成了碎片。另一个倒还完完整整，里面盛了半杯酒，杯子里丢着一块火鸡骨头。高脚杯旁边放着一只石化蜥蜴皮制的黑色高跟拖鞋，没有比这更昂贵的制鞋材料了。

另一只拖鞋躺在椅子下面揉成一团的衣服上。那衣服是一条黑裙子，上面有白色的装饰和美轮美奂的刺绣图案。

杰洛特犹豫不决地站了一会儿，他觉得十分尴尬，真想就这么转身离开。但这也意味着他跟凯瑞尔丹的那番口舌全都白费了。猎魔人不喜欢白费工夫。此时，他注意到屋子角落里有一个螺旋梯。

在拾阶而上的过程中，他看到了四朵干枯的白玫瑰，一张沾满酒水和深红色唇膏的纸巾。紫丁香和醋栗的味道变得更浓烈了。楼梯终点是一间卧室，卧室里铺着一张巨大蓬松的动物皮毛，一件蕾丝花边的白衬衫和无数白玫瑰散落其上，还有一只黑色长袜。另一只长袜则挂在床四角精雕细刻的柱子中的一根上。柱子上的图案是不同场景中的宁芙和幼鹿。有些场景引人入胜，也有不少是重复的。

杰洛特盯着鸭绒被下鼓起来的一块，干咳了两声。鸭绒被动了起来，从下面传来呻吟声。杰洛特更大声地干咳了两声。

“波儿？”鸭绒被上的黑影含含糊糊地问，“你拿来果汁了么？”

“拿来了。”

那一团黑发下冒出了一张苍白的锥形脸，带着紫罗兰色的眼睛和薄薄的、微微上翘的嘴唇。

“哦……”那对嘴唇上的笑意更浓了，“哦……我快渴死了……”

“给你。”

女人快速地从被子里坐了起来。她的肩膀很美，颈部线条也很流畅，脖子上围着一条黑丝绒缎带，上面是一块镶嵌着钻石的星形珠宝。除了那条缎带，她身上一丝不挂。

“谢谢。”她接过酒壶，贪婪地喝了起来，并用另一只手轻轻揉着太阳穴。随着她的动作，鸭绒被又向下滑了滑。杰洛特礼貌但不情愿地移开了眼睛。

“啊！你是谁？”黑发女人裹上被子，警惕地问，“在这儿干吗？该死的，波儿哪去了？”

“我该先回答哪个问题呢？”

他马上后悔了自己的挖苦。女人抬起手臂，一道金色光线从她的手指射出。杰洛特迅速地作出反应，双手在面前结成希里奥托普法印，正好对上扑面而来的咒语，但冲力太过强大，让他的背脊撞到了墙上，随后滑落到地板上。

“别这样！”他看到女人再次抬起手臂，便大喊道，“叶妮芙女士。我为和平而来，我没有任何恶意！”

楼梯上传来脚步声，一帮仆人出现在卧室门口。

“叶妮芙女士！”

“回去，”女术士冷冷地说，“我不需要你们。我雇你们是让你们照看屋子，像这种不请自入的家伙，我会亲自料理。去看看波雷特，并且给我准备洗澡水。”

猎魔人艰难地站了起来。叶妮芙眯着眼睛，安静地盯着他看了一会儿。

“你挡住了我的咒语，”她最后道，“很明显，你不是个巫师，但你的反应异常地快。告诉我你是谁，为和平而来的陌生人。我建议你先快一点说。”

“我是利维亚的杰洛特，一个猎魔人。”

叶妮芙抓着床柱上那个农神形状的把手，向前探出身子，紧紧地盯着杰洛特。然后她从地上捡起一件毛皮领子的上衣，把自己严严实实地包住，最后才站了起来。她不紧不慢地给自己倒了一杯果汁，一饮而尽，清清嗓子，向猎魔人走过去。杰洛特小心地揉着刚才被墙壁撞疼的腰部。

“利维亚的杰洛特，”女术士重复道，她的眼睛在黑色睫毛后面闪烁着魅惑的光，“你怎么进来的？你为什么要来这儿？我希望你没有伤害到波雷特。”

“我没伤害他。叶妮芙女士，我需要你的帮助。”

“一个猎魔人，”她嘟囔着，紧了紧身上的衣服，又往前走了几步，“你不是我第一位近距离接触的猎魔人，但你是最著名的一位。白狼，我听说过你。”

“我能想象你听说了些什么。”

“真不知道你能想象出什么。”她打个呵欠，靠得更近了，“我能看看么？”她的手指触碰他的脸颊，她仔细地着他的眼睛，并轻轻勾起他的下巴。“你的瞳孔是随环境自动改变呢，还是受你的意愿控制？”

“叶妮芙，”他冷静地说，“我全天不眠不休地骑到林布，并在城门口守了一晚上。刚才我给了那位不想让我进屋的看门狗狠狠一击，这些都是因为我的朋友迫切需要你的帮助。帮帮他吧，完事之后，如果你愿意，我们可以继续谈论我与常人相比的差异。”

她后退了一步，不高兴地撇撇嘴。“你指什么帮助？”

“通过魔法恢复受伤的器官。嗓子，喉咙和声带。他是被一团深红色雾气所伤，或者说非常像雾的东西。”

“非常像雾的东西。”她重复道，“一团红色的雾才不能弄伤你的朋友呢。到底是什么？说明白点。大早上的把我吵醒，我没力气也不愿意去猜。”

“嗯……我从头说起。”

“哦，不，”她打断他，“如果很复杂，那就先等等。我嘴里一股怪味儿，头发乱蓬蓬的，眼睛也黏黏的。清晨就要到来，我的感知力也受到了很大影响。去，到地下室中的浴室去。我会在那里待一会儿，到时候你再把一切讲给我听。”

“叶妮芙，我不想作无理要求，但是时间紧迫。我的朋友——”

“杰洛特，”她尖锐地打断了猎魔人，“我因为你才从床上爬起来，以前我在正午之前从来不干活的。我为你舍弃了早餐，你可知道为什么？因为你给我带来了苹果汁。你很着急，担心你的朋友，你强行闯入，但你还能考虑到一个口渴的女人。你吸引了我，所以我完全可以帮你。但是没有热水和香皂我什么也做不了。走吧，请。”

“好的。”

“杰洛特。”

“何事？”他停在门口。

“趁此机会洗洗你自己吧。从你身上的味道，我不只能猜到你坐骑的年龄和品种，甚至连它的颜色都能闻出来了。”

四

她走进浴室的时候，杰洛特正赤身裸体地坐在一个小喷头下，仰头冲洗脖子，恰到好处地背对着她。

“别这么客气，”她把手里拿着的衣服挂在挂钩上，“我不会看见裸男就晕倒的。特莉丝·梅利葛德——她是我朋友——说，男人这东西，看过一个，就相当于看过了所有的。”

他站起来，用一条毛巾围住下身。

“好酷的伤疤，”她看着他的胸口，笑了笑，“怎么弄的？摔到锯木机下面了吗？”

他没有回答。女术士继续打量着他的身体，卖弄风情地歪着脑袋。

“我第一次这么近距离观察猎魔人，还是全裸的。啊哈！”她把头贴在猎魔人胸口上，“我能听见你的心跳。非常缓慢。你能控制肾上腺素？哦，原谅我出于职业需要的好奇心。看来你不太喜欢关于你身体的问题。当然，你那些挖苦话，我更不喜欢。”

猎魔人还是一言不发。

“好啦，我的浴室都要冷掉了。”叶妮芙看起来似乎要褪去衣服，随后她又停下了，“我洗澡时，你可以把前因后果讲给我听，这样能节省时间。但是我不想让你尴尬，而且，我们似乎对彼此也不大了

解。再考虑到礼貌的问题——”

“我转过去。”猎魔人有些犹豫地建议。

“不行。我必须看着交谈者的眼睛。我有个好主意。”

他听见一句低声念出的咒语，感到自己身上那块银色徽章的震动。此时，叶妮芙黑色的衣服温柔地滑到了地上，随后，他听到了水流冲刷的声音。

“现在我看不到你的眼睛了，叶妮芙，”他说，“真遗憾。”

隐形的女术士哼了一声，从浴盆里向他泼了一点水。“说吧。”

杰洛特费力地在毛巾下把裤子提好，随后坐在了长椅上。他一边穿靴子，一边叙述在河边的离奇经历，期间省略了大部分和鲶鱼作斗争的过程。怎么看叶妮芙也不像是对钓鱼感兴趣的那种女人。

当他讲到雾气状生物从瓶子中冒出来时，那块满是肥皂泡的巨大海绵停了下来。

“等等，等等，”他听见浴盆里发出的声音，“真有趣。瓶子里的灯神。”

“不是灯神。”他反驳，“只是某种红色雾状生物。某些新的、未知种类的——”

“新的、未知种类的东西也得有名字，”隐形的叶妮芙打断猎魔人，“叫它灯神也未尝不可。继续说吧。”

于是猎魔人继续讲述。浴盆内的肥皂泡随着他的讲述越积越多，水已经开始从浴盆边缘溢出。有东西吸引了他的注意力，他仔细地看了一会儿，发现不断增加的肥皂泡勾勒出了隐形的叶妮芙的曲线。这勾住了猎魔人的心魄，让他一时间忘记了说话。

“继续啊！”催促的声音从吸引他的那个轮廓中飘了出来，“接下来发生了什么？”

“完了，”他道，“我把那个你称为灯神的东西赶跑了——”

“怎么赶跑的？”长勺举起，流水倾出。肥皂泡和它们勾勒出的曲线一起消于无形。

杰洛特叹了口气。“用一句咒语，”他说，“一个驱魔咒。”

“哪一个？”勺子再次举起，倒出清水。猎魔人开始用心地观察勺子的动作，因为流水也能勾勒出她的曲线，尽管只有一瞬间。他重复

了一遍咒语，当然，为安全起见，他把中间的元音*e*换成了一个短促的吸气。他以为自己可以通过这点给女术士留下好印象，所以当他听见女术士从浴盆中发出的笑声时，感到非常惊讶。

“有什么好笑的？”

“你的驱魔咒语……”毛巾飞离了挂钩，开始擦拭叶妮芙的身体，“特莉丝如果听到这个咒语，她会笑死的。谁教你的，猎魔人？那个所谓的驱魔咒？”

“一个来自赫尔德拉神殿的女祭司。这是神殿的秘密语言——”

“什么秘密语言，”毛巾挂在了浴盆边上，水花飞溅在地板上，水脚印显示出女术士的足迹，“那不是个咒语，杰洛特。我建议你在别的神殿中千万不要念出这些词语。”

“如果不是咒语，那它是什么？”他看着一条接一条黑丝袜套上长腿。

“一种调侃的话。”镶花边的女裤飘在空气中，“还带点下流意思。”

一件白衬衣勾勒出叶妮芙的身体，上面的褶皱组成一朵白色花朵。猎魔人注意到，她没有穿女人们通常会穿的鲸骨里衬——她完全没必要穿。

“到底什么意思？”他追问。

“别问了。”

软木塞从一个放在桌子上的方形水晶瓶中跳了出来。浴室里开始弥漫着丁香和醋栗的味道。木塞在空中转了几圈，最后又回到原处。女术士系好了袖口，拉上了裙子并显现出身形。

“帮我系好裙子。”她一边用玳瑁梳子梳头发，一边把后背转向猎魔人。

猎魔人注意到梳子上有一根长长的尖刺，必要时可以当做匕首来用。

女术士的长发像黑色的瀑布一样披散在肩，杰洛特故意一个扣子一个扣子慢慢地系着裙子，同时深深地嗅着女术士头发上散发出的清香。

“我们继续说那个瓶子生物的事，”叶妮芙转回身子，开始佩戴钻

石耳饰，“很明显不是你那搞笑的咒语吓跑它的。你那咒语反而可能会激怒它，让它把怒火全部发泄到你朋友身上。”

“可能吧，”杰洛特郁闷地点点头，“可我不认为他是飞去希达里斯去弄死瓦尔多·马克斯的。”

“谁是瓦尔多·马克斯？”

“一个吟游诗人，他认为我的同伴——嗯，也是个吟游诗人——是个没什么才能、只能迎合民众口味的小丑。”

女术士饶有兴致地绕着猎魔人走了几圈。“难道说你朋友冲着他许愿了？”

“许了两个，并且两个愿望都很蠢。你问这个干吗？通过妖怪实现愿望毫无意义，你瞧，所谓灯神，灯中的精灵——”

“的确没有意义，”叶妮芙笑着赞同，“那是虚构出来的，童话故事中全是善良的精灵和满意的许愿者。这种故事都是傻子想出来的，那些家伙甚至没法由自己来实现愿望。我很高兴你不是其中之一，利维娅的杰洛特，这样看来我们的共同点又多了一个。如果我想要什么，我才不会去做梦——我会行动。而且我总能如愿以偿。”

“对此我毫不怀疑。你准备好了么？”

“好了。”女术士系好了便鞋的皮带，站了起来。即使穿着高跟鞋，她也算不上特别高。她晃了晃头发，杰洛特发现，尽管用那把杀气腾腾的梳子梳过，她的头发仍然保持着些许凌乱，但卷曲的发丝给她添上了更多妩媚。

“还有一个问题，杰洛特。那个瓶子的盖子……你的朋友还留着它么？”

猎魔人犹豫了一下。盖子在他这儿，而不是在丹德里恩那里。但是经验告诉他不应该告诉女术士太多事情。

“嗯……我想是这样的。”他因为欺骗她而迟疑了一下，“他应该还留着。怎么？那个盖子很重要么？”

“这是个很奇怪的问题，”女术士提高声调，“作为一名猎魔人，一名对付怪物和超自然现象的专家，你应该知道这种盖子是碰不得的，也会提醒你的朋友不要碰。”

他摸着下巴，这个问题正中要害。

“好吧。”叶妮芙稍微缓和了一下语气，“没有人会永远正确，猎魔人也罢，是人就会犯错。我们可以上路了。你朋友在哪儿？”

“就在这儿，林布市。具体地址在埃尔迪尔的住所，精灵那里。”

她抬起头，盯着他。

“在埃尔迪尔那儿？”她笑着重复，“我知道了。我猜他的堂兄凯瑞尔丹也在？”

“的确，你为什么——”

“没什么。”她打断猎魔人，抬起自己的手，闭上了眼睛。

猎魔人脖子上的徽章开始跳动，拉扯着银链。

浴室潮湿的墙壁上闪烁着出现了一道门的轮廓，门里是一个磷光闪烁的乳白色漩涡。猎魔人低声抱怨起来。他不喜欢魔法门，更不喜欢用魔法门旅行。

“我们能不能……”他清清嗓子，“反正没多远——”

“我不能在这座城的街道上出现，”她直截了当地打断他，“他们不喜欢我。他们可能会辱骂我，向我扔石头——还有更糟的呢。这儿有些人擅长败坏我的名声，以为这样就能把我赶走。别担心，我的魔法门很安全。”

杰洛特见过一个人用魔法门时只有一半穿过去，另一半永远找不到了。他还知道一些人进门之后，就再没出来过。

女术士扶了扶头发，在腰带上别上一个珍珠装饰的钱包。那个钱包看起来十分袖珍，最多只能装下一小把铜币和一支唇膏，但杰洛特知道那不是普通钱包。

“抱住我。抱紧点儿。我不是陶瓷做的。上路了！”奖章嗡鸣起来，周围有光闪了一下，随后杰洛特发现自己一下子出现在一片黑色的虚无之境，周身感到刺骨的寒冷。他的六感全部封闭，只剩下寒冷。

他想要咒骂，却出不了声。

五

“她都进去一个小时了，”凯瑞尔丹把桌子上的沙漏翻了个身，焦急地看着门口，“我开始担心了。丹德里恩的嗓子真有那么糟？我们

是不是该进去看看？”

“她之前说得很清楚，不想我们进去。”杰洛特愁眉苦脸地喝完了杯子里的草药茶。他喜欢定居在此的精灵们的智慧、冷静的处事态度和幽默感，但适应不了他们对于食物和饮品的口味，“我不想打扰她，凯瑞尔丹。魔法需要时间，这往往会花上一天一夜，直到丹德里恩康复为止。”

“好吧，你说得对。”

一阵锤击声从另一间屋子内传来。埃尔迪尔现在的住所是一家废弃客栈，他正和妻子——一个安静沉默的精灵——着手翻修客栈，准备重新开业。弗拉提米尔今天也自告奋勇地参与到客栈翻修工作中。此刻他正在整修木镶板，刚才由于叶妮芙和猎魔人从墙上闪光的魔法门中跳出来所带来的混乱已经耽误了工作进度。

“坦白说，我真不敢相信你这么容易就找到了她。”凯瑞尔丹续道，“叶妮芙对帮助别人兴趣缺缺。别人的麻烦都和她无关，或者说，她更信奉无利不起早。我很好奇她帮助你 and 丹德里恩会得到什么好处。”

“夸张了点吧？”猎魔人笑了笑，“我对她可没有这么糟糕的印象。她总想证明自己的优越性，这是真的，但比起其他巫师，比起那些傲慢自大的家伙，她的性格还是相当友好且富于魅力的。”

凯瑞尔丹也笑了。“你这么比，相当于在说蝎子比蜘蛛要好一些，”他说，“因为它有一条可爱的小尾巴。当心点，杰洛特，你绝不是第一个这么评价她的人。把自己的魅力当作武器，她对此可谓得心应手、毫无顾虑。她的确是一个让人神魂颠倒的美人，这点不能否认，是吗？”

杰洛特严肃地看了精灵一眼。有那么一瞬间，他在精灵脸上看到了一抹红晕。这比精灵的话更让他惊讶。纯血精灵一般很少认同人类的美女，即使是非常美丽的女人。而叶妮芙，尽管有她独到之处，却也算不上倾国倾城。

就算是萝卜青菜各有所爱吧，可也不会有什么人会用美女这个词来形容女术士们。人们会抛弃女儿，但谁想用无尽的学习和身体改造来折磨自己的女儿呢？谁会希望自己家庭里出个女术士呢？除了巫师团体的尊敬，一个女术士给家庭带来不了任何好处，因为当女孩完成学业时，除了血缘，她和自己的家庭再没有任何联系了。通常，只有找不到丈夫的女人才会去做女术士。

女祭司不愿意招收丑陋和残疾的女孩儿，巫师则对任何有意向的人敞开大门。只要孩子能通过第一年的训练，容貌便可达到一定水平——矫正腿型，修复长歪的骨头，治疗兔唇，移除伤疤、胎记和痘痕。女术士会让自己变得很有吸引力，因为她们的职业需要这个。结果往往是出现一个人造的美女，但还带着丑女孩儿那双愤怒冰冷的眼睛：女孩们无法原谅自己那张藏在魔法面具下的丑陋面庞。

所以，以猎魔人久经世故的眼光看来，杰洛特搞不明白凯瑞尔丹的想法。

“的确，凯瑞尔丹，”他回答道，“谢谢你的警告。不过这事关乎丹德里恩，他就在我面前遭遇灾祸，而我既救不了他，也没法帮他。只要能帮到他，我宁愿光着屁股坐到蝎子身上。”

“这正是你最该提防的。”精灵的笑容让人难以捉摸，“叶妮芙深知这点，而且她会善加利用的。别相信她，杰洛特。她很危险。”

杰洛特不置可否。

楼上，房门“吱呀”一声打开了。叶妮芙站在楼梯上，靠着楼梯栏杆。

“猎魔人，你能来一下么？”

“好的。”

女术士靠在门上。那间屋是为数不多的带家具的屋子，他们把受伤的诗人放在了那儿。

猎魔人上了楼，全神贯注却又一言不发。他看到，她的左肩略高于右肩，她的鼻子有些太长，她的嘴唇太过纤薄，她的下颌有些后错，她的双眉太乱，她的眼睛……

他看到太多细节，太多不必要的东西。

“丹德里恩怎样了？”

“你怀疑我的能力？”

他只好继续观察。她的手指看起来像二十岁左右的女子，尽管他不想猜测她的真实年龄。她的动作带着一股浑然天成的优雅。不，想要猜测她以前的样子很难，更难看出她哪些地方做过改变。他停止这种无聊的猜测。

“你那天才朋友会没事的，”她说，“他的才能会恢复的。”

“万分感谢，叶妮芙。”

她笑了。“你有机会证明你的感谢。”

“我能进去看看他么？”

她沉默了一下，带着奇怪的笑容看他，手指一下下地敲击着门框。“当然，进来吧。”

挂在猎魔人脖子上的徽章开始尖锐而有节奏地颤动。

一个小西瓜般大的玻璃球，上面跳跃着乳白色火焰，躺在地板中央。玻璃球处在一个九芒星的中心位置，九芒星的线条延伸到小屋墙角。一个红色的五角星被嵌在九芒星内。五角星的尖角上放着五个古怪的黑色蜡烛。丹德里恩正盖着羊皮，沉沉而睡，他的床头也摆着点燃的黑色蜡烛。诗人的呼吸已经变得平稳安详，不再发出像风箱一样的嘶哑呼吸，因为疼痛而造成的扭曲也从他脸上消失，取而代之的是一种白痴似的幸福笑容。

“他睡着了，”叶妮芙说，“而且还在做梦。”

杰洛特检查着地板上的法阵。其中流淌的魔法隐约可见，但他知道那是个处于休眠状态的魔法。它像一只酣睡中的狮子，他知道它会发出猛烈的咆哮。

“这是什么，叶妮芙？”

“一个陷阱。”

“抓什么的？”

“目前是抓你的。”女术士用钥匙锁上门，随后拔出钥匙，钥匙在她手中消失了。

“那好吧，我已经掉入陷阱了，”他冷冷地说，“然后呢？非礼我？”

“别抬举自己了。”叶妮芙坐在床边。丹德里恩还是笑得像个傻瓜，偶尔还吧嗒吧嗒嘴。

“怎么回事，叶妮芙？这是个游戏，可我不清楚规则。”

“我告诉过你，”她坐在那说，“我总能得到我想要的。现在，我想要丹德里恩拥有的某样东西。只要得到它，我们就两清了。别担心，他不会受到伤害——”

“你放在地板上的东西，”他打断女术士，“是用来召唤恶魔的。有

恶魔的地方就会有人受伤。我不允许这种事发生。”

“他不会伤到一根汗毛，”女术士没搭理猎魔人，自顾自地续道，“他的声音会变得更加悦耳，他会很高兴，很开心。我们都会很开心。我们道别时将不会有痛苦，也不会有怨恨。”

“哦，维吉尼亚，”丹德里恩闭着眼睛哼哼着，“你的双乳如此迷人，比天鹅的绒羽还要精致……维吉尼亚……”

“他疯了么？他在胡言乱语些什么？”

“他在享受美梦，”叶妮芙笑了，“他的愿望在梦中会成真。我很深入地探测过他的内心，那里面没多少东西。一些淫思邪念，几个梦，一堆诗歌。谁管他呢？装灯神的那只瓶子的盖子，杰洛特，我知道他没拿，是你拿去了。把它给我。”

“你要这盖子干什么？”

“我该如何回答你呢？”女术士笑得非常暧昧，“让我们试试以下说法：我怎么做不关你的事，猎魔人。这个回答足够了么？”

“不够，”他同样暧昧地笑道，“不够。但这不是你的错，叶妮芙，我是个很难被满足的人。”

“真可惜，你要继续不满足下去了。这是你的损失。请把盖子给我。别摆出那副表情，它不适合你英俊的脸蛋，也不适合你的肤色。顺带一说，我得提醒你，现在轮到你对我表达感激了。这个盖子算是首付。”

“你还把治疗款分成了好几期，”猎魔人平静地说，“很好，我早该想到。但我希望这场交易足够公平，叶妮芙。我买了你的帮助，自然会付钱。”

女术士的嘴角向上扬起，但她紫罗兰色的眼睛里仍然彻寒如冰。

“正当如此，猎魔人。”

“是我付钱，”他重复道，“不是丹德里恩。我先把带到安全地方，完事之后我会回来，付你第二期的钱，还有剩下的。不过首先……”

他把手伸进腰带上的暗袋里，拽出那个刻着破碎十字和九芒星的黄铜盖子。

“给你，拿着。不是作为付款，而是一个猎魔人对你友善帮助的

感谢，尽管这帮助斤斤计较，但总比你那些同僚好得多。拿着它，把它当作信物，我确保朋友的安全后，就会回来支付你的报酬。我没看到那只花丛中的蝎子，叶妮芙。我理当为自己的粗心大意付出代价。”

“好一番漂亮话。”女术士双手抱在胸前，“抑扬顿挫，动人心弦。可惜没有用。我现在需要丹德里恩，他得待在这儿。”

“他近距离接触过你想吸引过来的那个生物。”杰洛特指着地板上的法阵，“不管你怎么承诺，当你完成魔法，把灯神召唤到这儿的时候，丹德里恩肯定会再次承受痛苦，更甚以往。你想要的是瓶子里跑出来的那个怪物，不是么？你是想控制它，强迫它为你服务？哦，你不用回答，我知道这不关我的事。你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如果你喜欢，大可以去抓十头恶魔。但别动丹德里恩。如果你拿他冒险，这就不是什么诚实的交易了，叶妮芙，而且你一个子儿都拿不到。我不会允许——”他停了下来。

“我还在想你什么时候能发现呢。”女术士咯咯地笑起来。

杰洛特绷紧肌肉，牙关紧咬，集中全部的意志力。但没有用。他全身麻痹，就像一块石头雕像，双腿好比两根插在地里的木桩，甚至连脚趾都无法移动分毫。

“我知道你能用身上的力量抵挡咒语，”叶妮芙说，“我还知道你试图用滔滔雄辩打动我。可就在你讲话时，咒语正一点一点蔓延生效，现在你只能说话了。我知道你很善辩，但如果你继续饶舌，只会破坏我对你的好印象。”

“凯瑞尔丹——”他一边努力对付魔法力量，一边做着最后的挣扎，“凯瑞尔丹会察觉到你的意图。他很快会猜出发生了什么，因为他不信任你。叶妮芙。他打一开始就不相信你——”

女术士随手向门的方向一扫，整个屋子的墙壁便变得模糊起来，若隐若现，呈现出一种暗灰色。门消失了，窗户消失了，甚至连布满灰尘的窗帘和爬满苍蝇的壁画都消失了。

“就算凯瑞尔丹看出来了又怎样？”她做个鬼脸，“他会跑去搬救兵么？没人能通过我的魔法屏障。何况凯瑞尔丹哪儿也不会去的。他不会做出任何违逆我的事，任何事。他受我控制——不，这跟黑魔法无关。我才不用那种手段——只是简单的生理反应。他爱上我了，那个呆子。你没看出来么？你能想象么，他甚至打算向波儿提出决斗。一个受嫉妒折磨的精灵，真的很少见。杰洛特，我选择这间屋子不是没

有原因的。”

“波儿·波雷特，凯瑞尔丹，埃尔迪尔，丹德里恩……你为达目的真是不择手段。但是我，叶妮芙，你永远别想利用我。”

“哦，当然。”女术士站起来，小心地避开地面上的符号和咒语，走到猎魔人面前，“毕竟，你欠我治愈诗人的人情。我要你做的只是小事，很小的事。在这里的一切结束后，我要离开林布，不过那之前还有几桩未了之事。我给过这里的几个人承诺，我总是说话算话的。即使自己没有时间躬身前往，也会让你替我去兑现诺言。”

猎魔人用尽全力去对抗咒语。但徒劳无功。

“别挣扎了，我的小猎魔人。”女术士不怀好意地笑着，“没用的。你拥有坚定的意志力和相当程度的魔法免疫力，但没法对抗我和我的咒语。别在我面前卖弄了，别以为你那粗鲁冷酷的男子气概会吸引我。即使我不用咒语，为了救朋友你也愿意付出任何代价，在所不惜。你会舔我的靴子。其余的等我想消遣的时候再说吧。”

猎魔人沉默不语。叶妮芙站在他身前，面带微笑，用一只手摆弄着丝绒缎带上的那枚镶嵌着钻石的黑曜石。

“我早知道你是什么样的人，”她续道，“在波儿的床上听你说了几句话后就知道了。我也早就想好要什么报酬了。我在林布遗留的琐事任何人都能解决，比如派凯瑞尔丹。但最后要去的是你，你欠我。为什么呢？因为你的傲慢无礼，因为你冷冰冰看我的眼神，因为你上下打量、恨不得把我看掉一层皮的无礼举动，因为你石头一样木讷的脸和你尖酸刻薄的舌头，因为你自认为可以面对面站在温格堡的叶妮芙面前、给她戴几顶高帽子就让她满足。你还认定她是个斤斤计较的女巫，不是么？你盯着她沾满肥皂泡的乳房时就是这么想的。现在是还债的时候了，利维亚的杰洛特！”

女术士用双手撩起长发，猛烈地吻向猎魔人的双唇，同时像吸血鬼那样狠狠地咬了他。他脖子上的徽章颤抖起来，杰洛特觉得银链在不断收缩，快把他勒死了。他耳边响起巨大的嗡鸣声，脑海中仿佛有什么东西燃烧起来。他闭上眼睛，不再看女术士紫罗兰色的双瞳，坠入了无边的黑暗之中。

他发现自己跪倒在地，耳边传来叶妮芙轻柔的声音。

“记住了吗？”

“是的，我的女士。”这是他自己的声音。

“那就去执行我的命令吧。”

“听候您差遣，我的女士。”

“你可以吻我的手。”

“感谢您，我的女士。”

他感觉自己跪到她身前，脑袋里像有上万只蜜蜂嗡嗡作响。女术士的手闻起来有一股紫丁香和醋栗的味道。紫丁香和醋栗……紫丁香和醋栗……一道闪光。然后是黑暗。

栏杆，楼梯。凯瑞尔丹的脸。

“杰洛特！你怎么了？杰洛特，你要去哪儿？”

“我得，”他自己的声音响起了。“我得去——”

“哦，诸神啊！看看他的眼睛！”

弗拉提米尔的脸因惊骇而扭曲。埃尔迪尔的脸。然后是凯瑞尔丹的声音。

“不！埃尔迪尔！别碰他！别拦着他！别挡着他——别挡他的路！”

紫丁香和醋栗的香味。紫丁香和醋栗……

一扇门。炽烈的日光。好热。潮湿。紫丁香和醋栗的香味。暴风雨快要来了，他想着。

这是他最后的念头。

六

黑暗。香味……

香味？不，臭味。尿臊、腐草和潮湿的破布混合的味道。一支散发出焦臭气息的火把插在坑坑洼洼的岩壁上的铁支架里。一道影子被火把的光线投射在脏兮兮的地板上——铁格栅的影子。

猎魔人咒骂起来。

“你终于醒了。”猎魔人感觉到有人把抱他起来，将他后背靠在潮湿的墙壁上，“我都开始担心了，你昏迷好久了。”

“凯瑞尔丹？这是哪儿——该死，我的头快裂开了——我们在哪

儿？”

“你觉得这是哪儿？”

杰洛特擦擦脸，看了看四周。对面的墙边坐着三个无赖。他看不太清，那些人坐的地方离火把太远了，几乎隐匿在黑暗中。在将他们与火光照亮的走廊分隔开来的铁格栅旁边，有一堆像是破布的东西。实际上那是个鹰钩鼻子的瘦老头，老头头发的长度和衣衫破烂的程度说明他不是昨天才来的。

“我们被扔进了地牢。”他沮丧地说。

“看来你的理智恢复了，这真让我欣慰。”精灵道。

“真见鬼……丹德里恩呢？我们被关到这儿多久了？自从——”

“我不知道。我被扔进这里时，跟你一样失去了意识。”凯瑞尔丹往后背垫了些稻草，想坐得舒服些，“这重要么？”

“该死，很重要！叶妮芙——还有丹德里恩——丹德里恩还在她手里，她打算——嘿，你们！我们俩被关进来多久了？”

地牢里的其他犯人只是相互窃窃私语，没人回答他。

“你们都聋了么？”杰洛特吐了口唾沫，嘴里仍是一股金属的腥味，“我问你们，现在是什么时辰？白天还是晚上？你们肯定知道什么时候送吃的来吧？”

他们再次低声交谈起来，最后纷纷清了清嗓子。“先生们，”其中一个人说，“别来打扰我们，也别跟我们说话。我们是体面的窃贼，不是政客。我们不打算挑战当权者。我们只偷东西而已。”

“就是这样，”另一人说，“你们走你们的阳关道，我们走我们的独木桥。井水不犯河水。”

凯瑞尔丹哼了一声。猎魔人又吐了口唾沫。

“现实如此，”鹰钩鼻的老者含糊不清地说，“入狱以后，每个人首先想的都是明哲保身。”

“你，老头子，”精灵轻蔑地一笑，“你是他们一边还是我们一边的？你打算进哪一伙呢？”

“哪个都不，”对方自豪地回答，“因为我是无罪的。”

杰洛特又吐了口唾沫。“凯瑞尔丹？”他揉着太阳穴，“挑战当权者……这是真的么？”

“当然。你不记得了？”

“我走上大街……人们都看着我……然后……然后前面有家商店——”

“一个当铺。”精灵放低声音，“你走进当铺。嗯，你进去的时候一拳打碎了老板的牙齿，狠狠的一拳。”

猎魔人磨着牙，咒骂起来。

“店主倒在地上，”凯瑞尔丹轻声续道，“然后你又踢了他的肚子好几下，选择的部位恰到好处。店员跑来帮老板，结果被你从窗户扔到大街上去了。”

杰洛特撇了撇嘴：“恐怕这不是结局吧。”

“的确不是。你离开当铺之后，跑到了大路中央，朝路人推推搡搡，还大喊些关于一位女士的荣誉之类的胡话。你后面跟了一大群人，我、埃尔迪尔和弗拉提米尔也在其中。最后你停在了药剂师拉罗诺兹的店门口，进去待了会儿，然后拖着他走了出来。你当着众人的面发表了一场演讲。”

“什么演讲？”

“简而言之，你宣称一个体面人永远不应称职业妓女为‘婊子’，因为这种说法低俗龌龊，至于用‘婊子’来称呼自己既没有上过也没有付过钱的女人，则是种十分幼稚的行为，应当受到惩罚。你还宣布，惩罚应该当众执行。随后你把药剂师的脑袋塞到他的双腿之间，扒下他的裤子，用皮带狠狠地抽了他的屁股……”

“继续说，凯瑞尔丹。继续，不用留情。”

“你当街痛打拉罗诺兹的屁股，而他在大街上杀猪似的号叫，请求满天神和类似存在的帮助，乞求宽恕——他甚至保证以后决不再犯，但你明显不相信他。后来，几个全副武装的恶棍——在林布市被称作守卫——赶了过来。”

杰洛特点了点头。“然后我们就因为挑战当权者被带到了这儿？”

“不。你先前已经攻击过当权者了。当铺老板和药剂师都是市议会的议员，两个人都叫嚣要把叶妮芙赶出市镇。他们不只在议会上投票，还在酒馆中传播各种低级恶劣的谣言。”

“我猜到了。继续说。你说到了守卫出现，是他们把我扔到这儿的？”

“他们倒是很想。哦，杰洛特，那场面真够精彩的。你的身手简直深不可测。他们手拿长剑、鞭子、棍子还有短柄斧，而你手里只有一根从某个花花公子那儿抢来的手杖。你把他们全部打翻，随后继续前进。我们大部分人都知道你接下来要去哪儿。”

“那就告诉我吧。”

“你去神殿了。因为神殿的祭司克里普也是市议会的成员，他花了大把时间对叶妮芙布道。你宣称要给他上一堂妇女知识课，言谈中故意省略了他的头衔并且用上了其他一些精彩的称呼，跟在你身后的小孩听了都可开心了。”

“啊哈，”杰洛特撇了撇嘴，“这么说还得加上亵渎神灵。我还做了什么？在神殿墙壁上涂鸦？”

“没，你没进去。约莫有一个连的兵力在神殿前方等着你，他们全副武装，恨不得把所有能找到的装备都绑到了身上。看当时的情况，你多半会被大卸八块，但还没等走到他们面前，你突然蹲下，双手抱头，然后晕了过去。”

“这些就无所谓了。好了，凯瑞尔丹，你又是怎样给关进来的？”

“你晕倒时有几名守卫跑过来殴打你。我跑过去和他们理论。结果脑袋挨了一棍子，就被送到这鬼地方来了。毫无疑问，他们会控告我参与反人类阴谋。”

“既然说到了控告，”猎魔人又磨起牙来，“你觉得等着我们的会是什么？”

“如果市长内维尔能及时从首都回来，”凯瑞尔丹更像是自言自语地说，“谁知道呢？他是我朋友。如果他没回来，审判将通过市议会进行，当然了，议员包括拉罗诺兹和当铺老板。这就意味着——”

精灵用手在脖子上比划了一下，尽管牢内漆黑一片，但他的动作足以表明一切了。猎魔人没有回答。那些窃贼们不时地窃窃私语，那个认定自己无辜的瘦老头看起来似乎睡着了。

“很好，”杰洛特说着，吐出一句恶毒的咒骂，“不只我会被吊死，还得连累你被吊死，凯瑞尔丹。不用想，还有丹德里恩。等等，别插话。这些全是叶妮芙搞出来的，可我成了替罪羊。都是因为我的愚蠢。她欺骗了我，狠狠地耍了我一把。”

“唔……”精灵咕哝道，“没什么可说的，也没什么办法了。我警告过你要小心她。该死的，我警告过你，可最后呢，我原来是个——请

原谅我的用词——跟你同样愚蠢的傻瓜。你以为我是被你连累进来的，但事实正相反。你是因为我才被抓的。原本在大街上我就能阻止你，能想办法制服你，不让你——但我没有。因为我担心如果打破了她施在你身上的咒语，你会回去……伤害她。原谅我。”

“我无须道歉，因为你根本不知道那咒语有多强。我亲爱的精灵，普通的咒语用不了几分钟我就能自行解除，更不会在解除的时候晕倒。你没法打破叶妮芙的咒语，而且也制服不了我。想想那些警卫吧。”

“我当时想的不是你。我再重复一遍：我当时想的是她。”

“凯瑞尔丹？”

“什么？”

“你，你是不是——”

“我不喜欢夸大其词，”精灵打断了他的话，脸上带着悲伤的笑容，“我的确倾心于她。你是不是很诧异为何有那么多人被她吸引？”

杰洛特闭上了双眼，脑海中浮现出叶妮芙的倩影。

“不，凯瑞尔丹，”他说，“我一点都不诧异。”

重重的脚步声和金属撞击声在走廊里响起。四个人影晃晃悠悠地出现在地牢里。钥匙插进锁孔的声音。那个无辜的老头像只山猫一样跳到一边，躲进了那一群罪犯中。

“这么快？”精灵低声惊叹，“我以为搭绞刑台的时间会长一些。”

领头的是个高个子守卫，他头顶光秃秃的，脸上却像野猪一样鬃毛直立。他指指猎魔人，简洁地命令道：“那个。”

另外两个守卫抓住杰洛特，把他提了起来，摁在墙上。鹰钩鼻老头和那群窃贼在角落里挤成一团。凯瑞尔丹想跳起来，但一个守卫用短剑抵住他的胸口，他只好乖乖地坐回脏地板上。

秃头守卫站在猎魔人面前，挽起袖子，开始摩拳擦掌。

“拉罗诺兹议员，”他说，“让我问问你在这个小地牢过得舒不舒服。或许你有什么需要？也许你终于开始害怕了？嗯？”

杰洛特一言不发，抓住他的两个守卫用沉重的靴子踩着他的双脚，这让他无法踢到光头守卫。

光头守卫来回走了两圈，最后一拳打到猎魔人的肚子上。他绷紧

肌肉来抵挡，但没有用。杰洛特疼得倒吸一口凉气，低头盯着自己皮带上的搭扣。随后两名守卫又把他的头拽了起来。

“你没有什么要求吗？”守卫散发着洋葱和烂牙臭味的嘴在杰洛特的面前一开一合，“看来你很懂事——市议会的人会很高兴的。”

又一拳打在相同的地方。猎魔人气息一窒，想要呕吐，但什么都吐不出来。

秃头守卫转了个身，换了一只手。

砰！杰洛特又看向了自己的皮带搭扣。这很奇怪，那上面又没有个洞能让他钻进去。

“怎样？”那守卫向后退了一点，毫无疑问是要来下狠的。“你有什么愿望？拉罗诺兹让我问问。但你为什么不说话？舌头打结了？我帮你治疗！”

砰！

杰洛特还没有晕过去。他觉得自己应该晕过去的，不然内脏恐怕就不保了。想要晕过去，他必须迫使那个守卫——

守卫吐了口唾沫，龇了龇牙，再次握紧了拳头。

“怎么？你就没有愿望？”

“只有一个……”杰洛特艰难地抬起头，从嗓子中挤出声音，“就是要你炸成碎片，你这婊子养的。”

秃头守卫气得咬牙切齿，后退一步狠狠地来了一拳——不出杰洛特所料，这一拳打向了他的头。但是这一拳没有碰到他的头。守卫突然像只火鸡般咯咯乱叫，全身变红，双手捂住肚子，大声哭号起来……

最后他爆炸了。

七

“我该拿你们怎么办？”

一道刺眼的闪电刺破窗外的夜空，随之而来的是轰鸣的雷声。外面瓢泼大雨倾盆而下。

杰洛特和凯瑞尔丹坐在长椅上，上方挂着一块绣有先知雷比欧德

斯放牧羊群场面的硕大毛毯，两人低着头，一言不发。市长内维尔在屋里一边踱步，一边愤怒地喘着气。

“你们这帮该死的巫师！”市长突然停定，冲两人大喊，“你们是来我的城市捣乱的吗？这个世界上就没别城市了么？”

精灵和猎魔人仍然保持沉默。

“看看你们都做了什么？”市长顿了顿，“把那个守卫变得——像个西红柿！像果浆！四处飞溅的红色果浆！这太残暴了！”

“残暴而且渎神，”在场的祭司附和道，“这么残暴的事，就算傻瓜也能猜到幕后指使者是谁。是的，市长，我了解站在这儿的两人，凯瑞尔丹和一个自称是猎魔人的男人，他们都没有足够的魔力。这一切都是叶妮芙的手段，她会被诸神惩罚的！”窗外炸起一个响雷，仿佛在确证祭司的说法。“除了她不会有别人了，”克里普续道，“毫无疑问。除了叶妮芙，谁想去找拉罗诺兹报仇呢？”

“哈哈，”市长突然笑出了声，“我倒无所谓。拉罗诺兹一直在阴谋对付我，他觊觎我的位置。现在，人们再也不会尊敬他。人们只要一想起他的屁股——”

“够了，内维尔大人，您这是在表扬罪犯么？”祭司皱起眉头，“我要提醒您，要不是我给猎魔人进行了驱魔，他早就出手袭击我，并且破坏神殿的权威了——”

“那是因为在布道时说过她的坏话，克里普。就连波雷特都跟我抱怨过这事。不过事实就是事实，听见了么，你们两个恶棍？”市长转身看着猎魔人和精灵。“没什么能为你们做过的事开脱！我不会容忍这样的行为！我们说得够多了，现在抓紧时间，把所有事情告诉我吧，为你们自己做辩护，因为如果你们不实话实说，我向我的先祖起誓，明年今日就是你俩的祭日！告诉我，就是现在，就当你们在忏悔室里！”

凯瑞尔丹重重地叹了口气，意味深长而又不无恳求地看着猎魔人。

杰洛特也叹了口气，然后清清嗓子，叙述了所有事情。当然，几乎是所有事情。

“原来如此，”祭司沉默了一会儿，“钓上来的瓶子。被释放的精灵。还有个盯上了怪物的女术士。不坏的组合。但可能导致糟糕的结果，非常糟糕”

“界灵是什么？”内维尔问，“叶妮芙要它干吗？”

“巫师们，”祭司克里普解释道，“从自然之力中汲取力量，更准确地说，是从被称作‘四大元素’或者‘四大法则’的东西里汲取。气，水，火，土，按巫师们的术语来讲，每种元素都有自己的界域，如水界域，火界域等等。在那些我们常人无法触及的界域里，就居住着那些叫做界灵的东西——”

“这些都是传说故事，”猎魔人突然插话，“因为据我所知——”

“别插嘴，”克里普干脆地打断猎魔人，“很明显你对那些故事知之甚少，猎魔人。所以还是保持安静，听听比你聪明的人怎么说吧。我们继续说界灵，它们共分四种，对应四个界域。灯神对应大气，水妖精与水相关，火巨怪是火界域的主宰，地灵则是土的界灵——”

“你自己跑题了，克里普，”内维尔接过话头，“这里不是神学院，别给我讲课。简单点说，叶妮芙想拿这只界灵做什么？”

“市长大人，界灵是活的魔力储存装置，一个巫师如果有一只界灵可供驱使，便可直接把那些魔力转化成咒语，无须再从自然中抽取力量。界灵替他们把过程省略了。这样的巫师会拥有强大的力量，接近全能——”

“可我从没听说哪个巫师拥有全能的力量。”内维尔反驳道，“相反，大部分关于他们力量的描述都言过其实，其实办不到这个，也办不到那个——”

“巫师斯丹莫福德，”祭司再次摆出一副讲课的架势，“曾移走一座山，只因为那座高山挡住了他高塔的视线。那一举动空前绝后，因为据斯丹莫福德自己说，他得到了一只地灵的服务，一只土界灵。还有记录描述过另一些相同规模的魔法，比如只可能是水妖精引发的可怕暴雨和滔天巨浪。由火巨怪降下的火柱和爆炸——”

“龙卷风，飓风，横扫陆地。”杰洛特低声说，“乔弗利·蒙克。”

“没错。我看你多少还知道点东西。”克里普看向他的眼光变得友善了些。“传说蒙克有一只灯神可供驱使——甚至不止一只——他把它们装在瓶子里，需要时才召唤出来。一只灯神三个愿望，随后它们就会跑回自己的界域去。”

“河里那只可是什么愿望都没满足，”杰洛特断然说道，“他一出来就掐住了丹德里恩的脖子。”

“界灵们，”克里普皱了皱鼻子，“是一种对人类充满恶意的凶猛存

在。它们不喜欢被关在瓶子里、按命令移山填海。它们会尽可能地让人类表达不出自己的愿望。哪怕人类说出了自己的愿望，它们也往往会采取不可控不可预见的方式去执行，通常是按照人们说出的字面意思，因此拥有它们的人必须特别注意自己说了些什么。想要征服灯神的人必须有铁一般的意志，钢一样的神经，强大的魔力以及相当程度的能力。从你的描述来看，猎魔人，应该是你们的能力不足。”

“我的能力的确不够制服那个家伙，”杰洛特点点头，“但我把他赶跑了。他飞得那么快，空气都在呼啸。所以说那个咒语应该有效才对。的确，叶妮芙嘲笑过我的驱魔咒——”

“什么驱魔咒？重复一遍。”

杰洛特逐字逐句地重复了一遍。

“什么？”祭司的脸色先是变白，随后变红，最后变成了蓝色，“你好大胆子！竟敢拿我开玩笑？”

“原谅我，”杰洛特慌忙解释，“说实话，我不知道……这个咒语是什么意思。”

“以后就不要重复不知道的东西！真不知你从哪听来这些乌七八糟的！”

“够了。”市长挥挥手，示意他们安静，“我们在浪费时间。我们现在知道了女术士为何要那个灯神。但是克里普，你说这非常糟糕。这有什么糟糕的？让她抓住它然后下地狱去吧。我有什么好担心的呢？我觉得——”

即便市长不是在夸口，也没有人知道他接下来要说什么了。因为有个闪闪发光的长方形出现在长椅旁边的墙上，光芒闪过，丹德里恩便落在了市政厅里。

“他们是无辜的！”诗人坐在地板上，左顾右盼，双眼朦胧不清。他用清晰悦耳的嗓音喊道：“他们是无辜的。猎魔人是无辜的。请你们相信！”

“丹德里恩！”杰洛特喊了一声，连忙阻止显然正要施展驱魔咒或是诅咒的克里普，“你是怎么……丹德里恩！”

“杰洛特！”诗人跳了起来。

“丹德里恩！”

“这是谁？”内维尔喊道，“该死，如果你不赶紧停止施放咒语，我

可不敢保证我会做出什么事来。我说过，林布市禁止施法！想要使用，你得写申请，还要上税，外加印花税……呃？这不是那个诗人么？猎魔人的人质？”

“丹德里恩，”杰洛特把手搭在诗人的肩膀上，“你是怎么来这儿的？”

“我不知道，”诗人脸上天真和担心混杂在一起，“说实话，我连在自己身上发生了什么都不知道。我记不起太多东西，而且我敢发誓，我根本分不清哪些是真的，哪些又是噩梦。只记得有一位十分漂亮的黑发女郎，她眼睛里怒火熊熊——”

“你跟我说什么黑发女郎？”内维尔生气地打断了诗人，“说重点，你这家伙，说重点。你刚才叫嚷猎魔人是无罪的。我该怎么理解？难道拉罗诺兹是自己打了自己的屁股？你说猎魔人是无辜的，难道一切都是幻觉？”

“我对屁股和幻觉什么的一无所知，”丹德里恩骄傲地说，“我要重复一遍，我记得的最后一件事是个优雅的女人，她穿着黑白搭配、很有品位的衣服。她把我扔进一个闪光的洞里，那肯定是一扇魔法门。但之前她明确交代给我一件差事，要我一到达目的地，就立刻开口。她要我说的话是：‘我希望你们相信，对于先前发生的一切，猎魔人是无辜的。这就是我的愿望。’逐字逐句，一字不差。我想问她到底发生了什么，这句话什么意思，为什么要这么说。但黑发女郎连说一个字的机会都没给我。她非常不优雅地骂了我几句，抓住我的脖子，把我扔进了传送门。就是这样，而现在……”丹德里恩站了起来，掸掸上衣，检查了一下领子和袖口的花边是否沾了灰。“先生们，希望你们能告诉我城中最好的酒馆的名字和位置。”

“我的城市中沒有糟糕的酒馆，”内维尔缓缓地说，“但是在你亲眼见识之前，恐怕得先好好体验一下这个城市里最好的地牢。你和你的同伴！我提醒你们，你们还没获得自由呢，你们这帮恶棍！都是群什么人啊！一个讲了个难以置信的故事，另一个从墙里跳了出来，大喊无辜。还说什么他妈的愿望，还要我相信你。你也配喊什么愿望——”

“诸神啊！”祭司突然抱着他光秃秃的脑袋，“这下我明白了！愿望！最后的愿望！”

“你怎么了，克里普？”市长皱了皱眉，“你没事吧？”

“最后的愿望！”祭司重复道，“她让吟游诗人说出了最后一个、也

就是第三个愿望。哦，毫无疑问，叶妮芙已经设好魔法陷阱，想赶在界灵跑回自己的界域前抓住它！内维尔大人，我们必须——”

外面的雷声再次响起，声音之大，令墙壁也摇晃起来。

“该死！”市长低声骂了一句，随后走到窗户边，“真够险的。差点就劈中一栋房子了。要是再给我来一场火灾——哦，诸神呐！过来看！快过来看啊！克里普！那是什么？”

他们不约而同地跑到窗边。

“我的妈呀！”丹德里恩护住了脖子，大喊着，“是他！就是那个婊子养的掐过我的脖子！”

“灯神！”克里普大喊，“空气的界灵！”

“在埃尔迪尔的旅馆上方！”凯瑞尔丹喊道，“在他家房顶上！”

“她抓住了它！”祭司身子探得太靠外了，差点掉下去，“你看见魔法的光芒了么？女术士抓住了那个界灵！”

杰洛特沉默地看着眼前的一切。

多年前，当他还拖着鼻涕在凯尔·莫罕的猎魔人据点学习时，他和朋友艾斯卡尔捕获过一只巨大的森林黄蜂，并把它装进了一只玻璃瓶。他们看着瓶子里的黄蜂滑稽的动作捧腹大笑，直到最后被导师维瑟米尔发现，用皮带好一顿抽。

灯神在埃尔迪尔的旅馆的房顶转着圈，动作像极了那只黄蜂。它飞上飞下，升起又俯冲，狂乱地转着圈。因为这只灯神和凯尔·莫罕的那只黄蜂一样，它的自由已被限制。闪烁着五彩光芒的光线让人眼花缭乱，那光线紧紧缠住了灯神，另一端延伸进房顶。但是显然，灯神比黄蜂有更多的选择，黄蜂没有力气敲破周围的屋顶、折断烟囱、粉碎高塔。但是灯神可以，并且它已经在做了。

“它正在毁坏我的城市，”内维尔悲痛地撕扯着头发，“那个怪物正在毁坏我的城市！”

“哈哈，”祭司大笑起来。“看上去旗鼓相当！那是个相当强大的灯神。真不知最后是谁抓住谁，是女巫抓住他呢，还是他抓住女巫！哈，灯神会把她撕成碎片的。好！真是恶有恶报！”

“去他娘的恶有恶报！”市长不管窗户下面有没有选民，自顾自地大喊道。“看看那面在发生什么，克里普！恐怖，毁灭！你应该早点告诉我，你这秃头白痴！装得那么博学，喋喋不休，可就没一句在重

点上的！你为什么不告诉我，那个恶魔会……猎魔人！做点什么啊！你听到没，无辜的猎魔人？做点什么来阻止那个恶魔！我可以宽恕你的所有罪行，只要——”

“现在什么也做不了了，内维尔大人。”克里普不屑地看着市长，“你肯定没认真听我刚才的话。就是这样，你从不听我的。这次，我重复一遍，这是一只异常强大的灯神。如果不是如此，女术士早抓住他了。然而她的咒语很快就会减弱，随后灯神就会给她致命一击，最后跑掉。到那时，这儿就恢复和平了。”

“但是同时，城市会化为废墟？”

“我们只能看着，”祭司道，“但不是无所事事。下令吧，市长大人。告诉人们撤出房子，准备好应对火灾。现在发生的一切与界灵解决女巫之后相比，简直不值一提。”

杰洛特抬起头，正对上凯瑞尔丹的眼睛，随后又转过头去。

“克里普先生，”猎魔人突然下定决心，“我需要你的帮助。丹德里恩走的那个魔法门。那个门依然通向——”

“那里根本一点魔法门的痕迹都没留下，”祭司指着墙，冷冷地说，“难道你看不见么？”

“魔法门总会留下痕迹，即使是不可见的。一个咒语可以让它显现出来，我会追寻这些痕迹。”

“你肯定疯了。就算那样一个通路没把你撕成碎片，你通过它能找到什么呢？你难道想落进漩涡中心吗？”

“我只问你能否用魔法将痕迹显现出来。”

“魔法？”祭司骄傲地抬起头，“我可不是那些渎神的巫师！我从不施展魔法！我的力量来自信仰和祈祷！”

“能不能？”

“能。”

“那就做吧，没时间了。”

“杰洛特，”丹德里恩突然说，“你简直是在胡言乱语！离那个该死的怪物远点吧！”

“拜托，安静点，”克里普说，“严肃点，我正在祈祷。”

“去他妈的祈祷！”内维尔咒骂道，“我要去召集人民，得做点什

么，而不是站在这里说闲话！诸神啊，这算个什么日子啊！”

猎魔人感到凯瑞尔丹碰了碰他的肩膀。他转回去，发现精灵看着他的眼睛，最后移开了视线。“你要去那儿，是因为你不得不去，是吗？”

杰洛特犹豫了一下，他觉得自己又闻到了紫丁香和醋栗的香味。

“我想是的，”他有些不情愿地回答，“我必须去。很抱歉，凯瑞尔丹——”

“别道歉。我能体会你的感受。”

“这可不一定。因为连我自己都不清楚。”

精灵笑了，笑容里似乎带有某种喜悦。“就是这样，杰洛特，就是这种感觉。”

克里普站直身子，做了个深呼吸。“准备好了，”他指着墙上那道微弱难辨的魔法门轮廓，“魔法门很不稳定，无法持续很长时间。我也不能保证它会不会突然消失。先生，跳进去之前请自省。我可以给你祝福，但要偿还您的罪孽——”

“没时间了，”杰洛特打断祭司，“我明白你的好意，克里普先生，但是没时间了。你们所有人，统统离开屋子。如果魔法门爆炸，会震伤你们的耳膜的。”

“我留下。”丹德里恩和精灵离开后，克里普对猎魔人说。他的双手在空中挥舞了几下，一道跃动的光环笼罩住了他，“我会建立一个保护圈，以防万一。而且如果传动门爆炸……我会试着将你拉出来，猎魔人。耳膜算什么？那东西是能长回来的。”

杰洛特感激地看着他。

祭司笑了。“你是一个勇敢的人，”他说，“你想去救她，是吗？但只有勇气还不够。灯神是复仇心极重的生物。女术士已经失败了，而你到那里以后的任务决不轻松。所以，你还是先自省吧。”

“我已经反省过了。”杰洛特站在金光流转的传送门前，“克里普先生？”

“怎么？”

“那个驱魔咒让你那么生气……它到底是什么意思？”

“天啊，你还有心情说笑——”

“拜托，克里普先生。”

“好吧，”祭司躲在市长的橡木大桌后面，“这是你最后的愿望，我就告诉你好了。它是说……嗯……嗯……本质上就是……滚回家操自己去吧！”

杰洛特跳进传送门，冰冷与虚无将他的大笑声掩盖。

八

传送门呼啸盘旋，仿佛一道龙卷风，最后不客气地把他吐了出来。猎魔人瘫倒在地，大口大口地吸气。地板在不断震动。开始他以为这是惊心动魄的旅行后身体不由自主地战栗，但很快他意识到自己错了。整个房子都在摇晃，在暴风雨中吱嘎作响。

环顾四周，他发现自己并未身处上次与叶妮芙交锋的那间小屋，而是落在了埃尔迪尔旅馆的大厅中。

他看到了她。她跪在两张桌子之间，俯身在那颗魔法球上。魔法球中燃烧着乳白色火焰，火焰光华四射，那光华甚至染上了她的十指。魔法球的光线形成了一幅画，摇摆不定，但清晰可见。杰洛特看到一道道五颜六色、流光溢彩的光线从五角星的图案中射出，穿过房顶，射向那只被束缚住的灯神。

叶妮芙看到了他，她跳起身，抬起手。

“不！”他喊道，“别这么做！我是来帮你的！”

“帮我？”她冷哼一声，“就你？”

“就我。”

“不计前嫌？”

“不计前嫌。”

“有意思。但我不需要你的帮助。滚出去。”

“不。”

“滚出去！”她大喊，脸因为愤怒而扭曲，“这儿很危险！局面已经失控了，你不明白么？我没法控制它。我不明白原因，可那混账东西的力量一点儿没减弱！我在他满足了诗人的第三个愿望后抓住了它，想把他关进水晶球里。但是他的力量一点减弱的趋势都没有！该死，看起来他似乎还在变强！但我还是会打败他，我会毁灭——”

“你毁灭不了他，叶妮芙。他会杀了你。”

“想杀我可没那么容易——”

她的话被打断了。整个屋顶瞬间被掀开。水晶球投射出的幻象消失在一片白光之中。一道巨大的长方形图案出现在天花板上。女术士咒骂了一声，旋即抬起双手，火星从她的指尖喷涌而出。

“跑啊，杰洛特！”

“怎么了，叶妮芙？”

“他找到我了……”她的声音扭曲了，脸上因为用力而青筋暴起，“他想接近我。他正在建立传送门。虽然他无法打破身上的束缚，但可以通过传送门直接过来。我无法——无法阻止他了！”

“叶妮芙——”

“别打扰我！我得集中精神……杰洛特，你必须离开这儿。我会开个传送门，送你出去。但你要当心，这道门通向哪里是不确定的，我没有时间和精力……我不知道你会被传到哪儿……但你会安全的……准备好——”

一个巨大的传送门突然出现在天花板上，闪烁着耀眼的光芒，不规则地扩张着。虚空中出现了一张猎魔人十分熟悉的嘴，它晃动着上嘴唇，大声咆哮，声音足以刺穿耳膜。叶妮芙跳了起来，挥舞双手，喊出一个咒语。一个光网从她的手掌中伸展开，裹住了灯神。灯神咆哮一声，随后其手臂突然伸长，像眼镜蛇一样射向女术士的脖子。叶妮芙没有后退。

杰洛特冲向了她的，把她推到一旁，同时用身体挡住了灯神的手臂。灯神被魔法光线缠着，它像个软木塞一样从魔法门中跳了出来，张着嘴冲向他们。猎魔人咬紧牙关，结出一个法印，却没有丝毫效果。但是灯神忽然不再攻击了。它悬浮在天花板下，膨胀到不可思议的程度，它用苍白的眼睛瞪着杰洛特并不断号叫。那咆哮似乎有所意指，似乎是一种命令，或是指令。他不太明白。

“这里！”叶妮芙指着楼梯旁的墙上她刚刚建起的传送门。和界灵建起的传送门相比，女术士的传送门太渺小了，差了一个等级。“这里，杰洛特！用它出去！”

“一起走。”

叶妮芙的双手在空中结出眼花缭乱的法印，并不断喊出咒语。五

彩缤纷的光线朝灯神倾泻而出。灯神像个大黄蜂一样旋转着，收紧了身上的光绳，随后又放松开。他在向女术士移动，尽管缓慢，但是确实一点点靠近了。叶妮芙没有后退。

猎魔人跳向她，用一只手灵巧地抱住她的腰，另一只手抱住了她的脖子。叶妮芙愤怒地咒骂着，不断用手肘打他。他没有放开她。咒语产生的刺鼻的臭氧味道也没能掩盖住她身上紫丁香和醋栗的香气。杰洛特抓住她乱踢的双腿，带着她冲进了那个小一些的闪烁着乳白色光晕的传送门中。那个通向未知之处的传送门。

他们掉出来的时候抱成一团，落在了大理石地面上，并沿着地面滑去，最后撞到了一个巨大的烛台和一张桌子。桌子上的水晶高脚杯、大盘大盘的水果和一大盘挂着海藻的冰镇牡蛎纷纷落到地上。尖叫声响成一片。

他们躺在一个大厅正中间，头顶亮着大吊灯。穿着得体、珠光宝气的绅士和女士们停止了舞蹈，全场鸦雀无声地看着他俩。音乐声戛然而止。

“你这傻瓜！”叶妮芙抬手抓向他的眼睛，“大傻瓜！你打断了我！我差点就要抓住他了！”

“你抓到个屁！”他也火冒三丈地喊回去，“我救了你的命，你这蠢女巫！”

她像只发怒的猫一样发出嘶嘶声，火星从她的手掌中喷射出来。

杰洛特把脸转向一边，抓住了她的手腕，两人在海藻、冰块和牡蛎间滚作一团。

“你们有邀请函么？”一个胸前挂着管家金链的肥胖男人傲慢地看着他们。

“滚你妈的！”叶妮芙尖声骂道，双手仍试图抓向杰洛特的眼睛。

“你侮辱我，”那管家愤怒地说，“毫无疑问，你们被传送冲昏了头。我要向巫师议会投诉。我会要求——”

没人听他决定要做什么。叶妮芙挣脱了猎魔人的控制，狠狠地扇了他一耳光，随后又踢了他一脚，最后跳进了墙上那个正在渐渐消失的传送门。

杰洛特紧随其后，老练地抓住了她的头发和腰带。

叶妮芙也老练地反手给了他一肘。

剧烈的动作撕开了她腋下的衣服，露出一只形状匀称的乳房。一只牡蛎也从裙子里掉了出来。

他们同时摔进了传送门的虚空之中。杰洛特能听到那名管家在身后叫喊：“音乐！继续演奏！什么都没发生。别让这次意外坏了大家的兴致！”

猎魔人认定自己每一次成功地穿越传送门，遭遇厄运的风险就会成倍地增加。他猜对了。他们到达了目标——埃尔迪尔的旅馆，但是他们出现在天花板下面。两人一起摔下来，撞碎了楼梯栏杆，一阵地动山摇后，又撞上了桌子。这个桌子本来也算不上多结实，这时立刻散了架。

叶妮芙滚到了桌子底下。猎魔人觉得她应该已经晕过去了。但他错了。

她一拳打在猎魔人的眼睛上，吐出连篇的恶毒咒骂，多半是从哪个矮人殡仪师那儿学来的——矮人向来以脏话闻名。咒骂伴随着一下下凶狠的拳头，胡乱地砸在猎魔人身上。

杰洛特抓住她的双手，为免撞到额头，他把脸埋进了女术士腋下衣服的裂缝里，那里散发着紫丁香、醋栗和牡蛎的味道。

“放开我！”女术士像只小马一样乱踢着脚，“你这白痴！放开我！灯神的束缚随时可能被打破。我得去把它加固，否则灯神就要跑掉了！”

猎魔人想要回答，但他说不出话来。他抓得更紧，试图把女术士摁在地板上。叶妮芙高声咒骂，不断挣扎，随后狠狠地用膝盖撞上了猎魔人的胯骨。没等他喘过气来，女术士已经挣脱了他的手，尖声念出一串咒语。猎魔人只觉迎面一股强大的力量袭来，裹挟着他直接击穿了一面墙，最后撞碎了一个双门柜才停下来。

九

“那里发生了什么？”丹德里恩紧贴着墙，伸长脖子，试图穿透暴雨，看清远处发生的事，“告诉我那里发生了什么，该死的！”

“他们打起来了！”一个小孩儿叫嚷着，从旅馆那边逃了过来，仿佛身上着了火。他那些衣衫褴褛的同伴也都四散逃开，光脚丫在水中踩起一串泥水，“女巫和猎魔人在打架！”

“打起来了？”内维尔非常惊讶，“他俩在打架，而那头该死的恶魔在毁坏我的城市！看啊，他又推倒了一个烟囱。毁掉了砖窑！嘿，快去那儿，快啊！诸神保佑，幸好现在是大雨天，否则得有好一场大火！”

“这种情况不会持续很久的，”克里普垂头丧气地说，“魔法的光芒正在减弱，界灵随时可能挣脱束缚。内维尔先生！让人们都离远点儿！那儿随时都可能发生最糟糕的事！到时候那栋房子只会剩下碎片！埃尔迪尔先生，你笑什么？那可是你的房子。你怎么这么开心？”

“我为那房子投保了一大笔钱！”

“保单包括魔法和超自然伤害么？”

“当然。”

“哦，精灵先生，您真明智。太明智了。提前表示祝贺。嘿，你们这些人，找地方藏起来吧！想活命的千万别靠近！”

震耳欲聋的声音从埃尔迪尔的房子传了出来。白光闪烁。一小群人顶着枕头向祭司他们的方向跑来。

“杰洛特为什么要去那儿？”丹德里恩呻吟道，“他干吗非要去救那个女巫？他妈的为什么啊！凯瑞尔丹，你知道么？”

精灵凄然一笑。“我知道，丹德里恩，”他说，“我当然知道。”

十

杰洛特侧身一跃，再次躲开了从女术士手指上射出的明橙色光束。她明显很累了，光束无论强度和速度都不及从前，避开它们不是什么难事。

“叶妮芙！”他喊道，“冷静点！你能听我说话吗？你不可能——”

没等他说完，细长的红色闪电束从女术士的手指上射出，从四面八方包围了他。他的衣服嘶嘶作响，并且开始冒烟。

“我不能怎样？”女术士咬牙切齿地问，“你很快就会看到我能做什么。只要你在那儿老实躺一会儿，别来挡我的路。”

“把这东西拿开！”他在这张闪光的蛛网中挣扎着，冲女术士大喊，“我要被烧着了，见鬼！”

“待在那儿别动，”女术士喘着粗气说，“只有你动它才会烧着……我没有时间和你耗了，猎魔人。我们玩了一场，够了。我得去对付灯神，他已经准备逃跑了——”

“逃跑？”杰洛特尖叫道，“该跑的是你！那个灯神……叶妮芙，仔细听我说。我告诉你事情真相。”

十一

灯神挣了挣身上的枷锁，转了一圈。一座小塔被他扫倒，倒在了房子上。

“你们看它叫得那个凶啊！”丹德里恩皱了皱眉，本能地捂住自己的脖子，“多恐怖的叫声！它看起来都怒不可遏了！”

“全是因为他，”克里普说。凯瑞尔丹看着他。

“什么？”

“灯神的怒火，”克里普重复道，“我一点不惊讶。换作是我也会生气的，如果我不得不在字面意义上满足猎魔人意外给出的第一个愿望——”

“什么意思？”丹德里恩喊道，“杰洛特？愿望？”

“他是拿着封印灯神的瓶盖的人，灯神必须满足他的愿望。这也是为何女术士无法制服它。但是猎魔人不能告诉她真相，即便他现在明白是怎么回事了，也不能说。”

“该死，”凯瑞尔丹自言自语道，“我明白了。地牢里那个守卫爆炸……”

“那是猎魔人的第二个愿望。他还剩一个。最后一个。但他不能把这事告诉叶妮芙！”

十二

她面无表情地站着，俯身看向猎魔人，不再关注在房顶拼命挣扎的灯神。整个房子都在摇晃，石灰和碎片从房顶雨点般砸落，家具倒在地上，时不时震动一下。

“原来如此，”她冷笑道，“祝贺你，你成功地骗过了我。原来不是丹德里恩，是你。所以灯神才挣扎得这么厉害！但是我还没输，杰洛

特。你低估了我，也低估了我的力量。你和灯神都在我掌心里。你不是还有最后一个愿望么？来许愿吧。这样做可以释放灯神，让我抓住它。”

“你没剩下多少力量了，叶妮芙。”

“你低估了我的力量。许愿，杰洛特！”

“不，叶妮芙，我不能……灯神也许会满足我的愿望，但它不会放过你的。它一旦恢复自由就会杀了你……你没法抓住它，也对付不了它。你太虚弱了，几乎都站不住了。你会死的，叶妮芙。”

“那是我的事！”她狂怒地喊，“我怎样和你有什么关系？不如去想想灯神能给你带来什么！你还剩一个愿望！你可以要自己想要的东西！好好利用它！说出来，猎魔人！你可以要任何东西！任何东西！”

十三

“他俩都要死了？”丹德里恩边哭边问，“怎么会这样？克里普，为什么？说到底，那个猎魔人——那么多意外，那么多灾难，他不是都挺过来了吗？为什么？什么事绊住了他？为什么他不把那个该死的女巫丢在那儿自生自灭？这太愚蠢了！”

“非常愚蠢，”凯瑞尔丹苦涩地重复道，“非常蠢。”

“这是自杀，完全的白痴行为！”

“这是他的工作，”内维尔严肃地说，“猎魔人在拯救我的城市。诸神作证——如果他打败女巫、赶走恶魔，我要赏他一大笔……”

丹德里恩一把摘下装饰着苍鹭羽毛的帽子，朝它吐了口唾沫，然后扔到泥水里，还冲上去踩了两脚，边踩边用自己能想到的所有脏话把猎魔人骂了个遍。

“但他……”诗人突然哽咽着说，“他还有一个愿望没有说！他可以救下他俩的命！克里普先生！”

“没那么简单，”祭司皱紧眉头，认真思考着，“但是如果……如果他许了正确的愿望……如果他把自己的命运和……不，我不觉得会发生这样的事。这种事不发生或许更好一些。”

十四

“愿望，杰洛特！快！你想要什么？长生不老？富可敌国？功成名就？天下无敌？权柄滔天？快，我们没时间了！”

他对女术士的话无动于衷。

“成为人类，”她突然挑衅地笑了，“我猜对了，是么？那就是你想要的，你朝思暮想的！自由自在地做想做的事，而不是做你必须做的。灯神会满足你这个愿望，杰洛特。说出来吧。”

他仍然一言不发。

她站在他的对面，全身笼罩在水晶球的光芒中，周身跳动着魔法火焰，流光溢彩的魔法光线如梦如幻。她的发丝凌乱地在空中舞动，双眸让人想起极地的天空，那里跳动着固执的极光——紫罗兰色的，细弱的，黑暗的，恐怖的……

美丽的。

她突然俯下身子，望进猎魔人的眼睛。猎魔人又闻到了紫丁香和醋栗的味道。

“你还什么都没说，”她轻声道，“你到底想要什么，猎魔人？你心里最隐秘的愿望是什么？难道你不知道，或者无法抉择？你考虑清楚，因为，我以魔力的名义发誓，这样的机会不会再有第二次了！”

一瞬间，他突然明白了。他知道了。他知道她曾是什么样子；知道了她难以忘怀的往事；知道了她的坎坷前尘；知道了她在成为女术士以前的真实身份。

她那双冷漠、敏锐、愤怒和睿智的眼睛中承载了太多东西。

他害怕起来。不，不是因为那些真相。他害怕她会读取他的想法，害怕她发现过往被他猜中。那是她绝对无法原谅的。他努力让自己忘掉这些想法，把它们从心中抹去，不留分毫地抹去。他觉得如释重负，他觉得——

天花板突然被掀了起来。灯神身上的光网在不断褪色，它在他们头顶翻滚咆哮着，咆哮声中充斥杀机。叶妮芙闪身迎上。光线从她手中射出。非常虚弱的光线。

灯神张开大嘴，利爪伸向女术士。

猎魔人突然知道自己想要的是怎么了。

于是他许下了愿望。

十五

屋子炸开了。砖块、横梁和木板随着烟云和火星四散飞射。和谷仓一样大的灯神从烟幕中冲了出来，带着胜利的喜悦大笑着。它自由了，不再被某人的愿望束缚。于是它在城镇上空转了三圈，兴奋地扯掉了市政厅的塔尖，咆哮了几声，最后消失在空中。

“它跑了！它跑了！”克里普大叫着，“猎魔人成功了！那个界灵飞走了！不会再有任何威胁了！”

“啊，”埃尔迪尔欣喜若狂，“多么美妙的废墟啊！”

“该死，该死！”丹德里恩躲在墙后抱怨，“它打碎了房子！没人能从那里生还的！没人！”

“猎魔人，利维亚的杰洛特，为了我们城市英勇献身，”内维尔市长严肃地宣布，“他永垂不朽。我们会纪念他，为他树立一座雕像……”

丹德里恩拂去肩头的一块沾着泥土的柳条席子，扫开衣服上的煤渣，一时间找不出合适的诗句，来表述自己对于牺牲、纪念和全世界雕像的观点。

十六

杰洛特茫然地看着四周。雨水从天花板上的洞中流下。周围是堆碎石木屑。奇怪的是，他们躺的地方非常干净。没有一块砖、一块木头砸到他们。看起来他们好像被某种无形的力量保护着。

叶妮芙跪坐在他旁边，双手放在膝上，身体因为激动而微微颤抖。

“猎魔人。”她努力抑制住自己的情绪，“你死了么？”

“没有。”杰洛特扫掉脸上的灰尘，深吸一口气。

叶妮芙缓慢地触碰着他的手腕，最后温柔地用手指抵着他的掌心。“我烧伤了你——”

“没事。几个水泡——”

“我很抱歉。你知道，灯神跑了。这样的结局最好。”

“你不后悔？”

“不是很后悔。”

“那好。帮我起来吧。”

“等等，”她轻声说，“你的那个愿望……我听到你许下的愿望了。我很震惊，非常非常震惊。我设想过许多可能……你怎么会许下这样的愿望，杰洛特？为……为何是我？”

“你不知道么？”

她伏下身子，轻轻地抚摸他。黑色长发垂落在猎魔人身上，他又闻到了紫丁香和醋栗的味道。发丝拂过他的脸颊，他突然意识到自己从没忘记这种味道，并且将来也不会有哪种气味能与之比肩。叶妮芙吻了他，他知道自己此生最渴望的便是她的一吻，柔软湿润，带着唇膏的甜蜜。从那一刻起，他的世界里只有她。她修长的脖子、光滑的双肩、在黑衣下晃动的双乳，那纤柔清爽的肌肤，世间再不会有什么能与之相比。他凝视着她紫罗兰色的眼睛，那是世间最耀眼的宝石，他只怕它会变成……

他眼中的一切。

“你的愿望，”她在猎魔人的耳边轻声低语，“我不知道这样一个愿望是否真的能被满足，我也不知道哪种力量能满足这个愿望。如果有，那么你是在惩罚自己。罚你自己和我绑在一起。”

他吻上了她的唇，抱住了她，指尖从青丝滑过。他的手指划过她猫一样柔软的后背，他的眼里只有她，他的世界里只有她，他的每一寸肌肤都贪婪地吸吮着她的气息，她是一切，是他的一切。安静的破屋内只听得见他们沉重的喘息声和衣服落在地上的沙沙声。他们眼中只有彼此，他们的身体严丝合缝、水乳交融，他们一起攀上了高邈的云端，在温柔的梦境中共同起舞。这一切只有一瞬间，但在他们看来却像永恒。

周围的一切再次呈现在他们眼前，但变得完全不同了。

“杰洛特？”

“嗯？”

“现在怎么办？”

“我不知道。”

“我也不知道。因为，你看，我……我不知道你把自己绑在我身边是否值得。我知道——等等，你在干吗？我想告诉你——”

“叶妮芙……叶。”

“叶，”她妥协了，重复着说了一遍，“从来没人这么叫过我。再叫一遍。”

“叶。”

“杰洛特。”

十七

雨停了，一道彩虹在林布市上方破空而出，似乎一端直通旅馆废墟中。

“满天神明啊，”丹德里恩看着废墟自言自语，“这么安静……他们死了，我就知道。他们杀死了对方，要么就是灯神结束了他俩。”

“我们得过去看看，”弗拉提米尔用皱巴巴的帽子擦了擦额头，“他们可能只是受伤了。我是不是该叫医生？”

“该叫殡仪师来，”克里普说，“我很清楚那个女术士，而那猎魔人像是着了魔。不会有第二种可能了。我们该去公墓挖两个坑，我建议，在掩埋叶妮芙之前在她胸口插根白杨木桩。”

“这么安静，”丹德里恩重复道，“前一刻还木梁飞舞，现在像一座坟墓。”

他们缓慢而小心地靠近了旅馆废墟。

“让木匠把棺材准备好，”克里普说，“告诉木匠——”

“安静，”埃尔迪尔打断了他，“我听到有声音。什么声，凯瑞尔丹？”

精灵撩起头发，露出尖尖的耳朵，微微侧过头，仔细听着。

“我不确定……靠近点。”

“叶妮芙还活着，”丹德里恩那双对音乐敏感的耳朵突然抖了抖，“我听到了她的呻吟声。那儿，哦，又一声！”

“嗯哼，”埃尔迪尔点点头，“我也听到了。她呻吟了两声。她肯定受伤了。凯瑞尔丹，你要去哪儿？当心！”

精灵从破窗户旁退了回来。

“我们出去吧，”他轻声说，“别打扰他们。”

“他们都活着？凯瑞尔丹？他们在干吗？”

“我们出去吧，”精灵重复道，“让他们自己待会儿。把他们留在那儿，叶妮芙，杰洛特，还有他最后的那个愿望。我们找个酒馆等，他们.....要过好长一段时间才会出来找我们。”

“他们究竟在干吗？”丹德里恩好奇心大起，“告诉我，该死的！”

精灵笑了，非常非常悲伤地笑了，“我不喜欢用那些冠冕堂皇的字眼，”他说，“可如果不用那些字眼，我又不知该称它为什么。”



法尔维克全身着甲，只面甲没有戴上，身后披着猩红色披风，站在林间。他旁边站着一个矮壮结实、满脸胡须的矮人，矮人双手抱胸，穿一件狐狸皮镶边的外套和一件铁环链甲。泰勒斯没穿戴盔甲，他上身穿了件短夹棉上衣，缓缓踱着步子，不时地挥舞一下手中的长剑。

杰洛特看了看周围，勒住马。周围是闪耀的铠甲和尖锐的长枪。

“见鬼，”杰洛特低声骂道，“我早该想到的。”

丹德里恩调转马头，小声咒骂着那些截断了他们退路的长矛兵。

“这怎么回事，杰洛特？”

“没事。闭上你的嘴，别插手。我看能不能糊弄过去。”

“我问你呢，到底怎么了？又有麻烦事了？”

“闭嘴。”

“不管怎么说，去镇子上都是个愚蠢的主意，”诗人看了看附近森林里冒出的神殿塔尖，不断地抱怨着，“我们应该待在南尼克那儿，而不是跑出来——”

“闭嘴。事情会搞清楚的，你等着瞧吧。”

“看起来可不是那么回事儿。”

丹德里恩说对了。的确如此。泰勒斯继续挥舞着长剑，走来走去，看都没看他们一眼。士兵们倚靠着长矛、无动于衷地看向他们的方向。他们带着军人特有的冷漠，那种不在乎生死的冷漠。

猎魔人与诗人下了马，法尔维克和矮人缓缓地走过来。

“你侮辱了泰勒斯，一位贵族，猎魔人，”伯爵开门见山地说，“而你应该记得，泰勒斯曾邀你决斗。在神殿内强迫你是不礼貌的，所以

我们等着你从女祭司的裙子后面钻出来。泰勒斯已经等得不耐烦了。你必须应战。”

“我必须？”

“必须。”

“可是，法尔维克，难道你不认为，”杰洛特不以为然地笑了，“那个泰勒斯，那个出身体面的家伙，跟我决斗是抬举了我么？我连骑士都不是，出身不值一提。我认为自己不配……怎么说来着，丹德里恩？”

“不配在骑士竞技中得到荣耀和赞扬，”诗人撇着嘴朗诵道，“骑士的信条要求——”

“骑士团自有其信条，”法尔维克打断了丹德里恩，“如果你向一个骑士团的骑士挑战的话，他自然有权接受或拒绝，这取决于他的意愿。但现在情况相反：是骑士向你挑战，并且视你地位与其平等——当然，只是暂时的——你便不能拒绝。拒绝这份荣耀，只会证明你完全没有价值。”

“真够严密的，”丹德里恩像个傻瓜一样笑了两声，“看来您还研究过哲学，骑士先生。”

“别插嘴。”杰洛特抬起头，盯着法尔维克的眼睛，“继续说，先生。我很想听听接下来会发生什么。如果我证明自己……完全没有价值，又会怎样？”

“会怎样？”法尔维克冷冷一笑，“我会命令手下把你吊死在树上，你这抓老鼠为生的家伙。”

“等一下，”矮人嘶哑的声音冒了出来，“放松点儿，先生。不要互相漫骂，好么？”

“用不到你来教我礼貌，克莱默，”骑士不屑地看了矮人一眼，“还有，别忘了，亲王殿下的命令你得一字不差地执行。”

“要俺说，是你不应该教俺怎样做事，伯爵大人。”矮人把手放在了腰间的大斧子上，“俺知道怎么执行命令，不用你的建议俺也能做好。请允许俺自我介绍一下，杰洛特先生。俺是丹尼斯·克莱默，希沃德亲王的侍卫统领。”

猎魔人僵硬地鞠了一躬，随后盯向矮人的眼睛，只见一对像刷子一样的眉毛下，一双眼睛是淡淡的烟灰色。

“与泰勒斯决斗吧，先生，”丹尼斯·克莱默继续冷静地说，“这是最好的方式。又不是一决生死，只要其中一个被打趴下就停止。去那块空地战斗吧，让他打到你人事不省。”

“麻烦你重复一遍？”

“泰勒斯先生是亲王的宠臣，”法尔维克挑衅地说，“哪怕你在决斗中伤他一根毫毛，都会受到惩罚，你这变种怪物。克莱默统领会逮捕你，把你带去见亲王，从重发落。这就是亲王的命令。”

矮人看都没看骑士一眼，他那钢铁般的眼睛始终盯着杰洛特。

猎魔人的嘴角挂上了不易察觉的微笑。“如果我没理解错的话，”他说，“我必须去参加决斗，如果我拒绝，就会被吊死；如果我同意，就不能还手，因为如果伤了他，我就要上绞刑架。多么迷人的选择啊。也许我该帮你们减轻点麻烦？不如我一头在这棵树上撞个人事不省。这样你们满意么？”

“别冷嘲热讽，”法尔维克咬着牙说，“你侮辱了骑士团，流浪汉！你必须为此付出代价，明白么？年轻的泰勒斯需要击败一个猎魔人立威，所以骑士团才给他这个机会，否则你早就被吊死了。现在，你只需主动求败，就能留一条小命。毕竟，我们拿你的尸体没有用，只想看泰勒斯在你身上留块疤。反正你这怪物的皮肤愈合得很快。就是这样，你没得选择。”

“你这么想，先生？”杰洛特脸上嘲讽的意味更浓了，他打量了一圈四周的士兵，“但我觉得自己还有选择。”

“的确，”丹尼斯·克莱默点点头，“你有选择。但随后就会发生杀戮，就像在布拉维坎那场屠杀一样。你想看到事情演变成那样么？你想给自己的良心加上鲜血和死亡的重担么？你想到的那个选择，只能通向鲜血和死亡。”

“您的建议满吸引人的，统领大人，甚至可以说让人神魂颠倒，”丹德里恩嘲讽道，“您用高尚的人道主义诱惑一个男人走进你们在林间布下的陷阱，并试图唤起他的道德感——如果我没理解错的话，你在要求他面对试图攻击他的土匪时坐以待毙。当然，他很同情这些土匪，因为这些土匪上有八十岁老母，下有嗷嗷待哺的孩子。但是克莱默统领，您不觉得自己担心得太早了么？看看您的枪兵们，他们心惊胆战，杰洛特只需要一眼，他们就恨不得转身跑掉——毕竟，这是个赤手空拳单挑妖鸟的猎魔人。不，这里不会发生屠杀，没有人会受伤——除了那些逃跑的时候摔断腿的家伙。”

“俺，”矮人挑衅地看着丹德里恩，“没人能吓着俺。俺不会在任人面前拔腿就跑，俺也不打算改变自己的想法。俺还没结婚，对孩子什么的不了解。至于俺娘，哦，俺也不太熟悉她。但是俺要忠实地执行使命，像往常一样，一字不差。不说什么道德感，俺只是让利维亚的杰洛特做个选择。怎么选是他的事，俺会随机应变。”

猎魔人和矮人相互看着对方。

“很好，”杰洛特最后道，“我们来做个了断吧。可别浪费了这艳阳高照的一天。”

“那么你是同意了，”法尔维克抬起头，眼中精光闪烁，“你会与来自多恩戴尔的高贵的泰勒斯决斗？”

“是的。”

“很好。去准备吧。”

“我准备好了。”杰洛特戴上铁手套，“别浪费时间，如果南尼克发现这事，我可就麻烦了。让我们速战速决。丹德里恩，冷静点儿。这事跟你没什么关系。我说得对么，克莱默先生？”

“一点儿不错，”矮人看了一眼法尔维克，加重声音道，“一点儿不错，先生。不论发生什么，都只跟你有关。”

猎魔人抽出背上的长剑。

“不，”法尔维克也抽出长剑，“你不能用你那把剃刀决斗。用我的剑。”

杰洛特耸耸肩，拿过骑士的长剑，在空中挥舞了几下。

“很重。”他冷冷地说，“我们最好都用铁锹。”

“泰勒斯用的是一样的剑。机会均等。”

“你真幽默，法尔维克。”

士兵们在这片林中空地里围成一圈。泰勒斯和猎魔人对峙着。

“泰勒斯？你不打算说点什么？”

年轻的骑士抿着嘴唇，左手背在身后，摆出剑击的姿势，一动不动。

“不想说吗？”杰洛特笑了，“你不想倾听理性之声？真遗憾。”

泰勒斯微微一蹲，随后毫无预兆地跳了起来，发动攻击。猎魔人

甚至没有挥剑格挡，只是轻巧地一个半旋，躲开了攻击。骑士的剑势大开大合，长剑破空之声再次传来。杰洛特迅速以脚尖为重心转过身来，俯身避过剑刃，轻巧地跳到旁边，虚晃一招，便打乱了泰勒斯的节奏。泰勒斯咒骂一声，长剑从右侧猛然砍向杰洛特，结果失去了平衡，他一边努力站稳身体，一边本能地举剑招架。猎魔人伸直手臂，以闪电般的速度向前方斩下。重剑击中了泰勒斯的剑刃，冲击的力道让泰勒斯的剑径直砍在了自己脸上。泰勒斯大叫一声，双膝一弯，扑倒在草地上。

法尔维克连忙跑了过去。

杰洛特把长剑插进泥土里，转过身去。

“嘿，守卫！”法尔维克站起来叫喊道，“抓住他！”

“不许动！站着别动！”丹尼斯·克莱默双手握住斧柄，大喊道。士兵们的动作停下了。

“不，伯爵，”矮人缓缓地说，“俺总是一字不差地执行命令。猎魔人没有碰到泰勒斯，那孩子是被自己的武器伤到的。他运气真糟。”

“他的脸被毁了！他下半生都会是个丑八怪！”

“皮肤可以愈合。”丹尼斯·克莱默瞪着猎魔人，“至于伤疤？对于一个骑士，伤疤是值得赞美的标志，是荣誉的象征，骑士团一直希望他如此。没有伤疤的骑士是个懦夫，算不得真正的骑士。不信你自己问问他，伯爵，你会发现他很高兴的。”

泰勒斯还在地上打滚，鲜血从他脸上汩汩流出，尖叫声和哭号声混合在一起，传出了森林。他看起来一点不高兴。

“克莱默！”法尔维克拔出剑，冲矮人喊道，“我发誓，你会为这事后悔的！”

矮人转了过来，缓缓地抽出腰间的斧子，咳嗽了两声，在掌心吐了口唾沫。“哦，伯爵大人，”他的声音带着隐隐的怒气，“可要记住你的誓言。俺不能忍受违反誓言的行为，而且希沃德亲王给了俺惩罚那种人的权力。俺可以当做没听见你刚才的话，希望你不要再重复一遍了。”

“猎魔人，”法尔维克快气炸了，转向杰洛特，“滚出艾尔兰德。立刻！一分钟都不许耽搁了！”

“俺和他很少意见一致，”丹尼斯走到猎魔人身边，把长剑还给了

他，“但是这次他说得没错。你最好赶紧走。”

“我们会遵循你的建议。”杰洛特把剑带挎回身上。“但在此之前，我有话对那位伯爵说。法尔维克！”

那位白蔷薇骑士紧张地眨了眨眼，双手无意识地在衣服上蹭了蹭。

“我想找你谈谈你的骑士团信条，”猎魔人压制着自己的笑意，“我对那东西很感兴趣。我们假设，如果我觉得整件事情中，你的态度是对我的侮辱，向你发起挑战，要求比剑，你会怎么做？你是否认为我值得让你拔出长剑？还是说你会拒绝，尽管你明知这样我会看不起你，朝你吐口水，在众目睽睽下踢你的屁股？法尔维克伯爵，行行好，回答我这个问题吧！”

法尔维克的脸色瞬间变得苍白，他后退了一步，左右看了一下。士兵们都躲开了他的眼睛。丹尼斯·克莱默似笑非笑地吐了口唾沫。

“即便你什么都不说，”杰洛特续道，“我也能从你的沉默中听出理性之声。法尔维克，你已经满足了我的好奇心，作为回报：如果骑士团敢打扰南尼克或者骚扰梅里泰莉神殿里的任何一位女祭司，如果克莱默统领受到了什么不公平的待遇，希望你了解，伯爵，我会亲自找上门，才不管什么信条，我会像杀猪一样把你的血放干。”

骑士的脸变得更白了。

“别忘了我的承诺，伯爵。走吧，丹德里恩。我们该离开了。丹尼斯，好好照顾自己。”

“好运，杰洛特。”矮人给了他一个大大的笑容，“你也照顾好自己。很高兴见到你，后会有期。”

“我也是。”

他们故意控制速度，缓缓前行，不曾回首，等森林完全遮住两人的身影时，才纵马慢跑起来。

“杰洛特，”诗人突然说，“你确定我们不直接向南？我们必须绕开艾尔兰德，以及希沃德管辖的地域，不是么？还是你打算把这场秀做到底？”

“当然不，丹德里恩，我们穿过森林，随后便转道商人的小径。记住，在南尼克面前一个字都不能提起这次冲突。一个字都别提。”

“那我们赶紧赶路，好吧？”

“现在就走。”

二

杰洛特俯下身子，检查了一下马镫，调整了马镫的皮带，皮带还很新，散发着皮革的味道，很难扣上。他整理好马鞍、鞍袋，马鞍后卷起的毛毯和捆在上面的长剑。

南尼克站在他身边一动不动，双手交叉在胸前。

丹德里恩牵着那匹枣红色阉马走了过来。“感谢您的殷勤好客，尊敬的主人，”他严肃地说，“并且千万别生我的气。我知道，您实际上是喜欢我的。”

“确实，”南尼克依然板着脸，“我喜欢你，你这个傻瓜，尽管我都不知道为什么。前路小心。”

“再见，南尼克。”

“再见，杰洛特。照顾好你自己。”

猎魔人的笑容有些僵硬。“我更愿意去照顾其他人。长久来看，这样更好。”

爱若拉在两名学员的陪同下，从神殿那边走了过来。她带来了猎魔人的小箱子。此刻她笨拙地垂着眼睛，那有些不安的微笑和长着细小雀斑的圆脸看起来是如此迷人。那两名学员丝毫不隐藏她们意味深长的眼神，在后面笑个不停。

“以伟大的梅里泰莉的名义，”南尼克叹了口气，“这是一个彻头彻尾的告别聚会。拿着箱子，杰洛特，我给它补充了药剂，缺的都补了。那个药，你知道是哪个。两个星期吃一次，按时吃。别忘了，这很重要。”

“我不会忘。谢谢你，爱若拉。”

女孩儿低下头，把箱子递给猎魔人。她从未像今天这样想说话。但她不知道应该说什么。千言万语无从说起。

她碰到了他的手。

鲜血。鲜血。鲜血。骨头如干枯的树枝。肌腱像绳索一样从皮肤下爆裂出来，毛刺直立的爪子和尖锐的牙齿划破了皮肤。肌肉破裂的恐怖声音，还有喊声——歇斯底里的、恐怖的声音。歇斯底里的结

局。歇斯底里的死亡。鲜血与呐喊。呐喊，鲜血。呐喊——“爱若拉！”

南尼克迅速冲到浑身抽搐就要倒地的女孩身边，一把抓住她的肩膀和头发。一个学员被吓傻了，站在一旁，另一个头脑还算清醒，跪在了爱若拉腿边。爱若拉缩着身子，张大了嘴，无声地尖叫。

“爱若拉！”南尼克喊道，“爱若拉！说话！说话，孩子！说话！”

女孩儿的身体更僵硬了。她咬紧牙关，一小股鲜血顺着她的脸颊流下来。南尼克的脸因为用力而变得通红，她大喊着一些猎魔人听不懂的词句。他的银色徽章在脖子上不断地拖拽，以至于他被这股力量拉得弯下了腰。

爱若拉仍然毫无反应。

丹德里恩的脸也像纸一样惨白，他深深地叹了口气。南尼克扶着膝盖，挣扎着站起来。

“带她走！”她对学员们说。旁边不知何时出现了很多学员，她们聚集在一起，一言不发，表情严肃。

“带她走，”女祭司重复道，“小心些。别让她一个人待着。我一会儿就过去。”

她转向杰洛特。猎魔人面无表情地站着，用满是汗水的双手摆弄着缰绳。

“杰洛特，爱若拉——”

“什么也别说了，南尼克。”

“我也看到了……那么一瞬间。杰洛特，别走。”

“我必须走。”

“你刚才……你刚才也看到了？”

“是的。而且不是第一次了。”

“真的？”

“沉溺于烦恼中没有任何意义。”

“别走，求你了。”

“我必须走。请照顾好爱若拉。再见，南尼克。”

女祭司缓缓地摇摇头，吸了吸鼻子，双手僵硬地擦掉脸上的泪

水。

“再见。”她避开他的双眼，低声呢喃，声音被微风卷向了远方。

第一部完